

ཅ་ནེའི་ལ་རིམ་མེ་ལང་།

# 卓尼年鉴

ZHUONINIANJIAN ——— 2023

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 卓尼年鉴

ZHUONI  
NIANJIAN

2023

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ISBN 978-7-5421-6206-9



9 787542 162069 >

定价: 180.00元

ཅ་ནེའི་ལ་རིམ་མེ་ལང་།

卓尼 年鉴

ZHUONINIANJIAN ——— 2023

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卓尼年鉴. 2023 / 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 兰州 : 甘肃民族出版社, 2023. 8  
ISBN 978-7-5421-6206-9

I. ①卓… II. ①卓… III. ①卓尼县—2023—年鉴  
IV. ①Z524. 24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2023)第156167号

卓尼年鉴 (2023)

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 王媛媛

封面设计: 燕子

出版发行: 甘肃民族出版社

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730030

联系电话: 0931-2131268 (编辑部) 0931-2131216 (发行部)

印刷: 成都市兴雅致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 19.5

字数: 492千

版次: 2023年8月第1版 202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500

书号: ISBN 978-7-5421-62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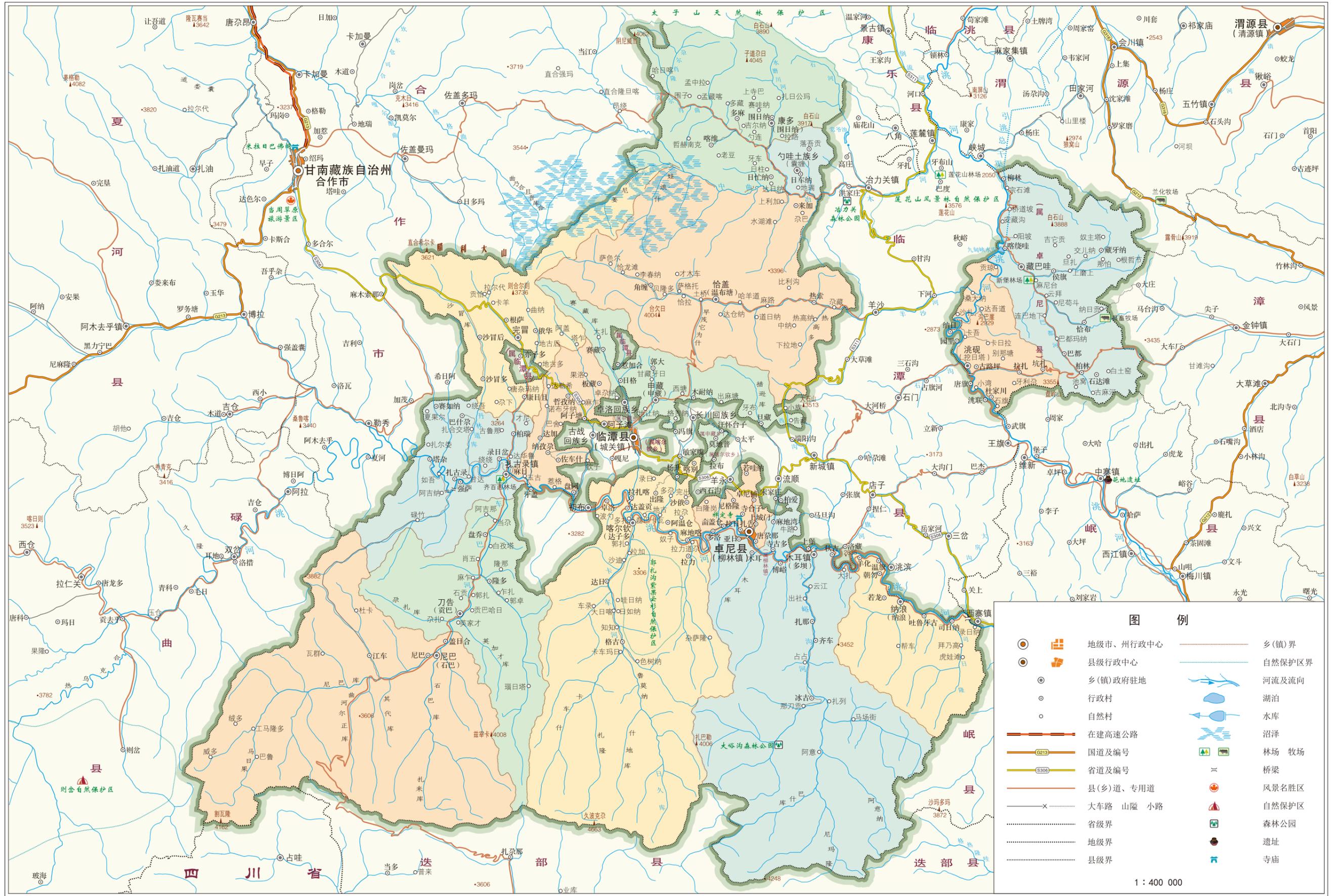
定价: 180.00元

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931-213121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卓尼县地图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卓尼县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在县城召开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



2022年3月17日，全国人大代表、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全国“两会”精神大会在县城召开



2022年3月18日，中共卓尼县委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



2022年9月22日，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尼巴镇人民政府”先进事迹宣讲报告会在卓尼举行



2022年11月18日，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



2022年12月2日，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2022年12月3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2022年2月8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右二)到卓尼县调研指导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环境革命、文化旅游、生态保护等重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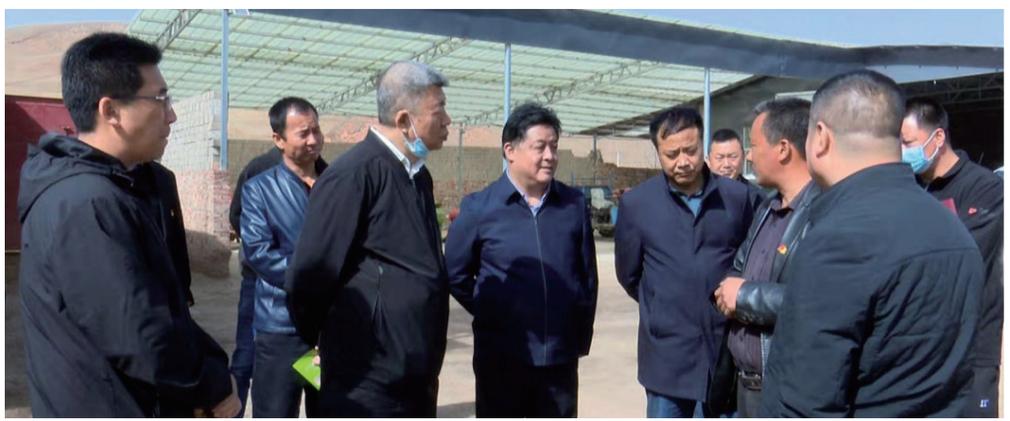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中央统战部  
七局二级巡视员刘亦兵(中)一行到卓  
尼县调研藏传佛教寺庙事务管理工作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县委书记  
阮民湘(前排右二),县委副书记、县  
长马诚明(前排右三)到纳浪、木耳等  
乡镇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春  
耕备耕、产业发展等重点工作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左二）带领州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到卓尼县调研督查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阎奋民（左二）到卓尼县调研督导农业农村各项重点工作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左二）到卓尼县调研重点工作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县政协主席杨世栋（右二）到尼巴镇、刀告乡等乡镇督查指导政协向基层延伸工作



2022年4月19日，省文旅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万学科（右二）带领检查组到卓尼县检查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2022年5月17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右一）检查指导卓尼木耳种植产业



2022年6月15日，人大常委会主任金国正（左一）到县财政局等有关单位和扎古录镇专项检查卓尼县2021年度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2年8月23日，县委书记阮民湘（左二）到遭遇强降雨受灾较为严重的藏巴哇镇侯旗村查看灾情，安排部署灾情核查、防汛减灾、灾后重建等工作



2022年11月2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右一），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右二）到项目建设一线实地查看项目进展和已完成路段平整恢复情况



2022年3月12日，在县四大班子主要负责人带动下，全县91个单位5000多名干部职工及社会各界、企业人士、农牧民群众积极参与春季植树活动



2022年3月23日，卓尼县S230线红古至岷县（藏巴哇至峡城段）公路改建工程正式开工



2022年9月24日，廊桥形式商业项目——卓尼藏王廊桥文化风情街正式开业



2022年9月29日，国道248线江迭公路卓尼段养护工程建成开通仪式在卓尼县尼巴镇举行



2022年11月，县城管网改造工程施工现场



2022年11月，卓尼县洮河步行街二号桥(原土司廊桥)建成通行

2022年11月1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中)到木耳镇秋古村、出纳村食用菌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现场实地调研



2022年11月20日，县委书记阮民湘(左一)在木耳镇纳尼村参加卓尼县食用菌种植示范基地冬季羊肚菌开播仪式

二〇二二年一月一日，  
卓尼县泽丰实业有限公司紧急筹备抗疫生活物资马铃薯二万千克，支援西安「抗疫」



二〇二二年三月，卓尼县劳务输转首批88名务工人员赴中建八局西宁项目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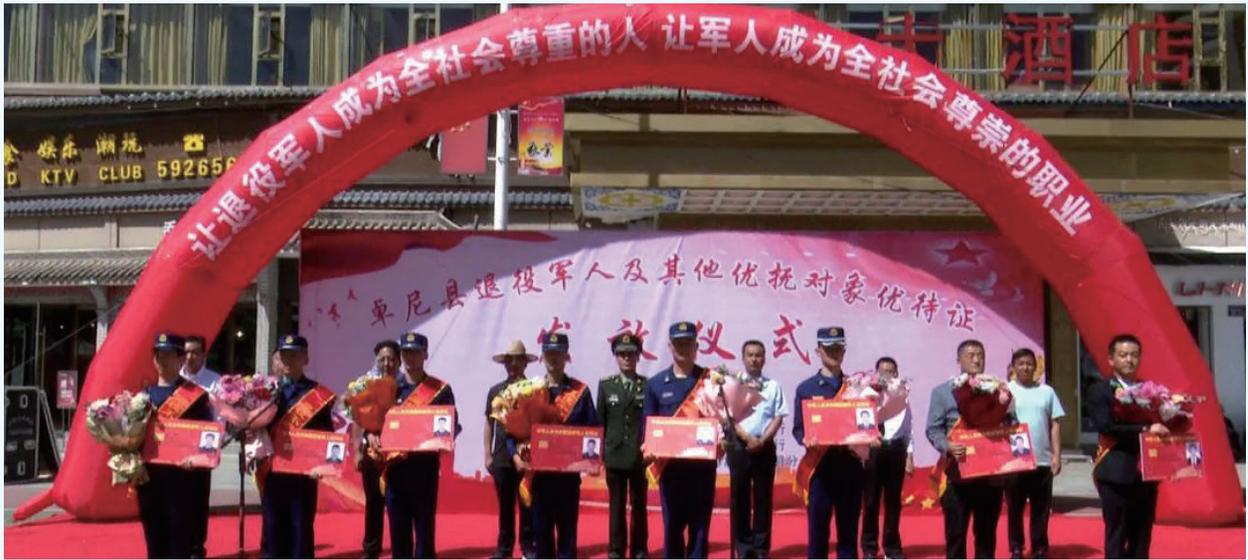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卓尼县爱心企业「宏盛美居装饰公司」向木耳镇中心小学捐赠书包、文具、水杯各200件



2022年6月2日，端午节来临之际，共青团卓尼县委开展“青春志愿行‘粽’享环卫情”关爱慰问活动，为环卫工人发放端午粽子并送上节日祝福



2022年7月，卓尼籍大学生志愿者投身抗“疫”一线，为卓尼县疫情防控贡献青春力量



2022年7月6日，卓尼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首发仪式在县城举行



2022年7月11日，县医疗保障局业务人员到木耳镇博峪村开展“民事村办”医保政策宣讲活动



2022年7月21日，卓尼县出现短时强降水，3小时降雨量达到42.4毫米，强降雨引发山洪造成卓尼县城部分路段积水。图为干部群众全力清理道路淤泥



2022年7月27日，卓尼县支援夏河县20万元抗疫生活物资车辆从县城出发



2022年8月26日，金徽酒正能量公益爱心助学金捐助发放仪式在县教科局举行，该活动为全县30名贫困大学生发放爱心助学金6万元



2022年9月3日，新修建的卓尼县藏族中学投入使用，新学期学生正式报到入学



2022年9月29日，卓尼县组织开展第九个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卓尼县残联组织开展文化进残疾人家庭“五个一”（读一本书、看一次电影、游一次园、参观一次展览、参加一次文化活动）活动



2022年12月14日，卓尼县支援兰州疫情防控医疗队75名医护人员圆满完成任务归来



2022年12月16日，卓尼县柳林镇举行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揭牌仪式



2022年1月19日，卓尼县文化、科技、卫生、法律“四下乡”活动启动仪式在大酒店广场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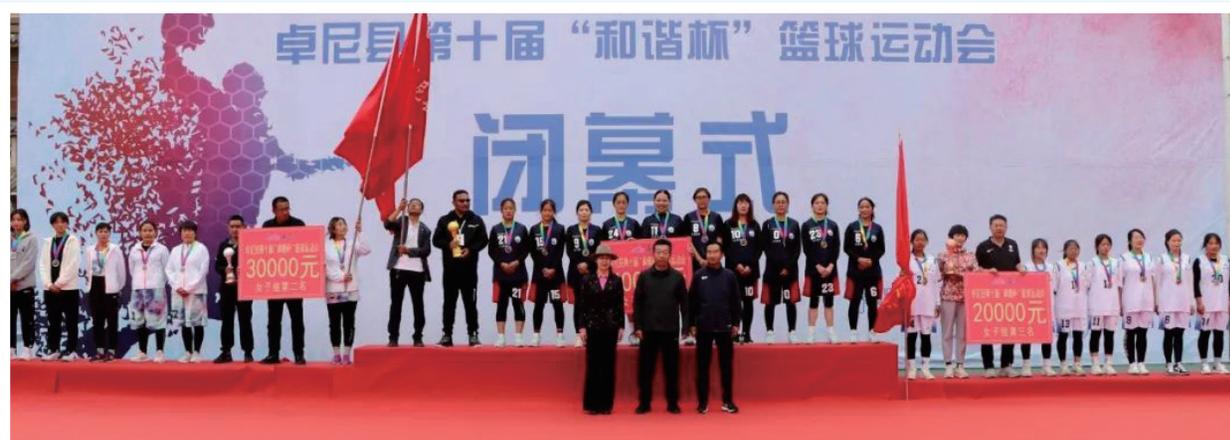
2022年3月4日，以“弘扬宪法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的第九个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在县城拉开序幕



2022年3月4日，以“弘扬雷锋精神·聚力文明实践·共享美好生活”为主题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在洮砚文化广场举行



2022年5月23日，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的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启动仪式在洮砚文化广场举行



2022年5月30日，卓尼县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顺利闭幕



2022年6月15日，卓尼县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信访工作条例》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洮砚文化广场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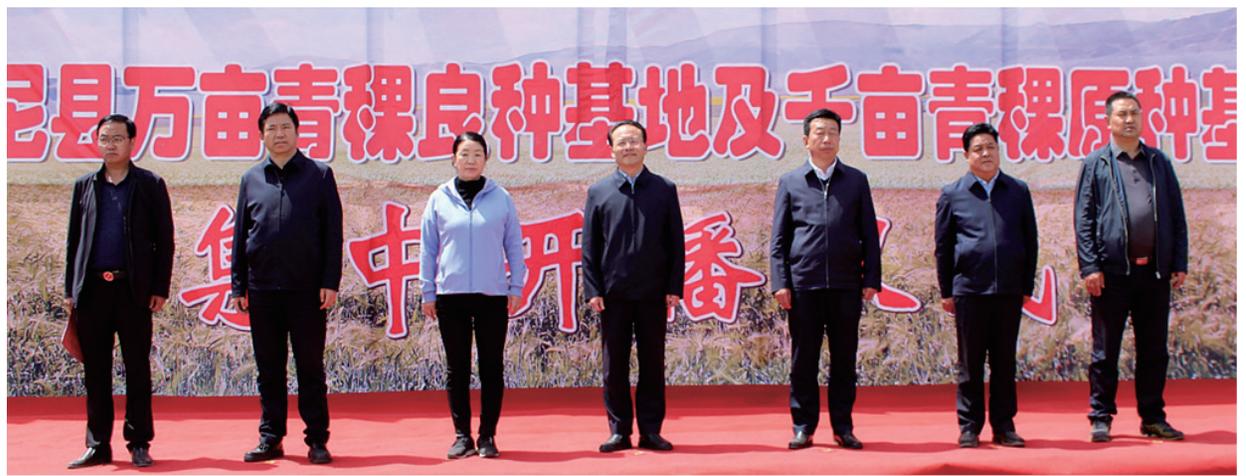
2022年6月20日，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在柳林初级中学拉开帷幕



2022年6月24日，“喜迎党的二十大 奋力建功新时代”红色经典诵读比赛总决赛在青少年活动中心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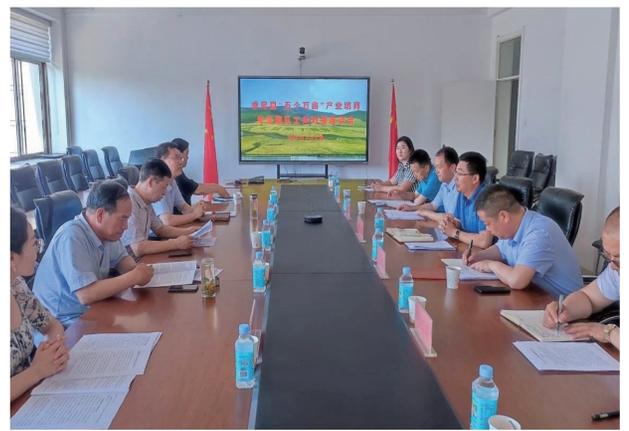


11月3日，卓尼县“学思践悟二十大 踔厉奋发新征程”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金融杯”知识竞赛预赛拉开帷幕



2022年4月14日，卓尼县举行万亩青稞良种基地及千亩青稞原种基地集中开播仪式

▶ 2022年7月5日，卓尼县“五个万亩”产业培育专家团队工作对接座谈会在甘肃农业大学召开



◀ 2022年7月12日，省政府国资委党委归口管理企业和中央定点帮扶企业乡村振兴产业帮扶工作观摩团到卓尼县观摩木耳产业



卓尼县种子站技术人员到木耳镇力赛村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展示示范播种指导



2022年8月8日，卓尼县“五个万亩”培育行动第二期食用菌种植技术培训班在木耳镇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开班



2022年8月12日，卓尼县与中国农业科学院、省科学院签订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科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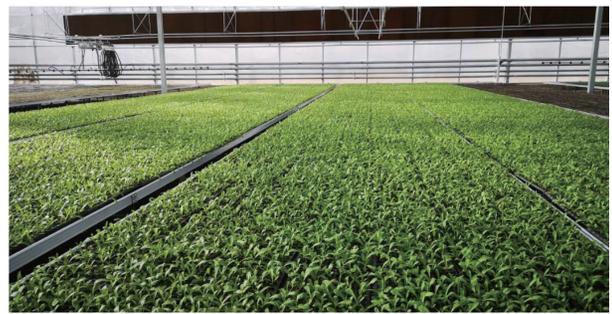
卓尼县高原特色农作物新品种展示园



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中药材加工车间



2022年8月15日，卓尼县从天祝县引进的56头良种白牦牛在大峪种畜场落户



卓尼县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育苗中心



卓尼县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卓尼柴胡种植基地



卓尼县秋古村卓尼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



洮河县城段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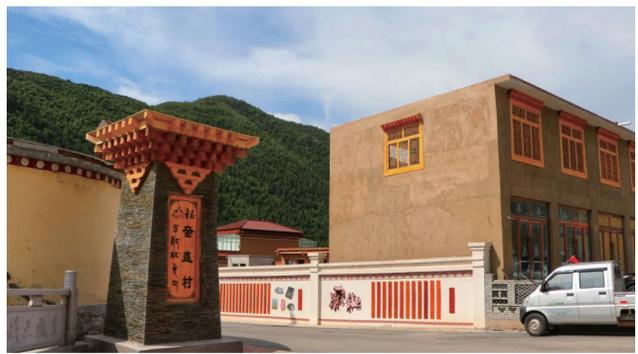
卓尼县藏王廊桥文化风情街夜景



卓尼县木耳镇力赛村花海



卓尼县完冒镇油菜花景观



柳林镇生态文明小康村——畜盖村



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



入秋后的大峪沟景区阿角沟景点



卓尼县“山水木耳”乡村就业工厂“八宝盖碗茶”加工车间



喀尔钦镇有机中藏药材基地



喀尔钦镇有机青稞基地



纳浪镇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



藏巴哇镇九甸峡网箱鱼



2022年8月，中共中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授予卓尼县尼巴镇“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证书



2022年8月，卓尼县尼巴镇镇长苏努才旦（左二）在北京与全国获得“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受表彰代表合影

## 《卓尼年鉴（2023）》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阮民湘

主任：马诚明

副主任：金国正 杨世栋 王毅 徐艳霞 李学平

郝耀华 赵凌霄

委员：景志强 杨明轩 牛刚 杨经宇 张健

李彬 李彦平 何寿增 吴世龙 娜木嘎

陈斌 范玉峰 李德玉 杨富恒 郭旦江

薛永明 鲁利民 吴杰 张志强 李永禄

桑吉加 杨兴平 赵成德 卢永胜 杨延隆

牛建忠 姜鸿平 安海青 宁琪 乔建辉

方斌 李卓霞 张晓燕 徐立顺 李峰

赵杰 李珠秀 常学功 桑杰卡 准格加

苏奴才旦 卓玛才让

## 《卓尼年鉴（2023）》编辑部

主 编：何寿增 罗信锋

副 主 编：吴世龙

责任编辑：安 平 宗吉玲 郭顺霞 李红霞 汪玲举

乔 楠 雒韶花

编 辑：闹尔东主 祁 燕 丁丽萍 杨世雄 陈 才

牛兰芳 侯玲芝 丁雪岚 杨卓麻才让

## 编辑说明

一、《卓尼年鉴（2023）》是由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辑，按年度连续公开出版的地情资料文献。《卓尼年鉴》于2011年出版1卷合订本《卓尼年鉴（1991—2003）》，2017年开始连续公开出版，《卓尼年鉴（2023）》为第8卷。

二、《卓尼年鉴（2023）》的编辑，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是记载卓尼县在2022年度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建设等各项事业发展变化的综合性年鉴，突出时代特征与地方特色，客观、科学反映真实情况，信息含量丰富，内容翔实可靠，为各级领导及专家学者了解卓尼县情、实施科学决策以及各部门各单位查阅信息资料等服务，为促进卓尼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历史借鉴。

三、《卓尼年鉴（2023）》记载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四、《卓尼年鉴（2023）》采用编年体分类编辑法，内文分为类目、分目、子目、条目四个结构层次，以条目为基本表现形式。设特载、大事记、县情概况、专记、政治、国防法治、人民团体、经济、经济管理与监督、资源管理环境保护与城乡建设、社会事业、社会服务与管理、乡镇概况、附录等14个类目，在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拟订条目的基础上，各单位根据工作职能转变及变化自行确定条目，全书条目的标题统一用黑体加【】表示。卷首设专题彩页，卷尾附索引。

五、《卓尼年鉴（2023）》所载内容和数据，由卓尼县直各部门（单位）、社会团体、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乡镇人民政府提供，并经各供稿单位负责人审核，由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统稿编辑。在各分目之后均注明供稿人姓名。彩页及正文插图由各参编单位提供，部分图片由融媒体中心提供。

六、统计资料由县统计局提供，气象资料由县气象局提供。

七、《卓尼年鉴（2023）》采用通用简称，正文中“省”即甘肃省；“州”即甘南藏族自治州；“县”即卓尼县。



## 目 录

## 特 载

在县委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节选） .....	2
卓尼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4日在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	7
政府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3日在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	13
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 报告	
——2022年12月2日在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	25

## 大事记

1月 .....	32
2月 .....	32
3月 .....	33
4月 .....	34
5月 .....	34
6月 .....	35
7月 .....	36
8月 .....	37

9月 .....	38
10月 .....	38
11月 .....	39
12月 .....	39

## 县情概况

县情概况 .....	42
------------	----

## 专 记

乡村振兴与特色产业培育 .....	48
-------------------	----

## 政 治

中国共产党卓尼县委员会 .....	54
县委办公室 .....	62
组 织 .....	63
老干部工作 .....	66
宣 传 .....	67

融媒体	71
统战	72
政法综治	75
机构编制	77
县直机关工委	78
信访	80
党校教育	81
地方史志	81
档案	82
纪检监察	83
卓尼县人民代表大会	86
卓尼县人民政府	90
县政府办公室	93
机关服务管理	94
政协卓尼县委员会	95

## 国防 法治

国防建设	102
人民武装部	102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103
法治	104
公安	104
交警	106
森警	108
检察	109
审判	110
司法行政	112

## 人民团体

县总工会	116
共青团卓尼县委	117
县妇女联合会	119
县残疾人联合会	121
科学技术协会	122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23
红十字会	125

## 经济

能源	128
石油经营	128
电力电网	128
农业	131
农牧渔业	131
水务	135
乡村振兴	136
金融 保险	138
金融管理	138
部分金融保险机构	1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卓尼支行	1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卓尼支行	141
甘肃银行卓尼县支行	142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42
中国人寿保险卓尼支公司	143
中国人保财险卓尼支公司	143
商贸 流通	144
招商引资	144
商品流通	145
公共资源管理	146
供销合作	147
烟草专卖	147
交通 运输	148
交通	148
运输	150
邮政 通信	151
邮政	151
电信通信	152
移动通信	153
联通通信	154

## 经济管理与监督

经济管理	156
发展与改革	156
工信商务	160
财 政	161
税 务	165
经济监督	167
审 计	167
统 计	168
市场监督管理	169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172
质量监督管理	174

## 资源管理 环境保护与城乡建设

自然资源管理	176
国土资源管理	176
生态建设与保护	177
环境保护	181
环境管理	181
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181
城乡建设	182
城乡建设与规划	18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5

## 社会事业

教育和科学技术	188
教 育	188
文化 体育 旅游	190
文 化	190

体 育	191
旅 游	192
杨土司革命纪念馆	193
文化旅游交通建设公司	194
卫生 健康 人口	195
卫生与健康	195
人 口	198
气象服务	199
防震监测	200

## 社会服务与管理

民 政	204
民政事务	20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05
人事工作	205
人力资源管理	206
社会保障	207
医疗保障	208
应急 救援	209
应急管理	209
消防救援	212

## 乡镇概况

柳林镇	216
藏巴哇镇	217
洮砚镇	221
纳浪镇	223
木耳镇	225
喀尔钦镇	227
扎古录镇	229
尼巴镇	231
刀告乡	233
完冒镇	235
阿子滩镇	236

申藏镇 .....238  
 恰盖乡 .....241  
 康多乡 .....243  
 杓哇乡 .....245

## 附录

文献辑录 .....248  
 中共卓尼县委 卓尼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县  
 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  
 个人的决定 .....248  
 中共卓尼县委办公室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  
 案的通知 .....251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卓尼县2022年  
 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计划“五个万亩”  
 培育行动方案的通知 .....257

先进单位与先进个人 .....272  
 2022年度卓尼县获州级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  
 .....272  
 2022年度卓尼县获州级以上表彰的先进人物  
 .....273  
 2022年度卓尼县评定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274  
 统计资料 (县统计局) .....282  
 卓尼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82  
 卓尼县2022年度气候基本情况统计 (县气象  
 局) .....293  
 卓尼县2022年气候基本情况 .....293

## 索引

A ~ Z .....294

# 特 载

TEZAI



## 在县委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节选）

中共卓尼县委书记 阮民湘

(2022年3月18日)

### 一、成绩来之不易，要乘势而上善作善成

2021年，县委工作部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各负其责、主动作为，确保了中央和省州县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地见效。

一年来，纪检监察部门突出从严从实、动真碰硬，全面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忠实践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神圣职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推进反腐工作，通过强化监督压实政治责任，通过作风建设提升治理效能，通过反腐倡廉营造良好环境，高质量完成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县委第六轮巡察、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等工作任务，有效凸显了全面从严治党的引领保障作用。

一年来，组织部门突出强基固本、锻造队伍，持续强化组织保证。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全力做好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配合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扎实做好庆祝建党100周年相关工作，统筹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认真开展优秀人才培养引进、选调生分配、公务员招录等工作，全面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在行业系统和非公、社会组织等领域有效覆盖，精心创建“农牧村‘两委’班子服务能力提升”党建品牌，高质量完成基层党建重点任务，为卓尼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组织保证。

一年来，宣传部门突出思想引领、弘扬新风，不断夯实思想根基。自觉服从服务全县经

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着力推动政治理论学习、核心价值引领、文化事业发展，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成功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担负起了“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为卓尼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新闻媒体宣传工作更是卓有成效，“4+15+N”的“卓尼融媒模式”得到省州充分肯定。

一年来，政法部门突出平安主线、保驾护航，全力维护社会安定。坚持以“平安卓尼”建设为主线，大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不断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做实做细网格化服务管理，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创造了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和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同时，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锻造了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县法院荣获“甘肃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称号。

一年来，统战部门突出凝聚人心、汇聚力量，广泛汇集发展共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充分发挥新时代统一战线法宝作用，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不断加强改进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持续推进党外人士工作健康发展，有效提高在台藏族同胞工作管理水平，在维护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顺、构建和谐社会、落实藏区政策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最大限度地凝聚了共识、凝聚了人心、凝聚了智慧。

一年来，县委办公室突出主动规范、高效精准，不断提升“三服务”质量和水平。始终以推动党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落实为主线，恪守主动、规范、高效、精准的工作要求，创新思路，锐意进取，充分发挥办公室以文辅政、统筹协调、督导落实、后勤保障等职能作用，坚决当好县委的“坚强前哨”和“巩固后院”，圆满完成县十五次党代会的各项筹备工作，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上作出了积极贡献。

同时，杨土司革命纪念馆、县委编办、机关工委、信访局、党校、档案馆等县委部门和工青妇及残联等群团组织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认真履职尽责，各项工作都有了新的进步、新的提高、新的创新，具体任务的落实都有自己的特色、都取得了新的成绩。县委对大家的工作是满意的、肯定的，在此，我代表县委向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责任不容懈怠，要顺势而为真干实干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建设的关键之年，而且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召开在即，做好县委系统各项工作至关重要。县委各部门单位作为全县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头雁和排头兵，一定要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义不容辞的责任感和抓铁有痕的执行力、踏石有印的落实力真干实干苦干，切实为卓尼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一要在坚持抓早抓小中，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改进作风、构建政治生态不是一朝一夕之功。纪检监察部门要聚焦主责主业，以主动亮剑的举措严明政治纪律，以抓细抓小的方式推进作风建设，推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走向深入，为卓尼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证。要加强政治监督，把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作为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表现，以抓落实为监督靶向，加强对各领域各方面重要政策、重要任务推进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职责使命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增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抓住关键监督，把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

督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加强组织领导，系统谋划部署，健全制度机制，强化上级党组织监督，做实做细同级监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真正以有效监督把“关键少数”管住用好。要坚持关口前移，将严管和厚爱落到实处，创新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管和治更多地体现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保持明察暗访的密度、直查快办的速度、执纪问责的力度、公开曝光的频度，不断传递“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做到强化监管有态度，执纪问责有力度，治病救人有温度。要聚焦重点领域，继续紧盯“神经末梢”，持续加大监督执纪监察力度，严肃查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问题，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巡查，依法查处工程、审批、生态等重点领域的违纪违法问题，全力查办群众身边的“微腐败”，严厉打击村霸、宗族势力、黑恶势力背后的腐败行为，以强有力的监督推动问题解决。要持续整治“四风”，把纠治“四风”作为一项长期系统工作，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完善为基层减负常态机制，引导督促党员干部改作风、树新风，以优良作风保证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要在持续强基固本中，夯实事业发展的组织保证。**组织部门承担着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的重任，各项工作都关系党的执政根基的巩固、执政使命的实现。必须坚定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州组织部部长会议精神，认真做好迎接服务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的各项任务，统筹推进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严密党的组织体系、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培养引进紧缺人才和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要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等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围绕推动落实“三新一高”要求和州县党代会精神加强实践锻炼，并综合运用专题培训、岗位培养、业务训练等措施加

强专业训练，使干部能力素质适应形势任务，推动干部在应对重大风险、处理复杂矛盾中经受理练、成长成才。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刻把握高质量发展对干部队伍建设的新要求，持续优化乡镇领导班子结构，不断增强部门班子整体功能，继续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全面实施事业单位职员等级晋升，着力加强干部监督管理，为推动卓尼发展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同时，既要加大干部激励力度，落实容错纠错机制，保护好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也要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关于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新部署新要求，加快破解不胜任不适宜干部“下”的问题，决不能让他们占着位置耽误事情。要提升人才工作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才工作的最新部署要求，深入分析全县人才形势、研究人才政策，从制度保障、政策支持、资金扶持、平台搭建等着手，研究出台操作性强、含金量高的措施办法，切实加强人才的培养、引进和服务力度，切实解决全县教育、医疗、卫生、科技、农牧等方面人才匮乏的问题。要筑牢基层堡垒，着眼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能力，持续深化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建设和“四抓两整治”重点措施，继续培育一批基础扎实、特色鲜明的党建品牌，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统筹抓好机关、学校、医院、非公有制组织、社会组织等行业系统的党建工作，推动各领域党建协调发展，实现各领域都有基层党建样板。要着力破解难题，把解决基层党建“就党建抓党建”、农牧村“人难选选人难”、集体经济“有效益效益低”问题放在关键、抓在日常，通过进一步压实责任、加大村级后备干部储备力度、创新村集体经济发展模式等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要在强化思想引领中，培塑踔厉笃行的精神力量。**宣传思想是一项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工作。宣传部门要把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作为基本职责，全力做好新形势下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为卓尼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要深化政治理论学习，督促指导各党委（党组）开展

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常学常悟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作出的重要指示、提出的重要论述。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认真总结党史学习教育的成功经验，用好形成的良好机制，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重点，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红色教育和中国梦主题教育，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要强化舆论宣传引导，把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中心环节，谋划安排好今年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等重大宣传任务。结合县域经济发展，探索建立群众参与性更强的新闻线索征集制度，挖掘群众身边的新闻故事，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充分报道我县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绿色发展的成效，及时做好社会热点问题的教育引导。以增强“笔力”为重点，加强宣传战线干部特别是新闻媒体记者的专业技能培养，着力提高广播电视、卓尼之窗播报刊发新闻稿件的质量。要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结合乡村振兴和示范村建设，突出抓好农牧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广泛开展文明村镇、五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程，着力提升农牧村社会文明程度。深入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传承发展民族文化、红色文化、生态文化和民间民俗文化，全面实施乡村舞台、农家书屋、农牧村电影放映等文化惠民工程，让各族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四要在加强依法治理中，创建更为和谐的社会环境。**社会和谐稳定是经济社会发展最基础、最根本的保障。政法部门要聚焦平安卓尼、法治卓尼建设，认真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全力创造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要凝心聚力抓管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认真组织实施“八五”普法，全面加强新时代信访工作，健全用好“7+”基层社会治理

体系，深化推行以综治中心为龙头、相关部门单位参与的综合化解机制，及时排查化解草山边界、征地拆迁、家庭婚姻、劳资债务等重点领域的矛盾纠纷，加快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要全力以赴保平安，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危害社会稳定、破坏民族团结、公然挑衅法律权威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惩处多发性传统侵财犯罪和新型网络电信诈骗，坚决整治“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治安问题，净化社会环境、守护一方平安。要精准有效防风险，扛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全面提升防范和抵御安全风险的能力，建立健全金融、宗教等领域的风险研判机制、决策风险评估机制、风险防控协同机制、风险防控责任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和风险前端管控，有效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保障经济社会安全运行。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增强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挑战，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可靠环境。

**五要在促进民族团结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统一战线工作具有凝聚人心、团结力量的特殊作用。统战部门要及时掌握了解新时期统战工作的新要求、新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深刻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巩固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思想基础，激发社会各界支持卓尼建设的热情，为卓尼事业发展凝聚最大合力。要不断巩固拓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加快“沿黄河—洮河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创建行动，深入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八进”活动，积极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争创工作，创新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引导各族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要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深入推进“三学一做”“四进”“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牢固树立国大于教、国法大于教规的观念，切实增进“五个认同”，更好地团结凝聚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依法加强

宗教事务管理，注重佛协团体自身建设，健全完善县乡村三级宗教工作网络，推动寺庙管理向“管得好”转变。要鼓励支持非公经济在专业领域中发挥作用，找准统战工作与经济建设的结合点，充分发挥统一战线联系广、载体多、方式活的优势，加强对非公企业的政策咨询、学习指导、交流共享，帮助解决非公经济的各类发展难题，协调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履行社会责任，继续开展“百企帮百村”行动，通过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等多种方式，致富思源、回报社会。

**六要在抓好统筹协调中，更好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县委办公室作为县委的中枢神经，承担着承上启下、联系左右的重要职责。具体工作中，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五个坚持”重要要求，持续强化责任意识、精品意识、超前意识，按照主动、规范、高效、精准的工作要求，在服务中抓落实，在抓落实中优化服务，不断提高辅政能力、协调能力、督办能力，以更加奋发有为的姿态投入到“三服务”工作中去。要把绝对忠诚作为首要原则，始终牢记政治机关这一根本属性，把对党绝对忠诚体现在一言一行之中，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党中央的大政方针、省州委的决策部署、县委的工作安排，真正用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的绝对忠诚。要把服务发展作为中心任务，紧扣“11358”发展战略，紧盯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的目标任务，通过卓有成效的“三服务”工作，助力卓尼加快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同时，要积极做好有关议事协调机构的日常事务工作，认真抓好全县的保密、机要、档案工作，切实完成好承担的其他工作任务。要把学习研究作为重要法宝，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抓紧抓好办公室的政策理论学习，教育引导全体干部克服本领恐慌、加快知识更新，结合卓尼实际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中央、省州委的决策部署，真正以学习成效做到出谋划策有见地、以文辅政有深度。要把精益求精作为基本标准，把严谨细致、一丝不苟贯穿工作始终，坚决摒弃“大概齐”“完任务”的

交差心态，办文办会办事都要树立争创一流的工作标准，通过推进规范化、精细化办公，及时处理日常文书、安排公务活动、组织各类会议，始终保持县委办公室高效有序、业务一流的工作状态。

同时，群团组织要依托自身特点，创新开展工作，着力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引导青年、妇女等支持县委决策、助力经济发展、服务民生改善、促进社会和谐。县直机关工委要抓好机关党建，不断强化机关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增强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 三、落实刻不容缓，要应势而动精益求精

当前我们的工作中缺少的不是思路、规划和方案，而是抓落实的精神、毅力和劲头。这个问题不解决，实现既定目标、实现高质量发展就是一句空话。

**一要以敲钉态度狠抓落实。**始终把责任的细化分解和贯彻落实摆在第一位，对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会议要求、文件指导、领导批示、督办要点、活动安排要列出抓落实的责任清单，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落实单位和完成时限，切实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全县各级各部门要以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为重点，坚持县委常委会带头抓、四大班子履职抓、部门单位示范抓、县乡两级联动抓，确保中央和省州县委政令畅通、一贯到底，确保现代化卓尼建设进程稳步推进。

**二要以制度约束保障落实。**针对性地完善抓落实的办法、健全抓落实的措施、创新抓落实的机制，进一步强化抓落实的硬约束，明确

抓落实的硬指标，真正营造起“不落实就过不了关、落不实就交不了差”的环境和氛围。要重点健全完善目标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定期报告制度、问责追究制度、考核奖惩制度，推动形成一套“上下贯通、环环相扣、聚焦发力、整体推动、责任到人、一抓到底”的落实见效制度。

**三要以督查督办促进落实。**以县委县政府督查机构为主要力量，把人大询问、行政监察、政协评议和综合部门督查结合起来，形成督查督办的工作合力。要注重实际成效，掌握情况要全，发现问题要准，分析原因要透，提出措施要实，每一项重点工作都要有督查方案，每一次督查任务都要分解到人，每一次督查活动都要形成专题报告，确保督查的“铁锤”落到关键处、敲到要害上。要注重追踪问效，对已经落实的要看效果，对正在落实的要看进度，对没有落实的要问原因，对不听告诫的要追责任，决不能让督查工作成为“镜中花”“水中月”。

**四要以考核成效倒逼落实。**牢固树立“干得好受表彰鼓励、干不好受警示惩戒”的鲜明导向，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与年度评先选优挂钩、与干部选拔任用挂钩、与行政问责挂钩，对落实有力、成效显著、作风务实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褒奖和宣传，对考核结果靠后部门单位和乡镇进行批评教育，对问题特别突出的进行行政问责，对工作不到位、责任心不强、不干实事的干部要坚决调整，努力在全县上下推动形成“层层抓好落实、人人履职尽责”的良好格局。

# 卓尼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4日在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卓尼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金国正

##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州人大常委会的正确指导下，县人大常委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共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有效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人大作用，全力促进工作落实，在服务中心大局，推动卓尼发展中彰显人大担当，贡献人大力量，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对标对表中提升政治能力

常委会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人大作用在依法监督中得到有效发挥。

**坚持常学常新守初心。**坚决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贯穿人大工作的主题主线，常委会党组会议、机关支部会议把学习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在开展调研考察、执法检查等过程中把学习总书记相关重要论述作为第一课

题；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州委和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分析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理清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思路。持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不断从党的创新理论和辉煌历程中，感悟初心使命、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准确把握时代脉搏，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在基层实践中不断走深走实。

**坚持对标看齐讲政治。**立足政治机关定位，始终旗帜鲜明讲政治，认真贯彻“六个必须坚持”，在重大问题上始终保持头脑特别清醒、立场特别坚定，任何时候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方向不偏。自觉主动把人大工作置于县委领导之下，坚持向县委常委会汇报工作，开展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遇到困难问题及时向县委请示汇报，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县委指示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工作重点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常委会年初共确定了28个议题，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主任会议11次，将全县重要决策部署列入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综合运用会议审议、考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专题询问等方式，推进全县的重要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持党管干部和依法任命相结合，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9名，确保县委人事安排通过法定程序得以实现。

**坚持攻坚克难担使命。**把准人大工作在全

局工作中的位置，思想向县委决策聚焦、力量向中心工作聚集，在大事要事上勇于担当、善于作为，以人大制度和职能优势保障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委重要工作的贯彻落实。紧扣乡村振兴、疫情防控、驻村帮扶、环境卫生整治、“8+”基层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常委会班子成员积极主动全面参与，深入包联乡镇，开展走访、调研和督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分析研判形势，帮助解决困难，推动重点工作落实。在“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和国土绿化行动中，常委会主动聚焦聚力，第一时间向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组织动员代表全员参与。常委会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主动带头，倾人大之力，尽人大之责，全力保障工作开展，在关键时刻贡献出了人大力量。面对今年我省爆发的新冠疫情，常委会闻令而动、快速响应、积极行动，第一时间组织机关党员干部下沉社区一线，以迎战姿态投身疫情防控，并组织动员各级代表参与联防联控，在危急时刻彰显出了人大担当。

## 二、聚焦主责主业，在服务中心大局中凸显监督实效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的工作要求，一年来，常委会紧跟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扣全面依法行政，组织开展专题调研10次，代表考察2次，依法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34个方面的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决定23项，对审议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持续加强跟踪问效，并对重点整改问题适时开展了满意度测评，取得了良好的监督效果。

**突出“一个严字”，谋实谋细经济预算监督。**高度关注经济运行和预算执行，听取审议了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财政预算执行、财政收支审计、债券资金使用等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卓尼县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2021年度县级财政总决算编制情况报告的议案》《卓尼县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

《2022年财政存量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卓尼县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卓尼县2022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卓尼县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和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先后对国民经济发展、预算执行、债券资金使用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和专项监督检查。配合州人大常委会开展国有资产管理、上半年国民经济运行和财政预算执行等工作的专题调研活动，针对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地方政府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有关规定，专题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报告，推动我县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日趋规范。

**紧扣“三个聚焦”，抓实抓细重点工作监督。**聚焦乡村振兴，重点对产业振兴、旅游发展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配合州人大常委会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专题调研，分别对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推进机制等方面的问题，向县人民政府提出了高质量的意见建议，全力助推乡村振兴任务落细落实；聚焦民生热点，重点对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县城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构建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为民办实事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配合州人大常委会开展全州经济工作、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专题调研，督促相关部门针对民生实事落实过程中暴露出来的问题，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帮助政府发现问题，解决难题；聚焦绿色发展，重点开展《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建设专题调研和“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代表考察，深入查找我县在践行“两山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督促县人民政府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开展专项整治，有效推动了我县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

**立足“三个围绕”，做实做细法律司法监督。**围绕法律普及抓监督，作出关于开展第八个

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坚持人事任免任前法律考试、任前见面谈话、任前表态发言、常委会会议票决、向宪法宣誓、颁发任命书等制度，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宪法意识、法律意识和公仆意识得到进一步增强。依据《人民陪审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任命27名洮河林区法院人民陪审员。围绕法律实施抓监督，重点对《乡村振兴促进法》《环境保护法》《甘南藏族自治州城镇供热用热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听取了县政府对《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配合州人大常委会开展了《环境保护法》《残疾人保障法》《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和《甘南藏族自治州住宅物业管理条例》制定的立法调研，针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机制不完善、运行不畅通、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对《宗教事务条例》贯彻落实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了再次听取，监督成效得到进一步提升。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严格落实《卓尼县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以制度化的备案审查工作不断规范政府行政行为。积极关注和支持监察工作，专题听取县监察委员会关于开展重点领域监督监察提出监察建议情况的报告，督促县监察委员会主动把监察工作放到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去定位和谋划，聚焦中心任务，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切实推进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围绕公正司法抓监督，今年主要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开展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的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刑事检察等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受州人大常委会委托开展检察长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履职评议工作，督促司法部门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和监督机制，充分发挥审判、检察职能。年内多次组织人大代表旁听法院庭审、参加检察院开放日等活动，参与对县公检法司等部门的行风监督，支持督促政法机关加强队伍建设，促进司法公正。

### 三、突出履职保障，在密切联系群众中彰显代表作用

常委会把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发挥代表作用作为开展工作的重要基础，把加强代表工作

作为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的重要内容，积极创新服务载体，全面汇聚推动改革发展、联系服务群众的智慧和力量。

**全覆盖搭建代表履职平台。**始终把加强平台建设作为夯实基层人大工作的有效抓手，按照“十有”标准全力指导推进全县15个“代表之家”和58个“代表联络工作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通过常态化开展“固定接待日接待选民”活动，使各级人大代表植根于选民之中，畅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加强对“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站”的指导，对乡镇人大工作开展情况每半年进行一次督查，通过常态化的检查指导，全面掌握乡镇人大的工作、组织、制度和自身建设情况，了解了各级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履职情况，激发各级人大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主动性和为党委政府分忧的履职担当，使一“家”一“站”成为闭会期间听取民意的窗口、服务代表的驿站、助推发展的平台。各级人大代表通过“家”“站”接待选民1600余人（次），对提出的300余条意见建议全部办理和答复。进一步加强对代表履职情况的监督，全县940名各级人大代表均已建立履职档案，代表知情知政和履职履责的能力与水平得到明显提高。持续加大对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培训力度，年内组织州人大代表和县人大工作者参加省州级培训25人次。同时，人大常委会组织举办100多名县人大代表和县乡人大工作者参加的培训班，常委会主任、各副主任结合工作实际，分别围绕乡镇人大履职、《监督法》《代表法》《组织法》贯彻实施四个方面为参会人员作了专题辅导，培训期间组织参会代表对“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和“五个万亩”基地建设情况进行集中考察，通过自己讲、现场看的培训方式，让代表和县乡人大工作者进一步明确履职方向，提高了履职能力。

**全方位拓宽代表履职路径。**持续扩大代表参与度，精心组织代表参加闭会期间的活动，常态化组织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常委会调研考察和执法检查活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为民代言、为民履职的作用，代表在乡村振兴、环境保护、民生实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

识等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促进作用、桥梁纽带作用和示范带动作用。年内共组织代表60余人次轮流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一府一委两院”有关会议和常委会组织的考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活动，使代表在学习和实践中不断提高了履职能力。全力组织开展“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全县700多名各级人大代表联系农牧户3258户，组织开展政策宣传470余场次，收集采纳群众合理诉求和建议497条，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260余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80余起等，通过组织开展各类基层治理活动，使省州县乡四级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得到进一步密切，代表联系选区选民的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人大代表在促进经济社会改革发展和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全流程抓好意见建议督办。**注重代表意见建议“减量提质”，突出代表建议精准交办，推动落实代表建议办理“一把手”责任制。坚持政府领办、人大督办、人大各委办跟踪办理机制，强化推进力度，提升办理实效，让代表的“好声音”成为部门的“真行动”。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们紧紧围绕卓尼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就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改革和民生问题解决等中心工作，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具有全局性、前瞻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150件，截至目前已办理解决58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38.67%，正在办理或列入计划48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32%，因政策因素或客观条件限制无法办理44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29.33%，一些重点工作得到有效推进，一批民生实事得到及时落实。

#### 四、建设“四个机关”，在凝聚工作合力中提升人大水平

常委会顺应改革创新的时代要求，立足于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高度重视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职本领，有效释放和提升了人大工作活力。

**加强学习提素质。**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的示范带头作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

中共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中共二十大精神，突出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学习领会，突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高度认同，突出对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依法维护，突出为民务实清廉政治品格的忠实践行。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的领导作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人大依法履职的全过程。全面加强人大机关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加强警示教育和廉政风险防控，努力提高服务保障水平，全力创建让县委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扎实推进机关党的建设，认真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报告制度，持之以恒改进作风，确保了常委会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高质量推进。坚持用制度抓落实促规范，修订完善机关管理各项制度，持续用力精文简会，机关运行更加规范有序。

**加强联动转作风。**认真落实常委会领导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班子成员不定期到各乡镇指导、督促代表培训、人代会召开等工作，帮助基层人大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坚持邀请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乡镇人大主席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坚持邀请省州县乡四级人大代表参与各类代表活动，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相互支持、密切合作的工作格局。

**加强宣传树形象。**主动顺应新时期信息化发展形势，稳步开展“甘南州智慧人大”App推广工作，为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常态化履职、规范化监督、效能化落实提供了高效、便捷的路径方法。按照省州要求高标准建设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有效提高人大监督效能。全力推进人大信息中心设立工作，机关信息化建设向规范化、科学化不断迈进。高度重视人大新闻宣传工作，加强与媒体的沟通联系，通过报纸杂志、网络宣传人大代表履职风采、展示人大工作成效，人大宣传工作的影响力和实效性不断增强。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人大常委会工作与时代呼唤、人民期盼、代表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监督力度仍

显不足，监督机制和方法还应进一步创新完善，监督实效有待进一步提高；代表的学习培训抓得不够，代表的视野和思路还不开阔，考察、考察、调研工作还缺乏深度，代表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自身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加强等。我们将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认真加以改进。

## 2023年的主要工作

2023年，是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我们已经踏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新的发展阶段和新的历史任务，对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刚刚召开的县委人大工作会议，更加明确了全县人大工作的努力方向。2023年人大常委会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紧紧围绕“11358”发展战略，扎实做好监督、决定、代表等各项工作，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更好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功效。

### 一、以更高站位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在学思践悟中汲取智慧

旗帜鲜明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把全面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根本遵循和首要政治任务、政治原则，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切实推动学习成果转化成为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一要增强政治能力。自觉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与县委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步，做到县委工作中心在哪里，

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真正使人民当家作主更加有效地落实到地方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二要增强政治认同。始终坚持“党建统领”，充分发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的重要作用，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把县委的安排部署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领域。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向县委专题报告常委会党组工作，及时提请县委研究决定重点监督议题、重要会议活动等事项；三要增强政治担当。围绕“11358”发展战略，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实施乡村振兴、保障改善民生、推动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依法履行职权，积极主动作为，切实将党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转化为人大工作的具体实践。

### 二、以更实举措增强监督质效，在服务发展大局上精准发力

坚持紧跟县委决策部署，紧扣经济高质量发展主线，紧贴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依法行使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以高水平人大工作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少而精、抓重点、求实效的思路，着眼全县发展大局，精心选择监督议题，运用多种监督方式，助推县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和法律法规有效实施。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对计划执行、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工作的监督；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强化对经济运行、财政预决算、政府债务的审查监督，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监督；围绕实施民生优先战略，重点对教育、卫生、社会救助等方面开展监督，加强对代表关注的民生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问效；围绕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战略，持续听取审议全县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加强对上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的跟踪监督，持续助推全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围绕法治卓尼建设，强化宪法法律宣传教育，加强宪法法律实施监督，配合省、州人大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

意识，对“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管好用好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健全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督办落实机制，不断提升监督工作实效。紧扣全县改革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及时把县委主张转化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依法做好选举任免工作，确保县委人事安排意图顺利实现。

### 三、以更优服务支持代表履职，在为民担当作为上深挖潜力

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不断推进代表工作机制、载体和服务创新，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更好发挥代表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反映群众诉求、解决民生难题中的积极作用。持续推进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巩固拓展代表一“家”一“站”建设成果，不断夯实代表履职的工作基础。加强代表履职培训，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邀请代表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一委两院”组织的有关会议及活动，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健全和落实保障代表履职的各项制度，高标准推进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提档升级，推动代表闭会期间履职活动常态化、规范化。用好“甘南州智慧人大”系统，全面推行代表“线上+线下”履职模式。提高代表意见建议质量，完善代表建议督办机制，按照“两个高质量”要求，组织代表高质量提出意见建议，督促承办部门高质量办理代表意见建议。尊重代表提出的每一条意见建议，完善督办机制，推动滚动办理，实现办理由“答复满意”向“结果满意”转变。继续深入开展“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

主题活动，进一步拓宽代表联系服务群众渠道，以活动载体激励代表强化一线意识、提升履职成效。

### 四、以更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履职水平上持续用力

要在深化“四个机关”建设上持续用功。围绕心中有党，加强政治建设，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围绕心中有法，加强规范建设，健全完善常委会及机关工作制度；围绕心中有责，加强担当建设，坚持在监督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围绕心中有民，加强根本建设，坚持把人民利益放在首位，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要在强化作风建设上毫不懈怠。高度重视人大意识形态工作，大力培根铸魂，以理论坚定保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加强政策理论、法律法规、业务知识学习，坚持以学促行，做到学习与思考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不断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效果。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时时处处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健全人大与“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方面的统筹协调机制，找准人大工作与基层治理的结合点，推进资源整合、力量融合，主动融入全局、服务大局，体现人大支持，讲好人大故事。主动顺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加大专业知识培训、专业化队伍建设力度，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队伍，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尽责、提高监督实效提供人才保障。全力支持乡镇人大依法履行职权，加强经常指导，注重上下联动，推动基层人大规范化建设，切实提升全县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 政府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3日在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卓尼县人民政府县长 马诚明

## 一、2022年政府工作回顾

2022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也是卓尼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紧紧围绕县委“11358”发展思路，坚定信心、同心同德，迎难而上、奋勇前进，高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基本完成了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预计到年底，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2亿元、增长3.5%；固定资产投资21.7亿元、增长12.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38万元、下降18.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2亿元、增长4.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1782元、增长7.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009元、增长10%。

——**集中力量补短板、固成果，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对220户962人监测对象精准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一户一策”帮扶措施，稳定消除风险103户462人。紧盯“三保障”，劝返失辍学适龄儿童126人，落实“雨露计划”补助288万元、惠及学生1803人。全面落实家庭

医生签约服务和分类医保参保资助政策，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实现“应签尽签”，脱贫人口参保率达100%。强化农牧村住房和饮水安全动态监测，投入1576万元对1034户高烈度地区农房实施了抗震改造，投入1123万元维修改造了100个自然村饮水工程。投入以工代赈资金2131万元完善了易地扶贫搬迁点基础设施。投入到户产业帮扶资金654万元，实现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全覆盖。投入1000万元扶持村集体经济42个。继续落实乡村公益性岗位4095个。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和富民贷1.58亿元。不断扩大农牧业保险覆盖面，投保牧业品种35万头（只），农业品种8.6万亩（棒），理赔322户72万元。建成乡村建设示范镇1个、示范村8个。天津市和河西区、中建集团、兰州市及省直帮扶单位分别投入帮扶资金4256万元、2961万元、2500万元和133万元，产业帮扶、技能培训、劳务协作、消费帮扶等成效明显。

——**全力以赴调结构、促转型，特色产业**发展提质增效。坚持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核心，将2.01亿元财政衔接资金中的1.37亿元用于“五个万亩”产业培育、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良种繁育、绿色标准化种植、“甘味”品牌打造、绿色循环农业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乡村旅游等方面，6400万元用于巩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外出务工补助、劳务技能培训、农牧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村集体经济等方面。扶持美石菇源、西诚农业、九

峰生态药业、车巴实业等龙头企业，带动农业产业发展。推广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1600亩，建成种植大棚936座，打造集标准种植、示范带动、技能实训为一体的秋古、纳尼黑木耳种植基地，创新“党组织+龙头企业+基地+人才+农户”运行模式和“木耳+高原夏菜+羊肚菌”一年三茬轮作模式，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种植中藏药材8万亩，实现丰产增收。种植高原夏菜1万亩、青稞5.8万亩、油菜2.5万亩，建设青稞标准化良繁基地1.1万亩、油菜绿色标准化基地1.05万亩，产业培育初见成效。推广使用有机肥1.78万吨。改造提升申藏、喀尔钦等乡镇废旧大棚668座。建设高标准农田8000亩，粮食播种面积达9.25万亩、产量达1.26万吨。对接中国农科院都市农研所和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签订了合作协议，加快高原酥油蘑菇等野生食用菌研发培育，采集野生菌种样品100份，完成鉴定92份11个菌株。强化与甘肃农业大学合作，开展柳兰、紫斑牡丹、芍药等野生花卉的培育驯化。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开展牦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发放牧区越冬饲草料补助1450万元，实施了总投资600万元的动物防疫专用设施项目，引进天祝白牦牛56头、阿万仓牦牛34头组建良种繁育核心群8个。完冒现代畜牧产品冷链物流仓储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征地等前期工作。加快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7个，“天河”“松塔”“洮水流珠”3个企业商标入选“甘味”品牌名录，“卓尼木耳”和“卓尼青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请进入国家审核阶段。九峰生态药业公司购买转让发明专利两件，实现我县发明专利零突破。企业升规入库工作扎实推进，新入库腾盛达等建筑企业15家，卓达商砼升规和印象卓尼酒店等3家企业升规工作进展顺利。《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2035）》等3个规划通过省级专家评审。博峪文旅振兴样板村和朝勿、麻路两个旅游专业村全面建成。稳步推进大峪沟5A级景区创建，明确了景区市场化运营管理职责，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成摆渡车停车场、充电桩、调度室等设施，购置摆渡车20辆。总

投资4000万元的大峪沟景区基础设施、1000万元的大峪沟4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全面建成，总投资2亿元的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完成5000万元的年度建设任务。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通过省级验收。首届“秘境卓尼”摄影大赛、“畅想卓尼”主题歌曲征集、文创产品征集等活动全面启动，成功举办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旅游宣传力度持续加大，“藏王故里·秘境卓尼”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持续提升，游客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分别达46.38万人次、2.25亿元。

**——持之以恒抓治理、筑屏障，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积极推进“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国土绿化行动，全县91个单位1.1万名干部群众积极参与，义务植树31.46万株、工程造林36万株。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进入生态环境部审核阶段，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工作有序推进。总投资1.2亿元的2021和2022年度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3000万元的洮河干流水环境综合治理、1555万元的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保护和修复、1500万元的农牧村护村护田河堤等项目全面建成。总投资1.34亿元的洮河流域九甸峡水源地保护与治理（丁尕至石旗嘴段）、5162万元的2022年水环境综合治理、3867万元的洮河干流卡子至白地段防洪治理、3836万元的城区周边水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3327万元的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2291万元的九甸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与污染防治等项目进展顺利。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空气优良天数达98.7%，地表水、地下水环境质量优良比率达100%，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整改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26项，排查整治生态环境问题14项。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完成年度目标。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等全面落实，洮河卓尼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通过省级验收。

**——久久为功抓项目、扩投资，城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全年争取项目241项，总投资17.8亿元。S10卓合高速（卓尼段）累计完成投

资 17.9 亿元，总投资 6000 万元的 G248 线扎古录镇至江车段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建成通车，总投资 5440 万元的 S230 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改建一期工程完成投资 4400 万元。配合启动了 G248 线江迭一级公路前期工作，正在编制可研报告。建成农牧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40 公里。总投资 3949 万元的畜盖洮河大桥建成通车。总投资 1.23 亿元的藏王廊桥商业综合体、9983 万元的集中供暖二期及热平衡改造、4983 万元的城区供水改扩建、1885 万元的新城区道路改造提升、1000 万元的县城滨河健走步道、1000 万元的登山步道、1600 万元的申藏等 3 个乡镇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等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总投资 2.39 亿元的城区管网改造提升、1.06 亿元的叶儿地下停车场、6938 万元的老城区中心停车场、4844 万元的棚户区改造、4214 万元的老旧小区改造、3000 万元的康多等 3 个乡镇供水工程、1830 万元的阿子滩等两个乡镇集中供热提升改造和 1503 万元的城区道路连接支路等项目进展顺利。投资 2.1 亿元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 35 个。总投资 860 万元的公路驿站全面建成。加当生态经济产业园区详规编制、征地及土地转性报批工作有序推进，总投资 6485 万元的多架新城区道路及排水项目全面建成，总投资 7016 万元的园区洮砚路、3950 万元的多架新城区连接路分别完成总工程量的 60% 和 50%。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新签约 2.98 亿元的 5 个项目全部开工，美石菇源、西诚农业等预计年底投资达 7380 万元。

**——多措并举优环境、激活力，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编制发布政务服务事项 1520 项。建成数字政府指挥中心，积极对接省州“甘快办”移动端、“12345”热线等平台，推动便民服务数字化、智能化。全县事业单位职称改革、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全面完成。新时代教育评价体系改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组建成立三合资产投资公司和兴众市政公司。开展拆违治乱、拆墙透绿等专项整治行动，拆除 15 个单位围墙，改造院

落 4500 平方米，释放停车位 362 个。扎实推进“一难两乱”专项整治，出台“一标准两办法”，洮河祥苑、柳林家园等 41 个小区和家属院现有停车位 4482 个，新增、盘活停车位 2929 个，在建停车场 2 处停车位 1031 个，建成后县城停车位将达到 8804 个。化解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房屋 4576 套，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4248 本，总体登记率达 92.8%。落实减税降费 6171 万元。着力推进金融机构化险工作，清收处置县信用联社不良贷款 3.16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89%。

**——以人为本解难题、办实事，民生福祉水平持续提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等省州列民生实事 15 件。全力推动教育事业提质增效，优化调整县乡学校班子，开展涵盖各学段各学科的“同课异构”、业务比拼、技能大赛，教师队伍专业素养持续提升。县幼儿园被评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全县小学三科合格率为 49.5%，较去年提升 28.81 个百分点，超出全州平均水平 19.07 个百分点。初中六科合格率为 15.37%，较去年提升 1.44 个百分点，中考成绩位于全州前列，中央民大附中和西北师大附中分别录取我县考生 5 名、11 名，占全州名额的 71% 和 35%。高考本科上线率 22.98%，较去年提升 6.49 个百分点，本科录取率 49.13%，较去年提升 15.06 个百分点，文理科总均分在全州平均水平以上，10 名考生被武汉大学等“985”“211”重点院校录取。投入 9020 万元实施了柳林镇九年制学校、柳林中学标准化体育场、县一中学生宿舍楼及大灶餐厅、纳浪九年制学校教学楼等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成立教育发展促进会，筹集募集资金 691 万元（天津市河西区和中建集团各资助 300 万元，募集社会资金 91 万元），支出 300 万元资助困难学生 1465 人。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县医院血透室建成运行，县中医医院通过二甲医院复审，省级卫生县城、乡村创建工作有序推进。投入 8425 万元实施了医疗垃圾废物收集转运体系、县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和移动式核酸检测实验室、洮砚中心卫生院门诊楼、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等建设项目。城镇新增就业 570 人，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300万元。招录“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89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65万人次，创劳务收入3.56亿元。创新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投入984万元组织1050人次前往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等院校及秋古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8.2%、98%。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2560万元。投入856万元为3737名困难群众采购冬季用煤等生活必需品。申领发放退役军人优待证975张，发放优抚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392万元。

**——毫不松懈强联动、严防守，筑牢疫情防控坚固防线。**严格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疫情防控“二十条”优化措施，调整优化“一办十七组一专班”成员及职责，压紧压实“四方责任”，保障落实疫情防控经费1100万元。组建47支247人的专业流调队伍、30人的核酸检测队伍和20人的核心流调队伍。摸排重点地区来卓返卓人员2.5万人次，检测车辆6.7万辆，转运风险人员4469人次。设置疫情监测服务点69个，核酸采样点23个，完成核酸检测119万人份，全县核酸10混1检测能力每日可达3.5万人份。设立亚定点医院1个，储备隔离房间768间，落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2.5万人次。派出医务人员赴兰州和州内五县市支援抗疫243人次，援助抗疫物资20万元和价值48.9万元的甘肃方剂3.4万副。组织各类疫情防控应急演练68次。累计接种疫苗25.8万剂次。

**——坚持不懈防风险、保稳定，社会发展环境更加安全。**全面开展“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8+”基层治理机制有效运转，积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体系，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期间维稳安保工作。总投资1900万元的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及城关派出所业务用房建成并投入使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平安卓尼建设取得新成效。“无诈县”创建工作深入推进，破获电信、养老诈骗案件33起，挽回经济损失43万元，国家反诈中心App注册率居全州第一。

“八五”普法深入开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的局面持续巩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15条硬措施、省上35条及州上33条具体措施，全面排查整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整改各级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反馈问题299项。扎实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排查自建房3.4万栋，整治安全隐患房屋8栋。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驰而不息转作风、抓落实，政府自身建设全面加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我们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组织政府系统迅速掀起学习宣传热潮，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健全完善审计监督工作机制，整改各级各类审计发现问题101条。始终坚持依法行政，定期向县委报告工作，主动接受各方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8件、政协委员提案63件。完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召开县政府党组会议、常务会议各18次，促进了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全县“三公”经费支出下降1.45%。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州县相关规定，驰而不息纠“四风”，严肃惩治群众身边的“微腐败”，干部作风明显好转。

同时，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三项基础”建设得到加强，老龄、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残疾人等事业取得长足进步，机关事务、气象、地震、档案、供销等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年来，我们在拼搏中激扬奋进，在磨炼中砥砺前行，在进取中笃行致远。**最催人奋进的是，卓尼特色文化、食用菌产业发展和车巴沟致富路的修缮通车等报道频繁亮相中央电视台、新华社等国家级媒体，展现了卓尼这颗高原明珠的魅力，让全国人民逐渐关注并见证了卓尼的发展变化。最引以为豪的是，尼巴镇人民政府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

号，汪岩同志荣膺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他们为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树立了榜样，这不仅是对尼巴镇和汪岩同志最大的褒奖，更是全县党员干部至高无上的光荣。最感动不已的是，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全县各族人民群众万众一心、众志成城，4400余名干部职工闻令而动、身先士卒，197名医务人员主动请缨、逆行出征，这些“无名英雄”“逆行者”奔赴战疫一线，甘于奉献、连续奋战，付出常人难以想象的艰辛和牺牲，书写了无私无畏、无怨无悔的平凡故事，他们是当之无愧的最可爱的人！

**一年来，我们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困难超出预期，通过全县上下共同努力，基本完成了目标任务。**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州委、州政府和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扎实苦干、团结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各族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离退休老同志，向政法干警、应急救援指战员和驻卓武警官兵，向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省州驻卓各单位，向天津市、河西区、中建集团、兰州市和省直帮扶单位，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参与卓尼发展建设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面临着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受经济下行大环境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经济活力不足，经济总量小、结构不优、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依然突出。二是工业结构单一，4家规上工业企业中3家为水电企业，受洮河上游来水量减少的影响，水电企业税收贡献下降，加之实施减税降费等政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三是通过实施“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推动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举措，农牧产业虽有起色，但产业链条还不够完备，尚未形成规模效益和市场优势，产业集聚和辐射带动效应不明显。四是文旅基础设施、服务体系还不够完善，游客接待能力较弱，旅游产品供给单一，体验、

互动等文旅新业态培育不够成熟。五是城乡路网密度低、主骨架不完善，部分重大交通建设项目推进缓慢，交通不畅的问题仍未有效解决。六是抢抓机遇研究政策、谋划项目、争取资金的力度还不够大，带动县域经济发展的生产性、财源性项目相对较少，投资持续增长后劲不足。七是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还需优化，优质教育、医疗资源供给不足，县域医疗机构布局不尽合理，教师医生队伍结构性问题突出。八是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较低，物业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还没有彻底解决，城市人居环境和功能品位与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九是一些政府部门和干部主动服务、依法行政的意识还不够强，创造性开展工作、狠抓落实的作风与能力有待加强，不作为、慢作为的问题不同程度存在。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尽心竭力改进工作，在解决问题中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 二、2023年政府工作总体部署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开局之年，也是我们立足新时代、开启新征程、创造新未来的重要之年，更是站在新起点、瞄准新目标、实现新发展的关键之年。做好明年的政府工作，事关全局，意义重大，我们将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补短板、夯基础，育产业、扩增量，进一步提升发展效益、拓宽发展空间、增强发展实力，以时不我待、乘势而上的新作为，努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提升新增长！

2023年政府工作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县委“11358”发展思路，抢抓“强县域”战略机遇，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推进乡村振兴、生态环保、

产业发展、基础提升、深化改革、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为奋力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贡献卓尼力量。

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5以内。

上述目标，综合考虑了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收缩下行的经济压力，衔接了“十四五”规划和今年的发展情况，预估了各方面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机遇和利好因素，明年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定不移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在聚力增能上取得新进展。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不断健全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做到及时发现、及时监测、及时帮扶、动态清零。持续巩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全面落实教育、医疗、住房等刚性政策，及时维修改造农牧村饮水安全隐患点，同步实施农牧村饮水安全信息化工程，持续加大就业和产业扶持力度，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半篇文章，坚决守牢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坚持将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核心，争取乡村振兴衔接资金2.1亿元以上，其中1.47亿元以上用于乡村产业发展，其余资金用于巩固“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就业帮扶等方面。争取落实天津市和河西区帮扶资金4500万元以上、中建集团帮扶资金3200万元以上、兰州市援建资金2500万元以上。

**持续做大做优特色种植业。**继续采取“政府+科研院所+企业（合作社）+农牧户”的产学研融合发展模式，严格落实“五个一”工作推进机制，坚持系统思维和全局观念，压茬推进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和“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借鉴陕西省柞水县“小木耳、大产业”

发展思路，采用专业技术人员包镇包村包棚的模式，在大峪沟及洮河沿岸的纳浪、喀尔钦、刀告等乡镇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8000亩，建设种植大棚1000座以上，预计总产值2.82亿元以上，实现净收益1.12亿元以上。实施总投资2500万元的食用菌产业种植补助、2100万元的种植大棚建设、1300万元的食用菌菌棒生产加工和循环利用等项目。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总投资6.5亿元的食用菌示范基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1.2亿元的食用菌菌棒生产和循环利用、1.15亿元的蔬菜冷链物流仓储基础设施等项目。种植中藏药材10万亩以上，补助240万元建设绿色标准化基地。种植高原夏菜1万亩以上，补助100万元建设绿色标准化基地。种植青稞5.8万亩以上，补助200万元建设标准化良繁基地。种植油菜2.5万亩以上，补助200万元建设绿色标准化基地。深化与中国农科院都市农研所、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和甘肃农业大学的合作，投入300万元开展高原花卉、野生菇类的研发培育和试点种植工作。投入900万元用于农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和品牌创建。投入1350万元补助推广有机肥和脱贫户、三类户产业发展。投入500万元奖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坚决落实粮食安全战略，持续加大撂荒地整治力度，稳步实施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粮食播种面积保持在9.2万亩以上、产量达到1.3万吨以上。

**持续做强做精现代养殖业。**加快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投资1200万元实施牦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项目，引进优质种公畜300头，组建良种繁育核心群11个。加快完冒现代畜牧产品冷链物流仓储基地建设进度，延长加粗畜牧产业链。投资990万元用于洮河鱼种和藏山羊羊种保护，以及渔业、藏羊和生猪养殖。整合集体经济资金1500万元，设立农业优势特色产业贷款基金，撬动贷款1.5亿元用于特色产业集约化、规模化发展。投资1900万元实施牧区越冬饲草料储备、农机具购置、智慧牧场建设、养殖暖棚提升改造和优质牧草种植基地建设等项目，全力推动现代养殖业高质量发展。

**持续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全力开展“5155”

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将乡村建设与产业发展、环境保护、功能提升等相统筹，按照填平补齐、完善功能、打造提升的思路，以改善乡村面貌、培育富民产业为重点，结合农牧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投资1.28亿元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32个，投资2000万元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争取实施总投资2000万元的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

**（二）坚定不移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在筑牢屏障上彰显新担当。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积极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转换路径，争取获得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努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

**统筹推进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实施总投资1.02亿元的2023年度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完成生态修复绩效面积3720公顷以上。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2022—2026年国土绿化行动，争取实施“两山”实践县域生态修复工程，高质量完成义务植树10万株以上、工程造林37万株以上。持续巩固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及草畜平衡超载牲畜核减成效，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统筹实施重点生态工程。**扎实推进洮河流域九甸峡水源地保护与治理（丁尕至石旗嘴段）、2022年水环境综合治理、洮河干流卡子至白地段防洪治理、城区周边水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九甸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与污染防治等建设项目。争取建设总投资2.8亿元的九甸峡库区流域综合治理（纳儿至包舍口段）、3000万元的护村护田河堤和2070万元的洮河干流纳儿段防洪河堤等项目。

**统筹抓好三大污染防治。**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开展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空气优良天数保持在98%以上。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深入贯彻落实河湖长制，加强农业、生活源水污染防治，建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各类水体达标率达100%。全力打好净土保卫战，大力实施农用地污染源防治行动，保持县域无黑臭水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在100%。

**统筹推进“五无甘南”建设。**不断完善城

乡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积极争取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继续巩固提升有机肥全面替代化肥成效。投资300万元实施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补助项目，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持续巩固禁塑成果，投入100万元用于地膜回收利用，实施可降解农膜及滴灌带基地建设项目，回收利用率达85%以上。强化农产品质量监测，加大例行抽检频次，不断健全质量可追溯体系。深入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争取申报认证“三品一标”产品4个以上、“甘味”品牌1个以上。

**（三）坚定不移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在提质增效上迈出新步伐。以核心景区为依托，对接大市场、培育新业态，拉动大消费、挖掘新潜力，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倾力打造全景卓尼。**

**着力完善景区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大峪沟5A级景区创建工作，全力实施总投资2亿元的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州庆献礼项目。争取实施总投资1.3亿元的大峪沟恰布川休闲旅游开发和1.2亿元的大峪沟景区旅游基础设施提升等专项债券项目。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引进低空飞行、森林营地等高端体验性项目，全方位提升景区品质，6月份实现正式运营。

**着力健全旅游服务体系。**积极探索创新景区经营模式，对接国内专业旅游开发公司，组建旅游地接公司、景区管理公司等市场主体，为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强化旅游市场管理，组建全县宾馆饭店协会、农家乐协会。依托石巴沟温泉资源，探索打造多元化、品质化、特色化的温泉旅游产业。加强旅游专业人才培养，培训旅游从业人员100人以上。

**着力提升百里洮河风情线品位。**编制完成《卓尼县百里洮河风情线规划》，力争开工建设总投资3000万元的洮河风情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争取实施木耳镇、扎古录镇旅游基础设施和车巴沟景区“洛克之路”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打造4000万元的文化旅游标杆村2个，在博峪村打造集土司文化展示、

休闲体验于一体的文化旅游综合体。在洮河沿岸移植柳兰、野生芍药等花卉140亩。

**着力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为基层群众提供良好的文体活动场地。加强各行政村（社区）综合服务文化中心建设，完成县博物馆、科技馆布展和杨土司革命纪念馆完善提升工作，努力构建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着力加大文旅宣传力度。**继续举办高质量高标准的“秘境卓尼”摄影大赛、特色歌谣征集、文创产品征集、“藏王宴”“土司家宴”美食联赛和特色文化研讨会等系列文旅活动，举办第十一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大力开发洮砚、藏香、木雕等特色文创产品，提升文化内涵和附加值，丰富旅游产品市场供给。利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宣传卓尼文旅资源，全方位开展精准宣传营销，全面提升文化旅游影响力和吸引力，力争接待游客110万人次以上，创旅游综合收入5亿元以上。

**（四）坚定不移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在城乡融合上呈现新面貌。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让城乡发展更加协调、生活环境更加宜居。**

**全面加强项目谋划管理。**精准把握政策和投资导向，争取将一批提质增效、固强补弱的大项目好项目纳入“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计划。科学利用1000万元项目前期经费，扎实做好项目前期，申报争取总投资17.7亿元的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1项、总投资63亿元的专项债券项目37项。全力落实项目建设用地占补平衡，盘活新增建设用地4840亩。继续落实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投资项目“三个清单”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跟踪调度、服务保障和稽查审计。

**全面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配合推进S10卓合高速（卓尼段）项目建设和G248线江迭一级公路、S581线多坝至腊子口公路前期工作。积极推进S230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改建二期工程和S326线洮砚至漳县金钟公路前期工作。争取复工建设S326线卓碌路。完善农牧村公路生

命安全防护工程40公里。建成并投入使用总投资2200万元的尼巴等4个乡镇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2000万元的刀告和杓哇乡供水工程、1200万元的杓哇乡集中供热工程。配合做好多合变至渭河源变330千伏线路工程卓尼段前期工作。争取建设公共充电桩和总投资5亿元的100兆瓦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加快村级和A级旅游景区“5G+”网络建设，持续完善“互联网+”智慧体系。

**全面提升最美县域品位。**狠抓城市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卓尼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卓尼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持续开展拆墙透绿、“一难两乱”等专项行动，盘活城区道路两侧闲置空间，增加公共停车区域，促进公共资源回归本质。严格执行《甘南藏族自治州住宅物业管理条例》，提升小区物业管理水平。加强市政设施维修管护，继续整治空中结网、城市牛皮癣等突出问题。加快城区道路连接支路、多架新城区连接路、生态经济产业园区洮砚路、叶儿地下停车场、老城区中心停车场、城区管网改造提升、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建设进度。开工建设总投资4957万元的城乡连接路改造提升、4150万元的2023年老城区支路改造提升和3900万元的城北道路延伸等项目。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建设总投资1.95亿元的全民健身中心。

**全面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深入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提高劳动力职业技能水平，加快劳动力从“体力型”向“技能型”转变，多渠道稳定增加群众收入。以“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为支撑，提升农区产业发展质效。推进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试点推广种植草原酥油蘑菇，探索牧区产业转型发展新路径。针对洮藏片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方面相对薄弱的现状，出台支持洮藏片区经济社会发展实施意见，着力推进九甸峡120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争取实施国家储备林建设、九甸峡旅游公路改造提升等项目。依托区位条件和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在严格落实生态环保要求的基础上，

全力抓好九甸峡生态渔业养殖。

**（五）坚定不移加快重点领域改革，在赋能转型上增添新活力。坚持把深化改革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劲动力，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为高质量发展培育更强劲动力。**

**继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强国有企业资产监管水平，不断增强文旅交建、三合资产投资、兴众市政等国有企业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力促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城市建设中发挥更大实效。全力化解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明年3月底前全面完成化解任务。加大不良贷款自主清收力度，清收不良贷款1.33亿元以上，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风险，坚决遏制增量风险。严格财政预算执行，完善政府债务管控，强化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保障民生事业和产业发展水平。

**继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全面提升“放管服”工作水平，持续简政放权，扎实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进一步做好取消、调整事项落实。全面推广“甘快办”移动端和“12345”热线。推动数字政府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推行线上便民便企服务措施，让群众和企业办事更加便利。

**继续提升引资合作质效。**聚焦农牧、文旅两大特色产业和资源优势，抓好招商引资工作，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加大财税、金融、土地等政策支持力度，力争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3.5亿元以上。继续加快西诚农业、卓尼壹号、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等招商引资续建项目建设进度，实现招商引资到位资金稳定增长。

**（六）坚定不移推动民生持续改善，在服务效能上实现新提升。聚焦群众急难期盼，持续办好各类民生实事，不断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全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持续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特岗计划、紧缺学科教师招录等渠道，积极招引专业教师，按需返聘退休教师，有效缓解教师结构性短缺问题。采取“城镇优质园+农村薄弱园”结对帮扶模式，提高乡村幼儿园保教质量。按照城乡学校学班分类组建教育集团，以强校带弱校的模式，推动城乡义务

教育一体化发展，力争小学三科、初中六科合格率分别提升3个百分点和1.5个百分点。优化高中教师资源，配齐配强党建、教导、教研、政教、班主任五个团队，邀请省内示范性高中知名教师辅导教学，推动高中教育提质发展，力争高考本科上线率、录取率均提升1个百分点。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研讨和观摩交流，提高教师队伍业务能力。继续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木耳镇中心小学标准化体育场等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争取建设总投资1000万元的桥南小学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继续广泛募集资金，强化资金监管，持续发挥教育发展促进会助力作用。

**全力加快健康卓尼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巩固县域医学中心、医共体建设成效，力争基层就诊率达到50%以上，县域就诊率维持在90%以上。持续推进省级卫生县城、乡村创建工作。推动中藏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做优做强中藏医优势专科，推广基层中藏医适宜技术全覆盖。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建成并投入使用，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建设总投资1.8亿元的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1.3亿元的县医院提标扩能、藏医院能力提升等项目。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加强和提升乡镇卫生院服务质量和水平。

**全力提升社会保障水平。**积极落实就业优先战略，鼓励扶持大中专毕业生自主创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400万元以上。继续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率均稳定在98%以上。持续加强城乡低保动态管理，提高城乡低保、特困、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保障标准，不断加大对低保、边缘家庭和收入骤减人群的救助力度。做好留守老人、儿童和妇女的权益保障工作。建成并投入使用扎古录等4个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全力实施劳务技能培训。**结合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需要，持续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整合各类培训资金1000万元以上，组织

1000人以上劳动力赴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合作岗诺尔等职业院校开展高标准、多工种的技能培训，到龙头企业生产车间、田间地头实地开展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种植等职业技能培训。创新实施嵌入式、订单式和自选式培训，实现“培训一人、就业一人、致富一家”的目标。通过“十个一批”输转模式，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6万人次以上。

**（七）坚定不移狠抓社会综合治理，在安全稳定上展现新作为。着眼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持续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完善治理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卓尼。**

**切实加强民族宗教工作。**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持续巩固深化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成果，深入开展宗教界“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活动、人员的依法管理和民主管理，不断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汇聚爱党爱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正能量。

**切实强化社会综合治理。**全面加强依法治县，深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完善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8+”基层治理机制常态化、长效化、制度化，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提升预防化解矛盾风险的能力和水平。持续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守护行动，保障广大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强化网络舆情监管，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行为，重拳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着力整治各行业领域乱象，努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切实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严格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疫情防控“二十条”优化措施，扎实做好学校、车站、医院、商场、建筑

工地、集中隔离点等重点场所的管理管控，科学规范、精准果断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强化公卫人员和卫技人员核酸采样培训，组建180人的精锐核酸采样队伍90支。争取为县乡部分医疗机构更新配置负压救护车、120救护车和流调应急车。

**切实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深入开展自建房、道路交通、城镇燃气、建筑施工、非煤矿山、危爆物品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扎实开展各级各类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从源头上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强化应急演练和监测预警，不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政府持续努力的方向，社会各界对卓尼发展的期盼，就是政府加压奋进的动力。立足新时代、新要求，我们将始终坚持以政治为先、发展为要、责任为重、民生为本，全力提升执政能力和水平，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

**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做到从严治政。**坚持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忠诚。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把讲政治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严格规范履职尽责，始终做到依法行政。**坚持把法治理念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用权履职。坚持民主集中制，不断提高行政决策质量。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切实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及时办理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改进作风抓落实，始终做到高效为政。**坚

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坚决做到立说立行、真抓实干，全面推行政府工作项目化、责任清单化，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挂图作战、对表交账，在实干中探索真理、树立威望、书写业绩。以更加有效的举措推动基层减负工作走深走实，让广大基层干部心无旁骛地担当作为、真抓实干。坚决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以雷厉风行、抓实见效的务实作风取信于民、服务于民，以政府的“效率指数”提升经济社会的“发展指数”和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强化监督严管理，始终做到廉洁从政。**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让廉洁从政成为政府的鲜明底色。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完善政府权力运行监督机制。持续加大增收节支力度，把有限的财力用在刀刃上。加强政府系统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全力打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的政务环境。

### 名词解释

[1] “11358”发展思路：指围绕乡村振兴“一项任务”，瞄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一条路径”，抓好重大战略机遇、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民生工程“三大支撑”，加快产业集群化、乡村特色化、城乡一体化、文旅品牌化、治理现代化“五大建设”，在县域经济质效、生态环境质量、城乡融合发展、民生福祉改善、重点改革成效、平安卓尼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全面从严治党上取得“八个新提升”，奋力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卓尼。

[2] “四方责任”：指在疫情期间，要落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的四方责任，建立全社会共同防控体系。

[3] “四个不摘”：指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4] “三保障”：指农村脱贫人口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5] “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指以木耳

为主的食用菌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以上，药材种植面积保持在8万亩以上，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2万亩以上，建设青稞绿色标准化基地1.5万亩以上，建设油菜绿色标准化基地1万亩以上。

[6] “放管服”改革：指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放”即简政放权，降低准入门槛；“管”即创新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服”即高效服务，营造便利环境。

[7] “一难两乱”专项整治：指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一难”指停车难，“两乱”指收费乱、管理乱。

[8] “一标准两办法”：指《卓尼县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和《卓尼县机动车停放设施管理办法（试行）》《卓尼县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

[9] “同课异构”：指同一课程同一教学内容由于教师的教学风格、习惯、授课环境条件等的不同所导致的课堂进程、结构、师生活动空间、授课方式及其效果等方面存在差异的课堂模式。

[10] “千人千万”培训计划：指整合县人社、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部门现有的培训资源，捆绑使用各项列支范围内的培训资金1000多万元，统筹实施每年1000名以上的农牧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11] “8+”基层治理机制：指基层党建+文明村庄+和谐寺庙+十户联防+美丽家园+两代表一委员+党政干部+民兵组织的基层治理机制。

[12] “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13] “三项基础”建设：指加强国防动员基础力量、基础队伍、基础设施建设。

[14] “五个一”工作推进机制：指一个产业一个工作专班、一个专家团队、一个实施方案、一套扶持政策、一套考核机制。

[15] “5155”乡村建设示范行动：指省上制定的乡村建设示范行动《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在5个市（州）、10个县（市、区）、

50个乡(镇)、500个行政村集中开展乡村建设示范创建。

[16] “五无甘南”：指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

[17] “三品一标”：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18] “甘味”：指在甘肃省辖区内依托绿色标准化基地生产的，有农产品品质评价体系、产地环境监测体系、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支撑的，具有悠久历史文化背景、独特自然生态条件、优良产地环境、绿色有机特质的特色优势农产品；是绿色化、标准化、优质化、质量安全可追溯甘肃特色优势农产品的统称。

[19] 投资项目“三个清单”：指重点投资项目清单、重大建设项目清单、重大前期项目清单。

[20] “十个一批”输转模式：指乡镇组织就近输转一批、劳务机构组织输转一批、提供

用工信息自发输转一批、公益性岗位培训上岗输转一批、委托培训派遣机构输转一批、相关部门联系协作输转一批、乡村就业工厂吸纳就业一批、东西部劳务协作输转一批、举办省内外企业招聘会输转一批、劳务奖补激励输转一批。

[21] 新时代“枫桥经验”：指20世纪60年代初，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县枫桥镇干部群众创造的“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实现捕人少、治安好”的“枫桥经验”，为此，1963年毛泽东同志曾亲笔批示“要各地仿效，经过试点，推广去做”。“枫桥经验”由此成为全国政法战线一个脍炙人口的典型。之后，“枫桥经验”得到不断发展，形成了具有鲜明时代特色的“党政动手，依靠群众，预防纠纷，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促进发展”的枫桥新经验，成为新时期把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好、贯彻好的典范。

# 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2日在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卓尼县政协主席 杨世栋

##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卓尼县在艰难中奋进、守正中创新的一年。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省州政协的关怀指导和中共卓尼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十四次、州十三次、县十五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团结带领广大政协委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三大职能，广泛凝聚共识，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彰显特色，在发挥优势、科学履职中展现风采，努力谱写我县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新篇章，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努力和贡献。

### 一、把握方向、强化引领，努力增进思想共识

常委会始终把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作为履行职责的根本保证，不断加强委员队伍和机关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努力为卓尼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凝聚正能量，画出同心圆。

**（一）坚持党的领导。**县政协党组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使人民政协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

重要阵地，狠抓政治建设，突出政治引领，强化政治自觉，积极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县政协一班人坚持政协党建与政协履职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落实，充分发挥政协党组领导作用，做到重要工作向县委主动报告、重大事项及时请示、重点议题充分沟通，主动邀请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切实把县委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政协履职的全过程、各方面，努力做到党政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的工作就跟进到哪里，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与县委中心工作同心同向、同频共振。

**（二）强化理论武装。**县政协常委会努力使政协组织成为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重要平台，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履职工作的中心环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央、省、州、县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县政协党组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政协系统学习贯彻工作，及时制定学习方案，组织开展多形式、深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利用党

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主席会议、常委会会议、委员培训会议、干部职工学习会议等学习方式，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干部职工进一步深化学习效果，扩大学习覆盖面，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确保在学习领会上入脑入心，在宣传宣讲上走深走实，在学习贯彻上见行见效，为做好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加强党建工作。**县政协党组不断健全完善党领导政协工作的制度机制，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按照规范化党支部要求，健全党支部班子建设和相关制度，认真开展“三会一课”、党员民主评议等党内组织活动，进一步增强政协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增强政协上下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

## 二、着眼发展、精心组织，重点工作有序推进

常委会建立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坚持把制定和实施好年度协商计划作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重要抓手，紧扣关键内容，积极履职尽责，精准聚焦发力。

**（一）创新政治协商形式。**县政协认真执行主要领导列席县委常委会会议制度，就全县重要工作和大政方针协商议政，建言献策。不断创新协商载体，丰富协商形式，着力形成以全体会议协商为龙头，以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协商为重点，以基层协商、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为常态的协商议政格局。一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4次、主席会议5次，专题协商会议2次，通过会议讨论发言、专题协商交流等形式，围绕全县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事业和生态文明建设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建议20余条。年内围绕“农牧村环境整治提升”和“常态化疫情防控”等课题组织召开专题协商会议，形成专题协商报告供县委、县政府决策参考。积极参加州政协组织的季度“专题协商议政会”，围绕相关议题作了交流发言，提出了许多富有参考价值的意见建议，许多建议被相关部门积极采纳，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务实举措。深

入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积极搭建协商平台，开展了多层次多形式的协商议政活动。截至目前，县、乡、村协商议事（厅）室共开展协商议事活动260次，落地见效181件，各级政协委员参与人数达320人次，有效解决了群众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得到了省州政协领导的肯定。部分意见建议被纳入专题议政协商会议报告之中，极大调动了建言献策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拓宽民主监督渠道。**县政协注重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谋划议题，从党政所思、群众所盼、政协所能出发，通过全体会议协商讨论、委员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方式，不断拓宽民主监督渠道。特别是针对县委、县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就改进部门工作道实情、谏真言，围绕履责不力提出意见建议，针对存在的不足督促改进。注重发挥委员监督的主体作用，通过向执纪执法部门和窗口服务单位委派特邀监督员、检察听证员等，组织近20名委员参加各类述职述廉考评、巡视巡察座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访谈、工作人员招聘招考监督、行风评议、法院庭审旁听活动等，为委员行使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提供了重要平台。

**（三）增强参政议政实效。**县政协坚持把聚焦中心任务建言献策作为服务大局的主攻方向，接续调研、接力建言，不断提升参政议政的质量和水平。立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紧扣“11358”县域发展思路，就我县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和大峪沟5A级景区创建工作进展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围绕“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洮河水污染防治等课题开展专题考察，形成了调研考察报告，上报县委、县政府，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充分肯定，有的意见建议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提供了科学依据和参考，有的转化为决策思路和工作举措，激发了委员履职建言的积极性，鼓舞了政协参政议政的精气神。一年来，县政协各位主席经常深入自己的联系乡镇、联系村和寺院，调研指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文化旅游“一百

千万”工程、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基层社会治理、基层党组织建设、环境卫生整治、重点项目建设、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积极出谋划策，帮助乡镇党委、政府理清发展思路，谋划发展策略，想方设法解决一些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积极协助联系乡镇做好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理顺情绪、凝聚民心的工作，在推动发展中展现政协作为，体现政协价值。

### 三、勇于探索、注重实效，常规工作稳步推进

常委会认真践行“人民政协为人民”的工作理念，集中政协优势资源，围绕我县发展稳定大局，务实落实、助力给力，常规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提案办理有序推进。**常委会积极推进提案工作实践探索和制度建设，加强和改进对提案办理的联系和服务，进一步完善主席、副主席牵头督办，专委会专题督办机制，提高了提案办理的质量和实效。县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共征集到委员提案163件，审查立案158件。截至目前，通过承办单位和协办单位的共同办理，已办结63件，列入计划41件，因各种原因暂时不能解决的54件，提案答复率达到100%，办结率40%，委员满意率达到了90%以上，使一些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和落实。

**（二）反映民意广辟渠道。**县政协把反映社情民意作为听民声、传民意、聚民智的重要渠道，建立健全反映社情民意信息激励机制，通过会议收集、走访了解、调研考察等多种方式，广泛收集民情民意，先后向县委、县政府传递社情民意信息近20条，内容涉及道路交通安全、社会治理、医疗卫生、教育教学、非公经济发展、生态保护等多个方面，有效促进了一批民生实事的解决。

**（三）文史宣传彰显特色。**常委会本着“以史为鉴、鉴古知今、传承文明、服务当代”的原则，扎实高效地组织开展了文史资料的搜集、挖掘、整理和编纂工作。根据州政协的安排部署，基本完成了续编《甘南政协志》（2002—2022）卓尼部分资料供稿任务，截至目前，

提供文字资料20万余字，提供图片资料80余张，为甘南州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同时认真梳理县政协在推进协商民主、履行政协职能、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的创新实践，有效利用传媒平台，强化对政协工作和委员履职的宣传报道，通过全国政协《人民政协报》、省政协《民主协商报》《甘南政协》和《卓尼之窗》等媒体向社会发布60余条动态信息，不断扩大社会影响，树立了卓尼政协的良好形象。

**（四）联谊交流不断扩大。**加强与工商联、民族宗教界人士和各人民团体的交流联系，组织引导他们积极参与政协组织的各类会议和履职活动，定期走访、加强交流、通报情况，积极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工作，切实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凝聚致力共同建设和谐幸福新卓尼的合力。进一步密切与上级政协和兄弟县市政协的沟通联系，配合州政协在卓尼开展了“黄河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进撂荒地利用”“社会治理领域协商民主工作”“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稳步推进‘食安甘肃’建设”“文化旅游标杆村和乡村旅游提质增效”“‘8+’基层社会治理和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落实情况”等工作的调研考察活动，从政协渠道反映我县各项工作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困难，积极争取上级党委、政府对我县相关工作的关注和支持。

**（五）围绕中心献计出力。**县政协常委会始终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行政协职能，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围绕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文化旅游、“8+”基层社会治理等诸多方面建言献策、发挥作用，广泛开展“五个一”活动。广大政协委员深入基层开展了帮扶、义诊、环保、宣传等社会公益活动，农牧文化科技卫生界委员积极开展送文化、卫生、科技下乡活动，工商界委员积极开展社会帮扶、结对助学，宗教界委员积极向社会捐助帮扶献爱心，为广大群众

办实事、做好事，为更好地促进全县社会和谐稳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组织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和部分政协委员积极参加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国土绿化行动，共种植圆柏和云杉 13550 株。在全县疫情防控工作中，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职工积极投身抗疫一线，开展慰问活动，捐赠了价值 11.3 万元的生活物资，用实际行动凝聚起共抗疫情的“政协力量”，彰显了政协组织、政协委员的时代风采。

#### 四、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履职能力明显提升

常委会坚持把自身建设作为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的前提和保证，不断加强政协系统的制度纪律建设和能力作风建设，努力夯实推动政协事业不断向前发展的动力。

**(一) 切实发挥政协委员主体作用。**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强化委员履职管理，激发委员履职活力，根据《政协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出台了《县政协委员履职量化考核办法》《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常务委员述职办法》，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细化考核方式，将委员出席会议、撰写提案、考察调研、反映社情民意、参加政协活动等履职情况进行登记考核，定期向全体委员通报，并作为是否继续提名下一届县政协委员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激发了委员履职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和责任心。

**(二) 切实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落实主席、副主席对口联系专委会，专委会对口联系委员和指导乡镇委员工作站工作制度，党组成员经常与专委会主任谈心谈话，专委会人员参加相应界别委员的履职活动，专委会也时常邀请界别委员到政协机关共商学习、提案、调研、社情民意之事，切实发挥专门委员会联络委员、联系界别、协调关系的基础性作用。密切各专委会与党委、政府相关部门的对口联系，加强工作交流，开展联动协作。

**(三) 切实发挥机关服务保障作用。**持之以

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逐步提升办文办会质量，改进机关工作作风，着力打造团结敬业、务实高效的政协干部队伍。注重制度建设，修订完善了工作制度，形成了覆盖党建、业务工作、自身建设、日常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体系，努力把政协机关打造成具有吸引力的“委员之家”。定期开展学习业务活动，引导机关干部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协商民主、统一战线、经济社会、公文写作等方面知识，提高文化素质和工作本领，努力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机关。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对照新形势、新要求，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政治协商内容和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宽，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民主协商的力度、调研考察的深度、建言献策的高度还有一定差距；委员提案办理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组织委员开展活动的领域不够广泛，委员的主体作用、专委会的基础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强化等。这些问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和解决。

## 2023 年主要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开局之年，旗帜引路、召唤奋进；践行使命、再赴新程。县政协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县委“11358”发展思路，全面有效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广泛凝聚共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切实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重要作用，不断开创协商议政新局面，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卓尼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为此，要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 一、坚持党的领导，夯实思想政治基础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人民政协要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要将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切实加强政协系统党的建设，按照省、州、县委统一部署，进一步完善政协党组和政协机关党组织建设，探索建立政协党组成员联系相关界别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探索建立联系无党派人士、宗教界委员机制。加强党员委员教育管理，充分发挥党员委员在政治引领、发扬民主、合作共事、廉洁奉公等方面的模范作用。积极组织委员开展各类学习培训活动，通过集中学习、专题辅导等形式，使广大委员全面领会和深刻把握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协商民主、统一战线、基层民主等方面的创新理论观点，进一步明确新征程上的新要求，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性和坚定性。

## 二、坚持服务大局，牢牢把握履职重点

进一步发挥好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机构的作用，主动把政协工作放到全县工作大局中去谋划和推进，提高参政议政水平。紧盯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精准选题，深入调查研究，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围绕优化发展环境、特色产业发展等课题开展专题协商，不断提高“商以求同、协以成事”的成效；围绕乡村振兴、教育教学质量等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广泛开展调研；围绕农村集体经济、残疾人权益保障等开展考察；围绕省州县决策部署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综合运用调研、考察、提案等形式开展民主监督，逐步拓展民主监督的深度和广度，探索开展民主评议工作。进一步强化提案工作，改进“提、办”工作方式，完善提案督办机制，稳步提高办理实效。加大文史资料的征编力度，启动《卓尼文史资料》第十一辑的编纂工作，力争届内出版。

## 三、坚持履职为民，致力兴办利民实事

要组织广大政协委员进村入户，察民情、听民声、汇民智，使政协民主监督工作重心下移。要把关注民生热点问题作为政协履职的重点，广大委员要积极参加基层协商议事活动，当好党政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间的“连心人”，在

加强基层治理和解决群众困难上发声建言，要以各种形式参与联系帮扶工作，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要关注偏远基层群众需求，继续开展送文化送医药送科技“三下乡”活动。要组织引导委员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开展捐资助学、帮扶济困等各种公益慈善活动，倾力为困难群体解难事、做好事、办实事，让帮扶济困、友爱相助的传统美德延续传承。

## 四、坚持团结联谊，不断增进社会和谐

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大团结大联合作用，进一步深化同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的沟通联系，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团结联谊，支持他们通过政协平台合作共事，进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为实现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减少阻力、增加动力，汇聚赶超发展的强大合力。要加强与乡镇政协委员工作站的联系，形成联动工作格局，积极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纵深发展。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协调关系、汇聚力量的优势，积极参加“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广泛宣传政策，悉心反映民意，让各界充分表达诉求，全力维护发展稳定大局。要发挥人民政协广泛凝聚共识的作用，多做解疑释惑、宣传政策、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在争取人心上下绣花功夫，在壮大力量上春风化雨。要做好政协宣传工作，加强与各类媒体合作，积极宣传政协故事、传递委员心声，扩大委员的影响力和政协感召力，为改革发展凝心聚力。

## 五、坚持固本强基，持续激发机关活力

要主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自觉接受县委领导，维护县委权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的决策部署上来。要全面加强政协党组的思想、理论、能力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政协党组领导核心和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党建工作与政协日常工作深度融合。抓好委员队伍建设，强化动态管理，突出委员主体作用，努力营造畅所欲言、敢讲真话的民主氛围。要突出专委会基础作用，进一步理清委办工作职责，强化责任担当，提升工作水平。建立健全机关各项管理制度，严

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广大委员都应以“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

讲规矩、重品行”为内在标准，努力成为维护社会常态稳定、推进经济社会长足发展的有生力量。

# 大事记

DASHIJI



## 1月

11日 甘南州农牧业产业现场观摩团到纳浪镇纳浪村观摩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副州长郭子文，州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局、乡村振兴局、林草局等部门单位负责人，各县市副书记、副县（市）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负责人等50余人参加现场观摩。

21日 卓尼县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召开。县委书记、县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组长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七巡回指导组组长朵文锋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主持会议并讲话。

26日 卓尼县2021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大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主持会议，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组织部组织二科科长久西刀吉到会指导。全县副县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县直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部分“两代表一委员”及群众代表等112人参加会议。

## 2月

3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州委副书记、州长杨武一行到尼巴镇江车村、尼巴村，贡巴寺院，扎古录镇调研指导工作，看望慰问村干部、宗教界代表人士、乡镇值班值守人员以及百岁老人，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

8日 州委书记俞成辉到卓尼县部分乡镇村组，调研指导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环境革命、文化旅游、生态保护等重点工作。

14—15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尹弘到甘南州调研指导工作。尹弘先后到卓尼县、临潭县、合作市实地调研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生态保护等工作，并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

17日 县长马诚明、县委副书记王毅、副县长谢江波带领卓尼县观摩团到临潭县观摩学习农牧产业发展情况。观摩团先后参观了临潭县卓洛乡湖羊养殖基地农盛养殖专业合作社、长川乡金谷丰农牧业有限公司、甘南海羚安全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和临潭县西正开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合作社产业布局、规范化经营管理、经营模式、带贫机制等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并走进厂房、棚圈、流水线，观摩学习临潭县种养殖产业中厂房建设、圈舍内部构建和果蔬品种的培育，以及湖羊和肉牛防疫、繁殖、饲料搭配及屠宰加工过程。

19日 州委常委、州委组织部部长吕哲军到卓尼县调研指导抓党建促为民服务能力提升工作。

21日 副省长刘长根一行到甘南州实地调研矿山恢复治理、交通项目建设、农村环境整治和国土绿化等工作。刘长根到卓合高速鲁莫其隧道工地、卓尼县扎古录镇实地查看“四好农村公路”建设、卓合高速公路建设进展以及江可河至迭部一级公路项目前期有关工作。在卓尼县木耳镇博峪村，刘长根实地调研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等情况。

22日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马彦鹏带领考察组到卓尼县考察调研中药材产业发展情况。考察组一行先后到卓尼县大峪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九峰药业、大小板子扶贫车间、卓尼县生态经济产业园区，调研了解中药材产业种植及深加工情况。

## 3月

**1日**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总结2021年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2022年经济工作，明确2022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主持会议，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

**1—2日** 副州长王芳、州政府副秘书长高全存、州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马彪顺一行，到卓尼县调研卫生健康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徐艳霞，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郭仲，县卫生健康局主要负责人陪同调研。

**2—3日** 中央统战部七局二级巡视员刘亦兵一行在省州委统战部主要领导及县委、县委统战部主要领导的陪同下赴卓尼县贡巴寺、禅定寺调研藏传佛教寺庙事务管理工作，并参观杨土司革命纪念馆。

**6日** 《卓尼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卓尼县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提升规划》初步成果研讨会在兰州召开。会议邀请省文旅系统专家高亚芳、把多勋、牛海桢、陶雪松和省文旅厅资源规划与乡村振兴旅游处副处长张燕锋以及州文旅局局长马文涛，甘肃洮河国家级保护区管护中心主任杨映，宕昌县委常委、官鹅沟大景区管委会主任罗刚等专家学者，为卓尼县旅游产业发展把脉问诊、建言献策。

**10日** 州委涉粮问题专项巡察组巡察卓尼县情况反馈会议召开。州纪委监委、州委巡察办主任罗致文，州委涉粮问题专项巡察组组长李明及其他巡察组成员出席会议。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会议并讲话。

**15日** 州长杨武带领州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到卓尼县调研督查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杨武一行先后到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卓尼县现代农业示范园、绿水青山（洮滨苑棚户区改造）、廊桥民俗文化风情街、畜盖洮河大桥、三智雅苑、柳林镇九年制学校、卓

尼县多架新城道路及排水工程、生态经济产业园、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现场，实地查看项目建设情况，并召开第一季度经济运行工作座谈会。

**17—18日** 全国人大代表、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到卓尼县调研重点工作并召开座谈汇报会，宣讲全国“两会”精神。并到刀告乡贡巴寺、喀尔钦镇知知寺、卓尼县生态农牧业经济循环产业园九峰生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启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地实地调研各项重点工作。

**18日** 中共卓尼县委工作会议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目标、强化措施，不待扬鞭自奋蹄，真抓实干开新局，推动县委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奋力谱写卓尼追赶超越新篇章。会议总结2021年度县委系统各项工作，安排部署2022年度工作任务。县长马诚明主持会议，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

**同日**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阎富民一行到卓尼县调研督导农业农村各项重点工作。先后到卓尼县怕怕种植合作社、卓尼县绿牧源草畜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调研督导卓尼县粮食播种面积、耕地结构性管控暨贯彻落实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and 省委一号文件精神等农业农村各项重点工作。

**19日** 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全县疫情防控工作会议。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决策部署，强调要汲取其他地区防控经验，把严防严控疫情输入作为首要任务，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坚决守住不出现疫情的底线。

**21日** 卓尼县抽调13名医护人员支援兰州疫情防控工作。

**22日** 州委常委、副州长冯小林到卓尼县调研中建集团定点帮扶项目实施工作。

**23日** 卓尼县S230线红古至岷县（藏巴哇至峡城段）公路改建工程正式开工。

**25日** 县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总结2021年全县农村工作，安排部署2022年农村工

作各项目标任务。县长马诚明主持会议，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

## 4月

**5日** 州委书记俞成辉一行到卓尼县调研城区建设和生态治理相关工作。先后到卓尼县北滨河路健身步道、城北街区、畜盖洮河大桥、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卓尼县洮河北岸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现场，实地查看项目建设情况。

**18—19日** 县政协主席杨世栋到尼巴镇、刀告乡、扎古录镇、完冒镇和阿子滩镇委员工作站及部分村协商议事室调研了解乡镇和村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开展情况。

**19日** 省文旅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万学科带领检查组到卓尼县检查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检查组到木耳镇博峪村、大峪沟景区等地进行检查。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安晓萍，县委常委、副县长郭仲及州、县文旅局相关负责人陪同检查。

**21日** 中共卓尼县委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卓尼县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活动方案》，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单位、省州驻卓各单位全体职工，在G316线西起柳林镇茶路村东至中石化加油站，开展沙坑修复治理、乱搭乱建拆除、边坡修整、破旧围栏拆除、杆线整治、边沟清理、乱堆乱放整治、河道清淤等治理工作。

**23日** 州委书记俞成辉到尼巴、刀告、扎古录等乡镇调研指导工作。俞成辉就村两委班子建设提升、民族团结进步、特色产业、旅游规划、“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等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并现场查看扎古录至江车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项目。州上领导左龙、梁维吉、张政能、旦正昂杰一同调研。县上领导阮民湘、尕藏才让、李学平、道吉才让、贡保甲、郭仲等陪同调研。

**26日** 县委书记阮民湘、县长马诚明带领由部分乡镇乡镇长及县直部门相关单位负责人组成的考察团到广河县考察学习牛羊产业发展情况。

**28日** 卓尼县同步开展“我与绿色同行、促进生态文明，全面推进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实践活动。全县77个单位2800余名干部职工及15个乡镇100个行政村(社区)干部群众参与活动。

**29日** 甘南州委常委、州委政法委书记王建军到卓尼县杓哇乡、康多乡调研基层社会治理、平安建设、寺庙管理、疫情防控、产业发展等重点工作。

## 5月

**6日** 县政府组织县公安、纪委监委、住建、发改、市场监管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赴白银市白银区观摩“一难两乱”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16日** 卓尼县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调度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2022年全州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调度会议精神，通报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了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18—19日** 省水利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程江芬带领省专家验收组一行到卓尼县，对洮河卓尼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工作进行省级验收并召开验收会议。洮河卓尼县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工作基础扎实，项目特色明显，治理保护成效显著，生态旅游效益彰显，符合《甘肃省美丽幸福河湖创建验收导则》各项验收标准，通过省级验收。

**23日**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的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启动仪式暨民族团结进步

“5·3”主题日宣传活动在洮砚文化广场举行。县委书记阮民湘宣布宣传月活动正式启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金国正出席活动，县委副书记尕藏才让致辞，统战部部长贡保甲主持。

**同日** 卓尼县“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启动大会在青少年活动中心召开。会议书面传达甘南州“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启动大会会议精神，对卓尼县“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进行安排部署。

**23—30日** 由中共卓尼县委、县人民政府主办，卓尼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承办的卓尼县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在大酒店广场开赛。本届篮球运动会有县直各部门及各乡镇的27支男子代表队和11支女子代表队参赛。比赛分男子组和女子组，共设男子、女子组冠、亚、季军奖，最佳组织奖、道德风尚奖，优秀运动员、优秀裁判员等奖项。经过8天的角逐，于30日顺利闭幕，扎古录镇代表队、县政府代表队、纳浪镇代表队分别荣获男子组冠、亚、季军；县藏族中学女子代表队、县政府女子代表队、县柳林中学女子代表队分别荣获女子组冠、亚、季军。

**同期**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晓东一行到卓尼县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执法检查暨人大代表工作专题调研。高晓东一行先后到纳浪、木耳、柳林等乡镇调研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宣传贯彻落实、残疾人就业创业、残疾人权益维护等情况，并就卓尼县关于人大代表工作、代表建议办理等工作进行调研。

**25日**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食用菌研究室主任张桂香带领中国农业科学院都市农业研究所专家团队一行到卓尼县调研指导高原食用菌高质量发展工作，并召开卓尼县高原食用菌高质量发展工作座谈会。专家组一行先后到木耳镇、纳浪镇等地，实地查看食用菌及高原夏菜种植情况，并就卓尼县食用菌种植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和建议。

**27日** 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石华雄到卓尼县调研指导S10卓合高速公路建设

工作。石华雄一行到S10卓合高速公路一期工程项目部，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查看等方式，对项目进度和施工重点进行详细了解。

**31日**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水利厅下发《关于表彰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卓尼县水务局荣获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集体，卓尼县委书记、县级总河长阮民湘荣获全省优秀河湖长先进个人。

## 6月

**7日** 卓尼县中药材产业协会申请的卓尼柴胡5类（药用柴胡）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成功。

**同日** 卓尼县和临潭县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对接座谈会在卓尼县召开，副州长郭子文主持会议并讲话，州政府副秘书长、州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杨加登，州林业和草原局局长丹正加，卓尼县政府副县长闫朝辉，临潭县政府副县长杨建平，卓尼、临潭县直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省林科院专家，咨询机构和省、州农发行代表参加会议。

**8—9日** 州政协副主席王俊一行到卓尼县调研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进撂荒地利用工作。调研组先后到木耳镇秋古村、吾固村，喀尔钦镇尕古村调研卓尼县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撂荒地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13日** 州长杨武，常务副州长左龙，州委组织部部长吕哲军，州委秘书长梁维吉，州委宣传部部长马瑜带领甘南州重点工作现场推进会观摩团到卓尼县观摩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文明小康村、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产业培育发展、旅游风情线改造提升情况。观摩团先后对卓尼县纳浪镇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卓尼县黑木耳示范种植基地、县城健身步道、藏王廊桥建设和城区环境整治、夜景亮化

进行了观摩。

**17日** 卓尼县第一届“创响卓尼”创新创业大赛启动。

**20日** 卓尼县城中智慧公共停车场正式运营。城中智慧公共停车场位于卓尼县城北滨河路最繁华地段卓尼大酒店广场东侧洮卓小区，停车场总面积1.95万平方米，设有465个停车位，包括76个新能源汽车充电车位和10个无障碍车位。停车场在东侧规划路段和北侧赛赤街一中路段分别设有出入口，东侧出入口直通县城北滨河路，北侧出入口直通环城东路和县城主街道噶吉街。该停车场是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资新建的防火防水防盗，安全等级为一级的智能化大型I类公共停车场，是目前卓尼面积最大、配置最高、智能化最强、区位最优的公用型停车场。

**同日** 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开幕，由柳林初级中学承办，所有比赛项目都在柳林初级中学运动场进行。

**21日** 卓尼县召开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会议通报2021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情况、2022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情况、全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进展情况，审议《卓尼县2021年度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审议稿）》。

**同日** 甘肃省公安厅二级警务专员李芳祺带队到卓尼县督查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督查组一行先后到木耳镇博峪村、柳林镇赛赤街等地了解居民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情况。

**22日** 州委组织部部长吕哲军一行在卓尼县调研指导乡镇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党建、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

**23日** 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2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卓尼县衔接资金、帮扶资金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审议稿）》《卓尼县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实施细则（审议稿）》

和《卓尼县2022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

**24日** 卓尼县“学党史、颂党恩、争先锋”喜迎党的二十大、奋力建功新时代红色经典诵读比赛总决赛在县青少年活动中心举行。

**26日** 省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陶正茂一行到卓尼县教育系统调研项目建设情况。

**28日** 卓尼县联合中建八局开展住建领域2022年“安全生产月”暨“安全培训交流”专题活动，活动邀请中建八局西北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蹇西春、张含等五位专家现场授课指导，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

**同日** 州政协副主席白留祎带领考察组专项考察卓尼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

## 7月

**2日** 甘肃省2022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考试甘南州考区卓尼县考点笔试工作顺利完成。全县927名考生报名参加普通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考试，其中“三支一扶”750人，“特岗教师”177人。

**4日** 卓尼县大峪沟景区资源开发建设座谈会召开。会议邀请甘肃省藏学研究会会长、省文史馆馆员杨士宏教授，甘肃省民族宗教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员、甘肃省藏学研究会秘书长杨勇教授和携程集团甘肃分公司，甘肃易游天下国际旅行社，天下游旅行社，行游天下国际旅行社，携程旅游甘肃分公司等相关负责人就卓尼县大峪沟景区质量再提升，吸引、接纳、服务游客再兼容、再细化等工作进行座谈交流。

**同日** 卓尼县群众组男子篮球队获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群众组篮球赛冠军。

**5日** 卓尼县“五个万亩”产业培育专家团队工作对接座谈会在甘肃农业大学召开。会议邀请甘肃省作物遗传改良与种质资源创新重点实验室副主任、省政府参事、博士生导师王

化俊，甘肃农业大学农学院蔬菜科学系副主任、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专业负责人、博士生导师颌建明，省农科院经济作物研究所副研究员、原省政府参事孙万仓，省农科院蔬菜研究所三级研究员、甘肃省领军人才、省农科院食用菌遗传育种与高效栽培学科团队首席张桂香，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食用菌研究室副主任、博士研究生杨阿丽出席会议。会议就“五个万亩”产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高原花卉合作等事宜进行探讨。

**6—8日** 中建集团工会副主席、企业文化部（党建工作部）副主任刘建波一行到卓尼县实地调研乡村产业发展及中建集团既定帮扶项目建设运营情况，了解中建集团帮扶卓尼县乡村振兴的工作需求。

**7日** 第二十八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在甘肃国际会展中心开幕。县长马诚明带领卓尼县代表团参加第二十八届兰洽会甘南州引进投资项目专场签约仪式。卓尼县在本次兰洽会上签约项目4个，签约总额2.761亿元。四个项目分别是总投资11350万元的卓尼县现代农业（食用菌产业园）园区建设项目；总投资7900万元的卓尼县可降解农膜及滴灌带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3100万元的卓尼县精深加工藏中药材9000吨项目；总投资5260万元的卓尼县木耳示范种植基地菌种加工及生产项目。

**同日** 省政府第四督查组组长、省人社厅副厅长刘诚带领省政府第四督查组督查卓尼县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督查组一行先后到县财政局、县人社局、木耳镇、卓尼壹号建筑工地、佳美超市、县人民医院、卓尼印象酒店、柳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峪沟等地就相关工作进行督查并召开座谈会。

**8日** 卓尼县召开全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暨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会议。

**10日** 卓尼县从县直各医疗单位抽调20名核酸采样人员紧急支援兰州疫情防控工作。

**11—12日** 省政府国资委党委归口管理企业和中央定点帮扶企业乡村振兴产业帮扶工作观摩团到卓尼县观摩。省政府国资委一级巡视

员吉芸，省乡村振兴局一级巡视员陈崇贵，中国石化挂职临夏州州委常委、副州长张朝俊，中国建筑挂职甘南州州委常委、副州长张平，甘肃公交建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张肃军，11家中央定点帮扶企业挂职的副市长、副县（区）长，79家省政府国资委党委归口管理企业帮扶办负责人共90余人参加观摩。

**17日** 卓尼县32名医疗卫生人员驰援夏河县疫情防控工作。

**是月** 卓尼县天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天河牌牦牛肉、藏羊肉入选甘肃省（“甘味”农产品品牌目录）第三批入选企业商标品牌。

## 8月

**12日** 卓尼县与中国农业科学院、省科学院签订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科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3—24日** 州委宣传部部长马瑜到卓尼县调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马瑜一行先后到卓尼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媒体中心、纳浪镇、完冒镇走访调研基层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新时代文明实践“一十百”工程、融媒体中心建设运行、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农家书屋、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扫黄打非”基层站点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

**25日** 陇南市委宣传部副部长苏海军带领全省县级融媒体交流验收评估工作组到卓尼县融媒体中心开展交流评估工作。

**26日** 卓尼县2022年金徽酒正能量公益爱心助学金捐助发放仪式在县教科局举行。爱心捐助活动为全县30名品学兼优的贫困大学生发放爱心助学金6万元。

**30日** 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上，卓尼县尼巴镇人民政府被授予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尼巴镇镇长苏努才旦作为受表彰代表进京接受表彰。

**31日** 《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

2035)》《卓尼县大峪沟景区总体规划(2022—2035年)》《卓尼县大峪沟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创建方案》评审会议在兰州召开。会议邀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组,就《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2035)》《卓尼县大峪沟景区总体规划(2022—2035年)》《卓尼县大峪沟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创建方案》进行评审,原则同意通过评审。

**同日** 《卓尼县乡村旅游规划》评审会议在兰州召开。会议邀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组,就《卓尼县乡村旅游规划》进行评审,原则同意通过评审。

**同日** G316西寨至卓尼段路面维修工程全面完工。G316西寨至卓尼段全长40.907千米,路面宽7米,维修工程自2022年3月15日经省交通运输厅批复,甘南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施工,历经5个多月全面完成。

合医院相关负责人参加培训。

**16日** 县委书记阮民湘带队到西安中建八局西北公司,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下一步帮扶方向和具体帮扶举措进行深入探讨交流。

**22日** 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尼巴镇人民政府先进事迹宣讲报告会在卓尼举行。

**24日** 廊桥形式商业项目——卓尼藏王廊桥文化风情街正式开业。该项目是卓尼县招商引资的重点项目,总投资2亿多,桥宽约52米,长132米,桥上建筑分三层组成,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廊桥文化风情街是卓尼县规模最大,档次最高的一站式商业综合体,以生态民俗、旅游观光、民族服饰、百货业态、进口商品和藏王文化展示六大板块为主。

**29日** 国道248线江迭公路卓尼段养护工程建成开通仪式在卓尼县尼巴镇举行。

## 9月

**3日** 新建的卓尼县藏族中学投入使用,学生正式报到入学。

**4日** 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周梅带领调研组到卓尼县专题调研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开展情况。调研组先后到卓尼县叶儿地下停车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卓尼县柳林镇九年制学校建设项目、木耳镇秋古村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等地开展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专题调研。

**14日** 县委书记阮民湘带队到上海市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对接央企定点帮扶工作。双方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深化多领域、深层次合作进行深入会谈交流。

**15日** 县卫生健康局举办全县新冠肺炎院感防控及核酸采样能力提升培训班,县直各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职工医院及惠仁中西医结

## 10月

**10日** 州委书记俞成辉到卓尼大峪沟调研指导景区景点改造提升工作。

**11日** 州政协主席仁青东珠到卓尼县调研指导二十大安保维稳、“8+”基层社会治理、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寺庙管理、疫情防控、景区建设等重点工作。仁青东珠强调:要进一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落细落实工作举措,统筹抓好疫情防控、经济社会发展等各项工作。

**同日** 副州长杨光龙到卓尼调研指导社会稳定、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各项重点工作。

**25日** 卓尼县委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主任阮民湘主持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共甘南州委审计委员会关于加强县市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导的实施办法》《县市党委审计委员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细则》,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2022年度重点审计项目调整计划》。

**28日** 卓尼县选派66名核酸采样人员，支援兰州市核酸检测工作。

**29日** 州长杨武陪同省发改委新能源处和中国电建西北院有关领导和专家，到卓尼县九甸峡实地调研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开发工作。杨武强调：要立足资源优势精准谋划新能源重点项目，坚持绿色发展聚力打造新能源产业高地。

## 11月

**2日**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发布2022年度现代智慧标杆工地评选结果，卓尼110千伏输变电工程获评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区域级标杆工地”，成为甘肃省首个获此殊荣的110千伏电压等级工程。该工程曾获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1年输变电工程建设‘五好’示范工地”称号，成为全省首个拿下两项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荣誉的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3日** 卓尼县乡镇消防工作站集中揭牌仪式在县消防救援大队举行。

**9—10日** 副州长张政能一行调研督导卓尼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先后到卓达商砼有限公司、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柳林镇九年制学校、叶儿地下停车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现场、腾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木耳种植示范基地、纳浪镇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等地，详细了解了项目建设、企业升规入库及发展、公司运营情况、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发展、产业园区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

**12日** 2022“津诚所至 协作同甘”东西部协作产业节开幕。产业节开幕式在天津市河西区设主会场，平凉市崆峒区、庄浪县、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设分会场，四地直播连线、携手同步启动。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县委副书记王毅，县政府副县长杨俏君出席卓尼分会场开幕式。

**13日** 卓尼县与天津市河西区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座谈会在河西区召开，河西区委书记李学义，区委副书记、区长胡学明，区

委常委、区委办公室主任宗燕锋，副区长曹晟，卓尼县委书记阮民湘，县委常委、副县长张博林出席座谈会。

**16日**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州委宣讲团卓尼县宣讲报告会在县城举行。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州委宣讲团成员鲁毛才让作报告。

**21日** 60名农牧村学员赴山东蓝翔技校和成都新东方技校学习培训欢送仪式在县城举行。

**是月** 卓尼县洮河步行街二号桥（原土司廊桥）建成通行。洮河步行街二号桥位于古雅大桥东南侧约700米处，连接唐噶街和南滨河西路，桥长175.84米，桥梁宽度12米，项目总投资1054.71万元。

**是月** 由中共卓尼县委、卓尼县人民政府主管，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承编的《卓尼年鉴（2022）》由四川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 12月

**2日** 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幕。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会议并讲话；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代表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工作报告；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主持开幕大会并代表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应到委员141人，实到95人。

**3日** 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幕。县长马诚明作《政府工作报告》。大会由县人大党组书记、主任金国正主持。本次大会代表共159人，实到122人，符合法定人数。

**12日** 卓尼县与天津市河西区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座谈会在卓尼召开。河西区副区长曹晟，甘南州政府副秘书长、州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杨加登，州政府副秘书长王海林，卓尼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县委副书记王毅，县委常委、副县长张博林，县政府副县长

谢江波出席座谈会，两地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

**14日** 卓尼县支援兰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疗队75名医护人员历经45天艰辛工作，顺利返卓。

**16日** 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听取并审议《卓尼县工商联第六届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通过《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决议》；会议选举产生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执行委员会及领导班子，赵凌霞当选为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执行委员会主席。

**28日** 卓尼县木耳镇多坝村荣获司法部、民政部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称号。

**是年** 卓尼县创新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遵循“资源整合、综合利用、服务产业、注重实效”的原则，对人社、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等部门各类培训资金高效整合、捆绑使用，让分散的培训资金“握指成拳”，每年整合培训资金1000万元以上，采取多种方式高质量培训新型技能型劳动力1000人以上。年内组织人员到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等职业院校及本县秋古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352人次。

# 县情概况

XIAN QING GAI KUANG



## 县情概况

**【地理位置】** 卓尼县位于东经 102°46′ ~ 104°02′，北纬 34°10′ ~ 35°10′。地处青藏高原的东部边缘，位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东邻定西市岷县、漳县，南接甘南州迭部县，西南与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若尔盖县为邻，西通甘南州碌曲县、合作市，北靠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康乐县及定西市渭源县、漳县，中部与甘南州临潭县交错环接。县人民政府驻柳林镇，距省会兰州市 258 千米，距州府合作市 105 千米。

**【行政区划和县域面积】** 2022 年，卓尼县辖 11 镇 4 乡，即柳林、木耳、扎古录、喀尔钦、纳浪、尼巴、完冒、阿子滩、申藏、洮砚、藏巴哇 11 镇和刀告、恰盖、康多、杓哇 4 个乡，全县 97 个村民委员会，461 个村民小组。柳林镇另设城东、桥南、城西 3 个居民委员会。县域东西最大距离 87 千米，南北最大距离 120 千米，总面积 5419.68 平方千米。其中陆地 5389.68 平方千米，占 99.45%；水域 30 平方千米，占 0.55%。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千米 19 人。

**【地形地貌】** 卓尼地处青藏高原东部边缘，大部分为中低山地丘陵地形。地势呈西南高、东北低，由西南向东北倾斜。地形分为基岩裸露的冰蚀高山、平原化的高山剥蚀面、水系轻度至中度切割的中山。主要山脉仅有 1 条，即西倾山脉，属昆仑中支巴颜喀拉山余脉，又是秦岭山脉的西段，自青海延伸入甘肃境内后即析为南、中、北三支，此三支均延伸至卓尼境内，大多呈东西走向。境内最高峰扎伊克嘎位于县境南部与迭部交界处，海拔 4920 米，最低点为藏巴哇镇柳林村，海拔 2000 米。

**【气候】** 属内陆性季风气候，其特点是寒冷湿润，四季不明，光能不足、日照短，热量

贫乏温差小，降水充沛但不均匀，地高林多湿度大。多年平均气温 5.9 摄氏度，1 月平均气温 -6.7 摄氏度，极端最低气温 -23.3 摄氏度（1994 年 1 月 8 日）；7 月平均气温 15.8 摄氏度，极端最高气温 35.5 摄氏度（2000 年 7 月 25 日）。最低月均气温 -6.2 摄氏度（1994 年 1 月），最高月均气温 15.8 摄氏度（2000 年 7 月）。平均气温年较差 0.5 摄氏度，最大日较差 17.6 摄氏度（2000 年 7 月 25 日）。生长期年平均 200 天，无霜期年平均 112 天，最长 155 天，最短为 38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2429.2 小时，年总辐射 119.3 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降水量 553 毫米，年平均降雨日数为 134 天，最长达 149 天，最少为 117 天，极端年最大雨量 767.8 毫米（1964 年），极端年最少雨量 462.3 毫米（1961 年）。降雨集中在每年 5 月至 10 月，7 月最多。

**【水资源】** 境内河流属黄河流域。主要河流有黄河的一级支流洮河，全长 550 千米。洮河由西向东分两段贯穿县境，从扎古录镇塔乍村安果儿村组入境至纳浪镇西尼沟村的高石崖出境，于洮砚镇石旗村复入县境，至藏巴哇镇柳林村出境，境内流长 174 千米，在卓尼境内形成洮河水系，年均流量 154 立方米/秒。二级河有车巴河、卡车河、大峪河、巴都河、羊沙河、冶木河等大小 26 条，总长 718.1 千米，河网密度 0.13 千米/平方千米，径流总量 17.4 亿立方米。

**【矿产资源】** 境内已探明地下矿藏有金、铁、铜、铅、锌等 10 多种，包括非金属矿产资源 4 种，其中赛日欠金矿储量：金 416625 千克，银 647 万千克，铅 333 万吨，锌 417 万吨，铋 1.43 吨。宝石山铁矿储量 678 万吨。下拉地铅锌矿储量：铅 19508 吨，锌 428 吨，硫 1193.4

吨。洮砚石储量约200万立方米，约600万吨。其他自然资源有：森林资源182746.67公顷，共有树种19科31属100种，同时还有黄瑞香、贝母、冬虫夏草等140多种名贵药材和黑鹳、金钱豹、雪豹等10多种属国家一、二、三类保护动物的珍禽异兽。

**【人口】** 2022年，年末全县户籍总户数2.94万户，总人口11.14万人，比上年末增加271人。全县常住人口9.55万人，其中：城镇人口3.44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36.02%。全年出生人口0.1万人，出生率10.48‰；死亡人口0.09万人，死亡率9.4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01‰。

**【国民经济发展】** 2022年，全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5876万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3.1%，其中：完成第一产业增加值66400万元，下降1.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9.51%，下拉经济0.29个百分点；完成第二产业增加值36135万元，下降14.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65.58%，下拉经济2.03个百分点；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213341万元，增长8.2%，对经济的贡献率为175.09%，拉动经济增长5.42个百分点。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21.02%、11.44%、67.5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较去年上调1.06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下调2.66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上调1.6个百分点。

**【农、牧业】** 2022年，全年全县农林牧渔业及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69840万元，下降1.1%，其中：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3440万元，增长5.3%。全年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436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000公顷，增长13.9%。粮食作物播种面积616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86.67公顷，增长1.4%。其中：小麦播种面积38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0公顷，增长5.2%；青稞播种面积392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86.67公顷，增长2.2%；豆类播种面积1200公顷，较去年同期减少13.33公顷，下降1.1%；马铃薯播种面积520公顷，较

上年同期减少93.33公顷，下降17.95%；其他谷物播种面积133.33公顷。经济作物播种面积766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160公顷，增长39.3%。其中，油料播种面积170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减少160公顷，下降8.6%；蔬菜播种面积62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53.33公顷，增长69.1%；药材播种面积5333.33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066.67公顷，增长63.3%。青饲料播种面积533.33公顷，较去年同期减少553.33公顷，下降50.9%。粮经饲结构比从2021年的48：43.42：8.58调整为2022年的42.94：53.34：3.72。全年全县粮食作物总产量1295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311吨，增长2.5%，其中，小麦产量1108吨，较去年同期增加68吨，增长6.5%；青稞产量789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299吨，增长3.9%；豆类产量2127吨，较上年同期减少79吨，下降3.6%；马铃薯产量1421吨（5斤薯折1斤粮），较上年同期减少247吨，下降14.8%；其他谷物产量404吨。油料产量2817吨，较上年同期减少211吨，下降7%；蔬菜产量3347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14068吨，增长72.5%；药材产量16400吨，较上年同期增加6394吨，增长63.9%。全年全县各类牲畜年末存栏31.59万头（只），较上年同期减少0.09万头（只），下降0.3%，其中，大牲畜年末存栏13.84万头，较上年同期增加0.02万头，增长0.1%；绵、山羊年末存栏15.74万只，与上年同期持平；猪年末存栏2.01万头，较上年同期减少0.11万头，下降5.2%。全年肉产量12824吨，较上年同期减少1693吨，下降11.7%。出售和自宰肉牛7.69万头，较上年同期减少0.96万头，下降11.1%；出售和自宰肉羊12.75万只，较上年同期减少3.25万只，下降20.3%；出售和自宰肉猪3万头，较上年同期减少0.16万头，下降5.1%。奶产量6236吨，较上年同期增加200吨，增长3.3%。绵羊毛产量173吨，较上年同期下降1吨，下降0.9%。

**【工业】** 2022年，全年全县工业完成增加值27723万元，下降24.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10.7%；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下降29.8%。按门类分：采矿业完成增加值58

万元（规模以上采矿业占采矿业的比重为0%），下降22.6%；制造业完成增加值3083万元（规模以上制造业占制造业的比重为0.02%），下降30.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完成增加值24582万元（规模以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占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的比重为87%），下降23.4%。全年全县工业企业生产鲜冻肉562吨，较上年同期增加164吨，增长41.2%；生产砂石料48.5万方，较上年同期增加9.53万方，增长24.4%；生产混凝土16.41万方，较上年同期增加10.35万方，增长170.7%；生产洮砚548方，较上年同期增加273方，增长99.3%；电力企业发电137781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28956万千瓦时，下降17.4%。

**【建筑业】** 2022年，全年全县建筑业完成增加值8412万元，增长56.6%。

**【服务业】** 2022年，全年全县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3440万元，增长5.3%；批发业和零售业完成增加值3653万元，下降3.4%；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完成增加值8863万元，增长50.9%；住宿和餐饮业完成增加值5666万元，下降21.6%；金融业完成增加值13971万元，下降0.1%；房地产业完成增加值8193万元，增长23.6%；其他服务业完成增加值169555万元，增长8.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完成增加值5743万元，增长7.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完成增加值1158万元，增长6.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完成增加值513万元，增长0.6%；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完成增加值4928万元，增长11.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完成增加值5936万元，下降2.5%；教育完成增加值61542万元，增长7.5%；卫生和社会工作完成增加值7454万元，增长16.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完成增加值1156万元，下降6.4%；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完成增加值81124万元，增长9.5%）。

**【固定资产投资】** 2022年，全年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078万元，增长12.3%。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00万元；第

二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091万元，增长63.4%；第三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99787万元，增长8.9%。全年组织施工项目128个，较上年同期减少3个，下降3.8%。其中新开工项目65个，较上年同期增加19个，增长41.3%。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136.7%，其中住宅投资增长135.7%。房屋施工面积10.8万平方米，增长50.4%，其中住宅施工面积9.47万平方米，增长46.1%。在房屋施工面积中，房屋新开工面积3.62万平方米，下降37.6%，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3.14万平方米，下降39.6%。商品房销售面积1.29万平方米，增长6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29万平方米，增长60%。

**【国内贸易】** 2022年，全年全县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726万元，下降2.6%。按行业划分：批发业实现零售额840万元，增长2.3%；零售业实现零售额27650万元，下降0.4%；住宿业实现销售额2579万元，下降4.8%；餐饮业实现销售额8657万元，下降8.8%。

**【财政金融】** 2022年，全年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6509万元，下降21%，其中：完成上划中央级收入5070万元，下降26.7%；完成省级收入1857万元，下降29.3%；完成州级收入811万元，增长22%；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71万元，下降18%。全县完成财政预算支出264785万元，同比增长10.5%。全年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为469829万元，同比增长4.2%；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为213634万元，同比下降8.2%。

**【邮电】** 2022年，全年全县邮政业务总量481.0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86.03万元，增长21.8%。函件0.17万件；特快专递8.26万份；报刊累计份数140.95万份。年末全县移动用户5.3万户，移动宽带用户1.5万户。

**【教育】** 2022年，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97所，教学点41个。其中，县直完全中学2所；高中1所；初级中学1所；职业中学1所；乡镇九年制学校5所；县直小学3所；乡镇中心小学12所；乡以下小学7所；幼儿园65所（含民办4所）。另有小学教学点41个（不计校数）。

全县公办学校共有教职工2138人，其中，幼儿园358人；小学806人；中学930人；中职学校44人。民办幼儿园教职工60人。全县有幼儿及中小学生20296人。其中，幼儿3456人；小学9593人；初中4823人；高中2424人。全县共有教学班709个。其中，幼儿园教学班192个；小学教学班352个；初中教学班111个；高中教学班54个。

**【文化】** 2022年，全县共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纪念馆1个，博物馆1个，艺术表演团体1个，广播电台1座，电视台1座，档案馆1个。100W以上调频转播发射台1座，调频发射机6部，100W以上电视转播发射台6座，电视发射机6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干线网络总长57千米，有线广播电视用户达到5979户，其中农村有线广播电视用户数105户。全县广播综合覆盖率为100%，无线广播综合覆盖率为88.12%，电视综合覆盖率为100%，无线电视综合覆盖率为88.58%。

**【旅游】** 2022年，全年全县旅游业总收入达到226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033万元，下降67%。全年接待国内旅游人数46.57万人次，较上年同期减少89.4万人次，下降65.8%。乡村旅游（农家乐）人数6.53万人次，较上年同期减少4.17万人次，下降39%。乡村旅游收入165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055万元，下降39%。

**【卫生】** 2022年，全年全县共有县、乡卫生机构23所。其中，医院3所（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藏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7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县卫生监督所）。各医疗机构共设置病床634张。卫生机构共有人员500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66人，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4人。全县共有执业医师180人。

**【人民生活】** 2022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651元，增长4.1%。其中，工资性收入26649元，增长4.3%，占城镇居民收入的86.94%；经营净收入1504元，增长3.7%，占城镇居民收入的4.91%；财产净收入493元，增长

2.6%，占城镇居民收入的1.61%；转移净收入2005元，增长2.1%，占城镇居民收入的6.54%。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7198元，增长7.6%，其中：食品烟酒支出10877元，增长6.4%；衣着支出3107元，增长10.9%；居住支出4220元，增长8.1%；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1543元，增长4.6%；交通和通讯支出2658元，增长4.1%；教育文化娱乐支出1621元，增长10%；医疗保健支出2299元，增长13.2%；其他用品和服务支出873元，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07元，增长7%。其中，工资性收入2902元，增长7.8%，占农村居民收入的27.1%；经营净收入7347元，增长6.8%，占农村居民收入的68.62%；财产净收入33元，增长1%，占农村居民收入的0.31%；转移净收入425元，增长5.7%，占农村居民收入的3.97%。

**【社会保障】** 2022年，全县享受低保人数5310人，其中，城镇低保205人；农村低保5105人。全县应参加养老保险人数72449人，其中，应参保离退休人员1993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1471人，企业退休人员522人）；应参保城乡居民人数62443人；应参保机关事业单位人数6396人，应参保企业养老保险人数1617人。全县实际参加养老保险人数71560人，占应参保人数的98.77%。其中，参保离退休人员1993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1471人，企业退休人员522人）；参保城乡居民人数61554人；参保机关事业单位人数6396人；参保企业养老保险人数1617人。全县应参加医疗保险人数104495人。其中，应参保城镇职工9108人，应参保城乡居民95387人。全县实际参加医疗保险人数102772人。其中：城镇职工参保9108人，参保率达到100%；城乡居民参保93664人，参保率达到91.14%。

**【安全生产】** 2022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起，与上年同期持平；死亡2人，较上年同期减少1人，下降33.3%；无人员伤亡，较上年同期减少1人，下降100%；直接经济损失9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3万元，下降35.3%；安全生产“四项指标”一平三降。按乡镇划分，柳林镇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起、

死亡2人，其余乡镇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按行业领域划分，有2个行业领域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分别是建筑施工领域发生1起、死亡1人，道路运输领域发生1起、死亡1人。发生一般火灾事故9起，直接财产损失153.11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卓尼县争取项目241项，总投资17.8亿元。其中，S10卓合高速（卓尼段）累计完成投资17.9亿元，总投资6000万元的G248线扎古录镇至江车段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建成通车，总投资5440万元的S230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改建一期工程完成投资4400万元。配合启动了G248线江迭一级公路前期工作，正在编制可研报告。建成农牧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40公里。总投资3949万元的畜盖洮河大桥建成通车。总投资1.23亿元的藏王廊桥商业综合体、9983万元的集中供暖二期及热平衡改造、4983万元的城区供水改扩建、1885万元的新城区道路改造提升、1000万元的县城滨河健走步道、1000万元的登山步道、1600万元的申藏等3个乡镇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等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总投资2.39亿元的城区管网改造提升、1.06亿元的叶儿地下停车场、6938万元的老城区中心停车场、4844万元的棚户区改造、4214万元的老旧小区改造、3000万元的康多等3个乡镇供水工程、1830万元的阿子滩等两个乡镇集中供热提升改造和1503万元的城区道路连接支路等项目进展顺利。投资2.1亿元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35个。总投资860万元的公路驿站全面建成。加当生态经济产业园区详规编制、征地及土地转性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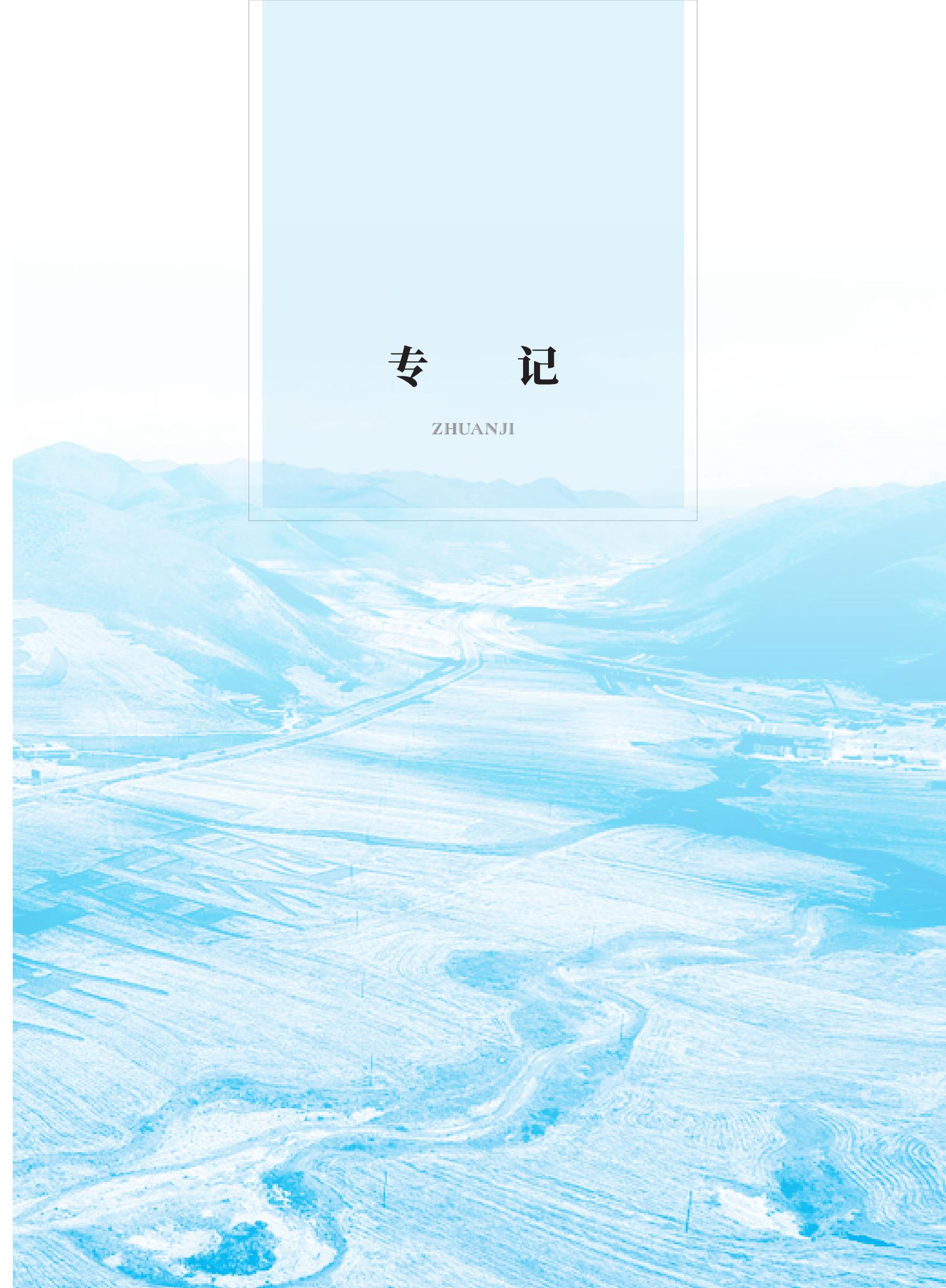
批工作有序推进，总投资6485万元的多架新城区道路及排水项目全面建成，总投资7016万元的园区洮砚路、3950万元的多架新城区连接路分别完成总工程量的60%和50%。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新签约2.98亿元的5个项目全部开工。

**【疫情防控】** 2022年，严格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疫情防控“二十条”优化措施，调整优化“一办十七组一专班”成员及职责，压紧压实“四方责任”，保障落实疫情防控经费1100万元。组建47支247人的专业流调队伍、30人的核酸检测队伍和20人的核心流调队伍。摸排重点地区来卓返卓人员2.5万人次，检测车辆6.7万辆，转运风险人员4469人次。设置疫情监测服务点69个，核酸采样点23个，完成核酸检测119万人份，全县核酸10混1检测能力每日可达3.5万人份。设立亚定点医院1个，储备隔离房间768间，落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2.5万人次。派出医务人员赴兰州和州内五县市支援抗疫243人次，援助抗疫物资20万元和价值48.9万元的甘肃方剂3.4万副。组织各类疫情防控应急演练68次。累计接种疫苗25.8万剂次。

**【自然灾害】** 2021年，县域内发生各类自然灾害5起，其中风雹灾害3起，洪涝灾害2起。灾害造成11个乡镇64个行政村19887人受灾，草场受灾面积195亩，严重损坏房屋1户7间，一般损坏房屋64户95间，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206万元。

# 专 记

ZHUANJI



## 乡村振兴与特色产业培育

### 【农区“五个万亩”特色产业培育概况】

2022年，卓尼县与中国农业科学院、甘肃省科学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引进适应能力强、种植产量高、推广前景好的优质菌种，保证每个菌袋产量，培育驯化当地高原野生品种，打造五彩木耳、酥油蘑菇。研发青稞秸秆替代料配方和菌渣下脚料应用技术、沙棘条应用配方，提高木耳品质（黄酮）。将菌包菌渣与塑料袋分离，塑料袋回收用于生产地膜、滴灌带等，将菌渣制作有机肥、生物燃料、水肥一体化栽培基质，促进废物利用，发展生态循环经济。坚持科研和生产有机结合，在菌棒生产、木耳采摘等关键环节，加强技术指导，全过程做到可控，制定卓尼木耳产品和技术规范两个地方标准，建立健全木耳质量追溯、检测、诚信三个体系，保障产量和质量。个性化研究木耳精深加工产品，延长产业链，开发系列保健食品、饮品，如青稞木耳饼干、木耳果汁、木耳精粉、调味品等，满足不同消费群体需求，促进木耳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粗加工向精深加工转型升级。强化规范化、标准化生产，保证黑木耳质量，利用地缘优势和区位优势开展绿色有机认证工作，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增强产品市场竞争优势，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旅游促发展，建设木耳小镇，解决卓尼县木耳镇没有木耳的问题。从饮食文化、科普等方面宣传发展特色木耳旅游产业，结合木耳镇大峪沟5A级景区创建，设计出“赏木耳景、听木耳歌、品木耳宴、体木耳情”等系列文化产品，建设木耳科普馆、木耳智慧大棚等可参考、可观光、可体验、可采购的农旅文创综合体，做到一、二、三产业高度融合。加强技术培训，提高种植户职业技能和素质，

组织专业化、专门化培训，提高种植户经营管理能力，在田间地头传授木耳栽培技术和生产管理经验，解决好政府、企业、科研院所、农户四者的利益联结机制，使农户真正成为产业培育的参与者、实践者和最大受益者。

【食用菌产业】 2022年，卓尼县着力推进“卓尼木耳”基地建设，推广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106.67公顷，建设种植大棚332座，打造集标准种植、示范带动、技能实训为一体的秋古、纳尼黑木耳种植基地，创新“党组织+龙头企业+基地+人才+农户”运行模式和“木耳+高原夏菜+羊肚菌”一年三茬轮作模式，使秋古黑木耳示范种植基地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

【中藏药材产业】 2022年，种植当归、柴胡、党参、黄芪、唐古特大黄等中藏药材5333.33公顷，总产量达2万吨；培育中藏药材合作社128家，家庭农牧场211家，全产业链综合总产值达7.7亿元，带动13个乡镇农牧户实现增收；建设中藏药材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666.67公顷、中药材种苗繁育基地166个、种子繁育基地66.67公顷；“卓尼当归”“卓尼柴胡”2个农产品获得国家地理标志登记。

【高原夏菜产业】 2022年，种植高原夏菜666.67公顷（西蓝花240公顷、红笋200公顷、娃娃菜226.67公顷），总产量达3.5万吨；引培卓尼县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带动高原夏菜产业发展，主要销往香港、澳门、成都和广州等一线城市。全产业链综合总产值达3500万元，带动7个乡镇群众稳定增收。

【青稞产业】 2022年，卓尼县着力推进“卓尼青稞”产业，建设青稞良种繁育基地666.67公顷，总产量达200万千克；建设青稞原

种繁育田66.67公顷，生产青稞原种25万千克；建设青稞基地733.33公顷，产值达1125万元；万亩青稞良种繁育田和千亩青稞原种繁育田采用机耕条播、精量播种等规范化栽培技术，减少用种5万千克，降低生产成本30万元；建设青稞大田3160公顷、产量达829.5万千克，产值达2820万元。

**【油菜产业】** 2022年，在阿子滩、申藏、完冒、柳林镇、木耳、扎古录、喀尔钦等乡镇种植油菜1706.67公顷，产量达到0.28万吨。建设杂交油菜标准化基地250公顷，小油菜标准化基地458公顷，小油菜良种繁育田100公顷。

**【牧区牦牛产业概况】** 卓尼县牦牛养殖以尼巴、刀告、完冒、恰盖、康多等牧业乡镇和大峪、柏林两个国营种畜场为主。2022年，卓尼县推动牧区牦牛产业发展规划，实施核心群建设、良种引进、扩繁选育、种公牛调配四种方式，加快推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当年引进良种牦牛140头，其中：天祝白牦牛56头、阿万仓牦牛34头、肃北半血野牦牛50头，组建良种繁育核心群8个。

**【饲草料基地建设】** 2022年投入资金1450万元，实施畜牧业养殖越冬饲草料补助项目，按牛羊数量每户每吨饲草料补助200元。培育农牧民专业合作社11家，带动农牧民群众242户，户均增收630元。

**【草原酥油菇种植与培育】** 2022年，卓尼县人民政府和中国农科院都市农研所、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签订《甘南州卓尼县食用菌科技战略合作协议》和《卓尼县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科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加快高原酥油蘑菇、林下野生食用菌研发培育，采集野生菌种样品100份，完成鉴定92份11个菌株。在牧区乡镇推广种植，促进牧区产业转型升级。

**【产业园区建设】** 2022年，卓尼县投资1.5亿元，在完冒镇建设集牛羊屠宰及分割加工、配套冻库冷链物流设施于一体的现代畜牧产品冷链物流仓储基地，提高肉品精深加工和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年屠宰肉牛3万头，产冷鲜肉1800吨、牛副产品900吨，年屠宰羊3万只，产冷鲜羊肉660吨、羊副产品420吨。带

动完冒、尼巴、刀告、扎古录、康多、杓哇、恰盖等乡镇畜牧产业高质量发展。

**【特色品牌创建】** 2022年，卓尼县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推进品牌建设，打造畜产品品牌。创建“甘味”品牌1个，认证羊肉系列绿色产品31个，获批甘味商标1个。培育牦牛家庭农牧场129家，培育专业合作社92家，带动农牧户4215户，户均增收1360余元。

**【文旅产业深度融合】** 2022年，编制《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2035）》《卓尼县大峪沟景区旅游总体规划暨国家5A级景区创建方案（2022—2035）》《卓尼县乡村旅游规划》；建成2个旅游专业村和1个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成立2家农家乐（民宿）管理公司；打造“一部手机游卓尼”智慧旅游小程序；开展摄影大赛、主题歌曲征集等特色文旅活动。成功创建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对标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创建标准，实施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甘南州大峪沟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一大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造提升游客接待中心、旗布林卡度假公园的服务功能和设施，建成景区道路、检票系统、摆渡系统、监控系统和智慧停车场及港湾式停靠点，配套电力通信、标识标牌、休闲游憩等服务设施，健全完善景区服务功能，提升景观品质和游览环境，通过改造提升，已具备开园运营的条件。

**【“千人千万”培训计划】** 2022年，卓尼县紧盯市场就业培训，围绕就业质量，打破过去各部门单位各干各、“单打一”的旧思路、老习惯，创新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遵循“资源整合、综合利用、服务产业、注重实效”的原则，建立“一人一盘菜、共办一桌席、各记各的功、各算各的账”的机制，对人社、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等部门各类培训资金高效整合、捆绑使用，让分散的培训资金“握指成拳”，每年整合培训资金1000万元以上，高质量培训新型技能型劳动力1000人以上，实现务工人员由“体力型”向“技能型”转变，为推进全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实现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依托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等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县组织 1352 人次到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等全国知名职业技术学院及本县秋古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有：职业技能培训（挖掘机操作、美容美发、中建集团帮扶卓尼 2022 年藏餐烹饪技能培训班藏餐烹饪、新东方高级技工学校培训）；农业实用技能培训（食用菌种植技术培训、龙头企业培训、中藏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培训、青稞原种繁育培训）等，培训后人员就业率达 95% 以上，人均每月增加劳务收入 1500 元以上。

**【全面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2022 年，卓尼县充分发挥项目投资拉动作用，紧盯关键节点，优化推进方式，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全县共争取项目 249 项、总投资 29.1 亿元，其中，发改渠道投资项目 57 项、总投资 11.54 亿元，项目开工率 100%，竣工 41 项、在建 16 项，累计完成投资 9.23 亿元。

**【创建“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 2022 年，卓尼县委、县政府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立足全局、着眼长远，科学编制《卓尼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 2022—2026 年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方案》，利用五年的时间在县城南北山、沿洮河风情线 30 平方千米以及公路沿线、景区周边、乡镇村庄，通过实施荒山造林、退化林补植修复、全民义务植树、小流域综合治理等项目，实现县域国土空间生态格局更加优化、生态系统健康稳定和生态功能全面提升，构建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屏障。《方案》计划总投资 10737.5 万元，治理面积 728.67 公顷，栽植苗木 260.2 万株。其中，工程造林 0.31 万亩，栽植苗木 73 万株，投资 1897 万元；义务植树 513.33 公顷，栽植苗木 185 万株，投资 2960 万元；小流域治理 8.67 公顷，栽植苗木 2.2 万株，投资 1080.5 万元；城区北山灌溉设施投资 4800 万元。全县 1.1 万余名干部群众、社会各界人士投身“植绿、扩绿、爱绿、护绿”行动，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义务植树 31.46 万株、工程造林 36 万株，修复治理面积 353.33 公顷，完成投资 2427.97 万元。

**【卓尼名优特产】** 卓尼县生态环境优良，

物产丰饶，特产丰富。其中，山珍野菜种类多、分布广、品质好、产量高、无污染。主要有黑木耳、蕨菜、蕨麻、羊肚菌、鹿角菜、腊蘑菇、姬松茸、酥油蘑菇、茶树菇、冬虫夏草等。

“卓尼羊肚菌”狼肚菜，属马鞍菌科羊肚菌属，其子实体似球形、卵形和圆锥形。卓尼羊肚菌生长在海拔 1000 米以上的湿润地带。卓尼县人工培育种植羊肚菌，种植品种为六妹、七妹系列，其鲜品产量每亩达 180~200 千克。

“卓尼黑木耳”湿润时呈半透明微褐色，胶质，内面平滑，外面密生柔软短毛。干燥后呈革质，色呈黑褐，县域内野生黑木耳分布在海拔较低的落叶阔叶林带，储量约 80 万千克，年产量可达 10 万千克。

“卓尼酥油蘑菇”主要生长在卓尼县完冒、恰盖、刀告、尼巴、扎古录等乡镇海拔 3200~4800 米的高山草甸或草地上，其子实体肥嫩，味道鲜美，香气浓郁，营养丰富，是一种珍稀的食药兼用真菌。

“卓尼腊蘑菇”别名松茸菇、松树菇、松菌、寒菌、桃花菌等。通常单生或多个群生，新鲜菌盖幼时半球形，中间下凹，成熟时平展、中凹形，直径为 3~12 厘米，中部厚 8~20 毫米；菌肉细嫩、气味香浓、营养丰富。是一种珍贵的野生食用菌菇，在卓尼分布范围广。

“卓尼蕨菜”在县域内大部分地区均有分布，属多年生本草植物，幼菜茎叶卷曲如小儿拳，有黑褐色绒毛，嫩枝为高级菜肴，俗称“蕨菜”或“龙爪菜”。采后可制凉菜，味鲜美，营养价值极高，既可鲜食，又便于腌制或晒干贮藏。经盐渍的蕨菜色泽翠绿，茎叶鲜嫩。年产量 300 万千克。

“卓尼蕨麻”俗称人参果、长寿果，多年生本草植物，属蔷薇科鹅绒委陵草属。根肥厚，呈纺锤状，块根味甜美，含淀粉、糖类和蛋白质，营养丰富，既可鲜食，又可制干或磨为粉食之。蕨麻在县域内分布很广，凡海拔 3200 米以下的河谷平滩、阴湿草地上均有生长，春秋采挖，以春季萌芽前采挖的质量最佳。人工培育的“卓尼蕨麻”是卓尼名优土特产品。

“卓尼鹿角菜”是多年生本草植物，属藻

类，形似鹿角，干菜发白稍淡绿色，生长在海拔3000米以上的原始森林的苔藓中，其营养丰富，含有丰富的氨基酸、粗纤维、维生素、粗蛋白及微量元素钙、铁、锌等，是纯天然的珍稀食品。

“卓尼大黄”生物学名唐古特大黄，多年生本草植物，多生长在海拔3500米以上的山区，草坡、林缘、灌木丛下、石崖缝隙等都有生长，秋末采挖。根粗壮，黄色，内含大黄酚、大黄酸、大黄素等成分，入药有泻热、通便、破积导瘀的作用。卓尼大黄根圆柱形，去外皮后表面黄棕色至红棕色，可见白色网状纹理及星点，质地坚实，断面淡红棕色至黄棕色，呈颗粒性；气味清香，味苦而微涩，嚼之粘牙，有砂粒感。卓尼县大力推广人工栽培唐古特大黄，年种植面积153.33公顷，其鲜品产量每亩达4吨。

“卓尼当归”为伞形科当归属植物当归干燥根，多年生本草植物。根圆柱状，长13~30厘米。茎直立，绿白色或带紫色，株高0.3~1.2米。味甘辛、微苦，香气浓郁。

“卓尼柴胡”为多年生草本植物，高50~150厘米。茎直立，丛生，上部多分枝，稍呈“之”字形弯曲；倒披针形叶狭椭圆形，全缘，上面圆形，下面淡绿色，平行脉7~9条；根呈圆柱形或长圆锥形，长6~20厘米，直径0.3~0.8厘米；根头膨大，下部分枝表面黑褐色或浅棕色，具纵皱纹、支根痕及皮孔；质硬而韧，不易折断，断面显纤维性；韧皮部浅棕色，木质部黄白色；味微苦，气微香。

“卓尼党参”有人工培育品种和野生两种，品质优良，根条肥大，横纹多，气味甘甜。在市场引导、政府鼓励和技术保证下，卓尼县把

党参种植作为主要经济作物之一，年种植面积达300公顷，品种有“纹党”“条党”两种，年产50吨。

“卓尼黄芪”为豆科黄芪属，多年生本草植物，主根圆柱形，上端较粗，表皮纵皱，为淡棕黄色或淡棕褐色，质硬而韧，不易折断。其肉质黄白，肌理细，粉性足，味甜美。野生黄芪在海拔2700米以下的山地阳坡、地埂、灌丛等排水良好的沙质土壤中都有生长。2022年，卓尼县实施“五个万亩”种植基地，卓尼黄芪种植面积达200公顷。

“卓尼青稞”主要分布在洮河北部丘陵山区，海拔2600~3100米的高山缓坡上，海拔适宜，气温低，日照充足，气候湿润。卓尼青稞具有高蛋白质、高纤维、高维生素、低脂肪、低糖等特点。卓尼是甘肃省青稞的主产区。

“卓尼燕麦”籽大色正，富含淀粉、蛋白质、脂肪、B族维生素、尼克酸、叶酸、泛酸、钙、铁等营养成分，是卓尼县特色农产品之一。

“卓尼蚕豆”粒大皮薄，均匀饱满，质坚硬，表皮光滑，有光泽，呈乳白色或淡黄色且变色慢，气微味淡，适宜干炒、膨化、油炸，蛋白质含量较高，营养丰富。同时，卓尼蚕豆的茎、叶富含氮素，根系具有很强的固氮能力，是卓尼县主要经济作物和养地倒茬作物，主要种植区域分布在洮河沿岸。

“卓尼油菜”是卓尼县最主要的经济作物，也是分布最广的作物，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引进青杂系列杂交油菜，产量、抗病性、抗逆性显著提高，随着高产栽培配套技术的推广，播种面积逐年加大。



# 政治

ZHENGZHI



## 中国共产党卓尼县委员会

**【概况】** 2022年，县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紧盯省、州党代会的各项决策部署，聚焦“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目标任务，团结带领全县上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实施“11358”县域发展战略，保持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环境质量稳步提升、乡村振兴全面实施、民生保障持续改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党风政风晴朗气正良好势头。

**【全委会会议】** 2022年1月9日，中共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表决通过卓尼县出席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会议提名阮民湘、马诚明、马凤仪、杨瑞芳、宋杏桃、张雅萍、朱继元、杨进喜8名同志为卓尼县出席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提名阮民湘、旦正才旦、张雅萍3名同志为卓尼县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

**【常委会会议】** 2022年1月9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7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十四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评估验收报告〉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贯彻落实省级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请示》《关于调整充实〈卓尼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2—2035年）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请示〉》《关于成立临夏州供水保障生态保护水

源置换工程有关事项调查研究工作专班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创建“无诈县”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2021年度县委工作总结〉的请示》《关于酝酿讨论卓尼县出席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的请示》。1月2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1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规范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过渡方案〉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2021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补充聘用卢旭刚、梁景两名同志为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的请示》《关于召开县委民族工作暨全县宗教工作会议的请示》。2月1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2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召开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卓尼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的请示》《关于印发〈卓尼县处置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的请示》《关于印发〈卓尼县2022年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方案〉的请示》。2月2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3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报审〈卓尼县人大常委会2022年工作要点〉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在中国共产党卓尼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工作报告（讨论稿）〉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2022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和第一季度开门红主要经济指标的请示》《关于召开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印发〈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活动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

《2022年统战工作任务清单》的请示》。3月14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4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成立卓尼县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关于印发〈卓尼县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分解方案〉的请示》《关于印发〈卓尼县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重点任务分解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2021年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结果的请示》《关于杨国瑞同志免职务职级退休的请示》《关于提请审议拟推荐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建议名单的请示》《关于成立卓尼县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关于印发〈卓尼县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方案〉的请示》《关于通报表扬2021年全县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先进单位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大峪沟景区建设运营管理协议〉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2022年—2026年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方案〉的请示》。3月1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5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召开县委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扩大）会议的请示》《关于审定推荐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的请示》《关于召开中共卓尼县委议军会暨全县武装工作会议的请示》；听取了省委第七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情况汇报。3月2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6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召开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审议〈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中共卓尼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的请示》《关于审定〈中共卓尼县委2022年度巡察工作计划〉的请示》《关于审定〈十五届县委第一轮常规巡察工作方案〉的请示》《关于卓玛才让工作调动的请示》；

专题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3月28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7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卓尼县农牧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排查整顿认定处理意见的请示》《关于审议任职试用期满干部拟正式任职的请示》；研究干部人事调整事项。4月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8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听取春耕生产及撂荒地整治工作汇报，安排部署卓尼县贯彻落实工作以及省委第七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安全生产工作。4月1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19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持续解决形式主义问题进一步为基层减负的工作办法〉的请示》《关于审定〈中共卓尼县委常委2022年工作要点〉的请示》《关于审定〈2022年全县宣传思想工作要点〉的请示》《关于2021年度平安卓尼建设责任制考核情况的报告》《关于审定卓尼县组织参加甘南州第二届体育运动会工作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组织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审议稿）〉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审议稿）〉的请示》《关于审定〈县政协常委会2022年工作要点〉的请示》《关于召开中共卓尼县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请示》；研究干部人事事项。4月26日，受县委书记阮民湘委托，县委副书记尕藏才让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0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成立卓尼县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关于召开县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第十二届四次执委（扩大）会议暨全县妇女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的请示》《关于召开共青团卓尼县第十八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的请示》。4月2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

委第21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卓尼县文创作品征集评选开发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畅想卓尼”主题歌曲征集活动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草案）的请示〉》。5月1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2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召开卓尼县“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启动大会的请示》《关于审定〈2022年全县政法工作要点〉的请示》《关于“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启动会上拟通报表扬优秀乡镇、网格长、联户长的请示》《关于调整和成立部分议事协调机构的请示》《关于召开县委人才工作会议的请示》；研究干部人事事项。5月1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县委常委安全生产专题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工作；研究通过《卓尼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审定〈卓尼县委常委及其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三项职责清单的请示》；安排部署全县安全生产工作。5月20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3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卓尼县“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配套方案、办法和工作手册（讨论稿）》《关于确定2021年度县管科级领导班子和科级干部考核结果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工商联（民间商会）换届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成立卓尼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的请示》；研究干部人事事项。6月2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4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研究通过《关于确定卓尼县2022年度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拟整顿对象的请示》《关于审定民兵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拟表彰推荐对象的报告》《2022年东西部协作项目计划备案表（卓尼县与河西区）》；安排部署近期全州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活动筹备、端午假期值班值守、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宣传宣讲、环保督察整改、

“七一”庆祝活动筹备、艺术团人员管理等方面重点工作；研究干部人事事项。6月2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5次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卓尼县四大班子领导干部相关工作联系点〉的请示》《关于审定〈中共卓尼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创建省级卫生县城实施方案的请示》；听取全县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研究干部人事事项。6月2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县委常委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专题研究部署会议，专题听取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7月4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6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首届“相约卓尼”全民人文艺术活动周方案〉的请示》《关于巩固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的工作方案》。同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工作；听取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汇报。8月1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7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审议稿）〉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2022年度县一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的请示》；听取信访工作汇报；研究干部人事事项。8月10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28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调整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8月30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1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议县直各党工委委员的请示》《关于杨富恒等同志转任职级的请示》《任职试用期满干部拟正式任职事宜》《关于在第38个教师节期间对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的请示》《关于审定〈舍巴·阿迦——卓尼传世史诗（上、下卷）〉出版首发仪式活动方案的请示》《关于〈卓尼县县乡残联、村（社区）残协换届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请示》。9月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2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干部人事事项。9月28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3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10月8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4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县监委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初步选题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应急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2022年兰州市对口援建投资建议计划〉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政府系统事业单位非领导职务工作人员调配管理办法（审议稿）〉的请示》《关于卓尼县总工会第九届常务委员会领导班子人事事项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的请示》；听取关于卓尼县廊桥民俗文化步行街项目土司桥结算审计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干部人事事项。10月2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5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研究通过《关于召开县委统战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的请示》。同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食品药品安全专题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工作；听取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汇报，安排卓尼县贯彻落实意见和全县食品药品安全工作。10月28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6次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报请审定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党政同责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听取卓尼县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工作汇报、2022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进展情况汇报。11

月4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7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审定县监委向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提纲的请示》《关于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的请示》《卓尼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责任清单》《卓尼县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11月17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39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卓尼县出席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的请示》《卓尼县监察委员会关于开展重点领域监督检查提出监察建议情况的报告（审议稿）》《中共卓尼县委全会工作规则》《中共卓尼县委常委会议工作规则》《中共卓尼县委书记专题会议工作规则》《中共卓尼县委常委会议及其成员职责清单（审议稿）》《关于更名调整卓尼县党政机关电子公文系统安全可靠应用全面替代工程领导小组的请示》《关于辞免、增补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委员的请示》《县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党组（党委）、机关党委（党总支）和机关党支部抓机关党建责任清单》以及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张博林等28名援派同志通报表扬的请示；听取全县市域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汇报；研究干部人事事项。11月25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十五届县委第40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有关内容，安排部署有关工作；研究通过《关于补选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的请示》《关于另选卓尼县出席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请示》《关于召开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请示》《关于审定〈卓尼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稿）〉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稿）〉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关于卓尼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审议稿）〉的请示》《关于报请审定〈关于卓尼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审议稿）〉的请示》《关于召开县政

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的请示》《关于审定〈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稿）〉的请示》《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稿）》《关于召开卓尼县工商联（民间商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卓尼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稿）》《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稿）》《卓尼县关于贯彻落实〈法治甘肃建设规划（2021—2025年）〉具体措施工作方案（审议稿）》《关于召开共青团卓尼县第十九次代表大会的请示》。

**【其他工作会议】** 2022年1月7日，卓尼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暨全县殡葬改革、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会议召开，卓尼县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动员部署会议召开；1月14日，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推进会召开，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第一次（扩大）会议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召开；1月21日，卓尼县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1月26日，2021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大会召开；2月22日，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2月25日，卓尼县教育工作会议召开；2月28日，县委民族工作会议暨全县宗教工作会议召开；3月1日，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县委政法委工作暨全县信访工作会议召开；3月2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召开；3月9日，春耕备产情况调研座谈会召开；3月13日，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3月



2022年6月29日，县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暨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



2022年8月29日，县委书记阮民湘主持召开全县重点工作推进会议

18日，县委工作会议召开，县委议军会议及全县武装工作会议召开；3月25日，县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4月12日，卓尼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4月13日，县委常委州委涉粮问题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召开；4月14日，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国土绿化行动推进会召开；4月28日，全县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暨矿山规范开采工作推进会召开；6月21日，卓尼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8月15日，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9月8日，卓尼县庆祝第38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召开；9月22日，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宣讲会召开；10月8日，中共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召开；10月13日，州委统战工作会议召开；10月25日，卓尼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10月27日，县委统战工作会议召开；11月18日，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召开；12月2日，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12月3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12月15日，全县第八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扩大）会议召开。

**【重要决定】** 2022年3月17日印发《中共卓尼县委关于表扬2021年全县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先进乡镇和单位的通报》、9月6日印发《中共卓尼县委 卓尼县人民政府关于表

彰全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的决定》。

**【政治建设】** 2022年，召开县委常委会议、领导干部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细化制定实施方案、宣讲方案。组织安排分层分类、分期分批党员干部培训，制作推出图文、短视频等一系列融媒作品。开展领导带头、党员示范基层宣讲活动200场次。召开县委常委会议37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讲话精神23次，落实保护生态环境、推进乡村振兴、保障改善民生、防范化解风险、维护社会稳定等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心的重点工作。发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对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国“两会”精神等进行专题学习，集中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党史学习教育、保障粮食安全和中央及省州一号文件等政策理论、会议文件精神，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14次。召开县委常委会议、县委常委会议（扩大）会议、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传达学习省州党代会精神。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政策宣讲辅导活动1000场次。实施“互联网+新闻宣传”行动，在中央和省州媒体刊发卓尼相关新闻稿件1200篇。开展“四下乡”活动200场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依法依规管好“卓尼之窗”微信公众号、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思想理论与新闻舆论阵地，推进专项行动，清查非法出版物。

**【党的建设】** 2022年，开展重点工作专题调研，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9名。开展基层政协协商议事活动260次，办结提案63件、反映社情民意信息20条，落实通过“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撂荒地整治等议题。做好工商联换届选举、国外藏胞及回国探亲藏胞工作，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人民团体依法依章工作，开展各类活动190次、服务联系群众1.6万人次。组织开展“2022年春季退役军人暨现役军人家属”线上招聘会，发放优抚金优待金410万元，慰问困难退役军人118人。推进党支部

建设标准化、党建工作信息化、“四抓两整治”重点措施，组建成立交通运输、社会组织行业党委，基层党建整体质量全面提升，尼巴镇人民政府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号。推行“民事村办‘五服务’模式”试点工作，结合“8+”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对2500名无职党员进行设岗定责，受理办理民事村办服务事项4800条，全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90万元。选拔“四个意识”牢固、“四个自信”坚定、“两个维护”坚决的干部，优先选用在维护稳定、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中表现突出干部，调整干部4次275人，优化干部队伍年龄结构、专业结构、能力结构。推进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晋升等级188人。培养发展卫健、教科、农业农村等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引进教育卫生类专业人才7名。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制定《持续解决形式主义问题进一步为基层减负的工作办法》，着力精文简会、规范督查检查。落实“三不”一体推进制度机制，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违纪违法行为严查快办，处置问题线索70件，立案审查调查48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人。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加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教育和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责令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刻检查2人、约谈16人。发现整改教育、医疗、社保、住房等重点民生领域问题55条，给予谈话提醒2人。开展供销社、粮食购销、金融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发现整改各类问题54条，案件立案审查4件、党纪政纪处分5人。开展十五届县委第一轮巡察工作，完成学校、乡镇及机关站所、部门单位、人民团体等22个单位常规巡察，发现问题192条、问题线索8件。

**【乡村振兴】** 2022年，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落实“三个不减”工作要求，耕地面积保持在26000公顷以上，完成粮食播种面积6166.66公顷、产量达1.26万吨。从严控制各类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533.33公顷，复垦复种撂荒地253.27公顷。重视种业振兴工作，建成中藏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233.33公顷，建设青稞标准化良

繁基地733.33公顷、小油菜良种繁育田33.33公顷，建设畜种改良点4处、牦牛良种繁育核心群8个。加强与国家、省内农业科研院所合作，加快培育驯化高原野生食用菌和野生花卉。整改完成涉粮巡视巡察反馈意见22条。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开展“十聚焦十到位”专项行动，持续加强“三类户”动态监测，跟进落实帮扶措施，消除风险103户462人。持续巩固“三保障”成果，维修改造100个自然村饮水工程，实施农房抗震改造1034户，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动态清零，村级医疗服务质量稳步提升。投资2100万元实施易地搬迁后续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降低脱贫户因还款带来的返贫风险，清收政策性涉农不良贷款1.37亿元、发放小额信贷和富民贷1.98亿元。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财政衔接资金和各类帮扶协作资金2.98亿元、谋划实施项目147个，落实乡村公益性岗位4095个。利用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发展“牛羊菜药菌”五大特色产业，推进“五个万亩”（青稞、油菜、中藏药材、高原夏菜、食用菌产业）培育行动，推动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农牧业产业增加值达到5.6亿元。建设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引进和培育西诚农业、九峰药业、美石菇源等企业，产业园区经济效益和带动效应逐步显现。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合作社规范化率提高到81%，“五有”合作社达到51%。落实农业保险政策，牧业投保35万头（只）、农业8.6万亩（棒）。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投资8993万元建成木耳镇示范乡镇和七车、麻路、达子多等8个示范村。推进“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完成村庄规划20个。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制定《卓尼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开展村庄清洁绿化行动，完成问题厕所摸排整改“回头看”工作。推动数字乡村建设，完成阿子滩、博峪、力赛示范村试点村建设任务。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健全完善“五治融合”治理体系，开展村民说事、民事恳谈、百姓议事等活动，法律顾问在村组、寺庙实现全覆盖。

**【生态建设】** 2022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巩固提升空气质量，强化煤炭市场监管，督促落实扬尘污染管控和县城区道路清扫湿法作业，加大重点时段烟花爆竹燃放和煨桑及“四烧”管控，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8.7%。巩固提升水环境质量，科学编制河道采砂规划，集中开展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加大入河排污口环境整治力度，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和跨县河流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率均达100%。巩固提升土壤环境质量，加强涉危（固）废单位综合监管，加大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力度，开展建设项目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和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实施小流域治理、退化林地生态修复、水土保持综合治理、“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和建设项目，落实山水项目8个、完成形象进度80%，义务植树31.46万株、工程造林36万株。推进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189项问题通过州级验收。健全管护长效机制，河长制工作连续两年在全州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洮河卓尼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通过省级验收。组织全县万余名干部群众开展两次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主题实践活动，集中解决公路沿线、村庄内外、景区景点视觉污染乱象。开展各类创建活动，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进入国家部委审核阶段。开展拆违治乱、拆墙透绿、植绿添景等美化行动，执行“红黑榜”督查检查机制，督查整改黑榜黑点问题400个。推广腐熟还田、轮作休耕等绿色循环生产模式，推广使用有机肥1.78万吨、替代率100%，农药使用大幅减量。推行全域无塑料，加大一次性塑料制品执法检查力度，加快替代产品生产及推广使用，倡导绿色低碳、节约环保的消费理念，白色污染进一步遏制。开展全域无公害，累计认证绿色食品61个、无公害畜产品4个、农产品地理

标志2个、“甘味”知名企业商标品牌3个，“卓尼木耳”“卓尼青稞”地理标志进入国家审核阶段。

**【经济建设】** 2022年，贯彻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意见，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突出农业优先和文旅赋能大力实施强县域行动，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58亿元、增长3.6%，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亿元、增长12.3%。召开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研究分析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短板弱项，进行针对性安排部署，与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单位签订责任书，推动发展任务落实。加强经济形势研判和经济运行调度，县委常委会会议常态化研究谋划项目建设、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学习贯彻、研究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类事项130余条。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划定县级领导牵头包抓建设项目和责任分工，全过程加强督查督导，推动解决困难问题，促进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重大项目，5个州列重大项目完成年度投资2.05亿元。稳步推进续建项目，38个续建项目全部完成建设、完成投资9.62亿元。落实各类投资项目57项、总投资11.54亿元，建设完成33项。推进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建设完成35个，完成投资2.1亿元。科学精准谋划项目，谋划储备总投资86.15亿元，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1项、专项债券项目37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10项。提高文旅产业发展整体性、系统性、科学性，开展旅游产业发展、大峪沟景区打造、乡村旅游发展及百里洮河风情线、康多峡黑河沟景区等多项规划编制工作。创新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完成博峪村文旅振兴样板村和朝勿、麻路2个旅游专业村，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通过省级验收。建设大峪沟景区，开展国家5A级景区创建工作，提升一线天登山步道、游客接待中心等设施，完善景区运营规章制度、购置投放摆渡车辆，大峪沟景区具备开放运营条件。做好文旅资源宣传推介，成功举办全民人文艺术活动周、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推出卓尼人文

自然之旅、旅行者眼中的卓尼、洮砚散记等一批宣传作品，车巴沟洛克之路上榜全国热门经典徒步越野线路，吸引大量游客观光，全县旅游人数和综合收入分别达到46.57万人次、2.26亿元。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编制发布政务服务事项1520项。优化招商引资环境，建立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县级领导包抓机制，年内签约招商项目5个、引资2.98亿元，全部开工建设。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金融财税支持力度，落实减税降费6697万元，发放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贷款9000余万元。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广普及“甘快办”“甘政通”“12345”热线等政务服务应用，建成数字政府指挥中心。推动重大改革任务落实，健全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公益性诉讼体制，推进社会救助乡镇权限下放试点工作，组建成立三合资产投资公司和兴众市政公司。

**【社会建设】** 2022年，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等15件省州列民生实事，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4.06%和6.98%。应对多轮疫情冲击，派员240多人次、捐物近70万元支援兰州和州内五县市疫情防控。实施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城镇新增就业570人，招录“三支一扶”、特岗教师59人。加大培训和转移力度，通过以工代赈项目和乡村就业工厂拓宽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渠道，创新实施职业技能培训“千人千万”计划、开展培训1050人次，累计输转劳动力1.65万人、创劳务收入3.56亿元。组织举办首届“创响卓尼”创业创新大赛，带动就业项目13个，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360万元。加大紧缺学科教师招聘力度，投资9000万元改造提升教育基础设施，筹集募集资金成立教育发展促进会，落实资助资金1000余万元、受益学生1万余人次，小学三科合格率、初中六科合格率、高考本科上线率分别提升28.81%、1.44%、6.49%。投资8400余万元提升县乡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乡镇卫生院中藏医馆建设全覆盖，城乡居民医疗参保率达到98%，90%常见病多发病、80%大病实现县域内治疗。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服务制度，惠及全县1.2万参保老年人，发放养老金2250余

万元。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和残疾人、流浪乞讨人员服务保障,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2902万元,解决城乡居民突发性基本生活困难。全力推进“一难两乱”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出台“一标准两办法”,开工新建老城区中心停车场、叶儿地下停车场和拆墙透绿、盘活小区停车位等多种方式,新增释放停车位4322个,专项整治成效明显。化解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房屋4576套,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255本,总体登记率达92.9%。投资2.54亿元开工建设城区管网改造和污水处理厂改造提升工程,解决管路老损、供需不足等问题。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贯彻国务院15条硬措施、省上35条及州上33条具体措施,制定卓尼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委会成员单位、生产经营单位“三项职责清单”,排查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等领域问题隐患,整改各级督导检查反馈问题320项,消除安全隐患。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监测预警和应急值守,排查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和防灾减灾宣传,组织防灾减灾应急演练。开展农牧村假冒伪劣食品、校园食品安全整治和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打击制售“三无食品”“劣质食品”等违法犯罪行为。

#### 【县委领导名录】

书记:阮民湘

副书记:马诚明(藏族)

尕藏才让(藏族)

王毅(藏族)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李学平(藏族)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郭仲(藏族)

韩飞(挂职)

张博林(挂职)

张禄平(挂职,11月止)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马凤仪(回族)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汪晓光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徐艳霞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贡保甲(藏族)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道吉才让(藏族)

县委常委、县人武部政委:

吴治连

(供稿:王艳)

## 县委办公室

【概况】 2022年,开展学习42次,专题交流研讨15次。县委办公室领导班子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采取“集中学习+主题党日+交流研讨+书记讲党课”等多种形式,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指示要求,落实省州县党代会精神,紧扣县委中心工作,推动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公务接待工作规范有序,接待各类观摩14次。

【办文办会】 2022年,完成各类文字材料200篇。坚持办文工作保密、严谨、高效原则,无错办、漏办、误办现象发生。召开县委常委会议37次。统筹优化各类会议,执行会议报审制度,按周制定会议计划,分类做好会议通知,保证各类重大会议有序进行。召开其他各类重大会议30余次,办会工作“零失误”。

【统筹协调】 2022年,发挥党办牵头抓总作用,坚持主动靠前、能动协调、全程跟踪工作理念,加强与人大办、政协办、政府办及县委各部门之间协调联络,统筹整合各方力量,科学配置各方资源,关注各方需要,形成上下畅通、左右协同、齐抓共管工作格局,推动全县各级各部门围绕县委工作大局同频共振、形成合力。

【调查研究】 2022年,紧盯省州重大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

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强县域行动，开展战略性调研；围绕影响和制约经济发展突出问题、群众反映强烈难点问题、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重点问题，开展对策性调研，分析研究，提出对策建议，有效服务决策。

**【督查督办】** 2022年，制定领导批示件办理单和办理台账，跟踪批示事项办理进度，做到对账销号，跟踪督办批示件115件。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党代会精神以及全县重点工作，印发《2022年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划》，创新开展线上督查，开展清单式管理、跟踪式推动、销号式验收，推动工作落实落细。

**【信息工作】** 2022年，发挥信息主渠道作用，抓住重点、难点、热点，突出超前性、苗头性、指导性，挖掘有深度、有广度信息，准确反映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工作成绩、典型经验、困难问题和发展态势。落实三级值班制度，重大信息及时呈报，紧急信息第一时间报，一般信息全面报。编发信息147篇，被省州媒体采用23篇。

**【机要保密】** 2022年，加大机要保密工作力度，开展保密安全专项检查4次，自查抽查单位52家，完成高中考期间保密督导和检查工作，全年无泄密事件。建立健全机要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密码通信工作安全、及时、畅通。

**【档案管理】** 2022年，开展到期档案移交工作，组织征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域旅游无垃圾、生态文明小康村、“一十百千万”工程和“五无甘南、十有家园”创建相关档案资料。加大对乡镇和部门单位档案管理工作督促指导力度，组织“上门”服务，全面指导各类档案整理工作，确保档案实体和信息绝对安全。开展“喜迎二十大·档案颂辉煌”主题宣传，提高全民档案意识和依法管档意识。

**【国家安全】** 2022年，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国家安全决策部署，组织县委政法委、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单位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梳理排查整改各类风险隐患30条，确保全县社

会安全稳定。强化公民国家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组织开展国家安全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深化改革】** 2022年，县委办公室发挥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具体办事机构作用，有序开展上传下达、综合协调工作，督促各牵头单位及专责组制定年度实施方案、工作要点，加大改革事项调研、督导、协调等具体工作，组织召开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1次，全县深化改革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信息化管理】** 2022年，重视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对群众反映热点难点问题，第一时间督促相关主管部门跟踪落实，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原则，有效回应群众诉求。办理网民留言32件，办结率为100%。

**【巡察问题整改工作】** 2022年，按照县委要求，组建整改办，承担省州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和“回头看”工作，制定印发涉粮问题及省委巡视“回头看”整改工作方案3个，列出问题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和整改时限，对标对表，扎实开展问题整改。

**【帮扶工作】** 2022年，落实帮扶责任，深入唐尕川村、禅定寺13户联系户、21户僧人家中，开展政策宣讲、帮扶慰问。落实州县委“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会议精神，组织全体干部下沉基层，落实“8+”基层社会治理人格联户工作任务，开展政策宣讲。

#### 【县委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任：郝耀华（藏族，4月止）

景志强（4月任）

副主任：田妍（女，4月止）

张广平（藏族）

副主任：孙瑞庭（藏族）

（供稿：王艳）

## 组 织

**【基层组织建设】** 2022年，卓尼县有基层党组织366个，其中，31个党（工）委；24

个党总支；311个党支部。有28个党组。截至12月底，有党员9909名，其中，女党员2627名，占党员总数的26.51%；少数民族党员8069名，占党员总数的81.43%。制定基层党建“项目化管理”任务清单，明确16项具体任务，建立《卓尼县抓乡促村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14条，将4217名党政干部、693名两代表一委员、754名村“两委”成员融入“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将2555名无职党员纳入到“8+”基层社会治理中进行定责。打造1个村党群服务中心示范点，改造提升3个村原有活动中心，整体提升基层阵地建设水平。开展“民事村办”工作，推广运行“民事村办App”，将为民服务的触角延伸到基层“神经末梢”，群众满意度提高。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65名，发展党员145名；多元筹资鼓励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年底，全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846.72万元。

**【公务员队伍建设】** 2022年，开展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评选及资料上报工作。8月，卓尼县尼巴镇人民政府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按照党中央、省、州、县委的要求，开展尼巴镇人民政府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先进事迹的宣传报道工作。按照《公务员范围规定》《公务员登记办法》《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规定》，严格把关，规范操作，依法有序地完成2021年新招录的2名公务员、4名选调生的公务员登记工作。改进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和在职培训、对口培训，开展远程网络在线教育培训。晋升一级调研员2名，三级调研员10名，四级调研员16名；晋升三级高级警长3人，四级高级警长5人，一级警长9人，二级警长16人。为2021年度考核优秀的公务员给予嘉奖决定，每人发放奖金1500元，落实“公务员奖励证书”。为2019—2021年连续3年优秀的公务员给予记“三等功”决定。将公务员奖励措施与年度考核以及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实绩相结合。落实中央至地方工资管理相关文件规定，保障公务员工资、福利、保险、带薪休假、体检待遇保障

政策的落实。

**【公务员思想政治建设】** 2022年，学习贯彻新党章作为“必修课”，把检查学习和遵守党章情况作为“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年度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公务员自觉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把巡视反馈涉及问题整改落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根据《中共卓尼县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十三届省委巡视整改“回头看”和督查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针对涉及反馈问题逐条逐项对照分析，全面进行“回头看”，推动整改要求全见底、整改工作全见效。



2022年11月5日，“学思践悟二十大 踔厉奋发新征程”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知识竞赛决赛现场

**【公务员监督管理】** 2022年，公务员监督管理落实从严管理各项要求，坚持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把履行干部管理监督情况作为述职述廉、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干部考察的重要内容，督促领导干部敢抓敢管、勇于监督。落实《准则》《条例》情况了解监督，坚持干部监督联席会议、“两谈一评”、离任审计、离任交接、经济责任审计、干部考核、平时考核制度，坚持选拔干部责任追究、评议、监督制度，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执行“凡提四必”要求、部门意见征求制度和“双签字”要求，畅通“12380”举报电话和“19909412380”信息电话，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实行对党政“一把手”、关键岗位干部监督以及干部“八小时”外的监督，做好领导干部外出备案、科级干部请假及出（国）境报备和证件集中统一管理、控制人员借

调抽调，规范权力运行，形成事前督促推动、事中检查落实、事后跟踪问效的全程监督检查机制。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破解干部“能上不能下”的难题，细化和完善干部“下”的情形，畅通“下”的渠道，形成干部“能上能下”又“能下能上”新常态，在实践中探索建立健全及时发现、认定处理、跟踪管理多项机制，执行有关制度规定。

**【干部选拔任用】** 2022年，落实中共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的建设为统领，执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工作政策，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落实全国和省、州组织工作会议精神。新时代对干部队伍建设提出新要求，以《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为遵循，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围绕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及实现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同时，坚持备用并重，育管结合，加强年轻干部培养选用和“三方面”干部队伍建设，保证干部储备充足、结构合理、用时有入。落实《2019—2023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和省委《实施意见》、州委《实施方案》精神，注重选配具有专业背景的复合型领导干部和熟悉主要业务领域的干部，进一步优化乡镇和县直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年龄、专业知识、性别、学历、来源和经历方面结构。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精神，提升干部干事创业内生动力。

**【干部教育培训】** 2022年，卓尼县举办两期科级干部轮训班，每期3天，参训人员742名。利用4天时间集中轮训全县97个行政村党组织书记和3名社区党组织书记、15个乡镇党委组织员。在天津市南开大学举办专业技术人员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对农业农村、卫健、教科、交通运输系统的50名专业技术人才进行为期10天培训。举办各级各类干部教育培训班28期，培训各层级党员干部1910人次，同时配合州委组织部、省委组织部做好调训工作。选派各级党政干部和基层干部105人次，其中省级调训45人次，州级调训70人次。组织参加各

类网络培训班2977人次。

**【非公党建】** 2022年，卓尼县非公党建由县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两新”工委统筹负责，关注“两新”组织发展动态，明确县非公党工委工作职责与议事规则，制定“两新”党工委联席会议制度并组织召开会议，将重要行业管理部门以及有关群团组织纳入县委“两新”工委成员单位，整合各方面力量。设立“两新”工委7名委员（包括书记、副书记），其中，由党建工作任务重的民政、市场监管部门成员单位党员负责同志兼任委员，协调解决“两新”组织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落实县“两新”工委每年年底向同级党委报告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将“两新”工委书记纳入县委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对象，推动“两新”党建工作走实走深。卓尼县设立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交通运输、物业行业4个行业党委抓行业系统，各行业党委履行双重职责，将业务监管与“两新”组织党建融合互促，形成“职责清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格局。

**【人才工作】** 2022年，制定印发《卓尼县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重点任务分解方案》《卓尼县科技特派员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卓尼县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专题会议，从涉农单位遴选21名符合条件的科技特派员下派到15个乡镇。招聘“特岗教师”23名到基层学校任教，实施好“三区”支教计划，选派12名教师到乡镇基层学校进行对口支教，选派2名教师到舟曲县第一中学跟岗学习。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组织实施县直单位“组团式”帮扶；争取11名援藏医疗专家到卓尼县开展帮扶；选派年轻干部、专业技术人员15名到天津河西区跟岗学习。累计培训涉农、涉林、涉医专业技术人才2050人次，通过线下主体班次及网络在线培训党政干部4992人次，动员鼓励64名村干部通过在职教育提升学历；先后组织1050名学员到山东蓝翔技师学院全国知名培训学校参加技能培训；组织农牧村群众在龙头企业生产车间、田间地头实地开展食用菌木耳种植、中藏



2022年7月14日，县农业专业技术人员指导食用菌种植

药材种植、青稞种植专业技能培训1136人次；组织全县95名乡村医生参加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分层次、分专业、系统化进行在线培训；推荐甘南州领军人才2名、“人才绿卡”服务对象7名、“陇原之光”访问学者1人。利用“人才+基地”服务模式，选派15名农牧林业专家人才联系服务种养殖基地，18名专业技术专家全程参与指导黑木耳种植基地建设和技术指导。

**【关心下一代工作】** 2022年，卓尼县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健全关工委组织机构的通知》，进一步规范152个乡镇、村社以及学校、企业建立关工委组织机构建设工作。动员本单位、本系统奉献精神强、有影响力、身体健康的“五老”人员（老党员、老专家、老教师、老战士、老模范）从事关心下一代工作，并更新“五老”人员队伍，全县有“五老”人员182名。开展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发挥“五老”积极作用，开展红色故事进校园、参观本土红色资源活动，围绕建设学校、社区、家庭“三位一体”帮教网络，组织动员“五老”担任人民陪审员、社会观护员、心理咨询师和社区矫正志愿者，参与不良行为青少年帮教工作，发挥“五老”队伍的独特优势和作用。在打造“五无甘南”（全域无垃圾、无化肥、无塑料、无污染、无公害）、创建“十有家园”（全域有旗帜的时代家园、有法治的文明家园、有治理的和谐家园、有绿色的生态家园、有业态

的富裕家园、有风情的旅游家园、有格局的创新家园、有文化的精神家园、有振兴的幸福家园、有使命的梦想家园）的行动中，老同志主动为群众做义务宣传员、监督员，亲自上阵为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建言献策发挥余热。落实“千人扶助”项目25人，为25名乡村贫困学生每人争取补助资金1000元，计2.5万元。

## 老干部工作

**【概况】** 2022年，县委组织部老干部局服务管理的退休老干部及遗属共55人，其中，退休老干部35人（60岁至69岁的22人、70岁至79岁的9人、80岁至85岁的4人）；离休干部遗属12人，退休干部遗属8人。县委老干部局工作职能：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等各项规定，负责全县离退休干部、离休干部遗属的服务与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加强全县老干部工作的目标、任务和措施。

**【老干部政治待遇】** 2022年，县委、县政府坚持将老干部工作纳入全县党的建设总体规划，与全县组织工作同部署，落实离退休老干部按照规定阅读文件、听重要汇报、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制度。县上召开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经济工作会、情况通报会等重大活动时，都邀请老干部代表参加。

**【老干部生活待遇】** 2022年，“三项机制”有效运行，保障老干部离休费按时足额发放，由财政统一拨发到老干部个人账户；落实“门诊费定额包干，住院费实报实销”制度，年内由财政部门按照人均标准每半年一次拨付老干局，再由老干局负责发放老干部本人手中。生活待遇按政策规定严格落实，离休干部护理费按月按照2500元标准发放，艰边津贴每月1280元，取暖费、冬装费、体检费均享受与在职人员一样的待遇；遗属的生活费一律按政策规定严格落实；坚持健康奖励制度，年内没有报销医药费的离休干部按人均2000元标准给离休干部发放健康奖励。截至12月，为2名去世离退休干部家属发放抚恤金42.6万元；为9名

离退休干部发放体检费4500元；为13名遗属发放生活费20.86万元。

**【正能量活动】** 2022年，利用红色文化资源，围绕主题教育，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到杨士司革命纪念馆参加党性教育和参观学习活动。组织指导全县离退休干部安装“夕阳风采”App。年内组织离退休干部通过“夕阳风采”App、“离退休干部工作”微信公众号收看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

**【老干部建言献策】** 2022年，建设老干部活动中心，拓宽老干部活动空间。改善条件，丰富内容，管好用好老干部活动经费，改善老干部活动学习场所落后的局面。利用机关单位、乡（镇）、社区等社会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

#### 【县委组织部领导名录】

部长：汪晓光

副部长：杨文岳（藏族）

张云（藏族，3月止）

张健（3月任）

所属机构负责人

县委人才工作中心主任：

牛彦慧（藏族）

副主任：马林喜（藏族）

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王成平（藏族）

县党代表联络办公室主任：

朱必君（藏族）

县农牧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办公室主任：

罗金美

（供稿：马丽萍 强盛魁）

宣传思想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着力提高舆论引导能力，突出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省第十四次中共党员代表大会和州第十三次中共党员代表大会精神，努力打造“五无甘南”，着力创建“十有家园”，为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理论宣传教育】** 2022年，印发《2022年卓尼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卓尼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最新重要讲话、重要论述、重要批示精神，全年开展集体学习16次，其中集体学习研讨6次。编印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资料15册，发放《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经济思想纲要》《习近平生态思想纲要》《习近平强军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党的二十大报告学习辅导读本》《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书册》等学习书籍，编印了《中国共产党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学习辅导100问》《宣传思想意识形态工作资料手册》等。制定《卓尼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巡学旁听工作方案》，对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开展巡学旁听，并对学习情况进行通报，全县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1280多次，累计专题研讨130多次。邀请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授王效



2022年11月16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神州委宣讲团卓尼县宣讲报告会在县城举行

## 宣 传

**【综述】** 2022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勤、州政协主席仁青东珠、党的二十大代表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校长鲁毛才让为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分别作了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国两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讲座。县级领导干部深入各自联系乡镇带头宣讲中共二十大精神、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省州县党代会精神、全国“两会”精神。成立县委理论宣讲团，围绕中共二十大精神、法律进万家等主题开展宣讲120场次。各乡镇各部门单位成立草根宣讲组、百姓宣讲组、马背宣讲组、僧人宣讲组、二十大宣讲优秀选手宣讲团深入村组开展政策宣讲2000场次。加强“学习强国”平台推广和使用，现有注册学员5717名，累计刊发稿件49篇，通报表扬5个“学习强国”学习先进集体、10名学习先进个人。

**【中共二十大宣传】** 2022年，制定《卓尼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卓尼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宣讲方案》，组织县委宣讲组和乡镇“百姓宣讲组”深入乡镇村组、学校、寺院、企事业单位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县委宣讲组开展宣讲70场次，草根宣讲组、百姓宣讲组开展宣讲110场次。策划报道各级党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报道60条、制作短视频14条、“二十大时光”微海报6期31张、撰写信息17期，制作《我们这十年》系列新媒体产品。创编《洮州花儿唱响二十大》文艺作品，悬挂党的二十大精神标语横幅264条、布置墙体绘画2个、打造绿色小品1处、制作公益广告23条、播放LED电子屏306条。组织网评员转载评论党的二十大精神权威信息225条。县艺术团、各协会创排文艺节目深入乡镇村组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各乡镇、各部门、各学校精心举办主题演讲比赛、知识竞赛、金句诵读等系列“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宣传教育，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

**【舆论引导】** 2022年，围绕学习贯彻省州县党代会精神、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工作，对全县公路沿线大型户外广告牌、宣传标语进行全面更新更换，举办卓尼县“和谐杯”篮球运动会、打造“五无甘南”创建

“十有家园”知识竞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学党史颂党恩争先锋红色经典诵读比赛、虎年迎新春百姓最喜爱的文艺节目评选活动、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相约卓尼”全民人文艺术活动周、2022奋进·网红祭英烈等系列重大活动。在中央和省州媒体重点报纸、电视、网络媒体刊发卓尼相关新闻1201篇（条），州级媒体累计发布报道1160篇（条），在县内各媒体平台发布原创稿件6217余篇（条），完成光明日报“草原牧区行”卓尼采访等主题采访活动。在CCTV-1、CCTV-2上推出《端牢中国饭碗——栽培菌菇》《水墨如画九甸峡》等报道，在卓尼电视台及“新卓尼”客户端等平台播出《五个万亩》《创建两山基地，筑牢生态屏障》等专栏。在融媒体中心各媒体开设“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聚焦民生”“奋进新征程·创建新伟业——卓尼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栏目，推出系列融媒产品，展示宜居宜业宜游的“美好卓尼”形象。

**【意识形态工作】** 2022年，成立卓尼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党建工作有机融合，实现“五个纳入”，即：纳入县委常委会会议事项、纳入党建绩效考核、纳入县委巡察工作、纳入全县各级民主生活会要求、纳入全县各级领导班子党建述职。县委常委会定期专题学习中央和省、州委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会议精神，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1月、7月县委常委会2次专题听取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召开意识形态工作推进会2次。8月3日、8月29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就意识形态工作开展专题学习，对两起意识形态领域典型问题的通报等内容做专题学习。在县委巡察中，对康多乡、阿子滩镇等4个乡镇和文旅局、水务局、民政局、司法局等18个部门单位的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制定《关于2021年度全县意识形态工作检查考核情况的通报》《2022年全县宣传思想工作要点》《2022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2022年全县意识形态领域维护国家安全工作要点》《卓尼县意识形态工

作责任追究机制》《卓尼县加强新时代涉藏意识形态工作任务分解方案》、中共卓尼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办公室工作规则》。每季度召开县委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联席会议。召开全县意识形态分析会4次，开展维护意识形态安全专项行动1次，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活动2次，组织户外广告检查31次500处，更新200处。1月份、5月份、10月份组建县委意识形态工作督查组，深入15个乡镇80多个部门单位开展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形成《卓尼县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通报》。完成2022年9月28日省委督查组向县委反馈了《关于督查检查卓尼县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反馈问题》四个方面的8个问题的整改工作。

**【精神文明建设】** 2022年，组织举办“我们的节日——端午、重阳”活动，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重阳敬老主题实践活动等，制定《卓尼县“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实施方案》，结合村规民约组织实施，纳浪镇朝勿村移风易俗典型事例上报省文明办。制作抽纸、公益广告等宣传资料，开展“抵制高价彩礼推进移风易俗”宣传。开展“文明餐桌”“文明交通”等文明微行动110场（次），传递文明风尚、培育时代新人。推荐洮砚镇、尼巴镇、藏巴哇镇、柳林镇畜盖村、洮砚镇纳儿村、阿子滩镇阿子滩村为第16批省级文明村镇，完成文明指数测评工作，推荐县委党校、县财政局、完冒镇、刀告乡、纳浪镇若龙村、洮砚镇古录坪村、城东社区为第十二批州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对1个全国文明校园、2个全省文明校园进行复查测评，推荐卓尼一中为省级文明校园，卓尼县柳林中学为省级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单位；启动卓尼县第十批文明村、文明单位和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评选活动。

**【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 2022年，组织全县广大青年、中小學生、武警官兵、机关干部集体参观杨土司革命烈士纪念馆，开展“9·30”革命烈士纪念活动。组织推荐姬树



2022年11月15日，卓尼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交流分享会

荣、贾宏杰、李成才、马换喜、兰永芳为第二届“最美甘南人”；推荐卡车派出所高春虎（见义勇为）、喀尔钦李凤英（孝老爱亲）、县医院赵贵红（敬业奉献）、税务局赵晶（诚实守信）、县委党校安锦波（助人为乐）为甘南州第二届道德模范；推荐纳浪镇张晓燕、郑俊为疫情防控最美志愿者；推荐柳林镇丁文君、恰盖乡全晒外草、杓哇乡王海霞为最美志愿者。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2022年，举办“中华经典诵读”等活动，不断深化中华传统美德进校园，全力打造青少年德育特色品牌。组织开展各类书画展、清明节革命烈士扫墓等活动。加强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对藏巴哇九年制学校等15个乡村学校少年宫运营情况进行绩效考核评估。开展善行义举榜、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等工作，推荐杨自斗曼（柳林中学）为甘南州“新时代好少年”。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2022年，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一十百”示范工程建设，完成阿子滩镇示范性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木耳镇博峪村、阿子滩镇阿子滩村、完冒镇根沙村、藏巴哇镇柳林村、纳浪镇若龙村、尼巴镇格拉村、恰盖乡温布滩村、柳林镇城西社区、刀告乡贡巴村、洮砚镇纳儿村、扎古录镇柏林村、康多乡白土咀村12个示范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示范工程建设。制定《卓尼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项目清单》《县乡村三级党组织书记新时代文明实践重点任务清单》。孵化了“火柴头”“先锋宣讲团”“三原色”“五朵金花”“金鸽”等志愿服务品牌。引导全县127支志愿

服务队的3600名志愿者参与环境综合整治、疫情防控、山水林田湖草沙治理等文明实践活动，开展健康知识宣讲和“民事村办”法治政策宣讲、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环境卫生整治文明实践等志愿服务活动，提升精神文明建设的活力。

**【疫情防控宣传】** 2022年，持续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县音乐家协会、洮砚协会、广场舞协会、夕阳红协会等文艺志愿者在居民小区、超市、广场等人员流动密集区发放《卓尼县疫情防控倡议书》《疫情防控宣传手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知识宣传资料》《核酸检测疑问解答》等宣传资料51000份。各乡镇党政班子成员宣传委员组织乡镇村组干部志愿者小分队，在所包片村组、各卡点播放疫情防控科普知识，发放《新冠肺炎疫情防护指导手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操作规范》等宣传资料；2辆流动宣传车在县城及周边沿街持续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木耳、纳浪、洮砚等8个乡镇组织30多辆车载小喇叭进村开展无接触宣传；对申藏、刀告等乡镇的40个自然村的信号较弱广播进行信号测试检修，每天分四个时间段宣传疫情防控政策。在县内各媒体开设《疫情防控·卓尼在行动》《主播说防疫》《疫情防控进行时》《防疫小知识》《公益广告条目》等专题栏目，制作播发各类疫情防控新闻248。其中文字新闻144条，电视新闻31条，制作抖音、短视频73条，公益广告27条；分别在卓尼电视台、卓尼之窗、甘南广播电视台、甘南头条、今日头条、新甘肃、人民日报客户端、新华网客户端、央视频等媒体同时推送。制作《佩戴口罩的正确方法》《关于核酸检测的疑问》《花儿助力疫情防控》、抗疫主题歌曲MV《你有多好2021》等61条抖音短视频。制作《志愿者阿龙的疫情防控小故事》等短视频开展宣传。完成疫情舆情信息新闻指令评论42条。全县未发现涉疫方面重大舆情。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2022年，开展“清朗2022”“网络生态治理”等专项行动。加强对卓尼之窗、卓尼旅游等18个微信公众号，卓尼县人民政府网站、卓尼融媒、卓尼组工等

3个政务抖音号，卓尼融媒政务快手号，新卓尼等2个客户端，10个重点自媒体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网络信息审核发布机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网络媒体平台运营管理。

**【电影管理】** 2022年，全县有城市电影放映单位1家（卓尼县太平洋影城），比去年同期减少1家（卓尼县新视界影城）。从业人员2人，年营业额10万元，企业注册资金100万元，影厅设置在建筑4层，建筑面积700平方米。组织5个新农村数字流动电影放映队赴15个乡镇100个行政村（社区）、7座50人以上藏传佛教寺院、3个国营林场开展电影放映工作，完成农牧村公益电影放映1000场次，累计观影人数55000人次。

**【“扫黄打非”工作】** 2022年，成立卓尼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全县“扫黄打非”工作会议，通报工作情况，制定印发《2022年卓尼县“扫黄打非”工作方案》《卓尼县2022年“扫黄打非”行动实施方案》。开展“清源2022”“护苗2022”“扫黄打非·珠峰工程”等专项行动。对全县印制企业、出版物市场、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进行检查清查，严查非法印制有害出版物、印刷品。全县累计检查各类经营场所500余家次，开展“耽美”类出版物专项整治行动，在学校组织开展“护苗2022·绿书签”宣传活动，发放“绿书签”、倡议书2000份。对12家出版物发行单位进行年度自查、审核通过。完成白石崖寺“反非法反违禁”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任务，纳浪镇洮旁村为州级“扫黄打非”工作站的建设任务。

**【党史学习教育】** 2022年，制定《卓尼县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方案》，在全县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各乡镇、各部门单位也及时召开部署会议，并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工作方案，不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深入开展。持续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单位整合帮扶资源和力量，帮助基层群众解决教育、医疗、住房、社保等生产生活中的新情况、新困难，切实解决好群

众身边的突出问题。县、乡（镇）、村干部切实落实帮扶制度，认真开展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等方面的帮扶工作，拓宽群众增收渠道，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文化建设】** 2022年，制定《卓尼县文化资源普查方案》，对全县范围内历史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自然景观文化、宗教文化、饮食文化、地名文化、文化艺术机构和团体等21大类文化资源存在现状进行普查。全县普查文化资源997条，搜集照片2991张，视频资料3条，文化人才287人，其中历史文化477项，非物质文化遗产104项，自然景观文化8项，文学艺术17项，节庆赛事文化7项，文化之乡4项，新闻出版33项，广播影视9项，文化艺术机构、团体232项，文化产业4项，文化企业98项，文化产品4项。制定出台《卓尼县文化科技法律卫生“四下乡”活动方案》，开展送戏下乡、非物质文化遗产巡演活动46场，科技下乡4场次，卫生下乡45场次，法律下乡活动120余场次，完成了《卓尼人文自然之旅》《卓尼：山河高处》《卓尼情怀》《卓尼民俗文化》《卓尼车巴沟——百年藏寨》《卓尼民间歌舞》《洮砚散记》《旅行者眼中的卓尼》《史诗卓尼》等人文卓尼系列图书编辑出版工作，李德全创作了《甘南秘境赋》《卓尼大峪沟赋》《秋菊赋》等作品，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 【县委宣传部领导名录】

部长：徐艳霞（女，藏族）

副部长：李永禄（藏族，3月止）

武建民（藏族，3月止）

黄岳（3月任）

李彦平（藏族，3月任）

县委讲师组组长：

郑君武（女，藏族）

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主任：

徐艳霞（女，藏族）

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副主任：

徐健（藏族）

桑杰苏奴（藏族）

（供稿：侯文儒）

## 融媒体

**【概况】** 卓尼县融媒体中心属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归口县委宣传部领导。中心内设办公室、指挥中心、策划采集室、编辑制作室、技术保障室、宣传发布室6个机构。2022年，融媒体中心通过新闻、专题、评论、图片、短视频、党报及卓尼之窗微信公众平台、新卓尼、头条、快手、抖音等媒体进行传播，实现媒体产品一次采集、多种生成，提高卓尼信息的知晓率和覆盖面。

**【对外宣传】** 2022年，县融媒体中心“4+15+N”媒体矩阵的所有平台坚持官方媒体平台党性原则，坚持定位，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内外宣传。在新华社、今日头条、新华网客户端、人民日报人民号、央视频、学习强国、新甘肃、视听甘肃、甘肃发布等国家及省级媒体发布稿件4199篇（条），点击量达16212.7万+；利用新华社“现场云”直播完成县委十四届十五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卓尼县人民代表大会、政协委员会，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赛、全州重点工作观摩大型活动48场次，网民点击量突破600万人次。

**【电视新闻】** 2022年，县融媒体中心参加新技术新知识推广应用，落实人防、技防、物防措施，确保卓尼电视台插转中央、省、州台电视节目实现零插播、零停播，未发生安全播出事故。县融媒体在甘南头条发布稿件73条、甘南日报发布51条、甘南电视台发布81条，推送消息2654条，在省级主流媒体刊发稿件358篇（条），中央主流媒体刊发稿件999篇（条）；完成2000小时的播出任务。其中，播出藏汉新闻1480条；播出电视剧18部715集；纪录片150集49.2小时；公益广告32条198.9小时；少儿节目时间35.2小时；电视动画47.1小时；农村节目时间1159小时。

**【媒体宣传】** 2022年，中心统一整合采、编、制录、播发流程，记者采访新闻素材，直接上传至数据库，供给频率、频道、纸媒、新媒体各端口选择使用，分头制作成新闻、专题、

评论、图片、短视频等多种传播形式，在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播出的同时，通过卓尼之窗公众平台、新卓尼App、头条号、快手、抖音等新媒体进行发散传播，实现一次采集、多种生成、多元传播、迅速扩散，提高覆盖面和阅读量。

**【宣传亮点】** 2022年，通过大数据智慧宣传工程，对编辑设备、播出设备、摄像设备统一改造升级，达到节目播出和刊发各个环节的数字化。在“卓尼之窗”开设《直通两会》《无篮球·不卓尼》《我们这十年》《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聚焦民生》等专栏28个，总阅读量突破762万+人次，单条最高阅读量3.5万+；“卓尼融媒”微博发布14864条；“新卓尼”App下载安装总量21865人次，平均用户活跃数为2万+人次；卓尼县融媒体中心“抖音”官方账号发布短视频864条，累计浏览量1023万+，点赞量达18.5万+；快手发布各类作品214条；“新卓尼”开设要闻、藏语专栏、基层动态、卓尼新闻、文艺、直播专栏20个，发布原创新闻作品3132条，阅读量36万+；在“新甘肃”客户端“县融媒”专栏传送发布卓尼图文、音视频和随手拍原创稿件2593篇；浏览量、点赞量逐年增加。



2022年8月23日，州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瑜（左二）到县融媒体中心调研宣传思想及新闻宣传工作

**【县融媒体中心领导名录】**

主任：郑培勇

总编辑：王芝莲（女，藏族）

副主任：夏光照（藏族）

大桑杰肖（藏族）

刘学花（女，藏族）

（供稿：彭宏林）

## 统 战

**【党的民族政策宣传教育】** 2022年，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将统战理论纳入学习内容，县委常委会将统战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听取统战工作汇报4次。2月28日下午，卓尼县召开县委民族工作会议暨全县宗教工作会议；3月18日，卓尼县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6月1日，召开卓尼县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10月27日下午，卓尼县委统战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对全县统战民族宗教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统战干部带头学，引导寺庙深入学习中央、省州县委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全省、全州、全县宗教工作会议及中央、省州县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同时，充分结合“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寺庙理论中心组学习等有利契机，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等纳入重要学习内容，做到带着问题学、联系实际学，引导广大宗教教职人员牢固树立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坚持以《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



2022年7月6日，卓尼县工商联到非公企业宣讲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

工作条例》为遵循，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统一领导。根据县乡换届工作情况，调整充实统一战线领导小组成员，对照《条例》要求把工商联、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纳入统一战线领导小组成员。召开全体会议1次、专题会议2次，组织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战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省州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安排部署2023年统战民族宗教领域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建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履职年度报告制度，督促成员单位将统战工作纳入本单位重要议事日程。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022年，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沿黄河—洮河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行动。全县各级各部门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学习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委民族工作会议和涉藏工作会议精神及《关于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一廊一区一带”行动方案》等文件及政策理论；贯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 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开展“为中华树魂、为民族立根、为生民立命、为梦想扬帆”主题教育活动。县委统战部1月12日及9月30日分别在洮砚文化广场举行低氟边销茶发放仪式；1月25日，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在大酒店广场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文化、科技、卫生、法律‘四下乡’”活动启动仪式暨虎年迎新春百姓喜爱的文艺节目评选活动；5月23日下午，在卓尼县洮砚文化广场举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的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启动仪式暨民族团结进步“5·23”主题日活动，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按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测评指标》，申报创建卓尼县木耳镇博峪村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柳林小学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复审、复检工作，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把巩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践行“两山论”理念、塑造文旅品牌、发展社会事业等各项工作融入“沿黄河—洮河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提升带”行动当中，实施经济提质、文化引领、民心满意等“九大工程”，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进景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宗教活动场所等“九进”活动。打造卓尼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馆、“民族团结一条街”“民族宣传栏网红打卡点”等亮点工程，收集整理阿迦善巴等少数民族非遗文化传承保护。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和民族乡发展资金绩效管理。上级拨付卓尼县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090万元，根据《甘肃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统筹整合以上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共服务（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350万元、产业发展培育方面725万元、困难群众推广饮用低氟边销茶15万元）。

**【宗教事务管理】** 卓尼县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委关于宗教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形成党委集中统一领导，统战民族宗教部门牵头协助，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分级负责的宗教工作新格局。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在全县藏传佛教寺庙开展“互看互查互评互学”活动，举办卓尼县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政治培训班，组织宗教界代表人士赴西藏拉萨等地观摩学习，开展各种形式专题讲座，推进“三学一做”“四进”活动。贯彻“四个对待”，实现僧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危旧房改造、生活补助“五个全覆盖”，寺庙基础设施建设得到改善，消防安全设施健全。开展藏传佛教代表人士健康体检，将担任州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佛协常务理事的藏传佛教代表人士纳入州县级体检范围；持续深化单位联系寺庙、领导干部联系宗教人士、干部联系僧人制度，县级包乡领导、各联寺单位、联僧干部主动联系沟通乡镇党委，服从乡镇党委统一部署。截至年底，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走访慰问宗教界代表人士38人次，寺

管会17个，送去慰问金57.4万元，落实寺管会办公经费和班子成员报酬247.34万元。县直各部门（单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联寺联僧活动，54个单位为联系对象送去慰问金69200元，慰问品有米350袋、面330袋、油320桶、牛奶33箱、饮料192箱、方便面56箱、茶叶6斤、茶水杯25个、毛巾25条、雨伞25把、20箱八宝粥、抽纸240盒、煤5吨、排骨3箱以及价值500元的水果。新建寺庙办公场所3处，重新布置完善寺庙办公场所8处，将寺庙管理各项制度、日常管理上墙运行；推动卓尼县宗教治理体系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健全完善宗教活动场所财税、治安、消防、疫情防控、文物保护等宗教活动场所内部管理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按制度管事、靠制度管权。1月11日，甘肃省法官学院、中共甘南州委统战部、甘南州依法治州委员会办公室、州司法局、州民委联合在卓尼县刀告乡贡巴寺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民法典》宣讲活动”；3月16—19日，州委统战部联合县委统战部在全县宗教活动场所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宣讲活动。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后，统战部及时成立宣讲组深入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继续聘请3名执业律师担任卓尼县18座宗教活动场所法律顾问，以举办讲座、现场解答、以案释法、以例释策等方式深入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法律宣传，增强僧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参加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和“我与绿色同行、促进生态文明，推进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实践活动。

**【非公经济和对口帮扶工作】** 2022年，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非公经济工作。举办非公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培训1期40人次，在杨土司纪念馆开展“追寻红色足迹、弘扬革命精神”主题教育活动、工商联换届活动。12月15—16日召开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产生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班子成员；向县疫情防控执勤点捐款捐物12.08万元，协调省、州工商联，兰州华能生



2022年12月16日，卓尼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态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卓尼县捐赠电波炉13台，价值500元/台，清洁炉12台，价值1000元/台，共18500元。按照“四好商会”目标，抓好对商会指导、引导和服务，加强商会和非公企业党的建设，用党建工作的“魂”统领企业发展，让党建工作的“根”培育先进企业文化，健全工作制度、创新工作思路、丰富活动内容，加大对商会负责人考核力度；深化“千企调研纾困”行动，推动完善政企沟通机制，协调帮助非公企业解决好融资、租金、税费等难题，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参与“万企兴万村”行动，生动诠释“饮水思源、致富思本”的社会责任感。河西区通过广泛动员全区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各界人士等募集的资金物资，对口向卓尼县进行社会动员捐赠物资：冲锋衣3.74万元；饮料1.728万元；健身设备3.03万元；图书5万元；香油14.112万元；打印机、文具、眼镜等6.6万元；理疗仪25.45万元；麻花13.8万元；箱包6万元；团委书屋0.5098万元。天津援甘对卓尼干部捐赠口罩5800个，中秋节向20户贫困户捐赠月饼，货值584元。星创眼镜贸易（天津）有限公司宝岛眼镜为卓尼县木耳镇寺古多村12位老人、纳浪镇纳浪村15位老人捐赠27副老花镜，价值1万元；社会动员资金：河西区向卓尼县拨付200万元社会动员资金，用于示范村建设、储备防灾减灾救灾物资、资助青少年等项目。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2022年，通过“百场万人”大宣讲，举办“四史”专题学习培训班，提高党外知识分子爱国主义思想，在政

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全县党外干部和党外知识分子进行调查核对，建立党外干部信息库，收录党外干部 1031 条。党外知识分子 206 名、副县级干部 1 名、副科级 14 名、正科级 8 名，逐一造册登记。建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基本信息库。收录 85 名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信息，向全州新阶层人士联谊会推荐卓尼县会员 13 名。在州县人大、政协换届中安排 6 名党外人士为县政协委员、2 名为州政协委员，安排州人大代表 3 名、县人大代表 3 名。支持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围绕卓尼县“11358”发展战略、“十四五”规划及省州委重大决策部署，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在生态保护、医疗卫生、教育改革、文旅产业、农牧业发展等方面开展调研。

#### 【县委统战部领导名录】

部长：贡保甲（藏族）

副部长：杜光荣（藏族，10 月止）

准格加（藏族，10 月止）

王元（土族，10 月任）

刀吉仁欠男（藏族，10 月任）

（供稿：杨景丽）

## 政法综治

【综述】 2022 年，中共卓尼县委政法委员会内设办公室、综治督导协调办公室、政治安全和执法督导办公室，另设卓尼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和卓尼县国家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能是：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行动；对全县的政法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积极督促贯彻落实；协调指导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全县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

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积极推进政法工作改革；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组织部门考察管理同级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负责协调、指导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决策部署，重点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单位）的社会治理重要事项的解决；对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的成功经验和做法进行总结和推广；协调、指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律制度建设。

【法治建设】 2022 年，组织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制定《中共卓尼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案件评查方案》，成立案件评查工作专班，评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全县各级政法机关办结且发生法律效力的被上级法院发回重审、改判、指令再审的案件等 18 类 126 件案件。从 126 件案件目录中随机抽取 37 件进行评查，发现各类问题和瑕疵 85 个并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及瑕疵进行整改。按照州委政法委“劣质案件”评选相关工作要求，卓尼县委政法委分别评选“优质案件”“劣质案件”各 8 件。其中县公安局劣质案件各 3 件、县检察院劣质案件各 2 件、县法院劣质案件各 3 件。抓好州委政法委案件评查整改工作。对涉及全县的 4 起案件（其中县法院 1 件、县检察院 1 件、县公安局 2 件）坚持问题导向，全面进行整改，找差距、补短板、促进执法办案水平不断提升。11 月 3 日，卓尼县举办 2022 年“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报告会作了题为“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绚丽的华章”的中共二十大精神专题报告。

【“8+”基层社会治理】 2022 年，制定《卓尼县“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领导管理考评办法》《卓尼县突出党建引领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堡垒的实施方案》《卓尼县全面创建文明村社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实施方案》《卓尼县大力构建和谐寺庙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的实施方案》《卓

尼县持续深化“网格化+十户联防”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工作机制办法，明确“8+”重点任务及工作职责。5月23日，卓尼县召开“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启动大会，对“8+”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委领导深入乡镇部门督查指导工作，全力推动“8+”工作落地见效。98家州直部门单位和县直部门单位、乡镇对全县100个村（社区）包抓实现全覆盖，近6500多名党政干部、“两代表一委员”、村“两委”班子成员、民兵队伍、网格指导员、网格长、联户长等工作力量对近2.6万户、10.3万人口联系实现全覆盖。全县292名党代表深入户舍、报到率为73%，125名人大代表下沉一线、报到率为42%，58名政协委员深入基层联系服务群众、报到率为76%，78名基干民兵进入村社、报到率为80%。按照“以人为本、就近方便、界定清晰、易于管理”的原则，对全县488个网格进行统一编码和电子地图划分，对1049个联防组进行了调整优化。县乡两级综治中心组织开展甘南州综治云平台基础数据的采集和录入工作，成功采集录入人口信息9.2万人、标准地址3.2万户、房屋信息2.8万条，并成立督导组深入乡镇、村现场督查“8+”机制落实情况 and 数据采集、“平安通”App下载使用等工作。利用“平安通”App搜集反映社情民意信息300余条。制定《卓尼县“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手册》，明确包僧联户人员工作责任，严格落实入户打卡签到和工作记录制度，属地乡镇党委对联户工作进行管理，各部门单位确定下沉领导和联络员，督促本单位干部职工入户开展工作。全县各级党政干部、两代表一委员、民兵队伍、村两委成员



2022年5月23日，卓尼县“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大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启动大会在县城召开

入户开展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讲清“十个坚决不允许”“十个讲清楚”，全面掌握村情户情，开展排查化解矛盾隐患、为民帮办实事等。宣讲政策9360场次，排查矛盾隐患64个，为民帮办实事511件。

**【平安创建】** 2022年，卓尼县组织开展平安村、平安单位、平安交通、平安医院、平安校园、平安景区、平安市场等行业系统平安建设活动，创建20个平安村社区、27个平安单位，12个行业系统各创建1个平安单位，申报7个平安乡镇和平安县创建材料，平安建设工作获得州级考核优秀等次。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2022年，卓尼县充分发挥“环境保护”“交通事故”“医疗事故”等6个专业性调委会、121个调解组织、478名调解员作用，全县各级调解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10件，调解成功108件，调解成功率98%，评估各类重大事项14件，准予实施14件。对全县453名重点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落实政府、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关怀帮扶措施。

**【防控体系建设】** 2022年，县政法委员会严格落实行业监管部门主体责任，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集中整治行业乱点乱象及突出问题，最大限度消除隐患和治安盲点。全县排查重点安全隐患30类75项。强化各类专项行动防控打击整治。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问题，始终保持严打方针不动摇，对电信网络诈骗、“套路贷”、非法高利放贷、非法集资、严重暴力、传销、赌博、“两抢一盗”、非法用工等违法犯罪加大打击整治力度。制定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四大行业领域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围绕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领域，明确重点任务，细化工作措施，靠实各方责任，以最大力度推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工作落实见效。

**【政法队伍建设】** 2022年，按照县委办印发《关于巩固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的工作方案》《甘南州政法系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工作制度（试行）》，11月1—3日通过座谈交流、查阅工作资料、现场反馈等方式对县直政法各单位纪律作风及重点

工作督导检查，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反馈、整改。乡镇党委政法委员践行政法委员十项职责任务，每季度召开1次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建立《乡镇政法工作例会制度》《乡镇基层政法单位联席会议制度》等政法委员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和《乡镇政法工作约谈通报制度》《乡镇政法工作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乡镇政法委员述职制度》《乡镇政法委员列席县委政法委员会会议制度》《乡镇政法委员考核评议和激励奖惩制度》等监督机制。

#### 【县政法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记：道吉才让（藏族）

常务副书记：

李世俊（藏族，8月任）

副书记：李彬（藏族）

杨东升（藏族，8月止）

（供稿：县政法委员会年鉴资料编写组）

## 机构编制

【机构管理】 2022年，卓尼县设立的挂牌机构有：县文物局、县大数据管理局、县政府总值班室、县行政复议办公室、各乡镇消防工作站；调整隶属关系的机构有：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县红十字会、县计划生育协会，由县委、县政府部门所属事业单位调整隶属关系后纳入群团组织序列管理；重组的机构有：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局队合一”体制）；撤销的机构有：县深化医药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公安局消防大队、县人民政府信息化办公室；新设立的事业单位有：县人大常委会信息中心、政协卓尼县委员会信息中心、纪委监委信息中心、县公安局社区警务服务中心、县大数据中心。

【编制管理】 2022年，事业编制调整，为解决偏远农牧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科教师结构性短缺问题，以本轮全省中小学教职工编制重新核定为契机，向上级争取，全县事业编制净增加34名，实现县域内中小学教职工编制

以学校为单位全面达标。开展事业单位超编整改，加强事业单位超编消化整改工作推进力度，执行超编整改季报告制度，全年共减少超编人员106人。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2022年，根据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要求，按时完成报送年度报告的119个事业单位法人年检公示工作，年度报告报送率、公示率及合格率均为100%。全年事业单位变更登记36个，注销登记1个，均在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系统进行公示。开展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工作，随机抽取15家事业单位进行实地核查，将抽查结果记入事业单位法人登记档案保存，抽查情况及结果通过县机构编制网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乡镇赋权事项】 根据《卓尼县赋予乡镇部分县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目录》，共赋予乡镇管理权限215项，推进赋权事项下放承接工作，组织举办乡镇赋权事项业务培训班，对15个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政务（便民）服务中心负责人集中开展培训。通过培训，提升全县各乡镇行政审批和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业务水平，加强乡镇基层审批服务和综合执法能力。

####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任：景耀东（藏族，4月止）

刘春霞（女，4月任）

副主任：安福云（藏族）

杨旭奎（藏族）

编办电子政务中心主任：

奚欣春（女，藏族）

（供稿：齐珍）

## 县直机关工委

【综述】 机关工委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行政编制6名，领导职数3名，设书记1名，副书记2名。机关工委内设机构调整：设立办公室、党建工作股、教育宣传股。办公室职责：

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和各种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起草各类文件、文稿及机关文件档案的管理工作；负责提供信息和督促检查工作；负责干部、职工的人事、工资、社保和国有资产的管理；负责对外联系和接待、安全保卫和离退休人员管理与服务工作。党建工作股职责：负责县委直属机关工委所属党组织领导班子及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党组织、党务干部、党员管理工作；负责党务干部、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及发展党员、预备党员转正工作；负责机关工委党费收缴和管理、接转组织关系工作；负责机关工委所属党组织书记的述职评议、实地考察工作；督促检查基层党组织开好组织生活会；对机关党建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指导基层党组织建设。教育宣传股职责：负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对党员、干部、职工的宣传教育工作；负责举办各类培训班、辅导讲座，提高党员、干部、职工的素质；负责本单位的宣传报道工作；指导基层党组织机关精神文明建设，配合有关部门督促检查机关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实施。

**【机关组织建设】** 2022年，落实第一责任、主体责任、指导责任，建立健全工委决策议事机制，制定《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委员会议工作规则》和《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办公会议工作规则》，坚持工委委员集体决策，分工负责，以实际行动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党建专题会议11次，结合每季度机关党建工作督查到所属党支部走访调研，把基层党建和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研究、同推进，推动机关党建“走在前、作表率”。构建“三单一账”责任清单（1张任务清单明晰目标责任、1张责任清单明晰任务责任、1张问题清单明晰整改责任、建立整改台账整改销号）；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发挥机关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机关工委通过查阅资料、调研走访、征求意见、督查指导等形式全面了解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并结合县直机关实际，起草制定《县委直属机关工委、部门党组（党委）、机关党委（党总支）和机关党支部抓机关党建责任



2022年6月24日，县委组织部、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举办“学党史、颂党恩、争先锋”喜迎党的二十大、奋力建功新时代红色经典诵读比赛

清单》（即机关党建四级责任清单），并经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印发县直各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明确工作任务，靠实工作责任，大力推进落实；制定《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由工委书记带头，班子成员实行包抓制度，指导联系点党建工作，推进机关党建工作规范化运行。规范党组织设置，撤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总支和所属的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及退伍军人党支部；指导4个党总支、49个党支部完成换届选举工作，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26名，副书记19名，支委委员95名；全年收缴党费预计56万元；编发信息简报50期，推送党建信息简报20篇，“卓尼之窗”信息平台采用12篇，利用机关党建工作群定期发送党建动态、宣传先进典型、发布党建信息，提升机关党建工作的知晓率。县直机关各党支部梳理撰写工作中的亮点和经验做法并送工委审核后，推送县委组织部刊发到甘肃党建卓尼平台。

**【党员队伍建设】** 2022年，按照“每周—研究、每月—调度、季度—查评、半年—小结、一年—总评”的方法，锻炼和提升党员干部素质能力。召开党员信息集中排查工作安排会，对所属支部党员信息进行集中核查，对党员个人基本信息、正常参加组织生活情况、是否按期交纳党费等情况进行全面排查，由专人负责与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逐一核实，核查补办党员档案材料27份，按照“突出重点、精

准反馈、倒逼整改、务求实效”原则，督促各支部对党员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报工委报备。举办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各1期，参与党员干部80人；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开展县直机关科级以上党员干部轮训，1300名机关党员参加教育培训；召开机关党建学习观摩交流及工作推进会议，通过现场观摩、学习先进、交流发言，促进机关党建工作的整体提升；在庆“七一”重要活动节点，县直机关各党（总支）支部组织机关党员分别参观腊子口革命纪念馆、杨土司革命纪念馆200人次，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聆听红军长征在天险腊子口战役历史和杨土司开仓供粮历史事迹，现场感悟红色精神和宗旨理念。党员发展指导性计划8名，实际发展党员8名，按期转正党员17名；上报“光荣在党50年”党员1名，发放慰问金1000元，慰问困难党员10名，因公牺牲党员家属1户，发放慰问金1万元。

**【组织生活】** 2022年，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平台，用活用好督办达标、网络培训、学习平台、在线直播、信息发布“五大功能”，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以及《党章》为重点，推动“线上线下”工作互检互推、互融共促，实现广大党员在线学习、支部活动在线组织、上级党组织在线管理，推动党组织和党员经常性管理制度有效落实，推动机关党建工作理念、内容、手段、机制全面创新，提高工作效能。全年所属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276次，支委会828次，主题党日828次，党小组会192次；审核各支部2021年度组织生活会方案、班子检视材料、支部委员发言提纲等相关材料，梳理各支部问题整改台账，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机关各基层党组织贯彻县委决策部署，高度重视，安排部署，及时应对，强化措施，责任到人，建立联防联控组织体系，实行网格化、地毯式管理，开展入户排查和登记，摸清常住人口、外来人口和返卓人员的健康状况，对发热、咳

嗽人员，提醒其尽快到医疗机构就诊。69个机关基层党组织的1200名党员参与防疫工作，党员领导干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深入一线坚持带班值守累计1044（人）次，各党支部结合工作实际设立党员责任区62个、组建党员先锋队50支、设立党员先锋岗49个、组织党员志愿者服务队37个，开展志愿服务110（场）次，设立疫情防控点62个，740名党员干部下沉各包抓小区开展疫情防控和值班值守，机关各党组织以不同形式开展慰问疫情防控一线人员，慰问品价值约20万元。

**【党建品牌创建】** 2022年，制定下发《关于开展县直机关党建品牌创建工作的实施意见》，按照“一支部一品牌”的目标要求，计划利用3年时间在所属69个党组织中努力打造有特色、有亮点，主题鲜明的党建品牌机关支部50个，第一批先行在县法院、县委办、统战、财政、民政、信访、妇联、税务、住建、司法10个党支部开展党建品牌创建行动。对完成党建品牌创建任务的党支部给予一定比例的资金奖补，发放奖补资金8.5万元，推进党基层组织建设，打造党建工作精品。

**【党员志愿活动】** 2022年，参与构建城市大党建工作，运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参与社区联席会议和“大党委”会议，督促机关在职党员落实“双报到”制度。督促各支部与所在社区联合开展“进社区、入网格、亮身份、办实事、做表率”“十个一”主题党日活动，提升县直各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参与社区共建的责任意识，切实凝聚起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发展进步合力。所属党支部围绕行业特点和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活动，开展共建活动34次。为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加快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推进模范机关创建，营造全县机关党员干部学习氛围，工委主办了“喜迎二十大、共筑中国梦”网络知识竞赛活动，628名党员参加答题活动；会同县委组织部联合举办“学党史、颂党恩、争先锋”喜迎中共二十大、奋力建功新时代红色经典诵读比赛，引导全县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基因、

感悟初心使命；组织开展“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网络知识竞赛活动。

**【县直机关工委领导名录】**

书记：李俊龙（藏族，4月任）

刘春霞（女，4月止）

副书记：李次巴（藏族）

康虹（女，藏族）

（供稿：卢建安）

## 信 访

**【信访案件办理】** 2022年，卓尼县信访局接待群众来访126批191人次。其中，信访接待服务中心受理57批122人次（集体访18批80人次、个体访39批42人次），网上信访受理69件次（网上投诉65件次、来信3件次、来访1件次），已办结123件次，正在办理3件次，办结率97.6%，与去年同期相比来访下降1批80人次。

**【业务培训】** 6月30日，县信访局召开提升信访业务干部培训会，邀请甘南州信访局综合督查室干部仁钦卓玛针对网上信访工作及网上办信实际操作对各乡镇、县直成员单位信访干事进行现场培训；副局长李建东同志就《信访工作条例》及省、州、县领导信箱办理和网上提交事项进行培训；各乡镇信访干事对本乡镇信访件及网上信访件进行对接和网上交办。

**【信访积案办理】** 2022年，县信访局对上级交办信访事项实行台账管理、逐案销号，督促责任单位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包案领导加强协调指导、日常调度和督查督办，健全减量控增量防变量常态化工作机制，建立实行月汇报、季通报、重点节点“日报告”“零报告”、约谈和追责等工作制度，维护群众合法权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积案化解率达100%，对上级交办群众信访件到期结案率达100%。

**【领导干部接待下访】** 2022年，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按照县级党政领导干部接待

来访群众安排表，定期安排领导干部接待上访群众（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每月至少接待群众来访1次，其他县级领导每月至少接待群众上访1次）。县委党委和政府分别在常委会和常务会议上专题研究部署信访工作，使县级领导在定期接访的同时，采取重点约访、现场接访、联合接访下访、带案下访、上门回访等方式到矛盾突出、问题集中的乡镇下访，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县级领导干部全年接访26批41人次，分别是：县委书记阮民湘接待群众上访4批7人次；县长马诚明接待群众上访7批9人次；政法委书记道吉才让接待上访群众6批11人次；其他副县级领导接访9批14人次。

**【信访政策宣传】** 2022年，县信访局深入各乡镇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宣讲、送《条例》进村入社区进小区到家庭活动，做到宣传全覆盖、无盲区。压实网上信访工作责任，利用卓尼电视台、“卓尼之窗”等新媒体及LED电子屏等宣传平台，采取多种方式引导群众网上反映诉求，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让“网上信访”成为群众反映诉求的重要渠道。

**【网上信访案件办理】** 2022年，网上信访受理69件次（网上投诉65件次，信件3次，网上咨询上访1件次），全部办结，其中省长信箱、州长信箱、县长信箱对接到网上信访系统后，受理群众投诉36件次，办结36件次，办结率100%。

**【督查督办工作】** 2022年，县信访局分四批赴全县15个乡镇和县直部门开展信访工作督查督办，对近年转交办的信访件进行资料查阅和实地走访及网上信访工作业务指导，通过对信访事项办理情况、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及化解情况以及国家、省、州交办重点案件的化解工作进行督查督办，掌握了解基层信访工作的具体现状。同时对网上信访工作“四率一占比”做现场检查指导，对乡镇和县直部门信访员进行一对一、手把手的教学式培训。

**【县信访局领导名录】**

局长：许福霞（女，4月止）

杨世奎（藏族，4月任）

副局长：李建东

信访接待服务中心主任：

杨文忠（藏族，4月任）

（供稿：桑吉草）

## 党校教育

**【教学管理】** 2022年，党校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根据党校工作特点，对请销假等6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制作党员活动展板、党务公开栏，17项制度上墙。确定每个教职员工和行政人员的岗位职责，与每个教职工签订年度目标管理责任书。围绕省、州、县党代会精神、中共二十大精神、党章党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内容，组织教师认真选题、备课，开展试讲、说课、评课活动。

**【干部教育培训】** 2022年，县委党校围绕中央、省、州、县委工作重点，在校内举办培训班，下乡进村入户进行政策宣讲，深入全县15个乡镇97个村宣传党史学习教育、《全国“两会”精神宣讲》《民法典》《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第七次中央西藏座谈会精神、精准扶贫、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习近平考察甘肃重要讲话、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共二十大精神、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典型等政策宣讲，举办全县科级干部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轮训班2期，培训780人。加大下乡进村入户进行政策宣讲的力度和频次，到基层开展宣讲30场次。



2022年7月12日，县委党校教师在柳林镇宣讲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

**【教学科研】** 2022年，徐枢副教授的论文《如何做好新形势下的意识形态工作》一文在1月25日《办公室业务》（全国办公类重点期刊，刊号：ISSN1004-647X，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3-1514/D）刊发；《肋巴佛传奇生涯对做好新时代少数民族统战工作的启示》一文在11月8日《党史博采》（全国办公类重点期刊，刊号：ISSN1006-8031，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13-1117/D）刊发；《县级党校党建工作的信息化发展路径研究》一文在11月8日《数据》（全国办公类重点期刊，刊号：ISSN1004-647X，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11-5323/D）刊发。《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路径研究》被省委党校立项。讲师王风娉的《乡村振兴战略下农村经济发展建议》一文在5月25日《当代县域经济》《当代农机》（杂志刊号：CN14-1339/S，国际标准刊号为：1673-632X）刊发。

### 【县委党校领导名录】

常务副校长：

赵永新（藏族）

副校长：姬忠民（藏族）

徐 枢

（供稿人：杨茜）

## 地方史志

**【志书编纂】** 2022年，按照州委、州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甘南州扶贫开发志〉〈甘南州全面小康建设志〉编纂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卓尼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推进《卓尼县扶贫开发志》《卓尼县全面小康建设志》编纂工作。志鉴编辑部按照“两志”篇目大纲开门修志，发布“两志”资料征集文告，从全县各部门单位征集、收集基础资料；从档案馆查阅档案资料；从网上搜集下载网络资料；从报刊、出版物上选录书籍资料；座谈采访，整理知情人、当事人、见证人提供的原始资料

和口述资料；实地调查，获取实情资料。对于各部门单位“两志”资料提供，史志办撰写了“扶贫开发、小康建设工程项目类资料编写要求”“专项工作类资料编写要求”“志书编纂中不宜用的字、词”等，提供给所有编辑人员和资料供稿人员作为参考。截至12月20日，《卓尼县扶贫开发志》搜集整理资料90万字，完成20%的资料长编，《卓尼县全面小康志》搜集整理资料100万字，完成30%的资料长编。

**【党史编研】** 2022年，按照州委办公室、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编纂〈中国共产党甘南历史〉和启动编纂县市党史正本工作方案》和卓尼县委办公室、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中国共产党卓尼历史（第一、二卷）〉编纂工作的通知》，加快推进党史正本编纂工作。截至12月，《中国共产党卓尼历史（第一、二卷）》完成70%的资料长编，初稿编纂修正工作正在进行中。

**【年鉴编修】** 2022年，按照省州“两全目标”和“一年一鉴”连续公开出版要求和《〈卓尼年鉴（2022）〉编纂工作方案》，县党史县志办制定了《卓尼年鉴（2022）》编纂工作流程，分解任务，责任到人。2—4月，各编辑人员对收集资料进行编辑组稿。4—6月，联系出版社，申报选题，各编辑人员完成初稿转副主编统稿、校对、审稿，形成审阅稿，编辑部召开审议会，对书稿政治关、文字关、保密关进行审核，校对数据、统一计量单位。7月，完成政府采购和书号申请，经主编把关审定，返回各单位征求意见，再次修改，完成评审稿，报州志办审读。按照审读意见，继续修改，完成定稿。8月，交出版社审稿排版；经过三审



2022年10月25日，县党史县志办开展“精品年鉴品读”活动

三校工作流程后，形成50万字书稿，于12月份由四川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印数500册。2023年1月30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下发《〈卓尼年鉴（2023）〉编纂工作方案的通知》，编纂工作立即启动。

**【资料上报】** 2022年，根据省、州地方志办公室有关通知，按时限完成《甘南州年鉴（2022）》卓尼条目的编写上报工作。

**【信息化建设】** 2022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二级栏目《卓尼之窗》“卓尼方志”页面录入上传《卓尼县年鉴（1991—2003）》《卓尼文化丛书之土司文化》部分内容近3万字，以“卓尼概述”“地情史话”“谈志论鉴”“志鉴阅读”4个子栏目为平台，方便地方志网上阅读。

**【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领导人员名录】**

主任：何寿增（藏族）

副主任：吴世龙（藏族）

（供稿：郭顺霞）

## 档案

**【概况】** 2022年，卓尼县档案馆馆藏59个全宗不同载体和门类的各类档案，档案资料约3.6万盒（卷、袋、册）。其中，永久档案6675卷、8206件；长期档案6889卷、11108件；短期档案701卷、830件；精准扶贫永久档案8908卷；疫情防控永久档案410件、长期187件；人事档案2154袋；土地确权登记档案1285盒；企业档案3302卷（册）；资料4500卷（册）；照片档案177张；实物档案（印章）222枚。年内购置两台高速扫描仪，全年扫描档案10万多幅，录入目录16000多条。

**【档案业务】** 2022年，档案馆搬迁至新馆，3月份开始，档案馆陆续接受全县各单位档案室保存的2012年以前的档案，同时接收应进馆的照片、声像和实物等档案，共接受文书档案291卷，8433件。根据部门需求指派专业人员到各部门单位开展各类档案的具体指导工



卓尼县档案局（馆）开展“6·9”国际档案日宣传

作。县档案馆与县疫情防控办及时沟通衔接档案资料整理过程中的相关事宜，为确保疫情防控档案工作中形成的文件材料收集齐全、整理规范、利用高效，抽调业务人员深入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上门服务，对疫情防控档案进行全面系统的指导整理。

**【档案宣传】** 2022年，县档案馆利用“6·9”国际档案日和“12·4”国家宪法日组织开展档案宣传活动。悬挂横幅，散发宣传材料，主要宣传宪法、档案常识、档案法律法规、档案文化。9月份，组织开展档案行政执法检查和档案安全督查工作，重点对15个乡镇及县直部门各单位档案工作情况进行督查，力促全县档案工作法治化进程。

**【查阅利用】** 2022年，县档案馆接待社

会各界档案资料利用者350余人次，为领导机构科学决策、部门工作查考、方志编纂、干部个人档案补充、核实工龄、民办教师转正定级等方面提供大量翔实可靠的馆藏档案资料。

**【档案安全】** 2022年，县档案馆严格按照档案“八防”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工作责任，对重点档案、重点部位和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地方进行重点完善。建立健全各项档案安全保密制度，从档案接收进馆到档案提供利用，从档案实体安全到档案信息安全，从日常安全工作到应急灾备机制，对涉及档案安全的各个业务环节都要求做到从严从细，确保档案管理的保密性和安全性。



县档案局工作人员到各乡镇督查行政执法检查和档案安全工作

#### **【县档案馆领导名录】**

馆长：李德玉（女，藏族）

副馆长：才让吉（女，藏族）

（供稿：高建琴）

## 纪检监察

**【综述】** 2022年，中共卓尼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卓尼县监察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第六次、第七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第六次、第七

次全会和十三届州纪委二次全会决策部署，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神圣职责，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续深化体制改革、着力加强自身建设，推进作风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

机构、两个机关名称。设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和5个纪检监察室共10个职能室。设4个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和1个派出纪检监察工委，分别为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驻县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和县委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委。

**【重要会议】** 2022年2月28日，中共卓尼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卓尼县城举行。16名县纪委委员出席，列席会议人员161名，县委常委、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全会并讲话。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马凤仪主持，并代表中共卓尼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题为《运用党的百年历史经验推进纪检监察工作以高质量发展成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工作报告。审议并通过《工作报告》和《十五届县纪委第二次全会决议》。

**【党内监督】** 2022年，开展监督检查212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568条，下发通报8期。加强对部门单位“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约谈16人，党纪政务处分3人，组织处理8人。严把选人用人和评先评优廉洁关，回复廉政意见4440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13人次，占回复总人次的0.3%。发挥廉政档案在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方面的基础性作用，收集省管领导干部廉政档案2人、州管干部廉政档案32人、县管领导干部廉政档案876人。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始终把“严管就是厚爱”贯穿于监督执纪工作，第一种形态处理43人，占50.6%；第二种形态处理30人，占35.3%；第三种形态处理2人，占2.4%；第四种形态处理10人，占11.8%。将制发监察建议作为深化监督监察的重要举措，及时向相关部门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监察建议书4份，督促落实整改措施7条，健全制度5项。

**【案件办理】** 2022年，通过信、访、网、电等渠道接收信访举报79件，转问题线索1件，业务范围外11件，无实质内容类5件，重复举报19件，信访转办43件。及时处置重要检举事项，

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违纪违法行为严查快办，处置问题线索70件，立案审查调查48件，同比增长60%；结案42件，同比增长55.6%；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人，同比增长46.4%。

**【监督检查】** 2022年，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监督，成立5个疫情防控专项督查小组，深入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对第九版防控方案和二十条优化措施落实情况等进行详细督查，督促整改问题191条。问责履职不到位问题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人，组织处理3人。开展问题整改和线索核查，对州纪委监委第四监督检查组反馈的59条问题，下发整改任务通知书，督促完成整改55条，正在整改4条。对移交的40件问题线索，立案1件；了结17件，组织处理9人；正在核查22件。围绕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各项重点任务，县纪委监委和乡镇纪委开展督查36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78条。强化甘肃省扶贫（民生）领域监督信息平台运用，处置群众投诉61条，主动上缴和收缴资金49.85万元。受理问题线索19件，立案审查调查6件，党纪政务处分5人，组织处理2人。

**【正风肃纪】** 2022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坚决防止“四风”反弹。紧盯元旦、春节等关键节点，下发提醒函5次，向副科级以上干部发送廉政提醒短信3000条。在中高考期间发布关于严禁操办和参与“升学宴”“谢师宴”的公告1期，发放提醒卡和宣传册1300份。对党员干部执行上下班纪律情况进行明察暗访，通报违反考勤制度的党员干部2次17人。把抓会风会纪与转变干部作风、推动工作落实相结合，对违反会风会纪的问题下发通报1次，约谈9人。开展“酒杯中的奢靡之风”专项整治，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公安机关查处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案件进行深挖细查。对全县公务用车数量、管理审批、经费使用和社会租用车辆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督促整改问题13条。处置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线索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人，组织处理5人。

**【县级巡查】** 2022年，按照巡察工作新要求，制定年度巡察工作计划和巡察工作方案，紧扣“三个聚焦”，开展2轮巡察，涉及44个基层党组织。第一轮巡察发现问题192条，向县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7条，向县委组织部移交问题线索1条，向被巡察单位反馈184条；第二轮巡察正在整理资料。落实协作配合机制，巡查前向县纪委监委和组织、审计、信访等部门征求意见，收集被巡察单位有关资料和领导班子及成员在审计监督、信访举报等方面的情况，并抽调相关部门工作人员48名协助工作。压实党委（党组）巡视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强化整改监督，县纪委监委和县委组织部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进行日常督促，对存在整改进展缓慢等整改不到位以及应付整改的单位进行再反馈，提出限期整改意见。

**【专项整治】** 2022年，推动“三资”专项治理。受理农村集体“三资”问题线索8件，立案1件，正在办理1件，对2018年以来的10件问题线索进行“回头看”。开展“三资”提级监督试点工作，督促整改问题22条。督促职能部门和各乡镇对村集体“三资”进行全面梳理，发现问题160条，完成整改141条，正在整改19条，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2份。持续巩固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处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惩腐打伞”方面问题线索2件，了结2件。开展监督检查9次，反馈问题23条，完成整改22条，正在整改1条。督促相关部门新增、拆墙透绿、盘活停车场19处，增加车位999个，新建停车场建设项目2个，预计增加车位1031个，并督促制定停车设施管理、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等规范标准。围绕教育、医疗、养老社保、住房、就业、安全生产、食药安全、生态环保等8个重点方面，督促自查整改问题33条，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督促整改问题55条，受理问题线索5件，组织处理2人。开展供销社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督促整改问题19条，查

处违纪问题1件，党纪处分1人。督促整改各类问题46条，受理问题线索4件，立案3件，党纪政务处分4人。推进金融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县纪委监委协助清收公职人员不良贷款2065万元，完成任务数的173%，移交问题线索5件，其中解除劳动合同1人，通报批评3人，经济处罚3人。

**【机关自身建设】** 2022年，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高标准推进机关党建和基层党组织建设。线上线下参加中央、省、州纪委组织的培训班81人次，引导全体纪检监察干部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强化纪法思维，从严把好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纪法适用关。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强化内部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主动敞开监督举报渠道，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依法完成监委向同级人大报告专项工作。

#### **【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记：马凤仪（回族）

副书记：王世俊（藏族）

杨经宇（藏族）

县纪委监委：

宁福海（藏族）

尕藏加（藏族，4月止）

张亚平（藏族，8月任）

司兴珍（女，藏族）

王松平（藏族）

#### **【县监察委员会领导名录】**

主任：马凤仪（回族）

副主任：王世俊（藏族）

杨经宇（藏族）

监委委员：

王松平（藏族）

司兴珍（女，藏族）

杨延平（藏族）

赵宏才（藏族）

（供稿：卢学林）

## 卓尼县人民代表大会

**【人民代表大会】** 2022年12月3日—5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卓尼县城召开，大会应出席代表159名，实到123名，因事因病请假36名。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参加县政协会议全体委员及有关方面负责人共40名（因疫情原因压减了部分列席人数）。会议听取并审议《卓尼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卓尼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卓尼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关于卓尼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意见草案的报告》。大会补选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另选卓尼县出席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表决通过各项工作报告决议。

**【人大常委会会议】** 2月24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卓尼县人大常委会2022年工作要点；审议通过卓尼县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审

议通过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4月28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关于法制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城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自治州城镇供热用热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专项检查报告；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邓惠芸等同志代表职务的备案报告；审议通过县人民政府《关于大峪沟景区建设运营管理协议》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和医保队伍建设情况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第一批财政存量资金安排计划》；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宗教事务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作表态发言，审议通过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7月7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专项检查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和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执法检查报



2022年7月11日，卓尼县县乡人大工作者暨部分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培训班开班

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建设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以及2022年环境目标工作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构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工作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人大常委会关于对2022年上半年乡镇人大工作开展、“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运行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确定县人民政府两个工作评议部门。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张博林作表态发言，审议通过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8月30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和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1年度县级财政总决算编制情况的报告》；听取被评议部门主要负责人的工作报告和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组的



2022年5月24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晓东（中）一行到卓尼县专题调研《残疾人保障法》执法检查暨人大代表工作

工作评议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执法检查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中产业振兴（含五个万亩基地建设）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旅游产业发展和运营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代表考察报告；听取人大常委会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半年督查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作表态发言，审议通过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10月28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法院关于开展一站式多元调解纠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刑事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为民办实事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并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落实情况的报告和人大常委会的调研报告；接受张建宏等6名同志辞去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和通过县十九届人大代表变动调整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作表态发言，审议通过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11月23日，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召开，讨论通过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草案）；审议通过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和各项名单（草案）；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级2022年新增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审查批准2022年第二批财政存量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草案）；听取县监察委员会关于开展重点领域监督监察提出监察建议情况的

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承诺事项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对2022年乡镇人大工作开展、“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运行及县人大代表履职情况的督查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的督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作表态发言，审议通过卓尼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建议议程和时间预告（草案）。

**【决议决定】** 2月24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4月28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定卓尼县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审定2022年第一批财政存量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审定卓尼县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报告》，并作出决定。8月30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卓尼县2022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定卓尼县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和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县级财政总决算编制情况报告的议案》。11月23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卓尼县2022年新增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安排计划及县级财政预算方案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2022年第二批财政存量资金安排计划（草案）的议案》。

**【代表工作】** 2022年，按照“十有”标准指导推进全县15个“代表之家”和58个“代表联络工作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开展“固定接待日接待选民”活动，对乡镇人大工作开展情况每半年进行1次督查，掌握乡镇人大

工作、组织、制度和自身建设情况，了解各级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履职情况。使“家”“站”成为闭会期间听取民意的窗口、服务代表的驿站、助推发展的平台。各级人大代表通过“家”“站”接待选民1600人（次），对提出的300条意见建议全部办理和答复。全县940名各级人大代表建立履职档案，组织州人大代表和县人大工作者参加省州级培训25人次。同时，县人大常委会组织100名县人大代表和县乡人大工作者参加培训，常委会主任、各副主任结合工作实际作专题辅导，培训期间组织参会代表对“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和“五个万亩”基地建设情况进行集中考察。组织代表60人次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一府一委两院”有关会议和常委会组织的考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活动。组织开展“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全县700名各级人大代表联系农牧户3258户，政策宣传470场次，收集采纳群众合理诉求和建议497条，解决群众实际困难260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80起。

**【意见建议办理】** 2022年，坚持政府领办、人大督办、人大各委办跟踪办理机制，强化推进力度，提升办理实效，让代表的“好声音”成为部门的“真行动”。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改革和民生问题解决中心工作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建议150件，截至年底，办理58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38.67%，正在办理或列入计划48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32%，因政策因素或客观条件限制无法办理44件，占意见建议总数的29.33%。

**【宣传工作】** 2022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理论研讨，加强对常委会特色亮点和乡镇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撰写人大工作信息，向《人民之声》《人大研究》《甘南日报》“卓尼之窗”等省、州、县级报纸杂志、信息平台投稿。

**【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名录】**

主任：金国正（藏族）

副主任：闫晓慧（女，土族）

喇嘛噶绕仓（藏族）

姬振中（藏族）

乔国卫（藏族）

郝耀华（藏族）

####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 名单】

主任委员：

姬振中（藏族）

副主任委员：

黄建斌（土族，4月止）

杨东升（藏族，4月任）

委 员：卢海霞（女，藏族）

孙绍英（女，藏族）

余那主（藏族）

####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名单】

主任委员：

闫晓慧（女，土族）

副主任委员：

胡亚丽（女，8月止）

杨华荣（藏族，8月任）

委 员：汪志正（藏族）

俞春旭（藏族）

黄 岳

####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名单】

主任委员：

乔国卫（藏族）

副主任委员：

董寿春（藏族）

委 员：牛彦云（藏族）

邢兰英（女，藏族）

贡巧那加（藏族）

#### 【县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领导名录】

办公室主任：

张建宏（藏族，8月止）

杨明轩（藏族，8月任）

办公室副主任：

王伟翔（4月任）

农牧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

卢丕义（藏族，4月止）

马金诚（藏族，4月任）

内务司法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黄建斌（土族，4月止）

杨东升（藏族，4月任）

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主任：

赵家勤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

马卫东（藏族，4月止）

后林珍（藏族，4月任）

民族宗教与侨务工作委员会主任：

董寿春（藏族）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

胡亚丽（女，8月止）

杨华荣（藏族，8月任）

（供稿：朱临平）

## 卓尼县人民政府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概述】** 2022年，卓尼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1.59亿元、增长3.1%；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1亿元、增长12.3%；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7亿元、下降2.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0651元、增长4.0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707元、增长6.98%。

**【重要会议】** 2022年1月14日，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第一次（扩大）会议召开；2月11日，全县经济指标工作任务安排部署会议召开；2月24日，全县驻村帮扶总队长会议召开；3月2日，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3月18日，全县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扩大）会议召开；4月7日，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召开；4月12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4月15日，全县民政工作会议召开；5月10日，招商引资工作座谈会召开；5月13日，深入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推进调委会

议召开；6月21日，卓尼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7月6日，卓尼县食药安委第一次全体会议暨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议召开；7月8日，全县疫情防控暨疫苗接种工作安排部署会召开；7月11日县安委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召开；8月18日，卓尼县草畜平衡超载牲畜核减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召开；8月22日，全县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议召开；9月28日，县安委会全体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10月8日，全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召开；10月27日，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召开；11月22日，东西部协作安排会议召开；11月17日，全县经济运行调会会议召开；12月15日，“一难两乱”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情况汇报会议召开；12月27日，大峪沟景区旅游规划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重要决定】** 2022年5月11日印发《卓尼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报表扬全县优质护理团队和优秀护理工作者的决定》，6月9日印发《卓尼县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高春虎同志“见义勇为”荣誉称号的决定》。

**【项目实施】** 2022年，全县实施各类项目100项，总投资28.44亿元。其中，城区管网改造提升项目，总投资2.39亿元；藏王廊桥商业综合体建设项目，总投资1.23亿元；叶儿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投资1.06亿元；集中供暖二期及热平衡改造项目，总投资9983万元；老城区中心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投资6938万元；多架新城道路及排水项目，总投资6485万元；G248线扎古录镇至江车段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城区供水改扩建



6月22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主持召开县政府党组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

项目，总投资4983万元；棚户区改造项目，总投资4844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总投资4214万元；畜盖洮河大桥项目，总投资3949万元；新城区道路改造提升项目，总投资1885万元；县城滨河健走步道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登山步道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总投资2.1亿元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35个。

**【招商引资】** 2022年，卓尼县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项，签约金额2.98亿元，当年开工5个，年内固定资产到位资金0.77亿元。其中，兰洽会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项，签约金额2.76亿元；津陇共振兴签约以商招商合作交流项目1项，签约金额0.22亿元。续建项目12项，年内固定资产到位资金5.44亿元。

**【农业发展】** 2022年，结合省州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坚持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核心，将2.01亿元财政衔接资金中的1.37亿元发展“牛、羊、菜、药、菌”五大特色产业，规划实施了“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推广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106.67公顷，建成种植大棚936座，打造集标准种植、示范带动、技能实训为一体的秋古、纳尼黑木耳种植基地，创新“木耳+高原夏菜+羊肚菌”一年三茬轮作模式。种植中藏药材5333.33公顷、高原夏菜666.67公顷、青稞3866.67公顷、油菜1666.67公顷，建设青稞标准化良繁基地733.33公顷、油菜绿色标准化基地700公顷。在县域内依托国营种畜场，分片区组建良种繁育核心群，引进半血野牦牛、天祝白牦牛、阿万仓牦牛等优良畜种140余头。在



2022年11月18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马诚明主持召开全县经济运行分析研判会议

纳浪镇推进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建设，已入驻美石菇源、西诚农业、九峰药业三家企业。

**【文化旅游】** 2022年，《卓尼县旅游业发展规划（2022—2035）》通过省级专家评审。“藏王故里·秘境卓尼”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持续提升，博峪文旅振兴样板村和朝勿、麻路两个旅游专业村建成。创建大峪沟5A级景区，建成摆渡车停车场、充电桩、调度室等设施，购置摆渡车20辆。明确了景区市场化运营管理职责，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总投资4000万元的大峪沟景区基础设施、1000万元的大峪沟4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全面建成，总投资2亿元的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完成5000万元的年度建设任务。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通过省级验收。首届“秘境卓尼”摄影大赛、“畅想卓尼”主题歌曲征集、文创产品征集等活动启动，举办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游客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分别达46.38万人次、2.25亿元。

**【城乡建设】** 2022年，完成2021年棚户区、老旧楼改造任务，开工建设2022年棚户区改造、老旧楼建设项目。发放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补贴100户13.45万元。完成1034户农村房屋抗震改造。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排查自建房33977栋。畜盖洮河大桥建成通车。藏王廊桥商业综合体、集中供暖二期及热平衡改造、城区供水改扩建、新城区道路改造提升、县城滨河健走步道等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城区管网改造提升、叶儿地下停车场、老城区中心停车场和城区道路连接支路等项目进展顺利。开展拆违治乱、拆墙透绿等专项整治行动，拆除15个单位围墙，改造院落4500平方米，释放停车位362个。推进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问题专项整治，出台“一标准两办法”，新增和盘活城区停车位2929个。着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清除住宅小区乱搭乱建、乱摆乱放30余处，清理死角垃圾45吨，拆除废旧广告牌30个，铲除牛皮癣广告1000余处，改造提升门头牌匾1500个，拔除废弃线杆9根。完成2022年城区绿化改造提升，在滨河

路等路段栽植金丝垂柳、西湖垂柳100株，新增城区亮化6000平方米，更换洮砚文化广场草坪，提升改造城区北滨河东路护栏。开展城区拆迁，拆除房屋23户。

**【体制改革】** 2022年，卓尼县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编制并发布《卓尼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1520项。自12345政务服务热线开通，州热线办交办量683件次；签收量683件次；及时签收率99.85%；办结量666件次；及时办结率97.06%。推动“跨省通办”，基本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省内通办”。全县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93项，“省内通办”85项。建成数字政府指挥中心，启动运行县大数据中心，初步配备工作人员7人。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组建成立三合资产投资公司和兴众市政公司。

**【社会事业】** 2022年，城镇新增就业570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300万元。招录“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社区工作者等89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65万人次，创劳务收入3.56亿元。创新实施“千人千万”培训计划，投入984万元组织1050人次前往山东蓝翔、成都新东方等院校及秋古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力推动教育事业提质增效，优化调整县乡学校班子，开展涵盖各学段各学科的“同课异构”、业务比拼、技能大赛。中考，中央民大附中和西北师大附中分别录取卓尼县考生5名、11名，占全州名额的71%和35%，成绩位于全州前列。高考本科上线率22.98%，较上年提升6.49个百分点，本科录取率49.13%，较上年提升15.06个百分点。成立教育发展促进会，筹集募集资金691万元，支出300万元资助困难学生1465人。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县医院血透室建成运行，县中医医院通过二甲医院复审，省级卫生县城、乡村创建工作有序推进。投入8425万元实施医疗垃圾废物收集转运体系、县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和移动式核酸检测实验室、洮砚中心卫生院门诊楼、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等建设项目。全县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

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6.08万人和9.36万人，参保率分别达98.7%和98%（其中低收入人口参保率100%）。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卓尼县继续实施精准脱贫“四个不摘”要求，开展“十聚焦十到位”专项行动，对220户962人监测对象精准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一户一策”帮扶措施，稳定消除风险103户462人。劝返失辍学适龄儿童126人，落实“雨露计划”补助288万元、惠及学生1803人。全面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分类医保参保资助政策，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实现“应签尽签”，脱贫人口参保率100%。强化农牧村住房和饮水安全动态监测，对1034户农房实施抗震改造，维修改造100个自然村饮水工程。投入以工代赈资金2131万元完善易地搬迁点基础设施。投入到户产业帮扶资金654万元，实现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全覆盖。落实乡村公益性岗位4095人。扶持村集体经济42个。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和富民贷1.58亿元。不断扩大农牧业保险覆盖面，投保牧业品种35万头（只），农业品种8.6万亩（棒），理赔322户72万元。建成乡村建设示范乡镇1个，示范村8个。天津市河西区、中建集团、兰州市和省直帮扶单位分别投入帮扶资金4256万元、2961万元、2500万元和133万元，产业帮扶、技能培训、劳务协作、消费帮扶等成效明显。

#### 【县政府领导名录】

县长：马诚明（藏族）

常务副县长：

李学平（藏族）

副县长：韩飞（挂职）

张博林（挂职）

张禄平（挂职，11月止）

郭仲（藏族）

付宁

闫朝辉

杨俏君（女，藏族）

何振业（藏族）

谢江波

杨东峰（藏族）

州政府派驻卓尼县督学：  
杨国瑞（藏族，3月止）

##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机构概况】**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属正科级行政单位，设职能股（室）4个，即综合股、外事和藏语言文字工作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股、后勤财务股。核定编制数35个。其中，行政编制名额20名；事业编制名额13名；行政工勤编制名额2名。核定领导职数5名。其中，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3名（副科级）；督查专员1名（副科级）。2022年，办公室开展集中学习52次，完成大小会议的会前准备、会中服务和会后落实工作，及时上传下达确保政令畅通。

**【建议提案办理】** 2022年，县政府共收到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转办意见建议150件；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一次会议转办委员提案158件，所有意见建议和提案全部在法定时间内办复，办复率100%。已解决121件，占总件数的39.3%；纳入规划逐步解决的89件，占总件数的28.9%；办理条件不成熟，暂时不能办理或留作参考的意见建议和提案98件，占总件数的31.8%。

**【文秘工作】** 2022年，办公室筹备召开全县经济工作会议、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现场观摩会等会议。承办县政府党组会议17次、常务会议18次、县长办公会议及专题会议11次。完成省州县党代会、县委经济工作会议、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会议材料约5万字。起草印发县政府和办公室文件159件，编发重要会议纪要29期，接收运转公文2664份。

**【综合协调】** 2022年，办公室组织召开全县年度重要会议、重要节庆活动安排和组织、服务工作，并主动与县委、人大、政协办公室衔接工作；在环境综合整治、生态环境保护及旅游产业发展方面，与县人大和政协衔接，完成代表、委员调研准备及答复工作。面对新冠

肺炎疫情，综合协调各相关单位，组建47支247人的专业流调队伍、30人的核酸检测队伍和20人的核心流调队伍，从严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晚梳理当天排查信息，次日全面安排工作任务，实现排查信息互通和工作方式的互动。

**【政务公开】** 2022年，全县各级各部门共制作信息4115条。其中，概况类信息58条；政务动态信息1245条；信息公开目录总量2812条。网站总访问778288人次，独立用户访问量191882人次。维护专题专栏6个，新开设专栏专题1个；设置100个村务公开栏（含3个居务公开栏）及“卓尼规划纲要”“稳岗就业”“助企纾困”等栏目。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7件，全部按时办结。

**【督查督办】** 2022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紧紧围绕全县重点工作开展各项督查检查。主要涵盖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全域无垃圾巩固提升工作、为民办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放管服”改革工作及县政府领导批转的督办落实项目等工作，全年开展各类督查督办130多次，建立工作督查台账，下发专项督查通报3期，督促相关部门和有关乡镇工作的对标落实和办事实效。

**【藏语言文字执法】** 2022年，翻译各类指示牌、导向牌、匾额、广告、宣传资料等5000多条6万余字。翻译审定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会议材料约5万余字。以“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创造优良的旅游环境”为目标，开展藏语言文字整治和规范使用工作，集中对全县社会面藏汉文并用进行全面检查清理整顿。

**【中建集团定点帮扶】** 2022年，中建集团直接投入帮扶资金3065余万元，直接采购和帮助销售农特产品2140余万元。在产业振兴方面，投资675万元帮助实施完冒镇扶贫奶站、木耳镇秋古村黑木耳种植基地、桥南传统服装加工厂等产业振兴项目6个。通过推进“中建云筑网”“中海优家”“中海惠选”的“扶贫商城”线上采购和线下订单式销售模式，直接采购和帮助销售农特产品2142余万元；在人才振兴方面，投入资金380万元，帮助全县高质量

开展清华大学线上乡村振兴培训和蓝翔技校、木耳实训基地职业技能培训，举办培训班17期，培训人数2426人次，其中各级党政干部892人次，乡村振兴带头人492人次，专业技术人员1042人次。协调对接中建八局、中海物业等企业在卓尼举办招聘活动，共招录卓尼籍未就业大学生7人，输转劳动力122人；在生态振兴方面，投资614万元帮助畜盖村实施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为23户100余名群众端上旅游碗、吃上旅游饭，实现稳定就业。投资550万元帮助实施卓尼县城区人居环境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投资160余万元建设高标准农田1000多亩；在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方面，投资300万元成立“卓尼县教育发展促进会”，中建八局设立“建证·励志领航”奖学金、“建证·携手同行”结对帮扶金。组织开展“春蓄行动”“中建八局·卓尼励志夏令营”“中建阳光图书屋”“交流、交往、交融”等活动。中海集团落实19.5万元，为柳林镇东石沟村村集体购买13头西门塔尔牛，并建设“巾帼家美积分超市”。

【县政府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任：安俊（藏族，4月止）

副主任：卢永胜（藏族，3月止）

海忠（藏族）

柏彦军（藏族）

陈恒（挂职，7月止）

督查专员：

周霞（女，藏族）

县政府信息化工作办公室主任：

房万顺（藏族）

（供稿：县政府办公室年鉴资料编写组）

机关服务管理

【公共机构节能减排】 2022年，机关事务管理局加大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力度，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和绿色出行等行动。6月15日，利用“绿色低碳，节能先行”全国低碳日活动主题，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发放节能宣传手



2022年6月15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开展“绿色低碳，节能先行”主题宣传活动

提袋500个，发送节能公益短信10000条，制作普及生态文明，倡导“绿色低碳，节能先行”宣传展架2幅，在佳美购物广场LED显示屏滚动播放节能宣传公益广告，增强广大干部群众“低碳节能、保卫蓝天”的低碳节能意识。

【后勤服务】 2022年，对统办楼各单位办公室、各楼层过道、楼梯间照明设施进行更换，降低统办楼总体用电量；对统办楼各单位反映的各类公共设施、设备方面的问题，做到立即落实、跟踪督办，消除设备隐患，使统办楼、政府职工周转房水、电、暖正常运行。

【“四大班子”公务接待】 2022年，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执行事前办理审批手续，完善审批程序。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严格费用审核，在报账结算时，认真审核“公务接待申请单”、来访公函或电话记录，财务报销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切实做到账实清楚；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每年年底对本年度内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

【安全保卫】 2022年，落实统办楼出入登记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出入信息登记工作。有效控制私车、无证车辆随意进出、乱停乱放

及停车过夜现象；疏导群众上访工作，全年疏导群众上访96次，664人，其中10人以上群体性上访16次，205人。

**【政府机关食堂】** 推进食堂改革，提高服务质量、就餐质量，安排专人负责机关食堂管理，加大对食堂环境卫生、用餐质量和服务质量的监管力度。严格遵守《食品卫生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用餐质量，增加菜品样式，改善餐饮质量。

**【公务用车调度】** 2022年，单位公务用车管理逐步规范。各类公务用车实行标识化，安装北斗定位系统。杜绝公车私用、私车公养现象，没有超编、没有偏向固定车辆现象。严格落实公务用车审批程序，累计出动车辆2850次，7972天。对存在极大安全隐患的8辆车（公车平台7辆、洮砚镇1辆）进行报废，分批采购越野车7辆，分别分配到藏巴哇镇、尼巴

镇、恰盖乡、洮砚镇、刀告乡、康多乡、杓哇乡。

**【疫情防控】** 2022年，全面贯彻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工作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加入抗击疫情一线，做好全县疫情防控后勤保障工作，工作组负责大峪宾馆、县委党校、盛世大酒店、巴桑酒店、圣原酒店等8个医学观察点以及洮河大酒店、央唐宾馆2个工作人员闭环酒店，为集中隔离人员和抗疫一线人员提供日常用餐；发挥公车平台集中管理、统一调度的优势，参与完成向兄弟县市运送抗疫物资、核酸运输、督导检查等重大保障任务，累计出车2180次。

####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润德（藏族）

副局长：周 晶（藏族，8月止）

才让扎西（藏族，4月任）

（供稿 杨晓红）

## 政协卓尼县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 4月11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



2022年4月11日，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议。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贡保甲、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格桑嘉措、赵凌霞和县政协常委牛生财、常成虎、婉代草、古雅仓、尕藏达吉、安扎西加措、尕藏夏加、知知仓、雅当仓、姬吾杰、王发明、安文熙、宋效德、薛贞、杨帆骏、陈红琳出席会议，县政协各委办主任及各乡镇委员工作站负责人列席。会议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作出的两个重要论断、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国人大十三届五次会议精神、全国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精神、省委书记尹弘在甘南调研时的讲话、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审议通过《2022年县政协工作要点》；人事事项：根据县委有关文件精神 and 政协《章程》规定，任命牛刚任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任、常成虎任县政协委员工作委员会主任、李正荣任县政协民族宗教和社会工作委员会主任、刘亚莉任县政协提案法制妇女青年委员会主任、苏奴东珠任县政协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尕旦任县政协教育科技卫生体育委员会主任。免去牛生财县政协办公室主任职务、牛刚县政协办公室副主任职务、格日才让县政协文史资料和学习宣传委员会主任职务、马耀刚县政协教育科技卫生体育委员会主任职务、赵凌霞县政协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杨世栋作讲话。8月18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县委统战部副部长贡保甲、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和县政协常委牛生财、常成虎、婉代草、安扎西加措、姬吾杰、安文熙、宋效德、薛贞、杨帆骏、陈红琳出席会议，县政协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政协协商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党委中心组学习参考》《第三期——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团结一心做好抗疫工作》《习近平在湖北、四川、新疆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审议通过《关于对全县农产品种植基地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对县境内洮河水污染防治工作的考察报告》《关于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工作的调研报告》；人事事项：任命郑淑芳任县政协文化文史资料和学习宣传委员会主任；杨世栋作讲话。11月1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常务委员会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县委统战部副部长贡保甲、县政府副县长杨东峰、政协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和县政协常委常成虎、婉代草、古雅仓、安扎西加措、雅当仓、姬吾杰、王发明、安文熙、宋效德、薛贞、陈红琳出席会议，县政协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传达提纲；会议通过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议程（草案）；听取县政府副县长杨东

峰通报全县1—9月份经济运行情况；审议通过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关于对全县宗教界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情况的考察报告》。11月26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贡保甲、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和县政协常委常成虎、婉代草、知知仓、尕藏达吉、安扎西加措、尕藏夏加、姬吾杰、王发明、安文熙、杨帆骏、陈红琳出席会议，县政协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在瞻仰延安革命纪念馆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优化防控工作的二十条措施》；审议通过关于《全县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专题协商报告；人事事项：审议通过牛刚等8名同志为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委员，免去牛生财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常委，格日才让、马耀刚、准格加、刘能、多吉才让6名同志十五届县政协委员职务；审议通过十五届二次会议有关事项：通过大会议程（草案）、大会日程（草案）、大会秘书长名单（草案）、大会副秘书长名单（草案）、大会邀请列席人员名单（草案）、提案审查委员会名单、委员及邀请人员、列席人员分组名单（草案）、会议提案截止日期（草案）、十五届二次会议各次大会主持人和执行主席名单、工作报告人名单、提案工作报告人名单、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报告。12月4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常务委员会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贡保甲、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格桑嘉措、赵凌霞和县政协常委会常务委员、大会各讨论组组长参加会议。各讨论组组长汇报各小组讨论大会《决议（草案）》情况，并通过《决议（草案）》；各组组长汇报各小组讨论有关报告的情况；审议通过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全体委员会议】 2022年12月2—4日，

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举行，会议应到委员 141 人，实到 95 人。县委书记阮民湘出席并讲话。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案情况和审查意见的报告》；全体委员列席卓尼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次会议各项决议。

**【主席会议】** 2022 年，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主席会议。3 月 16 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主席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赵凌霞、办公室主任牛生财参加会议，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会议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财政局纪检组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作出的两个重要论断》《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和十三届全国政协第五次会议精神；审议通过《2022 年县政协常委会工作要点》；会议研究“三重一大”事项。8 月 16 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主席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办公室主任牛刚参加会议，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会议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财政局纪检组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条例》《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党委中心组学习参考》第三期——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团结一心做好抗疫工作和习近平在湖北、四川、新疆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审议通过《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关于对全县农产品种植基地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关于对县境内洮河水污染防治工作的考察报告》《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关于对大峪沟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工作的调研报告》

《委员履职量化考核办法（试行）》《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述职办法（试行）》和有关人事事项；会议研究确定十五届二次常委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建议议程、政协委员误工补助、生活补助发放和树苗款支付等“三重一大”事宜。10 月 28 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主席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办公室主任牛刚参加会议，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十五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主要精神等；审议通过政协卓尼县委员会《关于农牧村环境整治提升专题协商报告》《关于对全县宗教界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情况的考察报告》；杨世栋作讲话。11 月 23 日下午，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主席会议在县统办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副主席卢红梅、马登泰、格桑嘉措、赵凌霞、办公室主任牛刚参加会议，各委办主任列席会议。会议学习传达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中共甘肃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在瞻仰延安革命纪念馆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十五届二次会议工作机构与主要任务；人事事项：审议通过牛刚等 8 名同志为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委员，免去牛生财同志的县政协十五届委员会常委职务，格日才让、马耀刚、准格加、刘能、多吉才让 6 名同志的十五届县政协委员职务；审议通过十五届二次会议有关事项：通过大会议程（草案）、大会日程（草案）、大会秘书长名单（草案）、大会副秘书长名单（草案）、大会邀请及列席人员名单（草案）、提案审查委员会名单、委员及邀请人员和列席人员分组名单（草案）、会议提案截止日期（草案）、十五届二次会议各次大会主持人和执行主席名单、工作报告人名单、提案工作报告人名单、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和关于《全县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协商报告。

**【委员调研考察】** 2022年，根据常委会工作安排，组织人员对全县农产品种植基地建设情况、县境内洮河水污染防治工作、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工作、全县宗教界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情况进行调研，并撰写《关于对全县农产品种植基地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对县境内洮河水污染防治工作的考察报告》《关于对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工作的调研报告》《关于县宗教界开展“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情况的考察报告》，调研报告经政协常委会审议后呈报县委、县政府并转发各相关职能部门、乡镇。

**【州政协调研考察活动】** 3月15日，州政协副主席王俊带领考察组到卓尼县考察科学利用水资源解决全县水资源匮乏问题工作情况。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韩飞、县政协主席杨世栋、副主席卢红梅、赵凌霞及相关单位负责人陪同考察并召开座谈会。考察组先后到纳浪镇羊化村水源地、西尼沟水源地、小族坪电站等地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查看、座谈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卓尼县水资源配置使用情况、水资源管理法规制度建设、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情况、水利“四抓一打通”落实、推进国家节水行动、水源地的保护、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等情况。座谈会上，韩飞向考察组汇报卓尼县水资源工作开展情况；考察组、政府相关负责人、政协委员代表交流讨论科学利用水资源和卓尼县水资源的现状及存在的困难。4月25日，州政协副主席杜成杰带领州政协督查组到卓尼县督查调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的落实情况，并召开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情况的汇报座谈会，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杨世栋主持会议。县政协副主席卢红梅、赵凌霞和各委办负责人参加会议。6月8日—9日，州政协副主席王俊到卓尼县调研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进撂荒地利用工作，县政协主席杨世栋陪同调研。调研组一行到木耳镇秋古村、吾固村，喀尔钦镇尕古村，通过听取汇报和现场查看的方式了解卓尼县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

撂荒地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座谈会上县委常委、副县长韩飞汇报卓尼县“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进撂荒地利用”情况，县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补充发言，调研组各成员作交流发言。6月28日，州政协副主席白留祿带领考察组专项考察卓尼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座谈会由县政协主席杨世栋主持。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贡保甲，政协副主席格桑嘉措、赵凌霞陪同考察。前往木耳镇博峪村、卓尼县税务局、禅定寺、县藏族中学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交流了解等方式了解卓尼县“为中华树魂、为民族立根、为生民立命、为梦想扬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活动开展情况。座谈会上贡保甲汇报卓尼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开展情况”，部分政协委员作交流发言，考察组成员提出意见建议。9月4日，州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周梅一行到卓尼县专题调研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开展情况。县政协主席杨世栋，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张禄平，政协副主席赵凌霞，县直部门相关单位负责人及部分政协委员陪同调研。调研组一行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等方式，先后前往卓尼县叶儿地下停车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卓尼县柳林镇九年制学校建设项目、木耳镇秋古村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等地开展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专题调研。座谈会上，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韩飞汇报卓尼县县域经济发展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工作进展情况，参加座谈的部分政协委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作交流发言。10月10



2022年8月31日，政协卓尼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一期委员培训班开班

日—11日，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到卓尼县调研指导二十大安保维稳、“8+”基层社会治理、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寺庙管理、疫情防控、景区建设等重点工作。强调党的二十大召开在即，进一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落细落实工作举措，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发展等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仁青东珠一行先后到完冒镇白石崖寺、喀尔钦镇知知寺，了解2座寺院僧人的学习状况、思想动态、困难诉求、生活保障以及加强寺院创新管理等情况，宣讲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并提出具体要求。10月11日，州政协文化文史资料和学习宣传委员会主任胡寿红一行到卓尼县专题调研文化旅游标杆村与乡村旅游提质增效工作开展情况。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郭仲，县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卢红梅，县直部门相关责任负责人及部分政协委员陪同调研。调研组一行通过现场查看、听取汇报等方式，先后前往木耳镇叶儿村、博峪村、卓尼县大峪沟国家5A级景区开展专题调研，了解卓尼县文化旅游标杆村与乡村旅游提质增效工作中的经验、做法以及“七大工程”的实施情况。座谈会上，调研组成员作调研说明，郭仲汇报卓尼县旅游专业村与乡村文化旅游提质增效工作开展情况，参加座谈的部分政协委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作交流发言。10月27日，州政协副主席孟艳琳带领州政协委员负责人、州电视台记者一行到卓尼县开展“讲好政协故事，彰显委员风采”为主题的政协委员履职风采系列融媒体访谈活动。县政协主席杨世栋、副主席卢红梅和县政协委员工作委员会负责人陪同。孟艳琳一行先后前往卓尼县柳林镇上卓村和木耳镇叶儿村现场和群众沟通交流，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在木耳镇参加“关于协商叶儿村人工湖周边设置安全防护栏问题”的协商议事会议。会上围绕“木耳镇叶儿村人工湖周边设置安全防护栏问题”的议题进行现场点评，形成初步解决建议并进行协商表决。

**【政治协商】** 2022年，卓尼县政协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建言献策，提高履行职能质量和实效，参与全县重大事项协商，组

织开展专题协商议政活动，围绕“农牧村环境整治提升”和“常态化疫情防控”课题组织召开专题协商会议，政协委员与政府分管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进行面对面交流研讨，提出建议并形成专题协商报告供县委、县政府决策参考。

**【民主监督】** 2022年，县政协注重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谋划议题，从党政所思、群众所盼、政协所能出发，通过全体会议协商讨论、委员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方式，不断拓宽民主监督渠道。特别是针对县委、县政府重要工作安排部署的落实情况，就改进部门工作道实情、谏真言，围绕履责不力提出意见建议，针对存在的不足督促改进。注重发挥委员监督的主体作用，通过向执纪执法部门和窗口服务单位委派特邀监督员、检察听证员等，组织20名委员参加各类述职述廉考评、巡视巡察座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访谈、工作人员招聘招考监督、行风评议、法院庭审旁听活动等，为委员行使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提供重要平台。

**【参政议政】** 2022年，县政协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基层社会治理、基层组织建设、环境卫生整治、重点项目建设、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出谋划策，帮助县委、县政府理清发展思路，谋划发展策略，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做好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理顺情绪、凝聚民心的工作，在推动卓尼县发展中展现政协作为，体现政协价值。县、乡、村协商议事（厅）室开展协商议事活动260次，落地见效181件，各级政协委员参与人数达320人次，有效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部分意见建议被纳入专题议政协商会议报告。

**【提案办理】** 2022年，常委会推进提案工作实践探索和制度建设，加强和改进对提案办理的联系和服务，完善主席、副主席牵头督办，专委会专题督办机制，提高提案办理质量和实效。县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征集委员提案

163件，审查立案158件。截至11月底，通过承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共同办理已办结63件，列入计划41件，因各种原因暂未解决54件，提案答复率达到100%，办结率40%，委员满意率达90%以上。

**【文史资料及宣传】** 2022年，根据州政协安排部署，完成续编《甘南政协志（2002—2022）》卓尼部分资料供稿任务，截至年底，提供文字资料20余万字，图片资料80张，为甘南州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同时梳理县政协在推进协商民主、履行政协职能、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的创新实践，利用传媒平台，强化对政协工作和委员履职的宣传报道，通过《全国政协人民政协报》《省政协民主协商报》“甘南政协”和“卓尼之窗”等媒体向社会发布60余条动态信息，扩大社会影响。

**【县政协领导名录】**

主席：杨世栋（藏族）

副主席：卢红梅（女，藏族）

马登泰（藏族）

格桑嘉措（藏族）

赵凌霄（女，藏族）

**【县政协办公室及各专门委员会领导名单】**

办公室主任：

牛生财（藏族，4月止）

牛刚（藏族，4月任）

文史资料和学习宣传委主任：

格日才让（藏族，8月止）

郑树芳（女，藏族，8月任）

委员工作委主任：

常成虎（土族）

民宗宗教和社会委主任：

李正荣（藏族）

教育科技文化委主任：

马耀刚（藏族，4月止）

尕旦（藏族，4月任）

提案法制妇女青年委主任：

刘亚莉（女，汉族）

农业农村委员会主任：

苏奴东珠（藏族，4月任）

（供稿：尹仁君）

# 国防 法治

GUOFANG FAZHI



## 国防建设

### 人民武装部

【国防教育】 2022年，人武部协调驻地政府召开县委议军会、武委会、军地联席会议，总体筹划，解决县国防动员领域军民融合重点难点问题，县委制定《加强新时代国防教育实施方案》。推进民兵队伍科学嵌入“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思想政治建设】 2022年，县人民武装部把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与聚焦“忠诚维护核心，矢志奋斗强军”主题教育结合，把学习成效体现在改造思想、推动工作上。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中央军委和习主席保持一致。第一时间跟进学习习主席重要讲话，突出学“习”要点、学“习”金句，学“习”精髓，把“学思用、知信行”贯穿理论武装全过程。组织全体人员实时收听收看大会报道、微信推送会议内容，购买《党的二十大报告辅导读本》《二十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7类辅导书籍，制作一图读懂二十大精神学习展板、二十大报告一百题、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

【练兵备战】 2022年，人武部落实习主席开训动员令，紧盯使命抓备战，瞄准能力抓练兵。部党始终紧盯主责主业，落实军事斗争国防动员准备任务，把民兵调整改革、训练演练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组织召开议战

议训会议，分析形势任务，查找薄弱环节，抓责任落实，确保党委领导谋战务战作用发挥。各类战备库室、物资器材配备到位，应急处突、抢险救灾各项战备方案修订完善，与县维稳办、县应急局、公安、消防部门形成军地应急值班联动机制，在重点节假日组织民兵巡逻备勤、军警民联合备勤演练。按照“任务有需求、地方有潜力、动员有能力”的思路，紧贴新形势下民兵担负的使命任务，着力在编组、训练、管理和保障方面下功夫，提高民兵建设水平和应急应战能力，推动民兵建设由“实起来”向“好起来”“强起来”转型升级。

【征兵】 2022年，卓尼县人民武装部协调县人社、公安部门调取辖区适龄青年名单，发动县、乡（镇）、村三级宣传模式，加大征兵精准宣传，发放征兵宣传单、宣传册3000份，各乡镇醒目位置悬挂横幅50条，邀请辖区二等功臣马刀知才来拍摄征兵宣传视频，发布卓尼县应征青年的一封信，激发辖区适龄青年的参军热情。大学生入伍比例提升，落实《征兵工作条例》《甘肃省征兵工作实施细则》和上级征兵工作会议指示精神，严把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廉洁征兵环节关口，完成新兵征集任务。并会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全县2011年至2018年现役军人信息进行核对更新，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提高优抚保障水平。

【从严治军】 2022年，人武部以中共二十大前后安全稳定工作为主线，以“百日安全”活动为抓手，用上级精神引领、用模范行动规范、用创新工作引导，确保部队高度集中统一和安全稳定。每逢节前会前，组织开展1次安全教育、进行1次安全分析、组织1次安全检

查，消除安全隐患。针对人武部地处军地交叉地带与地方人员接触多的实际，开展酒驾醉驾专项整治，组织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安全综合检查的频次力度，紧盯防火、防触电、防煤气中毒、防冻摔伤问题，对营房设施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立纠立改。

**【后勤保障】** 2022年，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对照第九版防控方案、国务院“国家疫情防控新规定二十条”和“部队疫情防控二十五条”内容，修订完善疫情防控预案，对接地方防疫部门，建立完善军地联防联控机制，畅通情报信息共享和感染转运救治渠道，落实营区封闭式管理、生活物资消毒静置、场所消杀通风、进出测温扫码防控措施，实现“营区无输入，在外零感染”的防控目标。结合防疫工作需要，从地方紧急筹措口罩、酒精、口服药剂、方便面防疫物资1900件套。

（供稿：毛辉东）

##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军转安置工作】** 2022年，卓尼县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第十、第十一、第十二条规定，并经省、州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审核，批转符合政府安置人员1名，经县政府同意，安置到县自然资源局。为全县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发放优抚对象补助金239.59万元，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发放取暖费7.56万元，为卓尼县2019年入伍的义务兵家庭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81.6万元，为退役军人发放医疗补助资金4301元，为2021年应征入伍的大学生，青年进藏服役兵（含高原条件兵）发放一次性奖励金27.4万元。为2021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31.9万元，发放医疗补助资金4301元。

**【双拥和优抚安置】** 2022年，在“两节”和“八一”期间为生活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送去慰问品、慰问金11.8万元；物资

慰问县人武部、消防队、武警四大队折合人民币6万元。为29名现役军人家属送去立功喜报和祝福（朱永兴、贾召九、王荣、后永刚、张石林、马刀知才来、梁晒外闹杰、魏卓么九8人荣获三等功）。

**【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 2022年，根据《甘肃省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完成退役士兵培训经费县级配套预算，保障自愿选择参加技能培训退役士兵的培训资金。组织9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汽车驾驶专业。

**【烈士公祭活动】** 4月5日上午，开展以“2022·奋进·清明祭英烈”活动为主题的英烈祭扫活动。9月30日，开展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向英烈表达崇敬之心、感念之情、传承之志。卓尼县党员领导干部、县直各单位、中小学学生、烈士家属代表、社会各界代表全县人民，缅怀英勇牺牲的烈士。



2022年4月5日，全县各界代表到卓尼县烈士陵园参加祭扫活动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名录】

局长：嘉洋东珠（藏族，4月止）

其加旺秀（藏族，4月任）

副局长：尕藏才让（藏族）

才旦加（藏族）

梁彦植（藏族）

服务中心主任：

杨桑吉克（藏族）

（供稿：卢晶）

## 法 治

### 公 安

**【思想政治建设】** 2022年，中共二十大结束后，开展学习宣传交流研讨、撰写心得体会和学习笔记，坚持用中共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工作。同时，根据上级公安机关关于肃清孙力军政治团伙流毒影响的有关部署要求和指示精神，制订工作实施方案和相关配套制度、计划，组织开展肃清工作，开展纪律作风整顿活动，对“密接部门”“次密接部门”及人员开展自检、自省、自查，全局收听收看警示教育片《零容忍》和省厅、州局下发的相关典型案例，做到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全年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科级干部参加县委组织部两期培训班培训。落实州局党委关于将支部建在科所队室的指示要求，实现科所队室支部建设全覆盖，全局党支部由原来的17个增加至现有的23个。学习贯彻全国公安英模集体表彰大会精神，成立卓尼公安文联，培养选树有影响力的先进典型，完善警营文化建设，《冒雨徒步三小时 民警化身牧场守护者》《整治网络直播乱象》《治安户长：宁才生——村子里的守护者》等新闻通讯稿件，被人民网、中国长安网、公安部等媒体采用，制作的《牧民贴心人——旦知刀杰》短视频入围全省“我最喜爱的人民警察”候选人。

**【队伍建设】** 2022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4次，开展警示教育4次，节前教育提醒6次，明察暗访8次，廉政约谈70人；围绕疫

情防控、社会治安管理、打击犯罪、交通整治等公安履职尽责战线，给予个人嘉奖38人，获省公安厅、州公安局通报表扬2人，个人三等功3人，辅警个人三等功1人，集体三等功1个；推荐上报公安局符合职级晋升条件的71名同志开展执法勤务、警务技术职级晋升，新提拔副科级干部31名，提拔正科级干部11名，使用4名；完成35名交通协管员过渡为交通管理类辅警工作，并套改完成薪资层级化工作。

**【治安管理】** 2022年，县公安局贯彻落实“8+”基层社会治理部署要求，组织民警深入社区、村组、寺院、企业单位、困难家庭，排查矛盾纠纷170起，处置4起边界草山纠纷。各类刑事案件破案率同期相比上升1.1%；全年无新发命案；电信诈骗立案61起，破28起，破案率45.9%；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146名；受理各类行政治安案件233起，查处233起，查处率100%，发案数较去年同期下降7%，打击处理各类违法行为人341人；受理各类经济案件8起，立案7起，不予立案2起，破案3起，撤案1起，移送起诉2人，挽回经济损失45.49万元，协助金融机构清收不良资产2088万元，配合税务机关清收税款128万余元；完成新增标准地址620条，全年采集录入标准地址38042条，实有房屋登记录入36524条，实有人口录入109748条，单位录入2636条，完成新增二维码门牌上墙工作；新建14个智慧安防小区，累计登记出租房屋1320处，录入暂住人口2970人。

**【安全生产】** 2022年，县公安局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批示指示精神 and 中央、省州县相关部署要求，把国务院15条硬措施、省上35条、州

上33条、县上30条具体措施落实到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危化品及民爆物品监管等方面，接受省、州、县安委会的驻点包抓督查。组织开展“一盔一带一电”“减量控大”“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严查严处严重违法违法攻坚战、危化品领域“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百日攻坚等多个专项行动。全年查处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13478起，受理各类道路交通事故755起。其中，受理一般程序处理道路交通事故13起；造成7人死亡；13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2.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四项指数呈1平3降趋势，全县未发生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校园及周边环境开展安保措施落实和排查治理集中检查40余次，全县109所中小学、幼儿园和各乡镇中心学校重点部位视频监控、一键式报警器持续在线运行正常；选聘15名民警担任各乡镇学校法制副校长，累计开展法制进校园安全知识宣讲23场次，177名校园专职化安保人员完成岗前培训并持证上岗；落实“护学岗”和“高峰勤务”机制，在学生上学、放学等特定时段，提前安排警力在校园周边开展巡逻防控和交通维护疏导工作，组织15名河道警长暑期巡河40余次，及时发现、劝返未成年人逗留河边现象，消除溺水危险，确保校园及周边安防措施落实到位；对危险化学品、涉枪涉爆、烟花爆竹及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加油站点等从业单位开展专项安全大检查，深入查找整改问题隐患，督促落实安全责任、防范措施和安全报告等制度，对全县民用爆炸物品作业单位购买、运输、存储、现场爆破等各环节进行全方位监督检查，建立安全检查台账。全年收缴各类违法枪支15支，收缴枪支零部件3件，收缴遗失山野人工雨炮3发；开展危爆物品安全检查26次，整改安全隐患7条。

**【监所管理】** 2022年，卓尼县看守所持续在合作市看守所开展羁押、看守勤务，落实防疫最高标准、最严要求，确保内部绝对安全。

**【警务保障】** 2022年，新建城关派出所及交警大队业务用房、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网安电子物证三级实验室等投入使用，筹资90余

万元完成城关派出所、交警大队办公业务用房搬迁及办公设备采购；投入60余万元完成3辆执法执勤车辆报废及更新工作，警务保障紧跟警情。

**【网络安全】** 2022年，主侦刑案12起，破获各类涉网案件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5人，移送起诉21人，提起公诉11人；配合刑侦、治安、经侦等部门办理配侦案件47起，抓获嫌疑人40余人。办理的网络直播约架案件为广大网民营造安全稳定的上网环境，被公安部网安局列为经典案例在全国宣传报道。

**【出入境管理】** 2022年，县公安局更新完善国家工作人员登记备案217人；在多警种配合下，分析研判偷越国边境案件线索5条，协查跨境网络赌博案件涉及卓尼县5名参赌人员并对其批评教育。

**【警务督察】** 2022年，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例》、严禁违规宴请饮酒“六项规定”、全面落实“1+7+N”大监督格局，加强全警警容风纪、公务用车、内务卫生、值班备勤、终端使用、巡逻清查、请销假制度等常规督察，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重点工作部署执行等开展专项督察，对疫情防控责任落实，“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落实等开展多场次督察，确保警令、政令畅通。

**【优化营商环境】** 根据《中共卓尼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和任务分解，县公安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公安出入境、治安户政、交管等窗口部门开办下放业务，悬挂“便民利民措施公示牌”“户籍办理流程公示牌”和“制作和发放便民利民告知单”等措施，实现程序优化、审批简化，异地办理、网上办理等便捷模式，做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目标，配合民政、教育等相关部门为排摸的95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申报入户，办理户口迁移“跨省通办”11人，审核无犯罪记录311条，办理临时身份证136人，审核身份证异地154人，录入甘肃扶贫民生领域死亡人口1300条，新生儿出生申报户口1078

人，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 5762 张。全县人口 29393 户 111483 人；办理小型汽车注册登记 224 辆，“C1”型机动车驾驶人受理 1205 人，发证 904 人；“五小”车辆驾驶人受理 23 人，发证 10 人。

**【执法规范化建设】** 加大对局接处警及刑事、行政案件的巡查力度和全要素录入，落实五级审核把关制，对 16 个执法单位派驻 8 名法制监督员开展执法监督职能工作，启用法制监督员审核专用章，全年接警 18949 起，有效警情 859 起，评查行政案件 218 起；刑事案件 162 起；开展法制培训 1 次，192 名民警参加县普法办组织的学法考试，受理行政听证案件 1 起，维持原处罚决定，推动执法规范化进程。

**【县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 局长：付宁
  - 政委：陈锡恒（藏族，8 月任）
  - 副政委：杨学良（藏族，8 月止）  
汪岩（藏族，8 月任）
  - 副局长：李万峰（8 月任）  
杨全明（藏族）  
杨振业（藏族）  
陈锡恒（藏族，8 月止）  
刘晓东（藏族，8 月任）
  - 车巴分局局长：  
汪岩（藏族，8 月止）  
全老扎旦主（藏族，8 月任）
- （供稿：李志伟）

**交 警**

**【综述】** 2022 年，全县共有各类机动车 22623 辆。其中，汽车 14822 辆；普通摩托车 7603 辆；农用运输车 195 辆；挂车 3 辆。全县各类机动车驾驶人 16476 人。辖区内道路通车里程 1425.35 千米。其中，国道 2 条 167.02 千米；省道 5 条 205.3 千米；县道 8 条 173.5 千米；乡道 15 条 224.22 千米；村道 237 条 655.31 千米。

**【交通事故预防】** 2022 年，开展隐患排查 2 次，排查出 4 处隐患点段上报县道安委，已全部完成销号治理。组织应急处置单位进行事

故处置演练 1 次。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每季度召开安全例会，对列入生命防护工程和隐患治理计划的项目跟进督查，完成每个乡镇 1 处“五必上”（警告标志、道路标线、减速带、警示桩、交通信号灯）路口，1 处“三必上”（警告标志、减速带、路侧护栏）路口，5 条减速带建设任务。利用大数据支撑研判、精准化落实路面勤务。

**【交通事故指数】** 2022 年，全县受理道路交通事故 755 起，造成 7 人死亡，363 人受伤，350 人轻微受伤，直接财产损失 4.53 万元。其中受理一般程序处理道路交通事故 13 起，造成 7 人死亡，13 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 2.2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四项指数呈 1 平 3 降趋势。其中，事故起数未增减，死亡人数增加 2 人，上升 40.00%；受伤人数减少 8 人，下降 38.5%；直接财产损失减少 6600 元，下降 30%。受理简易程序处理交通事故 742 起，造成 350 人轻微受伤，财产损失 2.33 万元整。与上年同期相比三项指数呈 1 平 1 升 1 降趋势。其中，事故起数增加 5 起，上升 0.94%；受伤人数增加 221 人，上升 603.45%；直接财产损失减少 3250.00 元，下降 12.24%。办理刑事案件 42 起，其中，危险驾驶案 40 起、交通肇事案 2 起；办理行政案件 3 起、行政拘留 2 人，吊销驾驶证 41 本；侦破逃逸事故 18 起。

**【交通秩序管理】** 2022 年，围绕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重点工作“一表考”工作主线，开展“春运”“一盔一带”专项行动、“喜迎二十大 忠诚保平安”严查严处严重违法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攻坚战、夏季酒驾醉驾暨公路易肇事肇祸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冬季道路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等大型集中整治



2022 年 3 月 2 日，交警“护学岗”护送学生安全通行

行动，深入推进酒醉驾周末夜查行动、中小学校“护学岗”和农村道路交通秩序整治行动，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推进高风险重点运输企业隐患整改。查处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13478起。其中，现场简易程序6120起，一般程序350起，非现场违法行为7008起。查处饮酒驾驶机动车9起，醉酒驾驶机动车17起，无证驾驶81起，驾驶证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9起，驾驶证超过有效期驾驶机动车5起，驾驶报废车上路2起，驾驶假牌车辆1起，大货车疲劳驾驶4起，货车超载39起，客车超员33起。备案辖区重点运输企业18家，车辆287台，驾驶人242人；集中处理高风险重点运输企业预期未报废车辆31台，督促企业办理预期未年检车辆11台，驾驶人预期未换证7人，处理重点运输企业车辆及驾驶人违法行为200条，约谈长期处于高风险运行企业2家。

**【车辆及驾驶人管理】** 2022年，办理小型汽车注册登记224辆，低速车注册登记9辆，普通摩托车注册登记47辆，补换牌证75辆，申请检验合格标志508辆，机动车注销登记115辆，机动车查验588辆，机动车转让、转入登记280辆，机动车抵押登记86辆。“C1”型机动车驾驶人受理1205人，发证904人，“五小”车辆驾驶人受理23人，发证10人，办理驾驶证补证、换证903人，满分学习37人，考试合格29人，机动车驾驶证AB类审验78人，注销驾驶证15本，驾驶证转入365人，变更考试地45人。

**【交通安全宣传】** 2022年，开展“关爱



2022年8月26日，卓尼公安交警深入辖区农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生命知危险、关注安全会避险”“美丽乡村行”“一盔一带”巡回宣传活动、“暑期道路交通安全”“守法规知礼让，安全文明出行”“冬季公路交通安全区域整治行动”“文明守法 平安回家”“夏季酒驾醉驾暨公路易肇事肇祸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百日行动”“五大曝光”行动、“122”全国交通安全宣传日宣传活动。交警大队微信公众号发表文章400篇，被州级媒体采用100篇，省级媒体采用10篇。运输企业召开宣传54场次，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43次，农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60次，进驾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10次，进社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14次，发布交通安全提示信息59条，建设交通安全宣传阵地238个，上交通安全课50节，悬挂宣传横幅50条，发放宣传画册7000本，印发宣传折页5000份、各类宣传单15000张。同时，依托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两公布一提示”信息20次。

#### 【县交通警察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王 强（藏族）

教导员：梁永忠

副大队长：

王小龙

杜日禅

（供稿：李玉山）



2022年4月13日，交通安全进村宣传

## 森 警

**【综述】** 卓尼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县公安局直属行政机构，正科级建制，业务上受县自然资源局指导，内设党政办公室（含财务室、档案室）、政工室、法制室、刑侦中队、治安中队5个机构，下设卓尼县公安局叶儿森林派出所、卓尼县公安局车巴森林派出所、卓尼县公安局新洮森林派出所，为副科级建制。核定政法专项编制31名，其中领导职数7名，在册民警职工37人。其中，正式民警23人；事业干部4人；工勤人员10人。森林警察大队负责全县56342.26公顷（其中中国有林40398.74公顷、集体林15943.52公顷）森林草原及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森林草原防灭火、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灾案件及涉林涉野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协同县自然资源局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工作。

**【严打整治】** 2022年，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六查三清”“清源安民”和“昆仑2022”专项行动，与自然资源、水务、农业农村、生态环境部门衔接协调，开展生态环境排查整治工作，深入到全县15个乡镇村组开展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开展矛盾纠纷、重点场所、重点人员、线上线下、火源隐患大排查。加大对林区内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生态破坏、环境污染、河道治理等方面的生态环境案件线索摸排力度，发现一处清理整治一处，发现一起立案查处一起。根据林区季节性发案特点，组织民警到全县重点林区开展高频度巡护巡查工作，并深入林地深处，打击非法盗猎行为，清理捕鸟网、兽夹、猎套等捕猎工具。出动警力1846人（次），警车238台（次），立案侦办涉林涉野刑事案件5起。检查野生动物养殖场3处，检查花鸟鱼市场7处，救助野生动物10只。其中，国家二级野生保护动物3只（疑似猫头鹰2只，疑似半蹼鹬1只）；三级野生动物7只（疑似狗鹿4只，疑似猪獾3只）。

**【护林防火】** 2022年，森林警察大队会

同县自然资源局深入到重点林区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和巡查巡护活动，向群众宣传《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结合真实案例，宣传森林草原火灾危害及预防知识。对春节、清明期间群众祭祀、焚烧秸秆易发生火灾的区域，实时跟踪宣传，避免用火不慎发生火灾，哪里见烟就到哪里排查，及时将火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执行野外用火管控，对全县旅游景区、林区墓地，特别对大山神、古雅川公园内佛事活动火灾高发重点区域，加大巡查巡护及排查整治工作力度，同时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张贴宣传标语、设置防火标志等手段，利用电视、网络、微信等媒体，发布防火常识、政策法规、防火警示语、防火动态。在重点林区路口加强执勤，对进入车辆、人员告知防火注意事项，并联合县自然资源局在大山神、古雅川山等醒目位置设立永久性宣传警示牌4处，在大山神安装数字化高清视频监控点2个。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教育和隐患巡查，出动警车47台（次），警力196人（次），悬挂横幅13条，下沉村组、林场、管护站、牧场等48个，排查各类森林草原防灭火隐患32处，全部进行整改落实。散发各类宣传资料1000余册，受教育群众10000余人。开展专题防火知识讲座32次，张贴宣传公告350张，召开座谈会42场（次），移动平台发送手机短信50000余条。

**【禁毒铲毒】** 2022年，大队4次深入禁毒



2022年3月，卓尼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到辖区藏巴哇镇柳林小学开展禁毒知识宣传

责任区开展禁种铲毒宣传、踏查、铲除等各项工作。共出动警力136人（次），警车23台（次），悬挂禁毒宣传横幅12条，用GPS定位仪采集中心地块靶点27个，开展巡山踏查20次，未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问题。

#### 【县森林警察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咸富强（藏族）

副大队长：

姬卓玛次力（藏族）

朱崇青（9月止）

梁巍（藏族，9月任）

叶儿森林派出所所长：

寇元东（藏族）

车巴森林派出所所长：

訾金录（藏族）

新洮森林派出所所长：

王文（藏族）

（供稿：罗玉虎）

## 检 察

**【刑事检察】** 2022年，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受理公安机关提请审查逮捕案件27件54人。依法批捕46件64人，不批捕8件15人，复议1件1人。延长羁押期限2件6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70件100人。依法提起公诉33件44人，决定不起诉16件17人，未办结22件33人。

**【民事行政检察】** 2022年，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办理各类民事案件5件。其中，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件，向县人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书2份。

**【公益诉讼检察】** 2022年，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受理办结各类公益诉讼案件12件。其中，公益诉讼诉前程序案件10件（7件生态环境类诉前程序案、2件未成年保护类诉前程序案、1件食品药品领域诉前程序案），向卓尼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藏乡人民政府、完冒镇人民政府等单位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0份，均得到行政机关采纳整改并在规定期限内

全部回复；办理生态环境类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2件，要求被告人对毁坏林地进行补植复绿，使生态环境修复改善和自然资源得到合理开发利用。

**【控告申诉检察】** 2022年，卓尼县人民检察院办理州检察院交办刑事申诉案件1件，接访信访25人次，刑事和解2件，较去年同期相比上升50%。提供相关法律咨询4件次，较去年同期相比上升300%。在信访接待与处理工作中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文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所有信访案件均得到受理登记、阅办、妥善处理。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2022年，卓尼县人民检察院贯彻落实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向同级人民法院起诉未成年人案件1件2人，不起诉2件3人。与卓尼县教育局、科学技术局商讨会签文件，聘任10名检察官担任24所学校法治副校长。利用“携手落实‘两法’ 共护祖国未来”检察开放日到完冒镇、藏巴哇镇、洮砚镇等23个教学点举行“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12场次，受益师生人数4800余人，发放爱心包裹400份，发放藏汉双语宣传资料及涉未成年人检察宣传资料800册。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2022年，构建“诉讼+监督+修复”一体化办案模式，强化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对全县15个乡镇开展“全域无垃圾，垃圾去哪里”专项环境卫生督察。联合县生态环境局、县公安局对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危险废物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强化生态环境修复治理。

**【检察建议】** 2022年，在县城及部分乡镇开展窨井盖安全专项排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窨井盖安全隐患治理检察建议；联合县应急管理局、县住建局组成安全生产联合检查工作组，开展建筑施工现场安全专项执法检查，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安全生产法治宣传，制发安全生产监管检查建议；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以区域为单位，对县城及乡镇药店进行全覆盖检查，向主

管部门发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检察建议；因古雅大桥两侧护栏过低存在安全隐患，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出通行安全隐患治理检察建议；关注学生出行安全，依法就学生家长驾驶电动三轮车、摩托车接送学生一事向教育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安全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发出的检察建议均得到相关行政部门回复和整改。

**【检务公开】** 2022年，完善“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立检察服务受理平台，推进案件程序性信息和法律文书网上公开。通过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对外发布重要案件信息246条，法律文书40份，案件程序性信息查询51件，辩护与代理预约11次。通过卓尼检察微博、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等途径，发布各类检察工作信息500条。面向社会公开聘任30名听证员，组建听证员库。其中：人大代表6名、政协委员5名、人民监督员6名、社区基层工作者和相关专业人员13名。公开选聘特邀检察官助理6名。全年召开公开听证会9次，检察长主持召开8次。

**【禁毒宣传】** 2022年，县禁毒办抽调干警赴责任区藏巴哇镇开展禁毒踏查工作，与宗石村60户村民签订禁毒“十户联保”承诺书，并发放宣传资料、宣传物品2000份。

**【普法宣传】** 2022年，组织干警深入藏巴哇、纳浪、柳林等乡镇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制作“四大检察”“十大业务”“1~8号检察建议”宣传手册。开展《宪法》《民法典》《知识产权保护》《反有组织犯罪法》等专项法治宣传8场，深入乡镇、社区、学校宣传10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0份，接待群众500人。

#### 【县检察院领导名录】

检察长：罗平雄

副检察长：

鲁利民（藏族）

段喜明（女，11月任）

党组成员：

后锦文（藏族）

李四郎（藏族，11月任）

检委会专职委员：

杨得告（藏族，11月任）

#### 【县检察院各部门领导名录】

政治部主任：

李四郎（藏族）

办公室主任：

童旭红（藏族）

第一检察部主任：

欧国梅（女）

第二检察部主任：

徐清风（女，藏族）

第三检察部主任：

李建栋（藏族）

（供稿人：蒋都盖草）

## 审 判

**【党的建设】** 2022年，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案件审理达到政治、法律、社会效果统一。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11次，干警政治业务理论学习36次，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聚焦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政治轮训，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按照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思路，将党的建设和审判执行深度融合，设立诉讼服务示范岗、办案能手示范岗、维稳带队示范岗，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围绕喜迎党的二十大推出“八个一”系列主题党日活动，锤炼党性修养，破解业务难题，推出“我为群众办实事”典型事例26例，成功创建起“三阵地·五融合”党建品牌。

**【刑事审判】** 2022年，受理刑事案件50件67人，审结48件，结案率96%。判处刑罚67人，5年以上10年以下5人，3年以上5年以下1人，1年以上3年以下2人，1年以下13人，拘役16人，缓刑29人，管制1人，处罚金20.9万元。危险驾驶犯罪案件占比32%，呈现易发高发态势。

**【民事审判】** 2022年，受理民事案件1172件，结案1098件，结案率96.25%。其

中，合同纠纷783件、婚姻家庭继承纠纷227件、侵权责任纠纷62件、人格权纠纷16件、物权纠纷10件，占民商事一审案件的93.69%。

**【执行工作】** 2022年，受理执行案件969件，较2021年增加139件，增长16.75%，执结846件，执结率87.31%，标的到位7020.89万元。在公安机关协助下临控被执行人216人次，司法拘传298人次；网络查控系统冻结账户836个，查封不动产11处，查封车辆6台；网络司法拍卖房屋10处，车辆4台，实现财产变现145.41万元；在卓尼之窗、卓尼县人民法院公众号公布失信被执行人120人次。

**【巡回审判】** 2022年，新堡、多坝、麻路3个基层人民法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深耕“马锡五审判方式”，就近收转材料、提供咨询、解决纠纷，从坐堂审案深入一线调解，推广“你若来不了，我就上门去”“在哪里办案，就在哪里普法”经验做法。依法上门审理案件26件，巡回法庭深入群众家中、田间牧场、文化广场和村组大院，将案件审理变成“法治公开课”，炕头法庭、草原审判等典型经验先后3次被《人民日报》、新华网、《人民法院报》、新甘肃等媒体平台宣传报道。

**【诉前调解】** 2022年，坚持把非诉讼调解机制挺在前面，成立3个专职人民调解团队，采取“对话—引导—释法”三步解纷法，多调少判，定分止争，从电话调解、背对背调解延伸到群众家中调解，从诉前调解、诉中调解延伸出调解履行一站式新路径。人民调解员参与案件调解1001件，成功调解262件，撤诉222件，调撤率为48.35%，调解标的到位275.19万元。

**【诉源治理】** 2022年，以多坝人民法庭为试点，协同乡镇党委、司法所、派出所，参与网格治理，建立“基层法庭—乡镇审务站—法官便民联系点—人民调解员”四位一体服务体系，在木耳镇和纳浪镇建立18个法官联系点，一村一员邀请网格调解员36名，发放法官联系卡360张，在法官指导下成功调解纠纷4件，以“家门口的调解室”“家门口的法庭”释法说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镇”诉源治

理机制初显成效。

**【司法公开】** 2022年，应用自助立案终端、诉状生成终端、诉讼风险评估系统等，推广“网上立案一码通”，提供立案、送达、保全、委托鉴定等全流程在线诉讼服务。跨区域立案11件，移动微法院立案61件，律师服务平台立案3件，12368诉讼服务热线解决问题7件，网上开庭30次，网上送达法律文书844份，“云立案”“云审判”“云送达”助力法院工作在疫情期间不打烊。加大司法公开力度，网络庭审直播161场次，依法向社会公开裁判文书774份，全方位公开审判流程信息，人民群众成为“数字正义”实际参与者、直接受益者和成效评判者。

**【优化营商环境】** 2022年，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案案都是检验标准”理念，开辟绿色通道，将涉企业、涉金融、涉农民工劳动报酬案件当日受理、登记、流转至金融调解室，加速办理时效。考虑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影响，因案施策纾困解难，主动为中小微企业减、缓、免诉讼费2件7441元。延伸服务触角，畅通求助渠道，召开企业联席座谈会，开展点对点“法治体检”，加强府院联动，完善破产流程机制，运用执行和解，让中小企业“放水养鱼”。

**【不良资产清收】** 2022年，围绕全县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决策部署，开展涉金融不良资产清收专项行动。利用全国法院内网数据平台，排查不良资产借贷案件，进村入户走访掌握贷款人及担保人信息，告知恶意拖欠贷款和逃废债行为法律后果。受理卓尼县农村信用联社、甘肃银行、甘肃资产管理公司不良贷款案件33件，结案33件，通过入户催收、诉前调解、审理执行清收到位412.49万元，申请司法确认2件，实现以物抵债9864.59万元。

**【基层社会治理】** 2022年，落实“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要求，参与“无讼乡镇”创建活动，深入全县各乡镇收集民情、排查隐患、了解民意。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大化解专项行动，重点对相邻纠纷、赡养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案件进行回访答疑。组织“法律八

进”宣传活动18场次，重点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反有组织犯罪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打击整治电信诈骗、未成年人保护、禁种铲毒等开展专题宣传。

**【队伍建设】** 2022年，执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建立“10+4+3”长效机制，整治顽瘴痼疾，建立党组月例会制度，每月一部署、每月一督查，遏制慵散懒拖不良现象发生。坚决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铁规禁令，严格约束干警业内业外行为，全员覆盖填报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有问必录、有问必报成为普遍自觉。深化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强化司法警察实战化大练兵，完善“思想政治、业务素质、综合能力”三大考评机制，加强干警素能培养，推进从严管党治警纵深发展。

**【党风廉政建设】** 2022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以案明纪、以案释法、以案促改，开展警示教育6场次。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双十条规定和州县委实施细则，开展审务督查、案卷评查、庭审抽查7次，纠正裁判文书不严谨、查封冻结不规范等问题。紧盯财务、审判管理等重点环节，强化监督制约，弥补漏洞短板，坚决杜绝以权谋私、处事不公、作风不实、滥用职权等“微腐败”问题发生。

**【多方监督】** 2022年，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法律监督、新闻媒体监督。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汇报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对照梳理审议意见，逐条研究整改落实。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两代表一委员”座谈会4次，面对面听取建议，实打实转化成效。在卓尼县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信息122条，加强与新甘肃、甘南政法、卓尼之窗等新闻媒体互动沟通，主动接受舆论监督，提升司法公信力。

**【县人民法院领导名录】**

院长：张升平

副院长：薛永明

张涛（藏族）

执行局局长：

杨彪（藏族）

副局长：王建荣（藏族）

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杨德志（藏族）

政治部副主任：

杨红琴（女，藏族）

综合审判庭庭长：

包瑜（藏族）

副庭长：郑月琴（女，藏族）

立案庭庭长：

刘明（女，藏族）

副庭长：关睿（女）

司法警察大队副队长：

李梅（女，藏族）

新堡法庭庭长：

申卓辉（藏族）

多坝法庭庭长：

杨班么草（女，藏族）

麻路法庭庭长：

杨帆（藏族）

（供稿：县法院）

## 司法行政

**【综述】** 县司法局为全额财政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加挂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内设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基层与法律服务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与司法鉴定工作股、计财装备与信息化工作股、法制工作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7个股室；下属的公证处和法律援助中心为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15个乡镇司法所为县司法局的派出机构，受县司法局和乡镇党委政府双重管理，以县司法局管理为主，所长均为副科级待遇。局机关核定政法专项编制19人；公证处共核定事业编制6人，有执业公证员1人；法援中心共核定事业编制5名；有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执业律师5名（C

证5名); 15个司法所核定政法专项编制17名。县司法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 承办县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承担统筹推进全县法治政府建设, 负责综合协调全县行政执法, 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 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指导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

**【普法宣传】** 2022年, 县司法局围绕“八五”普法活动, “平安卓尼”“法治卓尼”, 开展法律进校园、进宗教活动场所、进乡村、进企业等“法律八进”活动。在第九个法治宣传月系列活动共组织出动宣传人员2750多人、宣传车210辆(次)、悬挂横幅500条、发放宣传品8万余份、法治宣传资料5万余份, 接受咨询人数3500余人、走访企业42户, 制作宣传模板60份, 重点人员回访260人, 利用微信、QQ群、卓尼之窗等各类新媒体转发普法宣传简讯230次。借用电视平台、商场、广场及各单位LED电子显示屏播放宣传标语110条。制作民法典颁布两周年普法微视频系列作品8个, 制作禁毒宣传短视频、疫情防控短视频, 在抖音、快手、新卓尼、卓尼之窗等媒体平台上发布, 点击率达到10万余次。根据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的通知精神, 卓尼县木耳镇多坝村申报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目前已审批命名。

**【依法治县】** 2022年, 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起草并印发《卓尼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2022年卓尼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卓尼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具体措施任务分解表》《卓尼县贯彻落实〈法治甘肃建设规划〉(2021—2025年)具体措施工作方案》, 组织召开全县法治政府建设会议暨县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公室主任会议、县普法守法等协调小组会议。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四次、第五次会议, 审议并印发

《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卓尼县贯彻落实〈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的实施方案》。组织全县40个执法部门694名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培训及考试, 考试合格572人, 合格率82.4%。

**【行政复议】** 2022年, 制定印发《卓尼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组织召开行政复议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及卓尼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办案协调会。解决办公场所160平方米, 落实行政复议专项经费10万元。卓尼县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0件, 受理7件, 已审结6件, 未审结1件(维持2件, 终止1件, 撤销1件, 驳回2件, 不予受理3件)。对全县行政执法单位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执法职权进行梳理。全县共有执法主体49个, 其中法定行政机关45个, 法律法规授权组织4个, 并对行政执法主体、行政执法人员、行政执法监督人员信息进行了汇总、录入。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工作, 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权限和发布程序、建立实施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制度, 落实规范性文件5年有效期制度, 共审核规范性文件2件。

**【社区矫正】** 2022年, 县司法局推进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化建设跟进社区矫正日常监督管理和系统管理, 接受社区矫正对象58人, 其中缓刑57人, 暂予监外执行1人; 发警告书4次, 训诫谈话3次, 社区矫正对象无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对全县58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全面监控, 加大便民服务力度, 提高远程视频会见能力, 全年预约310次, 成功会见了245场次, 会见人数共计510余人。

**【法律援助服务】** 2022年, 法律服务工作者多次深入各乡镇、村组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五保户及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 此项服务活动最终被《人民日报》认定为有品质的新闻转发。开展各类咨询12场次, 悬挂“法律援助为民办实事”宣传标语15条, 发放各类宣传资料8610份、宣传物品3930件, 解答咨询200余人次。法律援助中心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

82起，办理各类案件19件，其中刑事案件10件，民事案件9件；代写法律文书121份，免费解答各类法律咨询452余起，维护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利。

**【人民调解】** 2022年，县司法局对新配齐的15名司法所所长进行业务培训，目前已完成全县调解组织及调解员网络培训。全县各级调解组织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89件，调解

成功89件。

**【县司法局领导名录】**

局 长：牛建荣（藏族，2月止）

李永禄（藏族，2月任）

副局长：康德生（藏族）

孙兴芳（女，藏族）

（供稿：焦志孝）

# 人民团体

RENMIN TUANTI



## 县总工会

**【工会代表大会】** 2022年11月9日，卓尼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卓尼县政府副县长杨东峰主持会议。县委副书记尕藏才让、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乔国卫、县政协副主席马登泰出席会议，县总工会历届主席、副主席、州总工会十届委员、省属企业领导、部分劳动模范、退休工会工作者代表等参加会议，参会代表109人。会议回顾和总结过去五年工会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提出今后五年全县工会主要工作任务，选举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主席、副主席、经审委主任。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2022年，全县有基层工会组织123家，会员8219人，农民工会会员618人。组建快递行业联合工会1家（由申通快递、百世快递、韵达快递、圆通快递、中通快递、京东快递、顺丰快递组成），会员62人；组建网约送餐员1家（卓尼县马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会员14人；组建货车司机1家（卓尼县大峪沟风景区运输公司），会员8人；组建保安员1家（卓尼县金盾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员14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入会98人。

**【职工权益维护】** 2022年，总工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集中“要约季”行动，签订集体合同15家。签订集体合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覆盖率保持在80%以上；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覆盖率保持在90%以上；签订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覆盖率保持在90%以上。督促指导各企事业单位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落实劳动合同、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督促落实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职工代表会报告制度和安全生产厂务公开制度。开展“工会进万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服务月活动，推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工作，给80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购买医疗互助保险，给16名新就业形态困难职工发放大礼包慰问品，同时动员

本单位职工13人自愿购买医疗互助保险，通过医疗互助保险金完成住院报销医药费3人次。疫情期间给东大门疫情卡点送去价值1万余元的慰问品；向援兰医生包仪芳送去3000元慰问金。

**【劳模工作】** 2022年，慰问走访全县劳模12名，并发放大礼包慰问品。开展劳模进企业、进校园宣讲活动，邀请省级劳模吴晓强在卓尼县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结合本职工作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级先进工作者靳芳琴在卓尼县柳林小学结合本职工作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全国劳模树义毛、省级劳模吴晓强申请生活困难补助金。组织7名国家级、州级劳模健康体检。上报省州级劳模疗休养2人次。在卓尼县盛世大酒店为劳模（职工）创建疗休养基地并挂牌。

**【困难职工帮扶救助】** 2022年，总工会为3户困难职工家庭发放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1.26万元，发放省财政专项帮扶资金2.002万元，专项帮扶资金均通过银行卡发放，同时为他们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开展两节送温暖活动中走访慰问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各2户，发放慰问金3.2万元。

**【工会活动开展情况】** 2022年，县工会联合县委宣传部、县文化馆在卓尼大酒店广场举办“送万福、进万家”书法公益活动，送去春联200副；联合县人社局、金开职校在县总工会三楼会议室举办创业技能培训班，30人参加培训；向州总工会上报家政服务培训6人；在县城内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宣传活动，发放《工会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各类宣传资料500份；在“六一”慰问活动中，向全县三所小学（卓尼县柳林小学、卓尼县柳林第二小学、卓尼县桥南藏族小学）的困难职工子女、单亲困难女职工子女、农民工子女等15名学生进行资助，每人发放慰问金300元，计4500元；响应《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2022—2026年国土绿化行动》，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义务植树活动，种植祁连圆柏180株，超额完成植树任务的600%；开展“关爱职工、夏送清凉”慰问活

动，为快递小哥、网络送餐员、货车司机、保安员、一线执勤交通民警送去清凉饮料、矿泉水、方便面、茶叶、毛巾等价值1.5万余元的防暑降温慰问品，慰问一线职工130余人；在全县16家企业举办“安康杯”竞赛活动，参赛班组数15个，共90人。



2022年8月11日，县总工会开展“关爱职工夏送清凉”活动

#### 【县总工会领导名录】

主 席：汪元平（3月止）

嘉洋东珠（藏族，4月任）

副主席：李学文（藏族，10月任）

（供稿：来发春）

## 共青团卓尼县委

【团组织建设】 2022年，规范入团流程，按照团州委发展团员分配名额，严格把关全县发展团员数量，发展团员228名。开展“智慧团建”系统录入工作，全县系统中分级建档18个团委、3个团工委、1个团总支、174个团支部，截至12月底，全县有3385名共青团员。

【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2022年，团县委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读物10000份；组织学校团队宣传板报、橱窗、专栏，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利用法制宣传月，在城区主要路段及各乡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向中小学、团员青年

介绍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有关知识和注意事项，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提高广大青少年的法制观念，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作为“青少年维权工程”优先领域之一；针对有不良行为青少年、闲散青少年、刑释解教青少年等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重点群体，开展有针对性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落实对“留守”学生等弱势群体帮教责任制；促进全县学生和谐健康发展，落实对留守学生、学习困难学生等关爱、帮扶和转化，对留守未成年人家长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暨卓尼县乡村振兴普法宣传，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宣传单500张；结合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组织全县各中小学开展“网络安全进校园”活动15场次。

【团组织活动】 2022年，结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和“五四青年节”103周年，以“阅读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组织全县各级团、队组织积极开展“世界读书日”活动15场次；组织各级团组织、少先队组织开展主题手抄报活动，以青少年手中的画笔弘扬正能量，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各级团组织开展“我与团旗团徽合个影、向团说句心里话”等主题活动26场次。



2022年11月23日，在卓尼县第一中学开展“强国志 青联说”青联大讲堂活动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2022年，全州定参学人数3386人，完成22期学习，174个团支部开展党青年运动史学习，并完成智慧团

建录入；组织少先队开展“红领巾爱学习”，完成第四季学习任务；组织各级团组织及广大青少年广泛学习阅读、交流讨论由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长篇报告文学《躬身——缘起于甘南的“环境革命”与人文传奇》；结合“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13场次；结合“七一”组织党员干部赴杨土司革命纪念馆开展“庆七一 践初心”主题党日活动；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红色故事进校园宣讲活动，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赓续红色血脉、争当新时代新青年；结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和“五四青年节”103周年这一载体，开展以“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线上线下五四系列主题活动15场次；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以团支部、少先队为单位，4000余名团员、青年、少先队员集中观看了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

**【青年创业就业】** 2022年，助力创新驱动、转型升级，12名青年创业者参加“创响卓尼”首届创业创新大赛；依托“团团帮就业”服务平台，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11场次，42家省外用人企业报名参加，提供就业岗位5368个，达成初步意向性就业协议274份；实施卓尼青年携手乡村振兴先锋行动，组织返乡青年大学生开展“研学振兴路·助力乡村兴”主题实践活动，体验产业振兴成果，见证“一十百千万”“五个万亩”项目推进落实。

**【志愿服务活动】** 2022年，拓宽志愿队伍覆盖面，志愿汇系统全县注册青年志愿者达15824人次。选派1名干部长期驻村在联系村开展帮扶工作。组织县直中学30多名团员青年和6名青年志愿者在县敬老院开展“3·5”弘扬雷锋精神志愿服务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雷锋精神、关爱关心老人；组织80名志愿者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2场次，提醒正确佩戴口罩600人（次），免费发放口罩3500个，引导群众佩戴口罩、做好防护；组织各级团组织动员志愿力量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系列主题团日活动21场次，践行习近平

生态文明思想。7月8日，甘肃省首次出现疫情后，先后有56名志愿者充实到疫情防控，其中7名医学专业大学生按疫情防控需要安排至卓尼县疾控中心开展工作；组织开展以“前方战疫情·后方送温情——与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家庭手拉手”志愿服务活动，精准匹配服务家庭，支持医务人员抗击疫情；开展“金晖行动——青春暖夕阳·关爱促和谐 关爱空巢（孤寡）老人”志愿服务活动，增强青少年敬老意识，推动卓尼县精神文明建设。

**【少先队工作】** 2022年，全县有少先队大队23个，少先中队288个，少先队员人数10294名，已配备学校大队辅导员23名，已配备县级总辅导员少工委主任2人，已配备县级总辅导员1人，已建学校少工委23所。

**【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2022年，落实困难青少年救助工作，资助16名困境青少年日常生活费57600元，资助计划直至高中毕业；审核救助2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助3200元；资助符合条件8名本科院校和4名大专（高职）录取学生（资助标准本科10000元/人、专科8000元/人），计112000元；衔接共青团甘南州委、甘南州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特邀广州108度公益基金会爱心人士对卓尼县完冒学校、藏族小学、柳林第二小学6名困难教师发放每人1000元资助，计6000元；资助30名留守儿童每人发放300元，计9000元；资助10名留守儿童每人200元，计2000元；给完冒学校学生（355名）和康多学校学生（271名）捐赠棉服，价值54555元；联合共青团甘南州委、甘南州青少年基金会对卓尼县29名单亲家庭、困难家



2022年6月2日，共青团卓尼县委开展“青春志愿行 ‘粽’享环卫情”关爱慰问活动

庭、家庭成员因重大疾病致贫学生资助4.75万元，以“直通车”形式汇入学生账号；争取天津河西区团委、天津河西区青基会，为纳浪九年制学校募集捐赠JAV会教一体屏、专用摄像头、专用发射器各1台；宁波幻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希望工程1+1——幻方助学计划”项目，资助175名在校就读一年级女生，每人每学年1000元，计17.5万元，以“直通车”形式汇入学生监护人账号；108度基金会资助4人，每人5500元，计22000元；全国青联、中国青基会发起青联“希望小屋”挂牌1处，捐赠4.5万元购置电教器材、体育器材；深化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品牌工作，组织各级中学开展“轻松备考·12355与你同行”中高考减压活动9场次，助力初高中学子迎战中高考。

#### 【共青团卓尼县委领导名录】

书记：多吉才让（藏族，4月任）

副书记：杨帆骏（藏族，4月止）

扎西顿珠（藏族，4月任）

（供稿：何军霞）

## 县妇女联合会

**【综述】** 县妇联内设办公室和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两个机构，办公室负责机关内外协调、政务服务、事务管理、机构编制、工资财务和党群等工作；负责起草各类文件、文稿及单位文件档案的管理工作；统筹开展妇女儿童发展的理论、政策研究工作；推动妇女参加议政，负责妇女代表的选举、联系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界妇女组织建设，扩大妇女组织覆盖面；负责处理日常群众来信来访，协调处理妇女投诉，为受侵害妇女儿童提供社会服务等工作。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是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活动的阵地，指导妇女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妇女综合素质，开展儿童校外教育，促进儿童全面发展，同时为妇女儿童提供心理咨询和服务。2022年，卓尼县妇联实有职工6人，其中科级干部2人，一般干部4人。

**【妇女表彰】** 2022年，县妇联组织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普及和贯彻实施，举办家风家教家庭教育专题讲座1次，进村组、进校园、进企业活动6次，受教育人数达到400人次。充分发挥甘肃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妇女干部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申报命名省级“最美家庭”3户。在十二届四次执委会上大力评选表彰先进典型，评选“最美家庭”10户，“好婆婆”2名，“好媳妇”5名，“三八红旗手”17名，“优秀妇女工作者”5名，“巾帼建功标兵”3名，“优秀妇女工作先进集体”5个，“巾帼建功集体”3个，“三八红旗集体”3个，“巾帼文明岗”2个，“美丽庭院示范户”16户，“美丽庭院示范村”3个。

**【建设“巾帼家美积分超市”】** 2022年，县妇联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21所，超市物品通过积分制进行兑换，妇女或家庭通过夫妻和睦、孝老爱亲、勤俭持家、邻里和睦、遵纪守法、庭院整洁以及参加义务劳动等获得相应积分，通过积分换取自己所需的日用品，让积分兑换成为抵制陋习、弘扬先进、助力乡村振兴的新渠道。



2022年9月28日，县妇联主席安晓梅督查柳林镇巾帼家美积分超市

**【巾帼志愿服务】** 2022年，卓尼县妇联秉承“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服务精神，整合各类资源，组建法律援助、理论宣讲、心理疏导、医疗卫生、科技助农、“爱心妈妈”“贴心姐姐”等7支巾帼志愿者服务队，引领全

体巾帼志愿者参与社会治理、关注民生难题，全力推动志愿服务纵深发展。坚持县、乡（镇）、村三级联动，组织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 爱心妈妈我来当”“书香飘万家·星星点灯”主题绘本讲读、“守护未来 携梦前行‘我和妈妈学科学’”科普活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心关爱城市美容师”等系列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关心关爱活动11场260人次，发放冲锋衣、麻花、香油、被褥、生活用品等物资400件，价值32万余元。



2022年6月1日，县妇联举行“爱心妈妈结对帮扶”活动

**【妇女病普查及“两癌”救助】** 2022年，县妇联开展“两癌”免费筛查工作，筛查妇女982名，发现确诊病例4例，符合救助条件2例，累计申请发放“两癌”救助金9人9万元；为150名符合条件的妇女购买价值3万元的“两



2022年11月14日，县妇联主席安晓梅、副主席谢凌雁为低收入受助妇女发放“两癌”救助资金

癌”保险。11月，深入部分乡镇开展“低收入农村妇女两癌救助”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发放活动。

**【特殊群体关爱】** 2022年，县妇联组织开展“春蕾计划”困境女童助学活动，向全县16所中小学校的150名受资助女童发放2021年度“春蕾计划”助学金32万元，为贫困女童就学提供基本保障。利用“九九公益日”动员各级妇联组织及爱心人士募捐到2022年度“春蕾计划”助学金17452.49元。9月，县妇联、县文联、县文化馆在卓尼县柳林镇上卓村共同开展“情暖重阳 陪伴有我”扶老助老主题实践活动，为16位独居老人、留守老人和高龄老人送上节日祝福与问候。



2022年4月20日，县妇联为柳林中学受资助女同学发放“春蕾计划”助学金

**【妇女维权】** 2022年3月，县妇联组织开展“第九个法治宣传教育月”暨妇女儿童权益宣传活动，并发放《儿童安全自我保护宣传手册》《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摘选）》等宣传手册300份。畅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利用重大节庆大力宣传妇女儿童维权方面法律法规，成功举办“拒绝毒品·巾帼在行动”禁毒知识宣传活动。11月，举办女性权益保障法律知识讲座，增强广大妇女遵纪守法、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水平和能力的意识，全年接待妇女群众来访19次，成功调处19件，信访调处率100%。

**【妇女就业创业】** 2022年，县妇联围绕全县“11358”发展战略，全面对“妇”字号农牧民专业合作组织、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和“农（藏）家乐”进行摸底调研，结合全县乡村旅游蓬勃发展、农牧藏家乐持续向好、家政育

婴行业需求增加的现状，开展“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组织农牧村妇女岗位技能培训、劳务品牌（育婴员）培训以及女致富带头人培训4期340人。全县排摸出“妇”字号农牧民专业合作社17家，带动贫困户419户，认定“巾帼乡村就业工厂”6个、“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2个。5月，建立巾帼助农服务队2支，开展科技、农业、卫生等内容的“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示范活动17次，组织医疗科技专家为基层妇女群众进行健康科普讲座、生殖保健、义诊筛查、知识宣讲等活动2次。

#### 【县妇女联合会领导名录】

主 席：后凌霞（女，藏族，5月止）

安晓梅（女，藏族，5月任）

副主席：谢凌雁（女，藏族，5月任）

（供稿：罗亚洁）

## 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代表大会】 2022年10月27日—28日，卓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残疾人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动融入新征程，全力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工作报告。推举产生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届主席团主席、副主席，选举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届主席团委员和出席州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州残联第八届主席团卓尼县委员、卓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届主席团



2022年10月27日，卓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

执行理事会理事长、“专兼挂”副理事长、理事、各残疾人专门协会第七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委员。

【基层组织建设】 2022年，给97个村委会和3个社区专职委员发放每人每月津贴100元，给115名残疾人专职委员发放补贴13.8万元。联合县医院肢体、精神、视力、智力、听力言语专家评审团队在全县15个乡镇开展重度残疾人上门办理残疾人证服务活动，服务60余人次，到期换证率99%，累计换发残疾人三代证247余本。

【残疾人生活保障】 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慰问脱贫不稳定户、易致贫户、多残户、重残户和御寒过冬存在困难的贫困残疾人113人，发放慰问资金12.95万元。发放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138.50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49.94万元。落实残疾人水、电、暖补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1264户1322人，三、四级残疾人1803户1934人，共计61.9万元。落实残疾人养老保险补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724名，三、四级残疾人890名，共计23.38万元。落实“阳光家园”计划项目5.55万元，以每人1500元标准服务全县智力、精神、肢体一、二级残疾人37名，主要提供个人卫生清理、家庭环境卫生清扫、被褥清洗更换、康复护理、心理疏导、人文关怀等居家托养服务。落实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36万元，以每人每月600元标准服务全县城镇重度残疾人50名，为其提供服药、送餐、生活协助和心理疏导等服务，其中送餐活动每月不少于20次。

【残疾人康复】 2022年5月13日，协调兰州中医脑病康复医院专家赴卓尼县开展精神残疾人药物免费发放活动，为33名精神残疾人免费发放治疗精神药品（每人1000元），价值3.3万元。制定出台《2022年卓尼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方案》，协调12名残疾儿童转介到州、省级康复机构康复治疗，其中3名残疾儿童转介到州级康复机构进行康复、9名残疾儿童转介到省级康复机构进行康复。为73名听力障碍残疾人适配助听器73台（天津市东西部协作项目帮扶资金中适配30台、北京爱尔公

基金会捐赠30台、卓尼县残疾人联合会适配13台)。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112件。其中,轮椅71辆、拐杖26副、助行器10个、坐便椅2个、盲杖3个。

**【教育就业】** 2022年,发放残疾学生助学金4.58万元。其中,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126人,每人发放300元;高中阶段残疾学生8人,每人发放1000元。7月,卓尼县残疾人就业技能暨创业意识提升培训班在临潭县冶力关镇举行,有70人参加培训。

**【全国助残日活动】** 2022年5月13日,甘南州第三十二次“全国助残日”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卓尼县残疾人托养中心举办。活动以“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残疾人权益”为主题,开展宣传、慰问、咨询服务、辅助器具和精神疾病类患者治疗药品发放以及生活物资捐赠等仪式。活动现场,发放轮椅37辆(电动轮椅6辆),拐杖12副,盲杖5个,手杖2柄,坐便椅6把,助行器1个。甘南鼎顺建筑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为30名困难残疾人捐赠价值1.5万元的米、面、油等生活物资。现场向残疾人及其家属发放500余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预防知识手册》、残疾人政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养老金诈骗等相关宣传资料和宣传品。



2022年5月13日,第三十二次“全国助残日”期间,县残联为残疾人发放辅助器具

**【宣传文体】** 2022年3月2日,开展第23次全国“爱耳日”宣传教育工作,发放讲解预防听力障碍等相关知识;3月3日,联合县人民

医院在县城人流量较大的滨河路开展以“关爱听力健康,聆听精彩未来”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3月4日,结合全县法治宣传日,县残联与参与法治宣传日的其他单位大力开展“爱耳日”宣传;4月15日,组织开展以“筑牢人民防线 维护国家安全”为主题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学习宣传活动;5月25日,为全力备战甘肃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五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进一步推进卓尼县残疾人竞技体育后备力量选拔工作,州残联组织相关专业选拔人员在卓尼县开展残疾人运动员集中筛查,在县藏族中学集中筛查选拔,选出优秀残疾人运动员2名;11月4日,组织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即读一本书、看一次电影、游一次园、参观一次展览、参加一次文化活动)活动,40名残疾人参与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000份。

**【残疾人权益保障】** 2022年,完成卓尼县93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每户改造资金3500元,共投入32.55万元。向全县两类户(残疾人家庭)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8500元,共救助24户33人,其中一户多残残疾人家庭救助1500元,单人单户救助1000元。向纳浪镇残疾村民张小飞因房屋失火救助3500元。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资金2295元,共发放9人,每人255元。

#### **【县残联领导名录】**

理事长:李 愚

副理事长:

贡巧闹日(藏族)

马进学(藏族)

张雅萍(藏族)

(供稿:郎小强)

## 科学技术协会

**【科普宣传】** 5月31日,县科协组织开展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月暨科技活动周”活动,以“走近科学,你我同行”为主题,向

农牧民群众讲解科普知识，工作人员耐心为群众答疑解惑，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环保的生活理念。在扎古录镇达扎寺举办以“喜迎二十大·科普向未来”“科普助力乡村振兴·同心共襄‘十有家园’”为主题的卓尼县全国科普日活动及科普进寺院主题活动。以展出科普知识、发放科普宣传单页、进行科普咨询等方式，向僧侣宣传科学生活、公共安全等各方面的科普知识。



5月31日，县科协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月暨科技活动周”活动

**【青少年科普】** 3月23日，县科协联合县教科局组织柳林小学、柳林二小85个班3825名学生观看了“天宫课堂”第二课。在轨演示太空“冰雪”实验、液桥演示实验、水油分离实验、太空抛物实验，介绍与展示空间科学设施，激发广大青少年不断追寻“科学梦”、实现“航天梦”的热情。“六一”儿童节在柳林小学和藏族小学开展科普进校园宣传活动，组织工作人员给学生讲科普故事，展示机器人表演，播放声光电一体的VR设备等。5月中旬，州、县科协联合举办了2022年科普大篷车“进校园·进农牧村”活动。在喀尔钦镇中心小学举办一场集科学性、知识性、趣味性、参与性为一体的科技讲堂。建立校内科技辅导员队伍，培养科技辅导员31名。县科协与科技辅导员积极组织各学校参加全州以“绿水青山润童心，科技绘就家园梦”为主题的绘画大赛。

#### 【县科学技术协会领导名录】

主 席：刘亚莉（女）

（供稿：郝钧）

##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协会工作】** 2022年5月27日，卓尼县公安局文联（文学艺术联合会）成立，并召开县公安局文联第一次大会，开展“笔墨写春意·忠诚铸平安”藏汉书法进警营活动。洮岷花儿协会组织开展纪念“三八”节唱响“五无甘南·十有家园”行动花儿演唱活动、“迎接二十大·奋进新征程·花儿艺术节”“连接现代生活·绽放迷人光彩”等活动。花儿协会20多名歌手和非遗传承人参加“迎接二十大·赞乡村振兴”等各种庙会、花儿演唱会、花儿大奖赛、莲花山森林公园花儿比赛9次。洮砚协会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洮砚文化下乡展示活动，举办第二届洮砚文化艺术博览会。音乐协会参加卓尼县篮球比赛闭幕式文艺演出、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开幕式文艺演出等活动。藏文书法协会鼓励会员踊跃参与州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及庆祝党的二十大书法作品征集与投稿、卓尼县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甘肃民院书法展活动、甘南州委组织部、民政局主办的“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社会组织在行动活动，并在各学校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4·30”书法展及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书法美术摄影协会组织参加卓尼县举办的以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为主题的知识竞赛活动、卓尼县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柳林镇上卓村“情暖重阳·陪伴有我”四个一主题实践活动、“喜迎二十大·翰墨润初心”书法笔会。20余人次参加城西社区书画交流活动2次。

**【作品推送】** 文学艺术协会李德全在《甘南日报》发表辞赋《卓尼大峪沟赋》《春节赋》《勤学赋》《金山银山赋》《卓尼八景赋（七景）》，《卓尼新赋》发表于《甘南发展》（2022年第1期），辞赋《金山银山赋》《青藏铁路赋》入编《中国共产党百年百事赋》（新华出版社

2022年9月)。卓尔次力小说《绿水青山》发表于《格桑花》(2022年第3期)。杨延平散文诗《砖的颂词(外一章)》发表于2022年第4期《星星·散文诗》，散文诗评论《背景，魔力，使命》发表于2022年青年版第5期《散文诗》，散文诗《时间辞(组章)》发表于2022年第3期《上海诗人》，散文诗《清澈明亮的洮河随风奔跑》发表于2022年第8期《散文诗世界》。卢七主曼《深情串起的村庄史诗——牛庆国诗歌简评》发表于《都市生活月》，散文诗《风雨之夜》发表于《散文诗世界》，评论《在乡下：学习是最美的风景》《卓尼县成功举办青壮年农牧民普通话培训》《文字滋养的诗意灵魂，终要情归洮河岸上》《四月花开·同读经典·共诵未来——记卓尼县首届读书日活动》发表于《聚焦甘南教育》《甘肃省语言文字工作》《新甘肃》《人民日报》、藏人文化网，散文《理塘印象》发表于《贡嘎山》、藏人文化网，观后感《文学如灯，映照我们的大故乡》《中国——文学的日常》发表于《格桑花》(2022年第1期)。石文才在《中华辞赋》《中华诗词》《诗词选刊》《诗词报》《中华诗词名家》《甘肃诗词》城镇诗词专辑以及《中华辞赋》五一劳动节专号、“六一”儿童节诗词专号、端午节诗词专号等发表律诗、词作品。扎西加措的诗歌《独行者》《拉萨吉曲》在青海《措温波文艺》、四川《藏地阳光》发表。薛贞诗歌《走进唐卡小镇(外二首)》《七月，回到桑科》发表于《散文诗世界》《中国诗歌网》。贡布吉的作品《抗击疫情》发表于《达赛尔》刊物。窦玮平诗歌作品《卓尼木耳沟》《缅怀卓尼杨土司》《卓尼土司》发表于《中华辞赋》《甘肃诗词》。毛月玲作品《轻轻抹去秋天的心事(三组)》《“年味”回眸——扫舍》《旧城那些往事》发表于《乡土文学微刊》《绝对文学》《现代作家文学》。书法美术摄影协会王云书法作品入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红色圣地·绿色家园”腊子口杯书画交流展，并获汉文书法三等奖，入围纪念颜真卿书《祭侄文稿》1264周年“翰墨永济”全国书法篆刻作品展。王瑾书法作品入展甘南州书画展并获优秀奖。潘喜琴的作品获甘

肃省硬笔书法家协会举办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八市联动”汉英文硬笔书法大展优秀奖。洮岷花儿协会创作《洮州花儿驳斥高价彩礼》《洮州花儿人唱响“二十大”》。洮砚协会编写《洮砚雕刻技艺实用手册》，收集洮砚材料申报洮砚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洮砚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拍摄洮砚文化宣传片。音乐协会录制并拍摄歌曲《领航》卓尼版。发行了歌曲《魅力甘南等你来》。藏文书法协会才巴的藏文书法作品《恭贺100周年》在“红色圣地·绿色家园”腊子口杯书法大赛中荣获二等奖，《喜迎二十大》在中共甘南州委宣传部、州文联“奋进新征程，迎接二十大”甘南州书画摄影大展中荣获优秀奖。才巴、尕藏肚岛的书法作品荣获“中国梦·复兴杯”全国书画摄影艺术大赛优秀奖，并被中国书画艺术家协会评审委员会评为“中国当代书画艺术名家”荣誉称号。拉毛东珠创作的作品入展中国书画联谊会第三届青少年书画大展，入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3周年暨“观墨云”上线一周年书画作品网展。县公安文联的作品《师徒小故事》被省公安厅文联采用，县公安局3个自媒体发布原创信息600条，拥有粉丝2207人，回应网民咨询、投诉20余人次。新闻稿件被央级媒体采用4篇，省级媒体采用33篇，州级媒体采用78篇。全年对“卓尼公安”微信公众号进行维护，点击阅读量50万人次。

**【联谊活动】** 2022年，县文联组织各协会在微信群填写文艺维权工作调查问卷，并宣传相关维权知识。5月20日，完成圆梦工程文艺培训志愿服务行动甘肃省培训项目的“名家名师话美育”网络公开课、暑假2022年圆梦工程线上培训。5月23日，在“新卓尼”线上播放“与人民同行，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80周年特别节目。11月20日，在“新卓尼”线上播放“时代风尚”——中国文艺志愿者致敬大国重器特别节目。

#### **【县文联领导名录】**

专职副主席：罗信锋（藏族）

（供稿：侯文儒）

## 红十字会

**【概况】** 2022年，卓尼县红十字会人员编制3名，有职工5名。主要职责：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相关法规、章程，宣传《国际人道法》《红十字会运动基本原则》，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开展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培训；建立和管理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开展募捐、社会救助、志愿服务、无偿献血、青少年活动、兴办社会福利工作；开展遗体、器官捐献等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具体工作。2022年，成立1支社区红十字会和志愿服务队，录入志愿者、救护员实名登记系统和灾害救助申报系统，形成较为完善的基层网络体系。3月17日，卓尼县红十字会与县应急管理局签订防灾、减灾、救灾联动工作机制合作协议。10月11日，卓尼县红十字会起草《推进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实施方案》报县政府。11月9日，在柳林镇城西社区举行“城西社区红十字会”挂牌暨志愿服务队授旗仪式，并招募志愿者15人。

**【宣传活动】** 2022年，利用“中国麻风节”“3·5学雷锋日”“5·8红十字博爱周”“无偿献血日”“世界骨髓捐献日”“防灾减灾日”“9·9公益日”“世界艾滋病日”在城区、单位、学校、企业和社区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品、发放宣传资料（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人体器官捐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红十字会的起源、红十字会法、公益慈善募捐法、应急救护、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知识66条、环境卫生）进行宣传。以各种媒体为平台，利用卓尼之窗加大宣传报道工作，播放开展活动新闻15条。

**【救护培训】** 2022年，县红十字会组织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7次3213人，救护员83人。累计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9628人，达到当地常住人口的10%，救护员培训439人。4月

16—17日，在卓尼县柳林小学举办红十字救护员培训班，对45名教师开展红十字救护员培训，考试合格后发证人员44人，发放救护员教材45本，急救包45个，宣传资料50份，宣传品手提袋45个；4月22—23日，在国网卓尼县供电公司开展红十字救护员培训，供电公司44名职工参加培训，考试合格后发证39人，发放救护员教材44本，急救包44个，宣传资料44份，发放宣传品围裙44个、手提袋44个、香皂88块；4月28日，联合县健教所、县卫生监督所等单位为卓尼县津腾达服饰有限公司39名员工和卓尼县金洋商砼有限公司的31名员工开展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发放宣传资料600册（张）；5月24日，在柳林第二小学为200名五年级学生，10名老师开展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200份，发放宣传品墨囊笔200支、笔袋200个、毛巾50条；“六一”国际儿童节，在柳林小学开展宣传培训和助学活动，发放宣传培训资料2000份，发放助学学生用品墨囊笔240支、笔袋108个、保温杯60个；6月23日，在县柳林中学开展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活动，全校学生900人参加活动，培训活动出动人员8人（其中志愿者3名），悬挂横幅1条，发放宣传资料900份，发放宣传品毛巾100条、手提袋100个、香皂72盒；8月24日，在县影剧院对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人员181人，开展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448册；10月17日，县红十字会在柳林初级中学开展红十字知识讲座及应急救护技能培训，培训学生1760名，发放宣传资料1万份。

**【帮扶慰问】** 1月17日，县红十字会在申藏镇郭大村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救助困难弱势群体活动，走访慰问残疾人、低保户、困难户和已脱贫户，为50户群众送去救助箱50个（价值12636元，内含棉被、大米和爱心健康包）、运动鞋100双（价值10000元）、面粉50袋（价值5500元），受益人数248人；1月18日，为全县的4名麻风病患者和9名艾滋病患者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走访慰问活动，送去慰问品运动鞋17双（价值1700元）、大米3袋（价值1300元），受益人数60人。

**【志愿服务】** 3月3日,卓尼县红十字会以“博爱陇原 志愿同行,做新时代雷锋传人”为主题,组织6名志愿者联合县健康教育所带着爱心到县敬老院开展志愿服务,为老人们理发、剃须、整理宿舍、被褥、打扫卫生、测量血压、血糖及体重监测。讲解合理膳食、预防老年人跌倒急救常识、新冠疫情防控、自救互救、健康知识66条,同时为21名老人发放毛巾50条、香皂72盒、手提袋50个,发放宣传资料150份,悬挂横幅1条。

**【公益活动】** 2022年,中国红十字基金会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走进甘肃先天性心脏病和白血病儿童救助行动。3月24日,在“卓尼之窗”发布《县红十字关于开展先天性心脏病儿童筛查的通知》。9月22日,为完冒镇俄化村塔乍自然村白血病儿童都格才让申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白血病儿童资助金,于11月18日通过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审核,下发告知书,预资助金3万元。“9·9”公益日,县红十字会组织公开募捐活动,为甘肃省贫困山区儿童募捐课外阅读书籍,截至9月9日18时,通过线上总筹善款429.25元(其中捐款343元,配捐86.25元)。

**【筹资募捐】** 2022年,县红十字会协调天津市河西区东西部协作领导小组为县红十字会捐助物资7批,折合人民币价值161.82万元;捐助资金2笔,人民币210万元。接收到北京红牛饮料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的罐装战马饮料120箱,价值1.73万元;接收天津市华德福众创空间有限公司套装香油840盒,价值14.112万元;接收师域(天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动脉脉搏速率检测仪5台,价值14.25万元,维真电脑验光仪4台,价值11.2万元;接收天津市河西区海河博爱学校书包128个,价值1.6万元;接收天津三宝市场管理有限公司的书包64个,价值0.8万元;接收天津市东升信达菜市场有限公司书包128个,价值1.6万元;接收天津市艾克仕健身服务有限公司南开分公司健身器材14件,价值3.03万元;接收天津市学而

思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的学而思培训公益学习卡90张,价值103.67万元;接收天津市医科大学肿瘤医院的医疗物资,价值9.83万元。接收物资饮料和香油转交县文体旅游局和县妇联,检测仪和验光仪转交县卫健局,书包由县红十字会发放,健身器材转交县妇联和木耳镇寺古多村,学而思培训公益学习卡和医疗物资转交县教科局和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医疗物资保障组。接收天津市河西区红十字会捐助款200万元,拨付县妇联10万元,用于卓尼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提升项目和卓尼县木耳镇叶儿村“妇女之家”项目建设;拨付团县委9.2万元,用于卓尼县青少年关爱资助行动;拨付洮砚镇卫生院10.8万元,用于眼科验光中心建设项目;拨付洮砚镇人民政府100万元,用于洮砚镇古路坪村示范村配套产业发展建设项目;拨付县红十字会10万元,用于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项目;拨付县委统战部50万元,用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馆设备购置装修项目;拨付申藏镇人民政府10万元,用于申藏镇小沟村通村道路排水建设项目。

**【三献活动】** 4月12日,县红十字会开展以“生命的意义”为主题的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月及“中央专项彩票公益”大病儿童救助宣传活动。发放先天性心脏病和白血病患儿的资助流程宣传资料400份,手提袋200个,围裙200个;4月18日,在卓尼之窗发起全县人民无偿献血倡议书,献血活动时间:4月20—23日,166人成功献血,采集血液49000毫升;6月14日,在卓尼县大酒店滨河路开展以“献血是一种团结行为,加入我们,拯救生命”为主题的宣传活动;9月16日,在滨河路开展以“感谢您,捐献者”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普及群众捐献造血干细胞相关知识。

**【县红十字会领导名录】**

会长:郭仲(藏族)

副会长兼秘书长:

王海福(藏族)

(供稿:张宏)

# 经济

JINGJI



## 能源

### 石油经营

**【综述】** 卓尼县石油公司隶属中国石油甘肃甘南销售分公司，下设城关、麻路、兴达3座加油站，担负着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各乡镇工、农、牧业生产和人民群众生活所需成品油供应任务，销售网络覆盖县城区和城乡主要交通要道。有员工15人（不含3名保安人员）。其中，管理人员5名；县公司经理（科级）1名；综合管理岗人员1名；加油站经理3名；职工5人。

**【经营业绩】** 2022年，销售成品油13821吨，比上年同期的12182吨增加1639吨，增长11.9%。其中，汽油6506吨，比上年6788吨减少282吨，减少4.15%；柴油7315吨，比上年5396吨增加1919吨，增长26.23%。非油销售收入191万元，比上年209万元减少18万元，减少8.6%。全年上缴各类税金99.32万元。

**【安全环保】** 2022年，通过远程监控监督各站安全管理执行情况，对各站安全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督促各站落实散装油品管控及摩托车加油实名登记工作，严格执行“桶装加油十禁”“现场十禁”“安全十禁”“五条红线”，每月检测加油站设施设备。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安全环保承诺书》《散装油品管控责任书》，督促各站落实安全巡检制度，建立隐患台账及《汽车加油站安全作业检查表》，当班安全员规范佩戴安全袖章，夜间值班按公司规定着反光服。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督促各站更换LED显示屏内容，每月组织员工开展不少于2

次的应急预案演练。6月16日，组织县公司及加油站人员到政府广场开展宣传活动。

**【市场整治】** 2022年1月4日，石油公司联系卓尼县环保执法大队对中海外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私设的地下储油罐进行拆除，并处罚金12.2万元；6月24日，联合卓尼县公安、应急、市场、环保、工信等8个部门8家单位召开卓尼县打击成品油市场秩序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甘南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应邀参加会议。向卓尼县公安局、纳浪、完冒等派出所负责人汇报成品油市场情况及部分不法分子利用成品油违法犯罪活动，纳浪派出所劝返境外运油车辆3车次，喀尔钦派出所劝返外来运油车辆1车次。

#### 【县石油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柴蕊（女，5月止）

王得庆（5月任）

综合管理员：

邢晓勇

城关加油站经理：

郭金喜

麻路加油站经理：

王和平

兴达加油站经理：

何志宏

（供稿：王得庆）

### 电力电网

**【概况】** 2022年，卓尼供电公司内设办

公室、安全监察部、营销部、生产技术部4个职能管理部门。下设城关、洮砚、洮北、麻路4个供电所。公司有职工138人。其中，长期职工99人（包含9名退休职工）；业务委托工（原三新职工）24人；劳务派遣工15人。全年完成售电量1.1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4.32个百分点，电费回收率100%。

**【电网构成】** 2022年，卓尼县域内运行110千伏变电站2座，110千伏扎古录主变容量40兆瓦，主要解决沿洮河水电上网电量输出，兼顾扎古录镇3条10千伏配网线路供电和1条10千伏小水电并网发电。110千伏卓尼变主变容量50兆瓦，主要解决卓尼县县城区域互联互通，下有配电线路5条、热备用间隔1个。35千伏变电站3座（城关变、多坝变、洮砚变）。主变6台，容量33000千伏安。输电线路5条，其中代维护2条，线路总长度79.31千米，3511新卓线（110千伏新城变至35千伏卓尼城关变主供电源）；3513新洮线（110千伏新城变至35千伏洮砚变主供电源）。配网线路24条，线路长度786.93千米，公变607台、容量93610千伏安，专变622台、容量253589千伏安。

**【配农网改造升级】** 2022年，完成3批次配农网建设项目，工程总投资2247.82万元。其中，农网巩固提升工程批复投资663万元，建设规模改造10千伏线路2.33千米，新增配电变压器12台，总容量2575千伏安；改造0.4千伏线路12.23千米，更换表箱704只。110千伏卓尼变10千伏配套送出工程批复投资955万元，新建10千伏线路19.6千米，新增10千伏开关11台。调增项目批复投资629.82万元，新建10千伏线路19.84千米，新增10千伏开关7台；助力乡村振兴，实施观景台充电桩、扶贫车间、养殖合作社等55项配套电网建设工程。卓尼县配农网改造升级达到全县供电区域95%以上，农村线路绝缘化率超过全部公网线路的90%，全县户均容量大于每户2千伏安。

**【电网规划与发展】** 2022年，实施55项业扩配套电网项目，减少客户办电成本627.68万元，投资建设10千伏线路7.81千米，新建配电变压器14台，容量2000千伏安，新建0.4千

伏线路5.85千米，安装开关34台，安装表箱58只。收集整理卓尼县配农网线路基础数据资料，完成卓尼县“十四五”电网规划报告滚动修订编制，并形成10千伏及以下项目清册明细；完成2023年配农网储备项目梳理工作，估算资金5428万元，优化电网供电格局，满足供电负荷快速增长需要。

**【工程建设与管理】** 2022年，推进110千伏卓尼输变电工程建设，按期竣工投产。完成俄吾多小水电自供区接收电网建设，实现“四零”保电目标。“十三五”第一批9座10千伏光伏扶贫电站总上网电量3064.74万千瓦时，累计结算电费2144.45万元。“十三五”第二批1座10千伏光伏扶贫电站总上网电量78.97万千瓦时，累计结算电费29.68万元。实施“尼江”地区牧民持续增收光伏发电项目，完成江车村265户、尼巴村378户0.4千伏自然人上网电量238.37万千瓦时，结算电费116.28万元。

**【城市电网改造】** 2022年，新建卓尼县110千伏变10千伏配套送出线路6条顺利竣工投产，总投资955万元，新建10千伏线路19.6千米，新增柱上断路器11台，优化城区网架结构，缩短线路供电半径，提高城区供电能力和电能质量，彻底满足卓尼老旧城区改造、新城规划建设日益增长的负荷需求。

**【安全应急管理】** 强化应急联动合作，完成与县应急局、县公安局、消防大队合作战略协议签订。认真执行预警发布，发布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等预警。组织公司应急基干分队成员参加甘南公司综合应急演练2次，指派2人参加省公司中部地区综合应急演练。组织各供电所开展防汛物资、应急照明装备检查，开展防汛处置应急响应演练，提升公司应急处置水平和员工应急处置能力。

**【电力设施保护】** 2022年，卓尼公司与县公安局、消防大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发布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等预警。联合打击涉电违法行为，各级公安机关加大对盗窃电能、阻挡电网建设、破坏电力设施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惩治力度，通过开展反窃电专项行动补交窃电费3.52万元。

**【输电管理】** 卓尼公司有35千伏输电线路3条，代维护2条，线路总长度82.17千米。为防止自然灾害和外力破坏，公司结合班组建设三年提升，建立输变电运检，每月定期对5条输电线路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坚持“运维+项目”提升模式，推进输电线路运行维护和电网建设。

**【变电管理】** 2022年，公司管理35千伏变电站3座，主变6台，容量33300千伏安。每个变电站配备2名值守人员。3月—5月、9月—10月对变电站开展春秋检，维护检修设备、消除各类隐患。5月，完成35千伏城关变技改项目，建成投运省电力公司投资建设的110千伏卓尼变。所有负荷10千伏配网线路负荷改接110千伏卓尼变供电，同步保留35千伏城关变与110千伏卓尼变互联，改善优化县电网架结构，提高供电可靠性。

**【配电管理】** 2022年，卓尼公司推进配网专业化班组建设，提升生产管理精益化水平，规范日常运维抢修和供电服务，开展配网设备隐患专项治理，建立隐患排查数据库，制定整改措施。公司管理配网24条，总长度786.93千米，运行维护0.4千伏线路长度885.71千米；运行维护配电变压器607台，容量为93610千伏安。强化配网生产，提升配网运行管理水平，农网供电可靠率99.86%，综合供电电压合格率99.99%。

**【市场管理】** 2022年，卓尼公司优化电力营商环境，执行小微企业“三零”、大中型企业“三省”政策，落实投资界面，申报业扩项目需求，投资至客户红线处，降低客户办电成本，落实营商环境办电要求，压减客户办电时长，高、低压业扩报装平均接电时长已压减至31.25天和0.78天。规范公开供电服务信息，通过营业厅公开可开放容量信息，落实容量160

千瓦以下小微企业客户低压接入要求，提升“获得电力水平”，加大网上国网“一证办电”宣传力度，实现不见面办电、线上办电，线上办电率100%，提高客户办电效率。深化政企联动，逐步建立村电共治便民服务的政企合作体系，构建供电服务新模式，提升服务水平，延伸服务触点。县域内设立“格桑花·光明驿站”5座，发挥网格属地化服务作用，实现供电优质服务工作一盘棋，建立“人民电管家”微信服务群，实现“现场+线上”服务，解决客户用电过程中的疑难问题。加大市场开拓，全年新装及增容客户515户，新增容量34681千伏安。完成喀尔钦小水电自供区域36个村45个台区1528户用户接收及正常供电工作。对接木耳镇人民政府，摸排用户用电情况，截至8月底，完成俄吾多小水电自供区博峪、力赛、寺古多、畜尼沟、俄吾多5个自然村342户用户接收供电工作。

**【农电管理】** 2022年，麻路供电所、洮北供电所“高原氧吧”建成投运，洮砚供电所新建生产办公楼投运。围绕员工“选、育、留、用”，建立洮北供电所实训基地，促进涉藏地区员工素质稳步提升，为今后人才培养工作提供方向和指引。结合达标创优工作要求，打造“五小”供电所，改善员工生产生活环境。申报项目和资金，对洮砚变电所靠山滑坡体加固维修，保障变电站安全稳定运行。

**【国网卓尼县供电公司领导名录】**

经理：邵晋  
 副经理：薛玉林  
           马少君  
           拓万军（帮扶干部）  
 五级职员：  
           杜惠芳

（供稿：杜惠芳 罗正君）

## 农业

### 农牧渔业

**【农牧业综合生产】** 2022年，全县完成农林牧渔业增加值69840万元，下降1.1%。其中：完成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3440万元，增长5.3%。农作物播种面积1436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000公顷，同比增长13.9%。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616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86.67公顷，同比增长1.4%；经济作物播种面积766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长2160公顷，同比增长39.3%；青饲料播种面积533.33公顷，较上年同期减少553.33公顷，同比下降50.9%。粮食总产量1.3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310吨，同比增长2.5%；油料总产量0.28万吨，较上年同期减少211吨，同比下降7%；蔬菜总产量3.35万吨，较全年同期增加1.4万吨，同比增长72.5%；药材总产量1.6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0.64万吨，同比增长63.9%。全县各类牲畜年末存栏31.59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0.09万头（匹、只），同比下降0.3%，其中：大牲畜年末存栏13.84万头（匹），较上年同期增加0.02万头（匹），同比增长0.1%；绵山羊存栏15.74万只，与上年同期持平；猪存栏2.01万头，较上年同期减少0.11万头，同比下降5.2%。各类牲畜总增数11.27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1.2万头（匹、只），同比下降9.6%，总增率35.58%，较上年同期增加11.38个百分点；出栏数23.45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10.35万头（匹、只），同比下降30.6%，出栏率74.02%，较上年同期增加8.4个

百分点；商品数23.04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下降10.27万头（匹、只），同比下降30.8%，商品率72.72%，较上年同期增加8.05个百分点。全县完成农林牧渔业增加值69840万元，下降1.1%。实现农牧渔业增加值6.64亿元，较上年增长13.1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0707元，较上年增长6.98%。

**【农牧业保护政策落实】** 2022年，落实2021—2022年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401万元，受益21869户87476人。推进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落实资金5071.66万元，补贴禁牧面积80000公顷，草畜平衡面积240266.67公顷。承保各类品种达424740.96头（亩、只、棒），完成计划任务的100%，签单保费达3645.63万元，参保农户10119户。农业保险全覆盖有意愿且从事种养产业的脱贫户，农业保险得到落实。

**【农牧业技术推广】** 2022年，推广“政府+科研院所+企业（合作社）+农牧户”的产学研融合发展模式。结合药材、蔬菜、食用菌、青稞、油菜“五个万亩”基地培育行动，与省内外高等院校合作，开展定向技术指导服务，其中药材产业邀请甘肃农业大学陈垣团队技术指导，高原夏菜产业邀请甘肃农业大学颀建明团队技术指导，木耳为主的食用菌产业邀请中国农业科学院张金霞团队技术指导，青稞产业邀请甘肃农业大学王化俊团队技术指导，油菜产业邀请甘肃农业科学院孙万仓团队技术指导。成立高原花卉研究团队，对高原野生花卉（柳兰、芍药、紫斑牡丹等）进行驯化培育，完成驯化培育野生柳兰移栽10万株，在百里洮河风情线上打造柳兰花坛5个30亩；与中国农业科

学院都市农业研究所、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签订合作协议，研发酥油蘑菇、五彩木耳新品种。

**【畜牧业生产】** 2022年，实施畜牧良种补贴项目，改扩建肉牛改良点4个，开展人工授精，授配母牛166头；实施卓尼县良种体系建设项目引进天祝白牦牛56头，良种阿万仓牦牛34头，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8个；引进肃北半血野牦牛50头；实施种公畜调引调换项目，调引良种公牛38头。全年粪污资源总量84万多吨，粪污全量还田61.6万吨，堆肥利用57000吨，烧火8159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81.1%。

**【农业生产】** 2022年，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超额完成。年初，县政府与各乡镇签订《粮食安全目标责任书》，将粮食播种面积和粮食产量任务细化到乡镇、村，落实到农户田地。完成粮食种植面积6166.67公顷、粮食产量1.3万吨，完成目标任务的101%。豆类、油料种植面积分别达到1200公顷、1706.67公顷。投资46万元，集中采购调运青稞种子43.7吨、燕麦种子34.3吨。复垦复种撂荒地253.33公顷，整治率100%。

**【农业项目建设】** 2022年，全县种植中藏药材5333.33公顷，建设中藏药材绿色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666.67公顷，建设种子种苗繁育基地233.33公顷；新建工厂化育苗中心1个，育苗4000万株；落实奖补资金340万元，西诚农业公司建成当归精深加工生产厂主体工程，九峰药业公司建设中药材饮片加工生产线1条；种植高原夏菜666.67公顷，奖补建设高原夏菜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8个，新建工厂化育苗中心1个，蔬菜种苗繁育基地2公顷，育苗达8000万株；种植食用菌106.67公顷，建设黑木耳种植基地2个16.47公顷，建成种植大棚130座，扶持壮大食用菌新型经营主体4家，建设黑木耳优势产区3个，培育食用菌产品品牌1个，建设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点1个。种植青稞3926.27公顷，建设青稞原种及良种繁育基地800公顷，青稞种子产量达440万斤，产值1320万元；种植油菜1706.67公顷，建设油菜标准化生产基地700公顷（其中，杂交油菜标准

化基地400公顷；小油菜标准化基地266.67公顷，小油菜良种繁育田33.33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533.33公顷，在柳林镇上卓村草岔沟村、木耳镇的多坝村、藏巴哇镇柏林村、杓哇乡大庄村，完成533.33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农牧业产业园区建设】** 2022年，卓尼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引培入驻龙头企业3家，支持奖补西诚农业总投资2300万元5000吨果蔬保鲜库建成运营；建设完成总投资1900万元的工厂化育苗中心项目，育苗8000万株。九峰生态药业建成总投资5000万元的中藏药材基地深加工厂。建成食用菌生产基地1处，奖补



产业园区工作人员晾晒木耳作业



木耳镇秋古村木耳种植基地



秋古村木耳基地采摘木耳作业

西诚公司建设功能性吹塑地面覆盖薄膜生产加工工厂1处。指导西诚农业新建高原夏菜工厂化育苗中心1个，育苗4000万株；西诚农业公司建成当归精深加工生产厂主体工程；九峰药业公司建设中药材饮片加工生产线1条。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2年，根据《“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建设全域无垃圾工作方案》《卓尼县农牧村环境巩固提升工作指导标准（试行）》《县级领导干部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包抓重点村组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制度》，配备农村保洁人员2272名，垃圾清运车156辆，垃圾箱2759个，组织发动各族干部群众2万人次，清理各类垃圾4万吨，整治架空线缆“蜘蛛网”6处，200米，依法拆除违反大型户外广告标识牌30块，查处随意倾倒垃圾、车辆抛撒遗漏和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5000起，整治乱设摊点1000处，改造提升旅游厕所5座，治理柴堆、粪堆、废弃物20处。县生态环境保护局实施4个农村环境整治项目，涉及5个乡镇7个行政村，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3694吨，清理村内水塘182口、村内沟渠947.67千米、村内淤泥523吨、畜禽养殖粪污及农业废弃物1048.5吨。清理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依法拆除烂墙、烂房、烂圈、废弃厂房棚舍等482处，清理积存垃圾432吨，整齐堆放秸秆、柴草、农机具生产生活资料2269处。

**【农牧村改革】** 2022年，推进农牧村土地承包“三资”监督管理、农牧民合作社指导、经济调查统计、农经政策调研，指导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推行“龙头企业+村集体”管理运行模式，投入资金1000万元，扶持42个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全县村集体经济收入总额为846.72万元。消除年收入在2万元以下的薄弱村，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农牧村达65%。

**【农牧业合作社经营发展】** 2022年，卓尼县有龙头企业17个，引进培育龙头企业4个。在册合作社482家，“五有”合作社252家，占比达52.28%。培育县级以上示范社168家，合作社规范化率达82.36%。新增农牧场65家，注册家庭农牧场达511个。引导组建产业联合体

16家，指导创建产业协会4家。

**【产业培育】** 2022年，推进现代丝路寒旱特色优势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五个万亩”培育行动（指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以上、药材种植面积保持在8万亩以上、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2万亩以上、建设青稞绿色标准化基地1.5万亩以上、建设油菜绿色标准化基地1万亩以上）。开展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壮大、农业品牌建设、产销对接活动，打造农牧业产业集群和全产业链建设，卓尼县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打造产业强镇1个（纳浪镇），依托“五个万亩”培育行动，打造食用菌、中藏药材、高原夏菜全产业链3条，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厕所革命】** 2022年，改造户厕15座，完成率100%。开展问题厕所摸排整改“回头看”，对全县户厕进行拉网式排查，排摸户厕18661座，累计排摸出问题厕所172座，完成172座问题厕所的整改工作，整改率达100%。

**【花卉长廊观赏带建设】** 2022年，推进洮河百里风情线生态旅游长廊项目，打造5个30亩柳兰花花坛；种植普通格桑花、花卉长廊6.67公顷；完成紫斑牡丹、赤芍种植调研工作。

**【良种引进及推广】** 2022年，实施畜牧良种补贴项目，改扩建肉牛改良点4个，开展人工授精，授配母牛166头；实施卓尼县良种体系建设项目引进天祝白牦牛56头，良种阿万仓牦牛34头，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8个；引进肃北半血野牦牛50头；实施种公畜调引调换项目，调引良种公牛38头。开展良种串换和鼓励种子经营门店从省内外调供各类农作物良种215140公斤。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及监管】** 2022年，依托秋古黑木耳生产基地建设，全年开展定量检测195批次197份检测样品，受检产品涉及33家经营主体86类产品；定性检测涉及14家生产经营主体，开展检测171批次2222份样品。检测合格率100%。

**【地理标志产品】** 2022年，培育农业品牌，新增“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

证7个。其中，卓尼黑猪肉系列绿色食品6个；羊肚菌绿色食品1个。认证总数达61个，居全州首位。“卓尼当归”“卓尼柴胡”成功注册农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卓尼县“松塔”“洮水流珠”“天河”3个商标入选《“甘味”企业商标品牌目录》。落实农业品牌培育奖补资金100万元，对全县18家获得“三品一标”“甘味”农产品认证企业、新型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草畜平衡】 2022年，推进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落实资金5071.66万元，补贴禁牧面积80000公顷，受益牧户19335户、85808人，草畜平衡面积240266.67公顷，受益牧户18139户、81088人。

【种畜场经营发展】 2022年，推进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引进良种天祝白牦牛56头、阿万仓牦牛34头、肃北牦牛50头，投放到大峪、柏林两个国营种畜场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8个。开展牦牛提纯复壮技术，杂交改良本地优势品种，优化种群结构，提高种畜单产性能。种畜场牛存栏1435头，其中：柏林牧场牛存栏785头，大峪牧场牛存栏650头。放牧点35个，牦牛生产培育群31个，犏雌牛生产群11个。

【渔业管理】 2022年，打击电、毒、炸非法捕捞，开展渔政执法与宣传活动12次，出动执法车辆12台次，出动执法人员60人次，发放渔业法律法规、渔业安全生产相关宣传资料6000份，打击非法钓鱼、捕鱼行为11起。网箱养殖面积9公顷，产量55吨，产值198万元；拆除九甸峡库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渔业养殖网箱养殖合作社12家，面积达11989平方米。开展渔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行动，与各合作社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和承诺书，下发《卓尼县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的通告》；对九甸峡库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中6家养殖主体做了删减。

【动物疫病防控】 2022年，开展春秋两季动物免疫，免疫率达100%，抗体检测率达90%。在申藏、阿子滩两个乡镇选取3个点开展驱虫试验工作，驱虫率100%。在大峪、柏林两个国营种畜场和全县各乡（镇）开展布病检测

工作，对养殖场（户）全覆盖抽检，全县采集牛羊血清35568份，布病检测35568头（只），检测率100%。

【农村新能源推广及设施建设】 2022年，卓尼县在洮砚镇拉乍村易地扶贫安置“富民新村”，实施农村新能源推广——“太阳能光热系统+生物质炉具+恒温智能电暖炕”，为30户农户安装“太阳能光热系统+生物质炉具+暖气片”清洁取暖系统30套。

【农机安全监管】 2022年，全县农业机械原值达510.04万元，农机总动力3540.34千瓦，大中型拖拉机达1212台，联合收割机达18台，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49.26%。全县纳入管理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有1431台，应检1349台，实检1240台、未检109台，检验率92%。新增注册登记拖拉机82台；有农机驾驶人员1264人。到期应换证人数620人，实际换证530人，换证率85%；新注册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登记拖拉机79台、联合收割机3台。全部纳入牌证管理，注册登记率100%；拖拉机驾驶人员新增59人，全部考试合格，持证率100%。上道路行驶拖拉机运输机组、联合收割机尾部使用反光贴达93%。开展拖拉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查处无牌无证驾驶、酒后驾驶、违章载人违法行为，检查拖拉机75辆，查处违法拖拉机3辆。

【农机推广】 2022年，卓尼县农牧业机械总动力预计达8.69万千瓦，综合机械化水平49.26%，增长2.1%，机耕面积达10766.67公顷，机耕水平74.99%；机播面积5880公顷，机播水平40.98%；机收面积3333.33公顷，机收水平23.23%，较上年分别增加2.03%、2.27%、2.03%。

【农机购置补贴】 2022年，卓尼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按照《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计划的通知》《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第二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和《甘南州农业农村局 甘南州财政局〈关于印发甘南州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执行。对合作社、农机大户、建

档立卡户仍实行优先补贴优惠政策。全年争取到国补农机购置补贴资金70万元。完成补贴资金68.13万元，补贴机具108台，受益户数64户。

#### 【县农业农村局及所属领导名录】

负责人：杨延隆

局长：牛海云（藏族，9月止）

副局长：杜貌科（藏族）

金学彬

党组成员：

杨完么扎西

安国龙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专职副队长：

雷生光（藏族）

畜牧工作站站长：

王卫国

副站长：王志龙（藏族）

吕忠文（藏族）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王延平（藏族）

副主任：范志荣（藏族）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检验中心主任：

申兴国

农牧业机械化服务中心主任：

拉目才让（藏族）

副主任：余宪东

农业技术推广站站长：

卢勇（藏族）

副站长：杨永毅（藏族）

彭秀花（藏族）

种子管理站站长：

夏晓梅（藏族）

副站长：何江涛（藏族）

杨涛（土族）

集体经济经营管理站站长：

闫国忠（藏族）

副站长：徐树荣（藏族）

农村能源办公室主任：

闫安（藏族）

国营柏林种畜场场长：

云扎西（藏族）

国营大峪种畜场场长：

张连俊（藏族）

（供稿：朱彦才）

## 水 务

**【水旱灾害防御】** 2022年3月，水务局对全县防洪预警设施、水电站安全运行、涉河涉水在建工程等开展汛前安全大检查，检查预警预报设施229处，水电站（水库）16座，涉河涉水在建工程3个，发现隐患5处，已限期完成整改；对全县161套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无线预警广播、3台自动雨量水位站、57台自动雨量站、2个视频站、6个图像站进行检修维护；完善《卓尼县水务局防汛预案》，完成各水电站《水库调度计划》《水电站应急防汛预案》的报备及应急预案演练。5月12日，在全国防灾减灾日期间，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群众普及防灾减灾和应急避险知识。

**【河湖管理】** 2022年，落实“河（湖）长+检察长”“河道警长”机制，水务局联合多部门开展河湖乱占、乱采、乱堆、乱建“四乱”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累计出动挖掘机42台次、推土机12台次、翻斗车22辆次，完成全县河湖沿岸78千米防洪泄洪沟清淤，清理、清运河道沿岸垃圾12吨。落实水生态下泄流量监测、县域洮河段及水源地24小时在线监控，实现重点河道、敏感水域、重点河库实时无盲区全覆盖监管。完成河流确权划界894千米、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239千米。完成车巴河流域视频在线监控建设。5月19日，完成洮河卓尼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省级验收。

**【乡村振兴饮水安全工程】** 2022年，完成卓尼县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工程，总投资1123万元。提升全县55个行政村100个自然村4373户18980人的饮水安全质量。

**【水电站建设与管理】** 2022年，水务局与县域内15家水电企业单位签订《2022年度水电站安全生产责任书》，建立完善各项安全生产

制度。在各水电站组织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张贴标语20张，悬挂横幅16幅，发放宣传资料1000份。开展水利水电安全生产大检查10次。

**【水土保持】** 2022年6月10日，邀请省级专家培训卓尼县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完成违法图斑问题整改工作。国家遥感监测集中供暖二期工程6个项目，其中2个项目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按照相关规定，要求业主单位进行整改。全年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126.96万元。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2022年，水务局有重点项目2个，总投资6462万元。其中：卓尼县2022年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总投资5162万元，年度完成总投资的3000万元；卓逊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年度完成总投资的500万元。

**【水政水资源管理建设】** 2022年，根据州政府下达卓尼县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全县总取水量0.109亿立方米，用水量0.0761亿立方米。完成各取水单位取水许可证年审和取水许可档案整理工作，全县21户取水单位申领取水许可证，颁证率100%。征收水资源费28.65万元，征收率为100%。

**【流域综合治理】** 2022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总投资480万元，治理卓尼县喀尔钦镇出路村水土保持综合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5平方千米。

**【水政宣传与执法】** 利用“法制宣传日”“3·22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节点，围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主题结合卓尼县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面向公众宣传水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组织21家取水企业在县域内集中开展宣传，并出动宣传车进镇入村进行现场宣传，给各乡镇、社区发放水法宣传标语2500条、宣传布幅350条、悬挂宣传横幅40条。集中完成全流域砂石料场的关闭整治。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 2022年，水利项目工程实行项目建设“四制原则”，严把工程质量，施工单位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将质量责任落实到位，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指导，

项目监理对工程质量全程监督，对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进行不定期督查和检查，对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责令整改。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 2022年，下达库区移民后期扶持项目8个，项目总投资1110万元，12月底前完成县级初验。核定后期扶持人口，其中524户1699人享受直补，按照每人每年600元标准，发放直补资金101.94万元。

#### 【县水务局领导名录】

局长：孟继荣（藏族，10月止）

张煜东（回族，10月任）

副局长：刘世俊（藏族）

普化加（藏族）

党组成员：

朱学仁（藏族，11月任）

抗旱防汛服务队队长：

张业

水政监察大队大队长：

拉玛加（藏族）

县水土保持工作站站长：

李海荣（藏族）

副站长：马小斌

赵旭斌（藏族）

县水利综合服务站站长：

张煜浩（藏族）

副站长：卢振蛟（藏族）

（供稿 姜振洲）

## 乡村振兴

**【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 2022年，推进防返贫动态监测各项帮扶工作，按照识别纳入标准和程序，新识别监测对象43户190人，累计监测220户962人。精准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分层分类落实产业帮扶、就业奖补、公益性岗位、扶贫小额信贷、兜底保障等措施进行扶持。经村级评议、乡镇初审、县级审定，103户462人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对未消除风险的117户500人继续落实帮扶措施。

**【财政支持】** 2022年，卓尼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13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385万元、省级资金10737万元、州级资金264万元、县级资金1750万元）。在资金使用管理方面按照《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安排产业帮扶、基础设施提升、就业帮扶和其他方面四大类97个项目。其中，产业方面投入资金13732万元，占比68%；基础设施方面投入5320万元；就业帮扶投入864万元；其他方面220万元。

**【产业帮扶】** 2022年，利用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构建现代特色农牧业发展体系，发展“牛羊菜药菌”特色产业，各类牲畜存栏40.28万头（匹、只）。推进“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实施龙头企业培育、合作社扶持、绿色标准化基地建设，建成种植大棚936座，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106.7公顷。种植高原夏菜666.67公顷、青稞3866.67公顷、油菜1666.67公顷。投资160.5万元实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项目，引进良种天祝白牦牛和阿万仓牦牛90头，组建核心繁育群8个，壮大多元富民产业。建设发展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培育美石菇源、西诚农业、九峰药业、车巴实业4家农牧业产业龙头企业。创建县级示范合作社30家，全县合作社规范化率达80%以上，“五有”合作社占比达50%以上，带动农牧户1.1万户。加大“数商兴农”力度，发展农牧村电子商务，拓宽农副产品销售渠道，累计完成交易额243万元。

**【就业帮扶】** 2022年，全县输转富余劳动力1.65万人（其中脱贫及监测对象劳动力1.25万人），创劳务收入3.56亿元，完成目标任务3.5亿元的101.7%。落实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扶持奖补资金116.7万元，对全县新建和认定的18个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吸纳脱贫户劳动力稳定就业进行奖补，已吸纳劳动力就业452人，其中脱贫户劳动力就业273人，

比去年增加47人。

**【教育帮扶】** 2022年，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教育、统战、宗教、民政、残联等部门联控联保的控辍保学工作机制。全县劝返复学学生126名，所有劝返复学学生以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方式接受义务教育。落实各类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资助资金10328万元，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738.47万元。

**【健康帮扶】** 2022年，建成标准化卫生院17所，村级卫生室97所，乡村两级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达100%。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分类医保参保资助政策，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实现“应签尽签”，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参保率达100%。按照全省统一分类资助政策，对特困人员、孤儿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及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脱贫人口给予差额资助，累计资助35075人，资助金额410.144万元，实现参保资助全覆盖。医疗救助6600人，资助金额446.64万元。全县23家定点医疗机构均实现“一站式”结报。

**【社会帮扶】** 2022年，天津市及河西区落实帮扶资金4216万元围绕产业开发、劳务协作、健康医疗、人才支援、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共建产业园区、巩固脱贫成果等方面及领域，实施31个特色帮扶项目，带动脱贫人口3.12万人。通过“天津消费帮扶平台”和网红营销、直播带货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消费帮扶，带动农业产业化发展，促进群众增收，利用“线上”“线下”两条渠道，实现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金额770.35万元。争取中建集团帮扶资金2960.6万元，重点围绕产业振兴、人才振兴、生态振兴、巩固“两不愁三保障”谋划实施帮扶项目，中建集团购买和帮助销售卓尼县农特产品2142.03万元。驻村帮扶方面，全县有省州县三级帮扶单位113个，帮扶干部3331人，驻村帮扶工作队53个，驻村帮扶队员181人。全年省州县三级帮扶单位为帮扶村和联系户解决急事难事744件，自筹及争取各类项目资金29万元，引入社会力量捐助21万元，化解矛盾纠纷169件，各级帮扶单位组织帮扶责任人进村入户775次7050人，宣传各类政策423

次，受益人数3.28万人。

**【住房安全】** 2022年，建立完善农牧村危房动态监测管理机制和巡查机制，做好六类重点对象及一般户的居住用房动态监测。通过排查对县域内1034户农村房屋进行抗震改造和质量安全提升改造，下达抗震改造补助资金1576.26万元，年底已全部完成抗震改造任务并通过验收。

**【饮水安全】** 2022年，卓尼县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总投资1123万元，新建及改造工程100处，解决部分村组水源无保障、供水不稳定问题，使全县饮水安全工程得到巩固提升。

**【兜底保障】** 2022年，加强困难群众动态监测预警工作，通过加大排查力度，建立低保边缘对象数据库，开展完善兜底保障和困难监测户精准认定工作，对当年家庭收入在农村低保标准1.5倍之下的困难群众对象，完善低保边缘对象台账。为109户205名城市低保对象发

放低保金139.91万元；为2358户5105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96.89万元；为458户509名特困对象发放特困金429.4万元；为76户9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抚养费149.38万元；为19户21名孤儿发放抚养费37.25万元；为794户905名困难残疾人发放资金137.79万元；为1096户1141名重度残疾人发放重残金150.44万元。

**【县乡村振兴局领导名录】**

局长：张煜东（回族，4月止）

杨富恒（藏族，4月任）

副局长：陈世华（藏族）

戴志强（藏族）

孙维红（藏族，11月止）

任剑锋（藏族，11月任）

扶贫发展中心主任：

乔苏奴（藏族）

（供稿：李建文）

## 金融 保险

### 金融管理

**【货币信贷】** 2022年，中国人民银行卓尼县支行安排部署全县信贷调控工作，制定《中国人民银行卓尼县支行关于2022年一季度人民币信贷投放的指导意见》，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截至12月末，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46.98亿元，较年初增加1.88亿元，同比上升4.17%；各项贷款21.36亿元，较年初下降1.89亿元，同比下降8.15%。向县域金融机构传达全省人民银行工作会议精神，每周上报地方法人机构贷款发放情况、LPR转换

情况、两项政策新工具（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小微企业信用贷款）落实情况。关注辖内金融机构流动性状况，按月对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进行动态监测。督导法人金融机构用足用好支农再贷款，发放支农再贷款1700万元。加强存款准备金日常管理，实施“双平均”考核存款准备金，关注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日终余额低于法定存款准备金要求情况，对地方法人金融出现两次存款准备金不足情况进行行政处罚。按时上报《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监测报表》，监测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实施宏观审慎监测考核（MPA），指导辖区法人金融机构稳步发展信贷业务。开展利率定价行为和合格审慎评估，督促金融机构严格执行利率政策

及自律规定，防范高息揽存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利用利率监测报备数据，分析利率政策执行情况，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对法人金融机构上报利率进行监督，按月上报利率监测报表。

**【乡村振兴服务】** 2022年，人民银行卓尼县支行发挥基层央行牵头组织推动作用，引导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探索金融服务模式，加大对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认识、宣传，组织开展农户问卷调查，实地掌握农户真实需求。开展2021年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工作，引导辖内金融机构以乡村振兴、农村“三变”、县域产业、小微企业为重点，将新增的信贷资源、扶持政策和金融服务向其倾斜，为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动力支持。深入种、养殖合作社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情况问卷调查，了解新型经营主体融资情况，促使各项货币政策要求与融资情况有效衔接，提高行业服务意识，履行行业职责。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加大金融支持产业扶贫，巩固脱贫成果防返贫。

**【金融稳定】** 2022年，推动实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贯彻总行、兰州中支、甘南中支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监测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流动性和风险状况，按月对辖内问题投保机构进行风险分析和应对措施报告，掌握重大风险情形及应急处置情况，督促投保机构采取相应风险化解措施及时控制风险。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按照“关口前移、加强预警”原则，要求辖内金融机构按月上报重大事项报告表，做到“有案有事报情况、没案没事报平安”，掌握金融风险案件及重大变更事项，抓好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与金融风险监测、评估和处置的衔接，防范风险扩散蔓延。开展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真实性现场核查，堵塞贷款风险分类管理漏洞。结合县域实际，加强对卓尼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经营及风险动态监测力度，盯紧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和资本充足水平等经营情况及风险状况，重点围绕新增不良贷款、

存量风险化解处置等方面，加强对其经营数据真实性、业务合规性的监测分析。按时上报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周报，监测分析法人金融机构的流动性风险，对主要监管指标发生异常变动的金融机构及时进行风险提示。落实甘南中支《关于实行问题投保机构专人监测制度的通知》要求，指定专人负责卓尼县联社的日常风险及时监测、识别和应对，督导卓尼县联社按照早期纠正要求切实化解风险，将风险化解情况按月上报甘南中支稳定部门。开展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防范约见谈话并进行现场风险提示，督促法人金融机构清收化解不良贷款。加强对金融机构的经营管理监测评估，完成辖内金融机构2021年度综合评价工作。完善综合评价机制，优化评价流程，针对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金融机构不同业务性质，做好综合评价工作记录和台账登记。根据综合评价结果实施金融机构分类管理，按季开展央行评级工作，审核法人金融机构报送的评级定量数据，配合甘南中支完成央行评级工作，履行存款保险管理职责。审慎评估法人金融机构经营风险状况，配合甘南中支准确核定投保机构适用费率，完成辖内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存款保险费用的交纳工作。

**【金融调查统计】** 2022年，建立完善业务制度和操作流程，更新各类规章制度，明确月报、季报、年报报送要求和报送时间。按月开展统计数据标准化审核程序核数，对法人金融机构上报数据进行校验。针对部分机构统计人员更换频繁，数据审核不力问题，要求金融机构执行金融统计人员报备制度，落实报数期和核数期双人在岗制度。落实《甘肃省县域经济金融数据库管理暂行办法》，更新各类季度、年度数据，按季督促法人金融机构上报绿色信贷实施情况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对绿色贷款数据进行规范管理。4月，人行卓尼县支行联合甘南中支调查统计工作组完成对卓尼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基础数据真实性核查工作。

**【征信管理】** 2022年，人行卓尼支行推广“陇信通”平台，向办理企业征信报告查询的客户讲解平台作用并帮助注册平台。拓展宣

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以“6·14信用记录关爱日”联合各金融机构开展征信宣传和信用体系建设宣传教育，引导辖内金融机构通过LED屏幕、网点厅堂电视、微信公众号等多种线上方式广泛宣传征信和社会信用建设基础知识及政策制度，将征信知识普及到更薄弱的农村范围，提升社会公众的信用意识，在全社会营造“讲信用、守信用、用征信”浓厚氛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办公室《关于做好甘肃省“征信修复”乱象专项治理“百日行动”工作》通知要求，卓尼县支行于4—6月通过走访市场监督管理局，借助网络新媒体平台，对全县注册名称、经营范围内带有“征信”“信息”“信用”等字样企业进行全面排查。

**【国库管理】** 2022年，办理各级预算收入累计入库5540.97万元，调拨收入累计入库335569.79万元，办理预算支出合计354915.62万元，办理预算收入退库3278.75万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55笔，金额2586.99万元。推动“国债下乡”开展现场巡查，累计销售国债9笔89.5万元，并在卓尼县旅游乡村博峪、力赛等农村开展国债下乡宣传，通过“卓尼融媒发布”“卓尼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公众号开展国债宣传。

**【支付结算】** 2022年，开立单位银行结算账户475户。其中，基本存款账户328户；专用存款账户134户（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4户、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130户）；一般存款账户13户。组织开展优化银行账户服务公开监督和小微企业开户时长抽查、涉案账户倒查工作，处理州网信办转办的1起辖内银行账户网络舆情案件。开展银行账户服务、减费让利、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资金链”治理、支付受理终端及相关业务管理、适老化支付服务等政策落实情况督导。推广手机号码支付，完成“手机号码支付”业务推广3000户，在力赛、博峪两个旅游标杆村建成全州首批手机号码支付涉农场景应用示范村。借助重要节点宣传支付知识，开展“八进”活动，联合县人社局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督导，联合教科局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督管理。

**【反洗钱】** 2022年，建立健全反洗钱档案资料，完善“一行一册”分类监管。开展法人金融机构反洗钱分类评级，完成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卓尼县金融机构2021年度反洗钱工作考核评估情况通报。督促农村信用联社完成反洗钱大额现金月监测报表及月度、季度分析。组织辖内各商业银行和保险业金融机构参加全年反洗钱工作视频会议及反洗钱业务培训。

**【货币金银】** 2022年，完成甘肃省“拒收现金违法”百姓知晓率微信问卷调查，按季度上报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宣传活动统计表及工作报告，围绕现金清分、小面额人民币兑换投放、假币收缴三个方面，对县域金融机构营业网点进行现场督查和暗访，规范各网点现金服务机制。联合市场监管局在“3·15”、清明等节点，开展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专项整治及反假货币知识网络答题和反假币宣传活动。接收各商业银行、公安机关收缴假币1210元，帮助群众兑换火烧币2600元。

**【人行卓尼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长：张春

副行长：王强

赵志刚

(供稿：徐玉响)

**部分金融保险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卓尼支行**

**【机构概况】** 2022年，工行卓尼支行设营业网点1个，对外服务窗口3个，移动便携式业务办理机1台，智能柜员机3台，智能回单打印机1台，ATM取款机1台，在行式取款机1台，有工作人员15人。98%的个人业务、95%的对公业务实现智能机自助办理，营业网点智能化程度高，成功建立社会保障卡一站式服务

窗口。

**【存款】** 2022年，工行卓尼支行进一步揽收揽存，提升各项存款额度，存款余额5.98亿元。其中，储蓄存款2.64亿元，对公存款3.34亿元。2022年存款达到全年计划任务的275%，成功并突破完成全年任务。

**【贷款】** 2022年，工行卓尼支行贷款余额4.73亿元。其中，净增个人信用消费贷款3000万元，个人经营贷款210万元，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2330万元，个人住房贷款490万元，个人质押贷款120万元。

**【客户拓展】** 2022年，坚持以服务赢得客户，通过多次使用外拓设备外出为各大项目施工地提供办卡服务，提升了客户对工行的满意度。全年净增对公结算账户141户，新增个人客户7969户，借记卡发卡8325张，商户450户。

#### 【工行卓尼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邓惠芸（女，3月止）

陈 卫（4月任）

副行长：陈福英（女，藏族）

行长助理：

宋宗学

（供稿：郑凯）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卓尼支行

**【概况】** 2022年，农行卓尼支行下辖2个机关部室（乡村振兴金融部/客户部/三农客户服务部、风险管理部/信用管理部/运营财会部/综合管理部）和3个物理网点、4个离行自助区，在岗正式员工49人（一人借调甘南州分行）。

**【存款】** 2022年，各项存款10.5亿元，较年初增加7919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4.3亿元，较年初净增32万元。个人存款余额6.14亿元，较年初净增6996万元。

**【贷款】** 2022年，各项贷款额5.9亿元，较年初减少4611万元，其中：个人贷款3.4亿元，较年初增长1943万元，公司贷款25721万元，较年初减少5311万元。

**【经营效益】** 2022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00万元，较去年减少87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242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37万元。

**【服务三农】** 2022年，全县农业户数为19635户，有贷农户7622户，贷款全额7.12亿元，其中，农行4193户2.3亿元，信用社3035户4.7亿元，工行394户1186万元。有贷农户占全县农户的38.82%。

**【内控管理】** 2022年，通过“三线一网格管理系统”实时监督全行每一位员工；排查各条线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及时整改，不留问题；按季召开内控管理会议，加强内控管理，对防范案件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定期与员工进行谈心谈话，掌握员工信息；加强全行员工学习业务知识和各类新出台的各项规章制度，通报各类违规违纪问题；督促班子成员抓好自律监管工作，按季召开自律监管汇报会，对自律监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按照自律监管责任书要求落实责任。

**【风险防控】** 2022年，按季召开员工警示教育大会，通过案例教育全行员工预防风险；按月上报反洗钱报告，做好反洗钱风险工作；坚持“信贷质量立行”理念，优化全行信贷结构调整，从严客户准入、从严审查、从严管贷，不断夯实信贷管理基础。

**【社会活动】** 2022年7月9—10日，省农行纪委办党支部前往农行卓尼支行帮扶村赛如那村幼儿园组织校园公益捐赠活动，走访客户，了解金融帮扶情况。与卓尼县赛如那村致富带头人进行座谈与交流，实地了解农户生产经营情况，开展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并听取意见和建议。

#### 【农行卓尼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乔文涌

副行长：阮慧强

杨本文（1月止）

芦林民（1月任）

纪检委员：

徐 剑

（供稿：李文辉）

### 甘肃银行卓尼县支行

**【业绩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卓尼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104738万元，较年初新增18782万元，成为甘南分行5家经营机构中首个存款余额达到10亿元的机构。其中，个人储蓄存款余额85785万元，较年初新增14082万元，县域5家金融机构中排名第二；对公存款余额18953万元，较年初新增4700万元，县域5家金融机构中排名第三。

**【贷款】** 截至2022年12月底，贷款总余额31018.58万元，较年初增长3458.49万元。其中，公司贷款21户，余额22339.78万元，较年初下降527.22万元；个人贷款302户，余额8678.80万元，较年初新增3985.71万元。

#### 【甘肃银行卓尼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牛继红（藏族，1月止）

姜金永（1月任）

主 管：李姣娇（女）

（供稿：朱兴平）

###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机构人员】** 卓尼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设综合管理部、会计财务部、市场发展部、稽核审计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内控合规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安全保卫部和监督检查室。下设营业机构13个，有党委1个，党支部5个（党员共46人），共有员工114人。

**【经营状况】** 2022年，卓尼县农村信用社资产总额183561万元，负债总额17908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477万元，各项存款余额172728万元，各项贷款余额73633万元，清收不良贷款32537万元，较年初下降29428万元。业务规模和市场份额位居全县金融机构之首。

### 卓尼县农村信用社2022年存贷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月份	各项存款余额	各项贷款余额
一月	187894	92544
二月	185330	93426
三月	191744	96280
四月	168736	94271
五月	167645	93910
六月	172233	75504
七月	172396	73773
八月	173096	75087
九月	172038	76018
十月	171782	75449
十一月	176890	74368
十二月	172728	73633

**【信贷支持】** 2022年，卓尼县农村信用社各项贷款余额76841万元（涉农贷款61719万元，占比83.82%、小微企业贷款15122万元，占比20.54%）。累计发放各项贷款3377笔，金额36339万元。其中，发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6580万元；个人生产经营贷款7016万元；个人住房贷款1602万元；个人住房装修贷款1170万元；小微企业主贷款1124万元；个体工商户贷款2704万元；批发零售业贷款2854万元；服务业贷款1058万元；制造业贷款302万元；特色产业贷款1190万元；“兴陇创业贷”2820万元；“卡贷通”贷款4631万元；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55万元；“五小产业贷”368万元；营销“兴陇e贷”2865万元。各项贷款利率加权平均率下浮105BP，对受疫情影响暂时还款困难的企业客户办理延期还本付息895万元。

**【普惠金融】** 2022年，推广飞天E码通、手机号码支付、微信银行、掌上银行、网上银行、收单商户、POS机等业务，金融乡镇覆盖率达100%。截至12月末，新增收单商户有效户294户，掌上银行净增4478户；飞天e缴费有效户2户，场景建设新增3户，代发有效工资账户2户；陇明公绑卡发卡993张；陇明公卡绑

卡586户；借记卡发卡2561张；电子银行替代率达到99.93%，较年初提升9.15个百分点。累计办理社保卡110638张，已激活50650张，社保卡激活率46%；免费为农牧民群众代理发放中央和省级33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1479764户22397万元，代缴养老、医疗保险金额6751万元。

#### 【县信用联社领导名录】

理事长：安忠礼（藏族）

主任：韦秀斌（9月任）

监事长：范玉才（藏族）

副主任：韦秀斌（9月止）

刘玉龙（藏族）

常尼毛草（女，藏族）

全花慧（女，藏族）

（供稿：申小梅）

### 中国人寿保险卓尼支公司

【保险工作】 2022年，卓尼县支公司坚持“加强管理、夯实基础、专业经营、奋力拓展、促进效益”经营方针，加强各项指标稳定发展，提升服务质量和理赔速度，全年实收总保费3085.7万元，其中新单保费358.65万元，短期险211.55万元，续期保费2249.7万元，满期给付265.8万元。理赔款给付385.95万元。

【管理和服务】 2022年，人寿保险公司持续开展客户服务工作，提升保单电子化覆盖率，实现客户实名服务软件实名认证100%，新单客户资料100%无误。推广“国寿寿险”App安装并及时实现客户理赔申请，满期申请，红利申请等100%信息化服务，并且实现所有保险金通过软件一键领取功能，同时开通客户保险金借款功能，极大地便利客户对自己保险金的灵活运用。同时，开拓了农村防返贫保险服务，在乡镇及村社成立保险服务人员，实现理赔221.52万元，给精准扶贫户减轻了负担，同时给广大农户提供了一站式保险服务。

【风险防控】 2022年，公司本着“保险服务大众，防范销售误导”工作要领，落实反洗钱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省州安排工作。对

保单收费实行无纸化投保，零现金支付，全部实行银行转账，方便客户的同时也化解客户资金风险。公司杜绝销售人员参与传销及非法集资，采取零容忍态度，同时杜绝销售误导、销售国寿产品以外的任何产品，全年未发生风险群体事件。

【荣誉奖励】 2022年，中国人寿保险卓尼支公司被州公司授予“全州系统2022服务标兵单位”称号，同时被评定为全省营业部三类（B）星级营销服务部。

#### 【中国人寿保险卓尼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理：宋煜

（供稿：王进进）

### 中国人保财险卓尼支公司

【概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卓尼支公司（简称“中国人保财险卓尼支公司”），设农险事业部、理赔分部、营销业务部、扎古录三农营销服务部、藏巴哇三农营销服务部、社保报销岗等部门及岗位。公司有内勤员工16人，营销人员11人；三农营销服务部2个、三农保险服务站15个、农村保险协保协赔员13人。在售产品种类涵盖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财产险、责任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健康险、大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门诊慢特病保险、农业保险、政府民生项目保险等各个业务领域。

【业务开展】 2022年，卓尼支公司共完成签单保费3438.58万元，增量87万元，同比增长31.05%，已决赔款1794.36万元，简单赔付率48.84%。其中，农业保险签单保费1656.88万元；商业险签单保费1060.7万元，同比增长7.89%；车险签单保费721万元，同比增长2.12%。

【理赔服务】 2022年理赔情况：商业险已决赔款433.04万元；车险案件已决赔款320.62万元；非车险已决赔款213.57万元。农村房屋保险：其中火灾受损案件8起，赔付金额32万元；雹灾、暴雨受灾案件500户，赔付金额25万元。政府救助民生保险：受理理赔案

件7起，共计受灾人数7人，理赔金额40万元。大病医疗保险：卓尼县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报销670.5万元，报销2271人次；全县城乡居民无三责基本医疗保险报销110.73万元，报销191人次；全县职工无三责基本医疗保险报销19.44万元，报销17人次。长期护理保险：全年累计享受长期护理保险津贴38人，新增31人，其中重度一级24人，每人每月2910元，发放津贴69840元；重度二级2人，每人每月3092元，发放津贴6184元；重度三级3人，每人每

月3275元，发放津贴9825元；中度9人，每人每月1455元，发放津贴13095元；38人共计发放津贴98944元。职工门诊慢特病保险：县职工门诊慢特病保险申请98人，通过95人，共报销346笔，报销金额170.45万元。

【人保财险卓尼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理：张平（藏族）

副经理：王永忠（藏族）

张子龙（汉族）

（供稿人：王永忠）

## 商贸流通

### 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 2022年，卓尼县目标计划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项，签约金额6亿元，计划新签约项目开工2项，资金到位1亿元。实际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项，签约金额2.98亿元，新签约项目当年开工5个，年内固定资产到位资金0.77亿元。目标计划实施续建项目7项，续建项目资金到位3.68亿元。实际实施招商引资续建项目12项，年内固定资产到位资金5.44亿元。

对历年招商引资续建项目和新签约落地项目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查阅项目资料、资金运行、建设进度和资金到位情况等方式开展督查，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指导和协调，对督查出的问题逐个进行分析研判。按照州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工作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征集招商引资项目，将符合国家及省、州产业发展导向及行业发展规划，符合地方资源禀赋，具备开发基础条件好、科技含量高、产

业链长、发展前景广阔、吸引力较强的项目征集充实到项目库中。截至年底，共发布社会投资项目13个，拟引进资金9.51亿元。

【项目签约】 2022年，卓尼县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项，签约金额2.98亿元。新签约项目当年开工5个，年内固定资产到位资金0.77亿元。

【节会招商】 7月7日，卓尼县组团参加第二十八届“兰洽会”，展示展销特色产品，宣传推介优势项目，签约4个招商引资项目，签



2022年7月7日，县政府主要领导出席第二十八届兰洽会甘南州引进投资项目专场签约仪式

约金额 2.76 亿元，分别是：卓尼县现代农业（食用菌产业园）园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11350 万元；卓尼县可降解农膜及滴灌带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 7900 万元；卓尼县精深加工藏中药材 9000 吨项目，总投资 3100 万元；卓尼县木耳示范种植基地菌种加工及生产项目，总签约 5260 万元。津陇共振兴签约以商招商合作交流项目 1 项，签约金额 2200 万元。

**【宣传推介】** 2022 年，全县范围内进行招商引资项目征集，将符合国家及省、州产业发展导向及行业发展规划，符合地方资源禀赋，具备开发基础条件好、科技含量高、产业链长、发展前景广阔、吸引力较强的项目征集充实到项目库中。通过州县政府的邀请和“以商招商”，邀请省内外企业来卓尼县考察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清洁能源、中藏药材等方面项目。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更新招商引资项目，发布卓尼县招商引资工作动态，宣传良好的营商环境。同时，由办公室专人负责关注网络上发布的企业投资意向和寻求合作项目，与意向投资的企业取得联系，提高项目推介成功率。9 月 13—16 日，卓尼县委书记阮民湘带领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禄平，副县长谢江波及县发改、人社、教科、乡村振兴、投资与合作交流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一行赴中建集团、中建八局、西北分公司开展为期 4 天的定点帮扶对接及招商引资活动。



2022 年 3 月 14 日，县委书记阮民湘（左一）、县长马诚明（左二）到生态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九峰广场二期等项目建设现场督导调研

### 【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领导名录】

局长：王元（土族，10 月止）

田妍（女，10 月任）

副局长：吕伟（藏族）

王昌荣（藏族）

（供稿：宋志平）

## 商品流通

**【商品流通企业】** 2022 年，全县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5 家（超市 2 家，酒店 2 家，建材企业 1 家）。限额以下企业 15 家（超市 2 家，家具 1 家，化妆品 1 家，批发部 3 家，经销部 2 家，酒店宾馆 4 家，餐饮 2 家）。

**【快递物流】** 2022 年，卓尼县依托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建成 1 个卓尼县农村电商物流公共服务中心，15 个乡镇物流服务站，66 个村级物流服务站。入驻物流中心快递物流企业 9 家，未入驻物流中心但已展开合作快递物流企业 6 家，15 个乡镇镇级物流配送全覆盖；物流配送时效 48 小时内配送到村，全年配送上下行快递 31 万单。

**【服务行业监管】** 2022 年，卓尼县有规模较大零售业（商超、购物中心、超市、百货店等）17 家；商品交易市场（日用百货、粮油蔬菜、五金建材、农畜产品、农资农具、藏中药材等各类市场）29 家；住宿业 24 家；餐饮业 556 家户；家政服务业 7 家；美容美发 73 家；人像摄影 7 家；洗浴 6 家；电商企业 28 家；商贸物流企业（快递）10 家；药品流通企业（药店）32 家；石油流通业 5 家。

**【电子商务】** 2022 年，电子商务中心对 34 家企业提供电商服务百余次，帮助启航电商、山珍电商、阿金卓玛、三宝藏香等企业开展互联信息化改造，初步培育永腾电商、阿金卓玛、阿迦善巴等企业自行开展网络销售、直播带货、网络供求信息服务，促进企业电商孵化；双十一带货直播活动 2 次，双十二网货促销活动 1 次；电商中心入驻企业 3 家，入驻产品

35款；卓尼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系统及电商中心公众号各1个，发布各类资讯、电商政策解读等60篇，电商中心公众号发布各类电商宣传文章50篇；初步选定中药材为突破点，累计发货10000单。开展网络销售业务电子商务站点、住宿、餐饮、零售、电商企业等经营主体达148家，电子商务交易额累计完成428.7万元；电商物流交易数据301.8万元，交易单数20.1万单；农村网购金额293.4万元，农村网络零售额8.4万元；农产品网络零售额17.3万元。电商培训3441人次，电商培训带动创业就业249人，其中带动创业55人。

**【促消费活动】** 2022年，组织超市、加油站、家电企业等各类商贸企业、电商平台在“庆元旦迎新春”“春季”消费促进月、“五一”“国庆”活动日，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实现销售额1015.47万元；组织全县95家商户参加2022年“千万补贴·惠购陇原”促消费活动工作，鼓励企业利用9—11月开展家电、服饰、地方特产、成品油等大件消费和节日消费活动，活动期间，消费政府消费券7万元，拉动消费26万元。

(供稿：王艳)

## 公共资源管理

**【交易权限】** 2022年，卓尼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权限继续按照《甘南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下放公共资源交易管路权限的通知》文件下放权限的“112”制执行，承担项目总投资在1000万元以下各类国有及国有控股资金投资的房屋建筑项目、交通运输工程项目、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200万元以下的各类货物、工程和服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全年本级平台共进场完成交易项目69宗，交易额2.72亿元。

**【交易领域“放管服”改革】** 2022年，深化交易领域“放管服”改革，简化流程环节，推行“不见面开评标”模式运用。推行电子保

函运用，减少对投标企业的资金占用，提高投标人资金使用效率，切实降低投标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交易中心依托州级平台建设“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拓宽保证金缴纳渠道，推行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全年进场交易的各主体运用电子保函76次，替代现金保证金561万元。强化电子交易系统应用，提高交易服务效能。进场交易项目全部实现网上进场登记、公告发布、专家抽取，以交易信息网上流转取代人工跑腿的全流程电子化，实现“最多跑一次”的改革目标，使各方交易主体的获得感更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保障工作，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场内见证、记录和评价，对开评标过程全时段监控，全过程留痕，全方位音视频显示，影音资料同步刻录，落实“一标一光盘”，落实公共资源交易行为的透明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中心持续发扬服务于各交易主体的“店小二”精神，继续优化场内各项服务流程，扎实推进“六心”服务工作法，重大项目和民生项目实行“容缺受理”制、“简易程序”制、“绿色通道”制和“限时办结”制“四制”办理原则。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 2022年，完成建设工程项目33宗，交易额2.3864亿元。

**【政府采购招标】** 2022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36宗，成交金额0.3386亿元。

**【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交易金额】** 2022年，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共完成交易项目279宗，成交金额1.74亿元。

###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导名录】

主任：曼拉加（藏族）

副主任：王兴国（藏族）

杨秉昊（藏族）

(供稿：李俊彦)

## 供销合作

**【经营状况】** 2022年，卓尼县供销合作社全系统资产总额840万元，负债总额482万元，资产负债率57.38%。完成商品销售7550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00%；汇总实现利润17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00%；资产保值增值率2.07%。农资销售完成7550万元。农副产品收购1130万元，完成计划的100%。

**【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2022年，县供销合作社设立6处农资销售点（纳浪镇纳浪村、纳浪镇温旗村、阿子滩乡、县城庄稼医院、藏巴哇镇柏林、扎古录镇），新建3个村级综合服务社（扎古录镇扎古录村级综合服务社、木耳镇扎烈村级综合服务社、申藏镇申藏村级综合服务社）。根据卓尼县农资市场的实际需要，规范农资产品进货渠道，稳定农资市场价格，在恢复新建村级综合服务社的同时，完成化肥冬储和春耕生产农资供应。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2022年，按照省、州、县委对供销社防疫期间完成春耕农资供应和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县人民政府实施化肥农药不进县、促进农业提质增效的要求，鼓励农民使用有机肥，提高县中藏药材、高原夏菜特色产品和农作物品质，杜绝化肥农药农资产品流入供销社系统流通渠道。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派专车配送农资上门，对中标有机肥消杀后直接配送到指定地点，发放有机肥1.78万多吨，发放生物制剂农药0.15吨。

**【社有企业发展】** 2022年，卓尼县国有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放扶贫产业专项债券资金投入县政府项目建设。其中，卓尼县扎古录游客服务中心提升及房车营地建设项目完成国债资金初期投资2800多万元，1月完成招商投标，4月开始项目建设；卓尼廊桥民俗文化风情街建设项目，项目在建设实施中，投入7700多万元国债资金；完成秘境卓尼游客服务及旅游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国债资

金2300万元。

**【服务乡村振兴】** 2022年，发展黑木耳规模化种植产业，打造生态绿色“甘味”新品牌，建设年生产155吨黑木耳（干）农业种植示范基地1个。卓尼县年初投资1500万元，在木耳镇秋古、纳尼两村新建130座黑木耳种植大棚，晾晒棚25座，其中66座大棚培育菌棒已经完成菌棒吊挂，每棚吊挂2万个菌棒，举办种植技术培训1000人次。

### 【县供销社领导名录】

主任：包忠祥

副主任：寇永幸

（供稿：张斌）

## 烟草专卖

**【卷烟经营】** 2022年，烟草专卖局累计销售卷烟3525.93箱，增长1.37%，超出全年目标任务0.95%；单箱销售额27727元/箱，同比增长13.27%，超出全年目标任务6.47%。提升“陇之情”流通品牌影响力，全年累计建成现代终端178户（四星客户10户，三星客户168户），占正常经营户的26.02%，其中加盟终端18户。截至年底，县域共有卷烟持证经营户691户。

**【市场监管】** 2022年，查处违法经营案件133起，完成全年目标的104.72%；查获违法经营卷烟2765.4条，完成全年目标3267条的84.65%；案（标）值36.8万元，完成全年目标的102.9%。其中，5万元以上重大要案1起，涉案卷烟数量381条，案值6.29万元。联合上级烟草、公安部门向公安机关移送立案1起：“4·11非法利用信息网络”案，取保候审10人。

**【专卖管理】** 2022年，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有关部署要求，运用“APCD”市场检查法加强对卷烟市场管控力度，建立监管模型47个，运行47次，识别105户次，命中48户次，模型命中率45.71%。开展信用等级监管。

对新办证申请户采取“告知+承诺”的审批模式，入网后实行信用等级监管。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67 份，新办申请 29 份（含 4 户不予许可），变更 6 份，延续 139 份，停业 3 份，恢复营业 1 份，歇业 7 份，责令停业整顿 33 份，责令整顿恢复营业 17 份，审批注销 42 份，收回 4

份。利用承诺制办理申请 164 份。

### 【烟草专卖局、州烟草公司卓尼县营销部领导名录】

局长：郑茂虎

副局长：焦晨光

（供稿：郑茂虎、程杰）

## 交通 运输

### 交 通

**【机构概况】** 2022 年，卓尼县交通运输局在卓尼县大峪路 166 号，与县乡公路管理站合并办公，在册职工共 80 人（在职 62 人，退休 18 人）。其中，行政核定人员编制为 8 名（在编 7 人，空编 1 人），领导职数 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股、道路运输管理股、养护管理股。县乡公路管理站事业核定人员编制 15 名，设站长 1 名，无内设机构。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核定人员编制 9 人，设副队长 1 名（暂未配备），内设综合股和执法队。

**【公路建设】** 2022 年，卓尼县交通运输



2022 年 11 月 8 日，S230 线峡城至藏巴哇公路改建工程路面施工现场

局完成 S10 卓合高速公路卓尼段境内五个标段的建设（中标价 22.4267 亿元），投资 17.9 亿元，占总投资的 80%；完成甘南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实施的 G248 线扎古录镇至江车村段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建成通车；完成总投资 6090 万元的 S230 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建设，投资 46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77%；完成总投资 350 万元的自然村组硬化路项目 7 千米。

**【公路养护】** 2022 年，卓尼县 1053 千米农村公路纳入日常养护范围，并将农村公路纳入灾毁保险。投资 290 万元养护维修 18.21 千米农村公路，投资 45 万元开展春秋两季日常养护工作；完成总投资 216 万元的生命安保工程 40 千米；对辖区内管养公路及桥梁进行技术状况评定，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建立桥梁信息。

**【行政审批】** 2022 年，推进行政审批“三举措”，按照要求清理规范行政职权目录，强化行政职权目录动态管理。编制完成对应责任 68 项（行政许可 43 项、行政确认 8 项、行政奖励 1 项、行政裁决 1 项、其他行政权力 5 项、公共服务 10 项），清单在网上予以公布，将“对在农村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的行政许可及对擅自在公路上设卡、收费的行政处罚”等 12 项县级管理权限事项移交至乡镇人民政府实施。进驻卓尼县政务大厅人员 2 名，设立专门的服务窗口。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全部纳入甘南州工改管理系统进行办理。其中，

线上办理公路建设项目设计审批21项；办理营运车辆资格证329份，客运班车年审8辆，驾校车辆年审19辆，出租车年审33辆，货运车辆年审12辆，公交车年审79辆；审批班线客车延期许可3辆，重新许可客运班线线路1条。

**【公路交通综合整治】** 2022年，组织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人员在国道316线岷合公路、S579线羊临公路等重要国省干线依法整治公路超限超载车辆非法运营行为，联合县公安交警依法开展打击“黑车”等非法营运整治行动，治理并遏制侵害乘客权益、扰乱交通秩序等非法营运行为，出动执法人员240人次，执法车辆48台次，检查涉嫌非法营运（私家车）车辆3辆次，教育出租车驾驶人员118人，依法查扣未办理从业资格证车辆2辆，超限超载车辆18辆，卸载超载货物225吨，整治交通运输市场规范运营车辆38辆，罚款26.9万元。组织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定期不定期对公路建设项目施工现场进行环境卫生大检查，重点对S10卓尼至合作高速公路卓尼段6个标段进行环境卫生管控，督促企业在施工区域洒水降尘，处理建筑垃圾，并对标段内岷合二级公路路面进行清扫、洒水降尘。衔接甘南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卓尼公路段，随时清扫辖区内岷合二级公路路面碎石，清理边坡塌方，清理路肩杂草。

**【安全生产】** 2022年，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强化和落实主体责任与监管责任，卓尼县召开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例会12次，季度例会4次，与下属各单位、各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5份。1月起，卓尼县主要村道临水临崖路段进行梳理和现场排查，排查出急需治理的安全隐患8处41.6千米，列入生命安保工程建设项目。8月，投资25万元，组织机械、人员对S579线羊沙至临潭公路、S230线藏巴哇至洮砚段公路强降雨受损路段进行抢修，保证道路安全畅通。严格执行《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制度，严查“三品”（易燃品、易爆品、违禁品），规范报班登记，确保“三不进站、六不出站”。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做到专人值守，值班有记录。对辖区内运

输公司、邮政物流、快递公司定期不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检查，重点对运输公司车辆性能、落实安检、保养、消防器材、运行安全、制定应急预案情况开展集中整治活动。严查“两客一危”（班线客车、旅游客车、危险品运输车辆）重点营运车辆的卫星定位装置符合达标情况，各运输公司已按规定安装，并接入相应监管平台。平台统一管理营运车辆的卫星定位装置，配备专职人员，实行全天值班，保持对在线车辆超员超速、疲劳驾驶及私自换驾等违法违规行及时纠错。卫星定位装置运行正常，营运车辆有效监管率达90%以上。组织单位干部职工观看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借助“12·4”法制宣传日、“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生产月开展安全生产各类宣传活动，在滨河路、大酒店悬挂宣传标语、横幅，发放宣传资料800份，展出宣传展板20块，制作宣传横幅3条，接受群众咨询60人次。

**【疫情防控】** 2022年，按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在藏巴哇镇柳林村、纳浪镇西尼沟村设立疫情防控交通检疫点，各乡镇政府按照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在辖区内重要关口设立临时交通检疫点。指导各级交通检疫点严格按照“一断三不断”要求，落实“二扫四查一问”，加强“外方输入”工作，全面排查中高风险区及涉疫地区来卓返卓人员，对外出务工、务工返乡、就医返回、在外就医特殊人员，在信息、交通方面给予帮助。县防控办和交通检疫组指导全县各级交通检疫点，对特殊人群出行或返乡积极衔接，保持畅通。

#### **【县交通运输局领导名录】**

局长：郭旦江（藏族，5月止）

杨延隆（藏族，5月任）

副局长：包永安（藏族）

于昌华（藏族，9月任）

县乡公路管理站站长：

温延伟（藏族）

（供稿：杨学智）

## 运 输

**【综述】** 卓尼县道路运输管理局为正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5名，领导职数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单位主要职责为：制定道路运输发展规划，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维护道路运输经营者及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对道路运输行业动态监管、统计分析；负责对客运站、道路运输企业、驾培维修企业年度质量信誉考核工作。

**【道路运输管理】** 2022年，全县有道路运输企业4户，班线客车19辆，货运车辆12辆，巡游出租车166辆，公交车80辆；二级客运汽车站1个，三级以下乡镇汽车站15个，村级临时停靠站点32个；机动车维修企业30家，二类2家，三类28家，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84人；驾驶员培训机构2家，聪颖驾校教练员22人、管理人员5人、教学场地8000平方米，云达驾校教练员5人、管理人员3人、教学场地2500平方米。

**【客运路线】** 2022年，全县客运班线19辆。其中：市际9辆，县际5辆，县内5辆。

- 市际9辆：  
甘 P.01950（兰州—卓尼） 单班发班时间：6:15  
甘 P.09999（洮砚—兰州） 往返发班时间：7:00  
甘 P.01687（卓尼—岷县） 往返发班时间：8:30  
甘 P.03612（卓尼—岷县） 往返发班时间：7:10  
甘 P.08008（卓尼—兰州） 单班发班时间：6:30  
甘 P.00883（卓尼—兰州） 单班发班时间：7:10  
甘 P.00081（卓尼—临洮） 往返发班时间：7:30  
甘 P.08096（卓尼—临夏） 单班发班时

- 间：9:30  
甘 P.06999（贡巴寺—岷县） 往返发班时间：9:30  
县际5辆：  
甘 P.08861（卓尼—合作） 往返发班时间：8:00  
甘 P.00065（麻路—合作） 往返发班时间：8:00  
甘 P.03865（卓尼—合作） 往返发班时间：8:40  
甘 P.05230（卓尼—合作） 往返发班时间：10:30  
甘 P.08809（麻路—合作） 往返发班时间：9:00  
县内5辆：  
甘 P009389（卓尼—藏巴哇）  
甘 P02168（卓尼—麻路）  
甘 P09362（藏巴哇—卓尼）  
甘 P002085（塔咋—卓尼）  
甘 P03363（大峪牧场—卓尼）

**【道路运输企业】** 2022年，卓尼县有4家运输公司：雪岭集团卓尼县通安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大峪沟风景区运输公司、卓尼县扎古录通达汽车运输公司、卓尼县信达公交有限责任公司。有各类运营车辆268辆。其中：出租车166辆、班线客车10辆、货运车12辆、公交车辆80辆。管理人员13人，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市际、县际（内）班线客运、出租客运和县内包车客运。

**【公用型汽车站】** 卓尼县汽车站位于县城柳林镇叶儿街，是卓尼县唯一的二级客运站，占地307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350平方米，有在岗职工8人，车站下设办公室、财务、安检、调度、售票等综合小组。主要承担着卓尼县境内群众以及厂矿、学校的旅客运输任务。进站经营的普通、中级、高级客车共19辆（其中：卓尼通安运输公司10辆，惠达集团终点站客运班线8辆，定运集团终点站客运班线1辆）。发往合作、兰州、临夏、临洮、岷县以及各乡镇等方向。全县三级以下乡镇汽车站15个，乡镇通班车率达到100%，行政村通班车率约达

95%。

**【县道路运输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 长：李彦龙

副局长：郑建华

李 杰

(供稿：王汉生)

## 邮政 通信

### 邮 政

**【概况】** 2022年，中国邮政卓尼县分公司在职职工20人（其中A、B类员工17人，劳务工3人），业务外包人员14人，委代办人员30人，退休职工10人。卓尼县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市场营销部两个部室，投递班、营业储蓄班两个班组，下设15个乡镇邮政代办所。卓尼县分公司完成业务收入542.29万元，完成业务收入计划预算目标530.5万元的102.31%，较上年同期增长14.89%。其中，代办金融保险业务完成收入270.38万元，完成年度计划258万元的104.8%，较上年同期增长16.45%；快递业务收入完成150.57万元，完成年计划139万元的108.32%，较上年同期净增26.59%；报刊业务收入完成65.65万元，完成年计划65.5万元的100.23%，较上年同期增长7.36%；函件收入完成14.5万元，完成年度计划13万元的111.54%，较上年同期增长7.12%；集邮业务收入预计完成7.58万元，完成年计划任务8万元的94.75%，较上年增长57.32%；电子商务业务收入完成1.03万元，完成年计划10万元的10.3%，较上年下降56.5%；分销业务收入完成7.55万元，完成年计划11万元的68.64%，较上年同期下降30.87%；其他业务收入完成25.03万元，完成年计划任务26万元的96.27%，较上年同期下降11.44%。

**【电商业务】** 2022年，卓尼县分公司有4项电商业务，分别为邮乐网、短信业务、航空机票业务、代收费业务。邮乐网是由中国邮政与TOM集团携手创建的网上购物电商平台。销售农产品、土特产、家居百货、品牌服饰等；短信业务为定制、发送短信，轻松了解储蓄账户、汇款、新邮发行、EMS邮件状态；航空机票业务利用11185客服中心和遍布城乡的邮政营业网点，为广大市民和企事业单位提供航班查询和机票订购等服务；代收费业务是由邮政营业网点和“便民服务站”开办的代收电费、话费等业务。

**【行业信息化拓展】** 卓尼县邮政分公司组建邮政综合计算机网络、邮政金融计算机网、实物投递网三大支撑网络。邮政综合计算机网络应用现代化的计算机和通信技术，采用先进的邮政作业手段和业务处理模式，实现电子化



2022年8月3日，邮政电子商务到纳浪镇秋固村现场收寄木耳

支局与所在中心局、中心局与中心局及生产部门与相关各级管理部门的联网；邮政金融计算机网为办理银行存取款、转账、代收代付等业务；实物投递网是由邮政营业、投递局所及设施，邮件处理中心和邮路，按照一定原则和方式组织起来的，在控制系统的作用下，遵循一定运行规则传递邮件的网络系统。

【**邮政网点**】 2022年，全县有邮政局所16所，其中，农村邮政局所15所。麻路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洮南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多坝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纳浪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洮北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完冒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申藏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北山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洮砚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柏林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藏巴哇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刀告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尼巴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康多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杓哇邮政代办所：委代办人员2名。

【**邮政业务**】 卓尼县邮政分公司主要有7项业务，分别为：函件、包裹快递业务、机要、报刊发行、特快专递业务、集邮业务、邮政代理业务。邮政函件种类有平常信函、明信片、挂号信函、保价信函、商业信函、印刷品、盲人读物、义务兵免费平信和烈士遗物免费邮寄等。全年出口函件数量为1677件，进口函件量为13431件；包裹快递业务包裹分为快递包裹、普通包裹。全年进口包裹快递量627860件，出口包裹快递量34203件，出口普通包裹量55件，进口普通包裹量2784件；机要邮件按机要文件资费的70%收费，交寄时须出具当地教委的证明。全年进口机要邮件量2050件，出口机要邮件量235件；报刊征订发行采取窗口收订、电话预约、上门收订、微信订阅等服务方式，各邮政公司均设有报刊收订点，方便读者订阅，促进报刊业务发展。全年订阅报纸份数134.94万份，订阅杂志份数6.01万份；邮政特快专递的标志是“EMS”。全年进口标准快递为153147件，出口标准快递为48419件；集邮业务分为：

邮票、邮品。邮票种类主要有普通邮票、纪念邮票和特种邮票。邮品主要有首日封、邮资封、邮资明信片、纪念封、邮折、邮册、邮筒等；邮政代理业务自邮电分营以后，卓尼县分公司逐步开办各项代办业务，截至年底，分公司开展的代办业务主要有：代理邮政金融业务、代收电费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主要包括与人寿、财险保险公司合作，代为销售保险产品、代收保险款项）、代收航空机票款等业务。

【**邮路建设**】 2022年，全县邮路总长度单程315千米，邮路总条数3条，3条邮路均为自办邮路。分别为：卓尼—多坝—纳浪、卓尼—洮南—麻路—刀告—尼巴、卓尼—洮砚—柏林—藏巴哇。全县有投递服务点16个，投递道段588条。其中，县城98条（汽车42条、电动三轮车56条）；农村490条（其中：汽车252条、摩托车154条、电动三轮车84条）。投递道段总长度单程13132千米，全年运行里程13942236千米。其中，城市102194.4千米，农村13840041.6千米。

【**邮政业务量**】 2022年，完成业务总量266.12万元，完成函件业务总量0.17万件；国内包裹快递7.96万件；机要0.01万件；报纸累计份数为134.94万份，杂志累计份数为6.01万份；图书销售848册，图书销售码洋7.08万元；销售集邮邮票0.82万枚；分销销售额8.39万元；储蓄存款16564.82万元（其中，定期12037.43万元；活期4527.39万元）；其他业务量75.48万元。

**【县邮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卢旭平

副总经理：

蒙建华

（供稿：徐晓红）

## 电信通信

【**业务经营**】 2022年，卓尼电信分公司开展“冲刺2021规模发展增收入”跨年营销活

动，同时，落实央企责任，在各乡镇村委会组织召开广大村民参与反“网络诈骗”宣讲会60场，主要以号召广大村民手机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为抓手，配合县公安、政法部门在全社会开展打击网络诈骗专项活动。配合县委县政府开展“平安卓尼”“平安乡村”建设活动，开展乡村“视频攻坚”专项活动，组织分公司城乡支局业务员开展“千兆宽带、社区团购会”攻坚活动。5月，在州分公司统一组织下在扎古录镇麻路村开展“千兆点亮”活动，千兆宽带发展开启了一个新的模式。卓尼分公司移动业务全年发展8019户、净增412户，移动过网用户累计份额提升0.32PP，宽带用户全年净增1439户、电视用户全年净增67户。

**【网络建设】** 2022年，完成卓尼县境内卓尼至岷县备用干线跨公路隐患架高整治任务；完成大族、大峪沟、多坝、纳浪农话线路跨公路隐患加高整治工作；完成卓尼至临潭100GOTN网络OLP加装保护任务；完成农行、邮政重要客户电路改造工作。完成新建3个小区千兆光网建设工作和光网补配扩容工作，新增端口752个；完成卓尼县党、政、军和企事业单位互联网光网改造单位22个；优化网络配置，解决无线基站高负荷及弱覆盖区域5处，扩容12个扇区。完成县委、县政府开展的“五无甘南”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完成县城区域主干街道架空光缆全部入地整治任务；完成洮砚镇、恰盖乡、刀告乡主干街道线路迁改工作；配合电力公司、镇政府完成木耳镇、喀尔钦镇5个标杆村风貌改造、蜘蛛网线路清理工作。

**【业务拓展】** 2022年，完成卓尼县党政部门办公用普通电脑改造成云电脑248台。其中，县政府公文传输云电脑63台；县财政局办公云电脑155台；县文体旅游局办公云电脑12台；县卫生系统卫生专网云电脑12台；县疾控中心办公云电脑6台。

#### **【中国电信通信卓尼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刘建业（藏族，11月止）

张得荣（11月任）

副经理：卢志成

（供稿：赵立鑫）

## 移动通信

**【业务发展】** 2022年，卓尼县移动用户5.8万户、宽带用户1.42万户；建设完成数字乡村监控102路、智慧社区2家、智慧校园5所、5G+智慧停车云平台42个、5G智慧审务终端143台；配合市场监管局完成“明厨亮灶”监控系统145家；全县专线覆盖到达480条；全县使用移动云产品30家，使用大数据产品6家。

**【营销渠道】** 2022年，卓尼移动设主营业厅1家（盘旋北街营业厅）；网格单元划分承包6家，分别为车巴网格、洮北网格、城东网格、城西网格、木耳网格、新洮网格；自建他营指定专营店3家，分别是麻路一营业厅、藏巴哇营业厅、木耳镇营业厅；他建他营指定专营店共5家，分别是卓尼县诺涵通讯手机授权专卖店、纳浪镇宽带服务站、万里通讯手机店、三新通讯指定专营店、恰盖乡指定专营店。

**【客户服务】** 2022年，卓尼县移动公司以客户服务为中心发展理念，从客户感知、源头洞察客户需求，及时处理客户在网络、资费、业务支撑、窗口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以提升内部运营质量为抓手，改善客户体验，提升客户满意度。

**【网络建设】** 2022年，卓尼县移动2G基站144个，4G基站324个，5G基站105个，重要传输核心机房7个，有线宽带接入能力达到92%，新建信息点位约2.85万个，城区网络覆盖率达到100%，乡镇网络覆盖率达到100%。行政村网络覆盖率达到100%，自然村网络覆盖率达到99.8%。

#### **【县移动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常鹏

副总经理：

马建宁

（供稿：张小琴）

## 联通通信

**【业务指标与规模】** 2022年，中国联通卓尼县分公司有员工10人。增值税口径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0万元。其中，移动业务主营业务收入52万元、2i2c业务收入348万元。

**【移动宽带业务】** 2022年，卓尼县联通公司发展移动宽带用户3200户。公司加大网络建设力度，新增4G基站11座，5G基站33座，2023年将5G信号覆盖到所有乡镇及重点行政村，为用户提供优质可靠的网络支撑。同时，公司通过提升服务人员能力，实行闭环管理流程，推行首问负责制，对高端用户进行一对一服务等方式，让用户“透明消费，满意消费”，赢得顾客的信任和支持。逢年过节，卓尼联通通过“缴费送礼品，入网有惊喜”等礼品馈赠活动，回馈广大消费者。

**【业务发展】** 2022年，公司开展“入网多重好礼等你拿”和“存费送费”等活动，在调动广大用户选用通信业务热情的同时，推进重点业务的有力发展。2022年，进行腾讯大王卡的宣传推广活动，对于老用户开展“续费优惠提速降费”活动，结合“融合产品”的推广，利用“五一”“十一”等节假日开展不同主题的

话务量营销活动，拉动收入。2022年，公司大力推进5G业务，满足广大用户对5G业务的需求，通过上门演示、体验营销等方式向广大用户演示讲解5G业务的用途，让用户了解5G业务给我们的工作和生活带来的便利。公司推出华为P50全网5G精品手机，用户轻松体验可视电话，实现千里之外，随时实地地进行可视通话；实现无线高速上网，轻松实现移动办公、精彩世界尽在空中；还有手机影院、手机音乐，想看就看，想听就听，影音娱乐随身享受。

**【网络建设与规模】** 2022年底，基站数量为159个。建成覆盖全县的4G基站126座、5G移动通信基站33座。4G网络基本覆盖全县主要道路、所有乡镇、行政村和主要风景区。5G已覆盖全县15个乡镇。多项业务综合经营的格局基本形成。

**【基础管理】** 2022年，卓尼县联通公司加强营销资金的稽核管理，按月收回各渠道营业款，有效防范因管理不严而出现的挪用和坐支营业款等问题。年内，深入贯彻实名制登记工作。联通公司先后制定考核管理办法，不断加大黑卡治理制度，有效提升用户入网实名率。截至12月底，新增用户中证件类型为居民身份证的用户占比达到100%。

### 【中国联通卓尼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尚莲莲

(供稿：尚莲莲)

# 经济管理与监督

JINGJIGUANLIYUJIANDU



## 经济管理

### 发展与改革

**【综述】** 2022年，县发展和改革局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目标任务，紧扣县委“11358”发展战略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2亿元、增长3.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亿元、增长12.3%；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2亿元、增长4.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1782元、增长7.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009元、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5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达到州定控制目标。承办人大代表建议41件（其中协办2件），政协提案17件（其中协办1件），已全部办结。

**【经济体制改革】** 2022年，全县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驻线上线下办事大厅，受理事项办结率100%。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249项行政许可事项纳入清单动态管理。实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规范应用，受理权限内企业登记备案项目9项、总投资4.8亿元。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成“双公示”信息数据1065条。探索“政银企”合作新模式，通过“甘肃信易贷”平台认证企业45家、

需求资金1.5亿元，发放贷款1300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与项目建设】** 2022年，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1亿元、增长12.3%。落实各类投资项目57项、总投资11.54亿元，竣工41项、在建16项，项目开工率100%，累计完成投资9.23亿元。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卓尼县完成总投资7.28亿元的大峪沟5A级景区基础设施、绿水青山小区等5个州列重大项目；完成年度投资2.05亿元，完成年度投资任务的100%；完成总投资6000万元的G248线扎古录镇至江车村段公路养护维修工程、总投资600万元的农牧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和自然村组道路硬化工程；S10卓合高速公路（卓尼段）累计完成投资17.9亿元；总投资5400万元的S230线峡城至藏巴哇段公路改建（一期工程）完成投资4400万元。完成总投资9.62亿元的38个续建项目已全部竣工。全县落实各类新建投资项目57项、总投资11.54亿元，总投资1600万元的洮砚、申藏、完冒3个基层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总投资0.15亿元的2022年农牧村护村护田河堤等33个项目已竣工；总投资2.39亿元的城区管网改造提升，总投资9100万



新建成的卓尼县藏族中学

元的2个保障性安居工程，总投资3000万元的木耳、康多、完冒3个供水工程，总投资1800万元的阿子滩和申藏2个集中供热提升改造等24个项目；总投资6500万元的多架新城区道路及排水工程竣工；总投资4000万元的多架新城区连接路完成投资2000万元。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2022年，卓尼县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落地落实，全县累计争取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17项、总投资5.12亿元，已竣工13项，在建4项。强化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总投资1.2亿元的2021、2022年度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已竣工。

**【物资储备】** 2022年，卓尼县收储粮食有限责任公司储存原粮5500吨（其中省级储备

粮3500吨，县级储备粮2000吨）、应急成品粮面粉50吨、大米20吨。采购100万元的应急物资，储备帐篷、被褥等应急物资6200件。

**【以工代赈和易地扶贫搬迁】** 2022年，制定印发《卓尼县2022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方案》《卓尼县2022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要点》，持续加大稳岗就业、后续产业发展、基础设施补短板等方面帮扶力度，实现稳定就业376户1116人；成立村集体经济15个、合作社4家、帮扶车间2个、经营性房产14处，带动418户搬迁群众稳定增收；总投资2100万元的5个以工代赈项目已竣工，易地搬迁各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持续完善。

**【小康村建设】** 2022年，卓尼县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35个，投资2.1亿元，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惠及群众2026户9065人。

### 卓尼县2022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名单

单位：户、人、万元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自然村名称	户数	人数	建设性质	建设类型	项目估算总投资	建设地点	是否开工
共35个，新建28个，提升改造7个				2026	9065			21035		
1	木耳镇	多坝村	多坝自然村	104	462	新建	特色产业型	1360.5	S306线	是
2		七车村	占占自然村	78	363	新建	休闲度假型	990.9	偏远乡镇	是
3		秋古村	秋古自然村	158	550	提升改造	城郊融合型	68.0	G316沿线	是
4		出纳村	出纳自然村	152	645	提升改造	城郊融合型	131.0	大峪沟景区	是
5		麻地湾村	麻地湾自然村	122	573	提升改造	城郊融合型	116.1	G248沿线	是
6		寺古多村	寺古多自然村	112	486	提升改造	城郊融合型	230.9	G248沿线	是
7	扎古录镇	麻路村	麻路自然村	117	460	提升改造	生态体验型	2068	车巴沟景区	是
8			龙多自然村	27	97	新建	生态体验型	360	偏远乡镇	是
9		强岔村	迭当什自然村	53	248	新建	特色产业型	694.6	偏远乡镇	是
10	喀尔钦镇	达子多村	畜大自然村	32	146	新建	休闲度假型	431	洮河风情线	是
11		拉力沟村	沟门自然村	32	136	新建	休闲度假型	420	洮河风情线	是
12		革古村	革古自然村	30	144	新建	民俗文化型	373.5	偏远乡镇	是
13	藏巴哇镇	候旗村	麻尼台自然村	51	224	新建	生态体验型	649.9	S213沿线	是
14			上磨自然村	53	240	新建	生态体验型	687	S213沿线	是
15		柏林村	车路沟自然村	66	283	新建	生态体验型	783	S230沿线	是
16			牛营寺自然村	24	95	新建	特色产业型	453.9	偏远乡镇	是

续表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自然村名称	户数	人数	建设性质	建设类型	项目估算 总投资	建设地点	是否 开工	
17	藏巴哇镇	新堡村	新堡自然村	97	436	提升改造	城郊融合型	1288.5	S213沿线	是	
18	阿子滩镇	盘元村	牙禾自然村	25	119	新建	生态体验型	754.9	偏远乡镇	是	
19			牙当自然村	35	174	新建	生态体验型		偏远乡镇	是	
20	申藏镇	且藏村	什路自然村	61	249	新建	生态体验型	666	偏远乡镇	是	
21		冷口村	八路自然村	73	326	新建	休闲度假型	784	偏远乡镇	是	
22		小沟村	西当自然村	43	198	新建	民俗文化型	713.6	偏远乡镇	是	
23		斜藏村		康古村自然村	18	109	新建	生态体验型	1008.2	偏远乡镇	是
24				大扎自然村	23	156	新建	生态体验型		偏远乡镇	是
25				九要自然村	23	157	新建	生态体验型		偏远乡镇	是
26				俄化自然村	37	253	新建	生态体验型	500	偏远乡镇	是
27	洮砚镇	拉乍村	加麻沟自然村	63	264	新建	民俗文化型	800.9	S230沿线	是	
28			尕路自然村	19	76	新建	休闲度假型	256.3	S230沿线	是	
29			路巴自然村	55	204	新建	特色产业型	683.4	偏远乡镇	是	
30	完冒镇	俄化村	阿盖自然村	22	147	新建	特色产业型	672.4	偏远乡镇	是	
31			塔藏自然村	29	193	新建	特色产业型		偏远乡镇	是	
32	康多乡	白土咀村	卡都自然村	8	47	新建	休闲度假型	186.8	偏远乡镇	是	
33	恰盖乡	温布滩村	麻路自然村	27	154	新建	城郊融合型	536.7	合洽公路沿线	是	
34			寺湾子自然村	6	33	新建	城郊融合型		合洽公路沿线	是	
35	纳浪镇	朝勿村	朝勿自然村	151	618	提升改造	民俗文化型	2365	S306线	是	

**【旅游标杆村打造】** 2022年，卓尼县在纳浪镇朝勿村，扎古录镇麻录村打造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标杆村2个，总投资4000万元。

**【百里洮河风情线建设】** 2022年，按照《卓尼县百里洮河风情线规划》，串联打造车巴沟“洛克之路”精品旅游路线，总投资3000万元，打造洮河民族民俗风情线旅游基础设施、车巴沟景区“洛克之路”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和木耳镇、扎古录镇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在公路沿线种植柳兰等花卉8.6公顷、油菜花观赏带124.46公顷，完善提升红山口和大路石观景台服务功能；总投资1000万元的县城滨河健走步道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登山步道项目已竣工。

**【生态保护工程建设】** 2022年，卓尼县总投资1.34亿元的洮河流域九甸峡水源地保护（丁尕至石旗嘴段）、总投资5200万元的水环境综合治理、总投资3900万元的洮河干流卡子至白地段防洪治理、总投资3800万元的县城周边水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总投资3300万元的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总投资2300万元的九甸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与污染防治等项目进展顺利。

**【特色产业园建设】** 2022年，卓尼县加当生态经济产业园区完成详规编制、用地征收及土地转性报批工作；总投资7100万元的生态经济产业园洮砚路完成投资4200万元；纳浪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总投资900万元，西诚农业、九峰生态药业、美石菇源3家企业进驻；总投资700万元的食

用菌标准化智能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已竣工。



建成的生态经济产业园区道路

**【粮食安全】** 2022年，卓尼县按照“有仓必到、有粮必查、有账必核、查必彻底”的原则，对国有粮食企业储存的省、县级储备粮数量、质量等情况开展春、秋两季粮油安全大检查，并进行重点抽查，详细掌握粮食库存底数，确保储备粮数量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每季度开展1次粮油市场专项检查，与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加强粮食收购、储存、加工、销售及运输等环节的监管，维护粮油市场秩序稳定。对全县所有粮食经营户进行网上建档立卡，健全电子信息，继续执行“一单，两库，一细则”双随机制度。对省级储备粮、县级储备粮、应急储备面粉、应急储备大米实行安全储存，针对全县粮食承储能力低的现状，申报总投资1.8亿元的卓尼县粮食与应急物资综合储备库建设项目。确定县粮油收储公司、粮油个体经营户等20家应急供应网点。确定卓尼县纳浪镇温旗村卓尼县次平粮油加工专业合作社为全县县级粮食应急加工指定企业，履行承担粮食应急加工任务。对所有从事粮食收购、销售、储存、加工的经营经营者以及饲料、工业用粮企业，建立粮食经营台账，报送粮食购进、销售、储存等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

**【成本监审】** 2022年，按照省、州调研通知要求，先后对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工作、非电网直供电收费、物业服务收费、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城镇供水供电供暖供气行业收费、景区门票收费、垃圾处理收费、交通行业收费、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等收费问题进行摸底调查，并根据调查了解情况，分析经营单位

收支盈亏及存在的问题，将相关数据及调研材料及时上报州发改委。

**【价格监测与认证】** 2022年，对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粮、油、肉、蛋、菜、奶以及药品价格、服务价格、农业生产资料价格等严格执行《甘肃省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疫情期间，开展保供稳价工作，确保粮油、蔬菜、肉类、禽蛋等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供应不断档、不脱销、价格平稳。实行日巡视、日监测、日报告制度。由于煤炭价格上涨过高，供暖期间，对供暖企业所用煤炭购进价格、煤炭市场零售价格、供暖价格实行日监测、周报告制度。协调县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5次，定期向社会发布民生商品价格动态，发布商品价格监测分析预测信息12期。与县住建局衔接配合，制定《卓尼县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卓尼县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按照《价格认定规定》等法律法规开展涉案价格认定工作，开展各类价格认定14件，涉案标的9.96万元。

**【兰州市对口援建】** 2022年，实施兰州市对口援建项目4项，总投资4472.77万元，其中2500万元用于2个旅游专业村建设项目和2个三交项目。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领导名录】**

局长：陈 斌（藏族）

副局长：鲁利军（藏族）

孙维红（藏族）

粮食和物资储备股股长：

穆海峰（藏族）

项目建设规划股股长：

刘建国（蒙古族）

县重大项目稽察办主任：

后虎平（藏族）

副主任：杜学峰（藏族）

县粮食稽查大队大队长：

陈志露

（供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工信商务

**【工业】** 2022年，卓尼县有产品产量工业企业76家，纳入统计范围54家。其中，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家（电力企业3家，建材企业2家）；规模以下工业企业49家（水力发电企业11家、建材企业9家、光伏发电企业1家、屠宰及肉类加工企业4家、中藏药材加工企业2家、酒类生产企业1家、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1家、自来水生产及供应企业2家、有机肥企业2家、土特产加工企业5家、民族用品及工艺品加工企业11家）；尚未入库企业22家。工业企业生产鲜冻肉562吨，较上年同期增加164吨，同比增长41.2%；生产砂石料48.5万方，较上年同期增加9.53万方，同比增长24.4%；生产混凝土16.41万方，较上年同期增加10.35万方，同比增长170.7%；生产洮砚548方，较上年同期增加273方，同比增长99.3%；电力企业发电137781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28956万千瓦时，同比下降17.4%。

**【商业贸易】** 2022年，卓尼县重点商贸流通企业24家，包括9家住餐企业、1家民爆企业、1家家政企业、2家建材销售企业、3家家电企业、1家新华书店、2家打印部、1家电商企业、1家加气站、3家超市。限额以上企业（零售企业）4家为（卓尼县佳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印象人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会议中心、卓尼县腾顺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批发业实现零售额840万元，同比增长2.3%；零售业实现零售额27650万元，同比下降0.4%；住宿业实现零售额2579万元，同比下降4.8%；餐饮业实现零售额8657万元，同比下降8.8%。

**【经济运行】** 2022年，建立局干部包抓重点工业企业工作机制。对卓尼县4户规上工业企业、3户抽样规下企业和1户拟升规企业实行每半月调度管理，确保企业稳产增效，促进经济止滑回升。加强企业培育力度，争取金洋

商砼入规奖补资金25万元；引导宏达水电站、卓达商砼、德琴巧手、九峰生态药业等4户企业纳入规下统计库；督促卓达商砼等1户工业企业成功升规入库；督促印象卓尼、会议中心、腾顺源商贸3家批零住餐企业成功升限入库。完成工业增加值27723万元，同比下降24.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10.7%；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下降29.8%。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726万元，同比下降2.6%。

**【项目建设】** 2022年，谋划卓尼县“十四五”信息化项目19个、“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项目17个；申报2022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数据信息产业发展项目8个。其中，卓尼县雪域生态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加工厂厂房及设备改造提升项目、卓尼县启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珍野菜菌类加工厂建设项目、卓尼县九天牧歌农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杂粮加工车间建设项目，获得省级黄河流域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90万元，以上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6月，下达2022年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项目资金100万元，该项目已实施完毕，拨付率100%。

**【产业园区建设】** 2022年，加大园区建设和项目争取力度，督促西诚农业、美石菇源、九峰药业公司等3家企业入驻卓尼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助推工厂化育苗中心建设项目、卓尼县可降解农膜加工建设项目、卓尼县当归精深加工项目、日产万棒木耳菌棒生产加工、中药材切块和尾料加工饲料等项目建成落地。3户入驻企业投资7600万元，累计投资14600万元，均已投入生产。

**【中小微企业培育】** 2022年，引导和培育中小微企业取得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证书，指导扎西央宗、九峰药业、启航电商等3户企业取得青稞制品、黄芪、蜂蜜等产品的生产许可证；摸底调查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向各金融机构推介有融资需求企业22家；开展甘肃省工艺美术行业评审认定工作，上报18个工艺美术大师、4个传统美术品种及技艺、2个传统美术珍品；组织县内6家企业和团体参加甘肃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甘南州初赛，助力1户企

业获得企业组优胜奖，2户企业分别获得创客组三等奖和优胜奖；完善重点企业包抓工作机制，建立《解决企业反映问题调度台账》和销号管理制度，重点企业确定联络人，对影响重点企业生产经营的重大问题，分析研判，建立“一企一策”，促进各项扶持政策和企业减负措施落地见效。

**【信息产业】** 2022年，围绕“数字乡村”建设，推动数字乡村建设示范村试点村（阿子滩镇阿子滩村、木耳镇博峪村、力赛村）建设。促进5G基站建设，已建成5G基站92座，县城城区和15个乡镇政府所在地5G信号已实现全覆盖。

**【消费扶贫】** 2022年，组织卓尼县龙头企业收购贫困户手中山野菌、牦牛肉、藏羊肉、手工艺品及洮砚等特色产品，统一加工、包装，定向销售，增加贫困群众收入。组织卓尼县13户企业供货天津河西区，销售总金额760.53万元，带动贫困户人数716人；12户企业为中建集团供货，销售总金额1171.83万元，带动贫困户人数1227人。

**【安全生产】** 2022年，按照“党政同责”“三管三必须”“一岗双责”等工作要求，紧盯工业商贸领域重点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大检查等重点工作，靠实部门和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在工贸领域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和成品油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整改落实。推进餐饮企业燃气安全工作，督促240户餐饮企业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完成率100%。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宣传教育活动，全年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

**【优化营商环境】** 2022年，引导中小微企业加入“不来即享”平台，分类推送政策、企业在线交流、业务申报办理、政策“不来即享”等便利服务。推进简政放权，持续优化工信商务领域政务服务事项，认领公共服务事项9项，包括其他行政权力3项。

**【县工信商务局领导名录】**

局长：苏奴东珠（藏族，4月止）

孙永生（藏族，4月任）

副局长：朱近全（藏族）

郭盛

党组成员：

卢旦珠（藏族，11月任）

（供稿：王艳）

## 财 政

**【财政收入】** 2022年，卓尼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6509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19332万元的85.40%，比上年同期数20902万元下降21.02%，减收4393万元。其中，完成上划中央级收入5070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7933万元的63.91%，比上年同期数6916万元下降26.69%，减收1846万元；完成省级收入1857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2671万元的69.52%，比上年同期数2628万元下降29.34%，减收771万元；完成州级收入811万元，比上年同期数665万元增长21.95%，增收146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71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8738万元的100.38%，比上年同期数10694万元下降17.98%，减收1923万元。分部门完成情况：税务部门完成12576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17484万元的71.93%，比上年同期数15680万元下降19.80%，减收3104万元；财政部门完成3933万元，占年初预算收入任务1848万元的212.82%，比上年同期数5222万元下降24.68%，减收1289万元。

**【财政支出】** 2022年，卓尼县完成财政预算支出264745万元，比上年239625万元增长10.48%，增支25120万元。分科目支出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3198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完成8473万元；教育支出完成3800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完成354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447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2566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1749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完成1502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完成6640万元；农林水支出完成47010万

元；交通运输支出完成690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69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253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63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完成11679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1529万元；债务付息支出完成2712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完成22万元；其他支出完成39351万元。

**【上级补助】** 2022年，卓尼县财政局收到上级补助收入26.23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23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18.67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44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到位6.5亿元、一般债券资金到位7200万元。

**【预决算公开】** 2022年，卓尼县财政局推行“阳光财政”，加大财政预决算公开力度，推进财政政策、政府采购意向、政府债务信息和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细化预决算公开内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方法及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涉农整合项目资金整合安排及使用情况等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推进按支出经济分类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公开。4月28日，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方案（草案）》，县财政局于5月17日开始批复各预算单位年度预算，于5月17日—5月31日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卓尼县2022年度县级财政预算细化调整方案》和69个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公开率占应公开部门预算的100%。8月30日，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卓尼县2021年度县级财政总决算编制情况的报告》，县财政局于9月8日开始批复各预算单位年度决算，并于9月9日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卓尼县2021年度财政总决算报告》《卓尼县2021年度政府决算公开报表》，9月15日—9月27日在县政府网站全面公开政府总预算和69个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公开率占应公开部门预算的100%。

**【预算管理】** 2022年，财政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等部署要求，构建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格局，严防资金支出与使用效益“两张皮”，抓住抓牢绩效管理

“牛鼻子”，执行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制定印发《卓尼县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卓尼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卓尼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一系列实施细则和操作规程。全年收到上级下达各类直达资金总量为6.52亿元，截至年底支出资金5.89亿元，支出率90.3%。加强支出审核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其他一般性开支，为保障和改善民生腾出更多资金，截至年底全县“三公”经费及其他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1.45%。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全面实现预算管理一体化2.0系统上线运行，全县136个预算单位预算管理各环节、各层级、各主体衔接贯通，初步实现预算数据的自动汇总和动态反映。财政部门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的盘活力度，全年累计盘活财政存量资金6020万元，由县人大审议批复安排使用598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教育和民生领域，结余35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2年7月5日，卓尼县财政局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2.0系统业务培训活动在县财政局举办

**【财政监督】** 2022年，卓尼县财政局制定印发《卓尼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制度》《卓尼县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制度》《卓尼县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等制度方案，成立“卓尼县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县15个乡镇及资金主管部门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重点检查资金分配、项目管理、资金拨付、

公告公示、绩效管理、项目库建设、项目效益发挥等。对全县2021年度一级部门预决算单位公开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重点对2020年政府决算、部门决算和2021年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公开及时性、完整性、公开方式、财政收支的真实性，以及“三公”经费公开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除涉密部门外，检查覆盖率100%。全县70个预决算部门在卓尼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开，公开率100%。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工作纳入长效机制，组织召开“一卡通”安排部署会、推进会、工作协调推进会、代理银行试点业务开展情况调研座谈会及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补助资金数据核对会，并按照省级调度的35项补贴项目和个人信息全部纳入“一卡通”信息管理系统，对凡纳入“一卡通”管理的补贴项目，均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发放系统完成相关数据采集、申报、审核等程序发放。卓尼县除省级调度的35项补贴项目外，纳入其他惠民惠农补贴11项，全县15个乡镇共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46项，发放199批次，发放208741人次，发放资金1.8亿元，资金全部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定期对惠民惠农政策和补贴发放情况进行公示公告、跟踪检查。组织人员对全县存量资金、会计质量信息、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直达资金、减税降费政策等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43次，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5979万元。

**【资产管理】** 2022年，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落实9家行政事业单位房租减免政策，共计减免29.76万元，同时，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编报工作；全年新增资产价值9733万元，核销资产价值1675万元。完成全县134个行政事业单位累计固定资产的资产管理系统申报表审核工作及公共基础设施报表、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月报、2021年国有企业决算及每月财务快报汇总上报、2021年卓尼县国有企业债务风险管控总结分析等工作。根据省、州有关部署要求，完成13家县属国有企业产权登记及涉粮领域巡察问题整改工作，完成卓尼县三合资产

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卓尼县兴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国有企业成立及监管工作。

**【政府采购】** 2022年，贯彻落实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7月1日起，通过加强政府采购项目评估，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小额采购项目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微企业，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将预留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调整对中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面向中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由原来的6%—10%提高至10%—20%，落实中央、省、州有关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支持力度，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中小微企业中标金额为14876万元。健全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发布各类政府采购信息244条（意向公告54条、采购需求公告50条、中标、成交公告49条、采购文件公开49条、合同公示42条），促进政府采购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加快建设和完善全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平台，规范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约采购成本，建设卓尼县政府采购网上商城，6月起上线运营，截至年底，卓尼县网上商城采购平台入库供应商22家、入库商品约2220个，审核通过2078个，实现采购人实际入库130家。全年审核备案各类采购项目总预算资金15147万元，实际采购资金14935万元，总节约资金212万元，节资率1.4%。备案集中采购项目50批次，实际采购资金14237万元；备案协议供货、定点采购、电子卖场等合同206份次，实际采购资金14237万元。

**【乡村振兴资金投入】** 2022年，卓尼县共收到上级下达和本级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13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385万元；省级资金10737万元；州级资金264万元；县级资金1750万元。按资金类别分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5922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090万元；以

工代赈资金 1110 万元；州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64 万元；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750 万元。截至年底，支出资金 20136 万元，支付率 100%。

**【涉农资金整合】** 2022 年，组织召开“卓尼县 2022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安排部署会议”，编制上报备案《卓尼县 2022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省上下达卓尼县符合统筹整合政策范围资金规模 27180 万元，结合卓尼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需求，实际整合 9 个部门涉农资金 26426 万元，占应整合资金总量的 97.23%（其中：中央资金 13661 万元、省级资金 11016 万元、县级资金 1750 万元）。整合后，资金主要投向三个方面。其中，农村产业发展项目 61 个、安排资金 15374 万元、占比为 58.18%；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6 个、安排资金 10172 万元、占比为 38.49%；其他类项目 4 个、安排资金 880 万元、占比为 3.33%。截至年底，支出资金 22879.85 万元，支出率 86.58%。

**【民生保障】** 2022 年，县财政局执行“保民生”支出 78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26%。全年社会保险县级配套总计 1479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692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28426 万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总支出 4244 万元；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及优抚金支出 797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支出 713 万元。年末，医疗救助享受住院报销 436 人次，享受门诊报销 460 人次。支付未就业大专生安置零就业、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就业培训资金 1656 万元，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 710 人，每人每月县级补助 500 元，省级补助 500 元，全年支付 426 万元。继续提高城乡低保、特困、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全县城市低保省级指导标准由月人均 657 元提高到 710 元，年人均补助水平由 567 元提高到 610 元；全县农村低保指导标准提高 10%，农村低保一、二类对象月补助水平分别由 416 元、395 元提高到 458 元、435 元，由年人均 4992 元提高到 5496 元；三、四类对象年补助水平仍分别保持 1008 元（月人均 84 元）、696 元（月人均 58 元）不

变。城乡特困人员救助基本生活标准按照不低于城市和农村低保标准的 1.3 倍确定，提高到年人均 13320 元，农村特困供养基本生活标准提高到年人均 8436 元。照料护理标准根据自理能力分档，年标准达到全自理 1800 元、半护理 3612 元、全护理 5412 元，比 2021 年的 1680 元、3360 元、4800 元分别提高 120 元、252 元、612 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福利机构集中供养月标准提高 110 元，由 1560 元提高到 1670 元；社会散居月标准提高 80 元，由 1200 元提高到 1280 元。在执行过程中，财政部门按照政策规定按月足额落实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按政策规定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落实各阶段学生资助政策，改善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配套落实社会保险政策。

**【非税收入】** 2022 年，财政部门贯彻落实《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落实收支两条线规定，科学研判收入变动趋势，掌握收入征管主动权，克服疫情防控和减税降费政策的减收影响，通过加强收入分析、深入挖掘增收、推广电子票据等多项措施，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全县完成全口径非税收入 7088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单位收入 303 万元；专项收入 701 万元；罚没收入 694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69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1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548 万元；其他非税收入 72 万元。

**【会计管理】** 2022 年，会计管理工作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深化会计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强会计诚信建设为重点，强化会计监督，完成甘肃省会计人员管理系统信息采集审核 324 人，继续教育审核通过 1489 人，信息变更审核 35 人。根据《甘南州藏传佛教寺庙财税监管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财政部门同统战等部门对全县 17 座藏传佛教寺庙推行的财务管理制度翻译为藏汉双语版，制度上墙实现全覆盖，实行会计核算采用收付实现制，落实会计记账采用借贷记账法，推行州财政局设计的统一汉、藏双语收款凭证、付款凭证、银行存款日记账和现金日记账，执行统一规定的会计科目均已建

账登记。按照《全国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98号令，坚持“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督”的原则，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在《全国代理记账管理系统》中机构年度备案审核通过10家（分公司4家），对代理记账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在“甘肃省事项管理政务服务平台”公开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一次性告知申报材料确定为3项，审批时限为5~10个工作日，调整审批业务流程，完善审批政务服务指南；在《电子证照管理系统》中对6家（总公司）代理记账机构进行证照数据录入、签章参数配置。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2021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的通知》及文件要求，全年共上报2021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134家。

**【风险防控】** 2022年，优化全县融资环境，加快“诚信卓尼”建设步伐，化解金融风险。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落实县信用联社化险主体责任，通过依法诉讼清收、责任人约谈清收、签发催收通知书、包片督促清收及上门集中清收等方式，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力度。以城区集中供热和集中供热二期及热平衡改造工程优质国有资产，化解卓尼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风险工作。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全年清收化解处置不良资产3.2亿元，完成计划任务3.55亿元的90.14%。强化工作措施，加大逾期代偿贷款清收，制定印发《卓尼县政策性涉农惠农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方案》，成立“卓尼县政策性涉农惠农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督促乡镇落实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责任，县纪委监委、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行、县担保公司联合县公检法组成工作组，深入各乡镇开展政策性涉农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截至年底，累计收回逾期政策性涉农惠农不良及代偿贷款1.37亿元。健全债务风险管控措施，制定完善《卓尼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卓尼县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党政同责工作实施方案》《卓尼县“三保”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对金融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切实防范债务风险，按照《卓尼

县隐性债务化解计划（2023—2028年）》，经县人大审议决定从第一、二批收回财政存量资金中安排2892万元用于化解卓尼县存量隐性债务，遏制增量隐性债务，确保隐性债务“只减不增”。

**【县财政局领导名录】**

- 局长：郭旦江（藏族，4月任）
  - 副局长：杨华荣（藏族，8月止）
  - 李春荣（藏族）
  - 吴春梅（女，藏族）
  - 县纪委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牛玉成（藏族）
  - 党组成员：  
杨军（藏族，11月任）
  - 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主任：  
朱国强（藏族）
- （供稿：闫完么仁欠）

## 税 务

**【机构设置】** 2022年，国家税务总局卓尼县税务局内设办公室、税政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征收管理股、组织人事股、机关党委（党建工作股）、纪检组7个正股级科室。派出机构4个（副科级），分别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第二税务分局、柳林税务分局、扎古录税务分局。下设正股级事业单位1个，为信息中心。

**【税费收入】** 2022年，卓尼县税务局组织各项税费收入48675万元，同比下降4.50%，减收2292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2527万元，同比下降20.42%，减收3214万元；社保基金收入完成29562万元，同比增长1.75%，增收508万元；非税收入完成3262万元，同比增长17.76%，增收492万元；其他收入完成3324万元，同比下降2.29%，减收78万元。

**【依法治税】** 2022年，卓尼县税务局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一把手讲法治制度，成立全面依法

行政领导小组以及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议事规则，定期召开全面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例会，讨论解决重大涉税事项。落实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及法治建设重点工作，配合县普法办开展全员学法，并完成学法考试。推行“三项制度”工作，将执法行为规范及时公示，接受民众监督，并对重大执法决定，通过法制审核委员会进行审核后决定，不断减少执法过错。强化税法宣传，实现依法治税，创新宣传形式，把宪法、行政法律制度、税收相关法律制度作为法治宣传的重点，开展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活动。配合政府部门开展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更新政务服务信息，并完成“互联网+监管”系统的推行。

**【税费征管】** 2022年，卓尼县税务局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精神，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对标“四精”要求，聚焦“四基”路径。对148户纳税人违反税收管理行为进行处罚，严格落实“首违不罚”和“不予处罚”事项，“首违不罚”16户，“不予处罚”35户，充分体现税务执法的“温度”和“柔性”。围绕落实《意见》和《实施方案》，对县域内2948户管户重新进行划分，形成管户清晰，重点突出，监管精准的管理新局面。组建税源管理团队，做好各类税收风险任务的统筹、整合、推送和应对工作。加强对县域内房地产、建筑、水电等重点行业税收的监管，对重点项目建设提供全周期服务。惠及民生化解登记难，加强与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协作配合，保障不动产登记“即来即办、即办即结”，增设不动产登记涉税事项服务窗

口，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税时间50%以上。强化5C指标运用，提升税收工作精准监管效能。

**【办税服务】** 2022年，卓尼县税务局深化拓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广“陇税雷锋”全员帮办服务品牌，激活市场主体发展韧劲，提升纳税服务质效。依托“陇税雷锋”钉钉交流平台，采取“全域响应”“难事专办”“主动帮办”工作方法，解决纳税人、缴费人堵点难点问题，提升纳税人满意度和获得感。加强对“陇税雷锋”和“电子税务局”的推广和应用，推送政策宣传及解答政策咨询，限时办结；加强对红利账单的推送、评估、推广。截至年底，红利账单推送纳税人101户，查阅率100%，通过“陇税雷锋”邀请纳税人1330户次，推送税收政策312条。

**【优惠政策落实】** 2022年，卓尼县税务局累计减免各项税费收入7305万元，同比增加1674万元，增长29.73%。其中，税收收入减免7004万元，同比增加1535万元，增长28.07%；非税收入减免301万元，同比增加139万元，增长85.8%。

**【国家税务总局卓尼县税务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素琴（女，藏族，3月止）

尕藏扎西（藏族，3月任）

副局长：胡刚

贺文（藏族）

朱兆林

纪检组长：

彭鑫栋（3月止）

于艳丽（女，满族，3月任）

（供稿：曹晨）

## 经济监督

### 审 计

**【综述】** 2022年，卓尼县完成审计项目97个。通过审计查出违纪违规资金379.05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179804.33万元、归还资金原渠道377.52万元。经审计，督查收缴入库各类应缴财政资金161万元；通过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查处项目建设中各类违纪违规问题，责令建设单位核实（核减）结算不实资金4036.66万元。提交审计报告97篇，提出建议138条。

**【本级预算执行审计】** 2022年，预算执行审计以推动现代财政制度建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维护国家财政安全为目标，对县级财政、县委组织部、县医疗保障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4个单位2021年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进行审计，并对县文旅交建公司、卓尼县柳林初级中学2个单位进行财务收支审计，审计的广度、深度和质量都有了新的拓展和提升。

**【重点项目审计】** 2022年，按照《卓尼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规定，重点对县水务局实施的卓尼县洮河干流南站至多路段防洪治理项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实施的卓尼县博峪土司纪念馆建设项目、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的卓尼县城区古雅洮河大桥工程、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实施的卓尼县柳林初级中学附属设施维修改造建设项目、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实施的卓尼县古雅川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乡镇实施的25个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等64个政府重点投资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送审项目投资总额82887.32万元，责令

建设单位核实（核减）结算不实资金4036.66万元。

**【专项资金审计】** 2022年，以专项基金和专项资金筹集、安排、管理使用情况为主线，重点对县人大办实施的联网监督系统与会议室改造项目、申藏镇人民政府实施的高原设施农业建设项目、县民政局下属救助管理站2018年至2022年7月财务收支及碌曲县2019年至2021年度草畜平衡和草原奖补政策措施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等4个专项资金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涉及金额1805.07万元。

**【经济责任审计】** 2022年，根据县委组织部委托，对县交通运输局、县乡村振兴局2个单位原任主要负责人进行离任审计。按照组织部要求，对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藏巴哇九年制学校、尼巴九年制学校及卓尼县融媒体中心6个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任中审计。推动建立完善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评价、成果利用、结果公示、离任事项交接等制度和办法，逐步形成以任中审计为主、离任审计和离任事项交接为辅的经济责任审计格局。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审计】** 2022年，以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县重大政策措施为目标，围绕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森林生态保护修复、湿地保护修复、矿山生态修复、小流域生态保护修复、生态环境监测预警与评价系统六大重点建设内容，重点关注规划制定、项目计划编制、项目落实建设、资金分配管理使用等情况，根据年初重点项目审计计划安排，与甘南州审计局同步开展对2019年至2021年重点生态修复治理资金审计调查。

**【民生资金审计】** 2022年，根据县委组

织部要求，对卓尼县2019—2022年中央三部委（省级配套资金）扶持发展13个村集体经济资金进行专项审计，审查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中的真实性、合规性、完整性，并针对审计查出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县审计局领导名录】**

局长：童永红（藏族）

副局长：刘建海（藏族）

陈涛（藏族）

三农资金审计中心主任：

张光彦

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

宗江玲（女，藏族）

（供稿：杨国林）

## 统计

**【专业统计】** 2022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5876万元，增长3.1%（按可比价计算），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66400万元，下降1.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9.51%，下拉经济0.29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36135万元，下降14.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65.58%，下拉经济2.03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213341万元，增长8.2%，对经济的贡献率为175.09%，拉动经济增长5.42个百分点。第一、二、三产业结构比从2021年的19.96：14.1：65.94调整为2022年的21.02：11.44：67.54。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7078万元，同比增长12.3%，按第一、二、三产业划分，第一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00万元；第二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091万元，同比增长63.4%；第三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99787万元，同比增长8.9%。全县施工项目128个，较去年同期减少3个，同比下降3.8%。新开工项目65个，较去年同期增加19个，同比增长41.3%。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726万元，同比下降2.6%。按行业划分，批发业实现零售额840万元，同比增长2.3%；零售业实现零售额27650万元，同比

下降0.4%；住宿业实现零售额2579万元，同比下降4.8%；餐饮业实现零售额8657万元，同比下降8.8%。

**【统计服务】** 2022年，统计局对全县地区生产总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营业收入等重点指标及辖区内重点企业、大型项目采取“事前、事中、事后”三级监测管理模式，即在数据上报前多询问、勤沟通，确保心中有数；数据上报时多比对、勤审核，确保真实准确；数据上报后多分析、勤动脑，确保有理有据。印发《卓尼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出版《卓尼统计年鉴（2021年）》，年鉴共分特载篇和数据篇两部分，涵盖了全县所有领域的各项经济指标数据。

**【统计执法】** 2022年，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等法规，制定2022年统计执法检查“双随机”检查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涉及2个乡镇6家企业（其中：工业企业2家、建筑企业2家、房地产企业2家），深入全县5个城镇住户调查样本点和5个农村住户调查样本点100户调查户核查家庭收支数据。

**【农牧村社会经济调查统计】** 2022年，全县完成农林牧渔业增加值69840万元，下降1.1%。其中完成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3440万元，增长5.3%。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4360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2000公顷，同比增长13.4%。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6166.67公顷，较上年同期增加86.67公顷，同比增长1.4%；经济作物播种面积7660公顷，同比增长39.3%；青饲料播种面积533.33公顷，同比下降50.9%。粮食总产量1295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310吨，同比增长2.5%；油料总产量2817吨，较上年同期减少211吨，同比下降7%；蔬菜总产量3347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14068吨，同比增长72.5%；药材总产量16400吨，较上年同期增加6394吨，同比增长63.9%。全县各类牲畜年末

存栏 31.59 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 0.09 万头（匹、只），同比下降 0.3%，其中：大牲畜年末存栏 13.84 万头（匹），较上年同期增加 0.02 万头（匹），同比增长 0.1%；绵山羊存栏 15.74 万只，与去年同期持平；猪存栏 2.01 万头，较上年同期减少 0.11 万头，同比下降 5.2%。各类牲畜总增数 11.27 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 1.2 万头（匹、只），同比下降 9.6%，总增率 35.58%，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8 个百分点；出栏数 23.45 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5 万头（匹、只），同比下降 30.6%，出栏率 74.02%，较上年同期增加 8.4 个百分点；商品数 23.04 万头（匹、只），较上年同期下降 10.27 万头（匹、只），同比下降 30.8%，商品率 72.72%，较上年同期增加 8.05 个百分点。

**【城乡住户调查】** 2022 年，完成县城城东社区、城西社区和城南社区样本点 50 户城镇住户样本和扎古录镇、藏巴哇镇、阿子滩镇、完冒镇、刀告乡样本点 50 户农村住户样本的收入和支出调查，对 100 户住户的现金和实物收支账页进行收集和整理，将收集后的报表数据及时录入程序，并对录入数据通过程序进行初步审核，将审核后的数据及时上报国家统计局甘南调查队。调查结果显示：全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651 元，同比增长 4.06%。其中，工资性收入 26649 元，同比增长 4.26%，占城镇居民收入的 86.94%；经营净收入 1504 元，同比增长 3.67%，占城镇居民收入的 4.91%；财产净收入 493 元，同比增长 2.59%，占城镇居民收入的 1.61%；转移净收入 2005 元，同比增长 2.06%，占城镇居民收入的 6.54%。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707 元，同比增长 6.98%。其中，工资性收入 2902 元，同比增长 7.79%，占农村居民收入的 27.1%；经营净收入 7347 元，同比增长 6.77%，占农村居民收入的 68.62%；财产净收入 33 元，同比增长 0.95%，占农村居民收入的 0.31%；转移净收入 425 元，同比增长 5.71%，占农村居民收入的 3.97%。完成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样本核查、调查小区合并、调查小区图绘制、调查小区建筑物清单编制、住

宅名录编制、抽中调查小区样本户摸底入户和调查小区抽户、开户工作，截至年末，新样本户抽取完毕，并已经开展记账工作。

**【县统计局领导名录】**

局长：吴杰（藏族）

副局长：马季明

杨淑英（藏族）

（供稿：县统计局）

## 市场监督管理

**【综述】** 2022 年，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县级涉改部门和单位机构人员转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卓尼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3 月 22 日召开局长办公室会议，划出行政编制 4 名，划入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3 名，转隶人员 3 名，划入县统计局 1 名，转隶人员 1 名。根据中共卓尼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有关事业单位隶属关系的通知》要求，将原隶属卓尼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 17 个事业单位（卓尼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卓尼县食品药品稽查局、15 个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及原隶属卓尼县工商质监局的 2 个事业单位（工商质监稽查局、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调整为卓尼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 2022 年，继续精简审批许可事项，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要求，压减企业开办时间，开办时间由 3 天缩减到 0.5 天，对材料齐全的当场予以办结。梳理“最多跑一次”办事事项、压缩办事流程、减短办事时限，制定“最多跑一次”事项办事指南，开设“最多跑一次”办事窗口，实现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的目标。推行不见面审批和独任审核制，电子营业执照办理全程实现零见面审批，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下载注册掌上通 App，登记各类市场主体 1132 户。取消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放宽食品经营许可准入条件，对食品从业人员只要求提供健康体检合格证明，食品经营准入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将办证

时限由7个工作日压缩到当场办结，当场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1078个，新增343个。整合注销流程、取消清算备案、简化注销公告、合并受理减免材料等方式推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实行企业名称登记便利化改革，开放企业名称库，企业名称登记实行名称核准“自助查重、自主申报”，取消名称核准环节，名称预先核准与设立登记同步进行，全程网上申报、受理核准，减少企业的办事成本。全县注册登记各类市场主体7844户。其中，企业2142户，注册资金1156716.82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643户，注册资金101551.82万元；个体工商户5059户，注册资金81294.61万元。本年度新增各类市场主体1132户。其中，新增企业325户，注册资金59156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11户，注册资金1420万元；个体工商户796户，注册资金16431.1万元。全年注销各类市场主体216户。其中，企业56户；农民专业合作社15户；个体工商户145户。

**【市场（合同）管理】** 2022年，开展利用合同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执法人员165人次，检查经营业户55家次，检查各类经营合同65份，引导全县各建设施工单位和房地产开发企业使用示范文本签订合同。

**【价格监督检查与管理】** 2022年，以全县范围内银行、电信公司、医院（口腔诊所）、教育、养老、殡葬、餐饮娱乐、交通运输、商品房销售、美容美发洗浴、转供电主体、加油站、加气站、物业和停车收费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行业领域为重点，推行明码标价，打击各种价格欺诈行为。对全县三家超市的商品进行监督检查，所有商品都进行明码标价，防止价格欺诈的发生。对客运、旅游景点、住宿餐饮等重点领域的价格进行监管，指导经营者做好明码标价、收费公示，查处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对全县政府投资建设的10处公共停车场所（桥南地下、烈士陵园、大型机械停车场、甘肃公路段、桥南桥头、禅定寺、洮河祥苑小区广场、叶儿地地下停车场、柳中对面、老城区地下停车

场）管理、运营及监督情况展开调研，责令其经营管理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文件实行政府指导价进行收费管理。

**【行政执法】** 2022年，对行政处罚案件办理程序进行重新梳理，强化法制对案源、立案、强制措施使用和案后监督等各个重点环节的全程监督，促进执法办案的规范化。在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中完成政务服务事项认领及实施清单的编制、合法合规性审查、报送、梳理工作，确认认领政务服务事项106项。其中，行政许可65项；行政确认5项；行政裁决3项；行政奖励8项；公共服务13项；其他行政权力12项，并对应编制了实施清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即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参与重大案件集体讨论3次。利用“两法衔接”信息平台，加强与检察机关信息沟通。将办结的行政执法案件信息准确、完整地录入到“两法衔接”信息平台。局内开展培训7次（民法典大讲堂培训会、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培训会、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培训会、甘肃省“三小”条例宣贯培训会、网络安全意识培训会、零售药品“四类药品”销售风险管控培训、以案释法培训会）；参与网络培训3次（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教育网络培训、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络学院培训、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网络培训）；参与应急演练9次（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防控应急演练）；参与州局食品经营监管业务知识培训2次。

**【商标广告监管】** 2022年，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的意见》、州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意见的实施意见》等精神，结合州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商标品牌战略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与县委县政府各部门衔接，建立商标梯队培育，细化分解年度目标任务。本年度申请商标55件，有效注册商标78件，全县有效注册商标520件，农牧产品商标有效注册量195件，注册有效农牧产品商标32件。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整治行动，立案查处假冒注册商标案件2起，罚款

13596元。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65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份，接待95人次现场咨询，检查相关门店110家，培训学校6家，检查网店31家次，移动端互联网重点领域搜索各种广告信息45条，监测广告39条次，清理户外广告13条。受理投诉4起，处理4起，行政约谈2次。

**【市场秩序整顿规范】** 2022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兰州中检科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卓尼县农产品（蔬菜、食用菌、水果）100个品种进行抽检，合格率98%；委托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对县润森农业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藏东有机肥生产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进行检测，各项指标均符合要求；委托深圳应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全县辖区内重点工业生产经营企业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检16批次（成品油2批次、儿童玩具2批次、作业本1批次、乔丹衣服1批次、电线电缆2批次、人造板2批次、燃气灶具2批次、汽车配件2批次、书包1批次、电热毯1批次），各项指标均符合要求。制定出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2年食品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和文件，与各乡镇和各部门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明确监管目标，并将食品安全目标管理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考核范围。全年先后组织开展冷链肉类制品、粮油食品、酒类、儿童食品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无照经营和销售质量不合格、不符合食品质量标准、过期变质儿童食品。查处不合格食品85千克。根据省、州食品抽检任务，结合“你点我查”网上公开征集重点监督抽查食品类目活动，开展食品抽检监测工作，完成食品抽检216批次，完成率100%；抽检食用农产品4批次，合格率100%；企业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3240批次，完成3800批次，完成率117%；乡镇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700批次，完成763批次，完成率109%；卓尼县检验检测中心快检车500批次，完成587批次，完成率117.4%；端午、中秋、国庆等节日免费检测各类农产品600批次，合格率93%。将全县划分为4个片区开展排查摸底，重点对欺行霸市、

强买强卖、不正当竞争、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经营行为进行排查。加强联动协调与执法合作，联合16个成员单位开展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发挥“双打”办的组织协调和打假主力军作用，推进“两法衔接”机制建设，办理“双打”案件7起，办结7起，没收违法所得1556元，罚款金额54278元，公示案件3起，公示率100%，通过“两法衔接”平台移送案件7起，移送率100%。对县城、城郊和乡镇市场组织开展“全域无塑料”专项整治行动，对所有市场主体销售、使用的一次性塑料制品进行拉网式全覆盖排查，对塑料制品批发零售个体户、宾馆餐厅、水果蔬菜店、食杂店、冷饮店、药店等重点领域的3060户经营场所进行全面检查，出动执法人员865余人次、执法车辆45余台次，没收下架一次性塑料碗碟、杯子、打包盒、吸管等塑料制品3000件52千克。签订《“全域无塑料”承诺书》260余份，发放环保购物袋3800多个，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卓尼县有2家塑料替代产品生产公司，已正常运转，日均生产量5万多个，满足了卓尼县塑料替代品的供应需求。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指挥中心通过全国12315投诉举报平台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指挥中心下派、电话、来访、互联网等方式接受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94件，消费者撤回申诉4件，调解失败4件，不予受理3件，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5件，成功处理78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共计7.96万元；受理电话咨询“诉转案”1件，先行赔付3件，赔付0.17万元；“诉转案”1件，罚款0.8万元，没收违法所得240元，共0.82万元；向州市场监督管理局上报典型案例6例，上报12315数据分析报告1份。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组织成立卓尼县消费维权联合执法队，制定消费维权先行赔付制度和流程。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报请县人大通过后，拨付10万元的先行赔付专项资金，设立专用账户，并规定消费维权先行赔付金额单笔最高限额不超过5000元，成功处理3起消费维权先行赔付案件，赔付金额1700元。每季度季末在甘

南州协同监管平台进行公示。

**【专利工作】** 2022年，指导卓尼县润森农业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申报“一种发酵生物有机肥料及其制备方法”发明专利，正在审查阶段；天津农科院与卓尼县九峰生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协作，将一种缓释型微囊藻毒素降解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用于海水贝类池塘养殖的肥水膏及其使用方法2个发明专利转让给卓尼县九峰生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办理转让手续；卓尼县李氏洮砚文化商贸有限公司取得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案件查处】** 2022年，共办理各类案件38起，罚没款198579.7元。其中，食品案件共16起（一般程序10起，罚没款61000元，没收违法所得26779.3元；简易程序6起，给予警告处罚）；药品类案件5起，罚没款5000元；禁塑案件6起，罚没款38000元；百货类案件7起（其中一般程序6起，罚没款46682.5元，没收违法所得1821.9元；简易程序1起，给予警告处罚）；假冒注册商标案件2起，罚没款13596元，没收违法所得240元；侵害消费者权益案件1起，罚没款5000元；烟草案件1起，罚没款360元，没收违法所得100元。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65份，没收、上缴过期食品、药品、百货共200千克，价值2.6万元。

**【法制宣传】** 2022年，普法工作重点围绕民法典的宣传贯彻和“八五”普法工作以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开展。制定下发全局民法典宣传贯彻实施方案，牵头落实民法典宣传法律“十进”活动。5月26日上午，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民法典》专题宣讲培训。组织民法典进社区、进商场等宣传活动1场次，参加其他股室组织的宣传民法典活动3场次，发放法律法规资料1000份、宣传袋1200份，接受法律咨询300人次。利用第九个法治宣传月活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15”国家安全教育日、“4·26”知识产权宣传周、“5·12”防灾减灾日、“5·20”世界计量日、“5·25”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6·5”世界环境日、“6·9”世界认可日、第33个国际减灾日和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颁布一周

年等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月、宣传周、纪念日等，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30场次。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解惑等方式，向消费者和经营者宣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13000份，环保购物袋15000个，现场接待咨询群众3000人次。

**【地理标志产品审定申报】** 2022年，围绕卓尼地域特色知名产品品牌，强化商标注册、地理标志培育，全县有效注册商标数513件，新增注册商标69件。“卓尼柴胡”“卓尼当归”成功注册为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卓尼县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取得零突破。协助卓尼县青稞协会、食用菌协会申报“卓尼青稞”“卓尼黑木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7月底，向国家商标局提交“卓尼黑木耳”“卓尼青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资料，9月初，国家商标局下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受理通知书，并进入审查阶段。协助卓尼县洮砚协会重新申报“洮砚”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正在协调相关单位开展前期调研和资料搜集工作。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食品药品经营单位及网点】** 2022年，全县共有食品销售经营单位634家；餐饮服务单位617家；学校食堂31家；小作坊16家；药品使用和经营单位155家（其中：县级医疗单位5家、乡镇卫生院17家、村卫生室97家、藏医诊所1家、校医室1家、零售药店32家、医疗器械经营单位三类2家）；社区服务中心3家；社会服务单位1家；化妆品经营单位13家。

**【食品安全综合监管】** 2022年，开展体系检查和飞行检查3次，检查食品生产企业22家次，2家食品小作坊提升改造为食品生产企业。利用日常监管和网络巡查，加大对食品销售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履行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义务，规范卓尼县食品经营秩序。检查食品销售企业740户次，责令整改27家。针对食品经营不同环节、不同主题，重点围绕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从业人员健

健康管理、餐饮具洗消保洁、进货查验记录、索票索证制度落实、制止餐饮浪费、“互联网+明厨亮灶”、全域无塑料等情况加强监督检查，注重发现问题、曝光问题、整改问题。加大对各建筑工地食堂的监管力度，确保安全生产和食品安全。检查餐饮服务单位682户次，建筑工地食堂33家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49份。在春秋学期开学前和中高考等关键时间节点，排查校园食品安全隐患。检查学校食堂61家次，开展中高考食品安全保障活动6次，保障了广大师生的食品安全。8月份起，对全县超市、小卖部及药品经营企业等进行专项检查，集中排查整治保健食品安全隐患。出动执法人员162人次，检查特殊食品经营单位64家次，净化和规范了特殊食品市场秩序。加大对农牧村食品小经营店及小作坊的监管力度，加强对农牧村集体聚餐的全程指导和监管。出动执法人员430人次，收缴“三无”“山寨”“假劣”等不合格食品62千克，指导备案农牧村集体聚餐61户，净化了农牧村食品市场。5月份起，对县内5家网络订餐平台、156家人网餐饮服务提供者及37名外卖骑手进行登记备案。对第三方网络订餐平台负责人进行约谈，明确其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坚决杜绝无证餐饮单位上线经营。在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期间，对食品生产企业、商场、超市等重点区域开展高频次、全覆盖的检查活动，出动执法人员142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7户次。结合“守查保”“食品安全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工作，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组织专项检查组对15个乡镇及县城区进行监督检查，对全县食品监管各环节存在的问题隐患进行梳理，确保排查到位、整改到位。督促全县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加入“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全县已有598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注册加入电子追溯平台，平台应用率达95%以上，6家高风险食品生产企业已建立一品一码电子追溯体系。开展“互联网+智慧监管”。食品监管人员通过网络巡查，对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处置。开展网络巡查3472次，记分56条，网络巡查覆盖率378%。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

工程。引导和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接入“互联网+明厨亮灶”，实现远程在线监控，达到靶向监管目的。截至年底，全县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接入“互联网+明厨亮灶”总数384户。其中，“互联网+透明车间”接入22户、完成率100%；“互联网+阳光仓储”接入33户、完成率94%；“互联网+明厨亮灶”接入329户、完成率103%。推进双安双创。制定《卓尼县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方案》，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推动卓尼县“双安双创”工作开展。推进“百家企业示范引领”行动，申报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店4家（佳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真善美超市、福满堂火锅、卓尼印象人文酒店）、示范性小作坊1家（喜贵豆腐加工坊）、“放心食品自我承诺”企业5家（洮河祥苑便利店、佳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家佳乐超市、真善美超市、佳美快鲜桥南店）。为推进国务院食安办、省州食安办食品安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两台账三清单一承诺”机制开展工作，推动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两个责任”落地。印发《卓尼县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推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落地落实的意见〉的通知》，召开专题会议，将食品安全责任分解细化，分层分级落实到具体人，明确职责和任务，实行清单管理。按照推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落地见效的部署和要求，迅速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第一时间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更新报送包保干部、包保市场主体信息，实行动态管理，确保推进各项任务落实。按照A、B、C、D四级标准和要求，组织工作专班对本行政区域内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分布、规模、业态等全覆盖摸底调查，细化统一标准，填写好包保经营主体台账、包保干部台账，保证精准完整。率先其他县市，完成1436户市场主体分级任务。

**【药械市场监管】** 2022年，结合日常监管重点开展新冠疫苗全生命周期专项检查、药品医疗器械流通环节专项检查、中药饮片专项检查、不合格化妆品专项检查等重点品种重点



2022年8月5日，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在城区药店检查药品安全

环节重点区域的专项监督检查。完成化妆品不良反应上报3例，药品不良反应上报19例。完成省州药品抽样14批次，省级医疗器械抽样4批次。强化化妆品监管，开展儿童化妆品专项检查，检查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73家。

### 质量监督

**【质量监管】** 2022年，聚焦群众消费热点，综合运用分类监管、监督抽查、风险监测、执法打假等手段维护质量安全，对儿童学生用品、生活日用品及重点工业产品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和获证企业专项监督检查。从生产、流通和使用领域全链条加强煤炭市场监管，排查散煤经营主体，坚决取缔无照经营行为，查处走村串户、游击兜售劣质散煤等违法行为，杜绝不符合标准散煤直接进入市场。截至年底，卓尼县共有煤炭经营户18家，一级网点6家，二级网点12家，煤质抽检15批次，合格率100%。

**【计量管理】** 2022年，检定县城内贸易结算秤306台，合格率100%。检定压力表261块，合格率达97%。协助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检定县城内加油燃油机30台，开展检定各类计量器具569台件，检定合格率达到97%。免收强制检定费用2.1万元。

**【特种设备监管】** 2022年，落实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及专项整治工作，与特种设备使用

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承诺书、告知书。每月进行一次特种设备日常巡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督促整改，并在限期内完成整改。协助州特检所对全县到期的206台特种设备按期完成检验，检验率和平台进入率100%，隐患率控制在0.3%以内。按期完成全县范围内245家餐饮企业加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任务。组织8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应急演练活动，全县范围内所有使用单位进行观摩学习。截至年底，全县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02家，在册特种设备529台。其中，锅炉22台；电梯340台；压力容器76台；起重机械79台；厂内车辆5台；压力管道7条。在用特种设备311台。其中，电梯217台；压力容器52台；起重机械35台；压力管道5条；锅炉2台。其余设备为安装告知或停用状态。

**【安全监察】** 2022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两节市场安全专项整治、流通领域食品安全整治、烟花爆竹专项整治、汛期安全生产和安全生产月等一系列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活动，开展中高考期间校园周边环境检查等行动。与各基层所签订《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书》《药品安全监管责任书》《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责任书》，以网格化监管和市场巡查为依托，建立对高风险企业实施全方位动态监管的长效机制。

####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局属单位领导名录】

局长：杨龙布才让（藏族，4月止）

卢永胜（藏族，4月任）

副局长：张建军

李秀梅（女，藏族）

康海平（藏族）

杨海荣（藏族）

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

严滢（女）

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主任：

包玉霞（女，藏族）

副主任：靳大伟（藏族）

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所长：

杨淑娉（女，藏族）

（供稿：王忠平）

# 资源管理 环境保护与城乡建设

ZIYUANGUANLI  
HUANJINGBAOHUYUCHENGXIANGJIANSHE



## 自然资源管理

### 国土资源管理

**【规划监管】** 2022年，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45项、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8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8项、建设项目土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25项、规划条件通知书8项、竣工验收合格书17项、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15项。开展规划执法巡查65次。在政务大厅设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办理窗口，确定2人从事网上帮办、代办工作。

**【建设项目用地审批】** 2022年，开展建设用地报批工作，编制完成批次用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14宗，涉及面积53.27公顷。其中，9宗通过省自然资源规划研究院审核；5宗在开展征地13项材料的失地农民养老保险测算、公示等土地报批前期工作，拟报批面积4.85公顷。开展土地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和临时用地审批工作，完成《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土地成片开发方案（2022年）》编制工作，并通过县级审核，已完成第3次项目用地范围数据核对校正工作，已上报至省自然资源厅规划研究院进行数据内业审核。开展临时用地审批工作，完成全县7宗临时用地的审批工作，批复面积为23.5公顷。

**【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 2022年，卓尼县政府将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全部纳入各级政府年度考核评价体系，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建立并制定违法责任追究制度、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制度、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机制。卓尼县耕地面积2.6万公顷，不低于耕地保有量2.33万公

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84万公顷，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面积为366.67公顷，平均耕地质量等别为12.87等。

**【地籍管理】** 2022年，编制完成卓尼县级自然资源确权工作方案，并完成前期资料收集工作。规范卓尼县设施农用地管理，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落实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保障、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和农业用地上图入库工作，结合卓尼县实际，编制印发《卓尼县设施农用地备案及上图入库有关事项通知》。

**【矿产资源管理】** 2022年，完成矿业权开采储量年检公示工作，公示率达到100%。根据卓尼县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暨矿山规范开采工作推进会议相关要求，督促各砂石料场开展恢复治理工作。编制完成《卓尼县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卓尼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并完成省级评审。邀请4位省上矿山方面的资深专家对卓尼县10家砂石料场生态环境问题及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现场实地会诊，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对卓尼县下一步整改工作提出指导性建议，针对各砂石料场实际问题编制中期整改方案，不定期对10家砂石料场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督导，严防滥采滥挖砂石乱象死灰复燃。鼓励非煤矿山参与全县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矿山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列入省级环保督察的7处历史遗留无主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完成，列入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的羊化湾等3处生态修复全面完成治理工作。对非煤矿山企业召开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动员部

署会议，传达、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十五条重要措施和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的三十五条具体意见，结合各自实际迅速制定细化工作方案，压实责任，提出具体要求，统筹推进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

**【林政管理】** 2022年，国家下发卓尼县森林督查图斑76个，开展外业调查举证工作，调查森林样地6个、监测森林图斑78个，并完成系统填报。落实林草行政执法责任，组织开展“2022清风行动”，查处林业行政案件8起，查处率100%，没收自制猎套6个、狼头骨6块、狼牙8颗，没收违法所得0.32万元，收缴行政处罚罚金3.42万元，已上缴县财政。向卓尼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移交破坏林地刑事案件1起。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2022年，土地矿产卫片核查填报，第一、二、三季度共下发土地图斑88个，经过排查和现场举证，完成核查填报工作，第四季度下发图斑34个，完成实地核查工作，组织系统填报。全年下发矿产图斑4个，完成实地核查和填报工作。秦岭甘肃（卓尼）段督察发现问题7个，完成整改4个，正在整改3个。截至年底，动态巡查90次，出勤360人次，制止各类土地矿产违法行为23起，发出停工通知书23份，查处违法行为10宗，收缴罚没款36.44万元，已上缴县财政。

**【不动产统一登记】** 2022年，全县摸排出问题房屋4576套，全县转移登记化解率（小区转移登记≥25%）100%，省级平台发放不动产权证书4251本，总体登记发证率92.89%。卓尼县九峰广场建设项目为“交房即交证”试点小区，该项目总用地面积为5080平方米，设定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总建筑面积为8064平方米，其中1号楼（9层）住户为42户，2号楼（12层）住户为74户，总户数为116户。全年办理不动产登记发证总量29554本，其中颁发不动产权证书25858本，不动产登记证明3084份（其中：预告登记1555份，抵押登记证明1529份）；查封登记137份，注销登记475份。查询及开具有房无房证明2251件。推进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完成418宗易地扶贫搬迁

房屋、238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完成率达100%。农村宅基地不动产权证发放15949本，发证率达到94.94%，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登记发证238本，发证率100%。

## 生态建设与保护

**【土地治理与保护】** 2022年，建立制定违法责任追究制度、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制度、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机制。卓尼县耕地面积26006.7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8433.3公顷，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面积366.67



2022年山水项目治理成效（一）



2022年山水项目治理成效（二）



2022年山水项目治理成效 (三)

公顷，平均耕地质量等别为12.87等，高于国家下发储备区潜力图斑平均耕地质量等别13.06等。完成卓尼县城区土地级别基准地价更新工作，通过前期数据收集整理入库、划分卓尼县城区土地级别，形成卓尼县城区基准地价调整更新成果。

**【公益林建设】** 2022年，按照《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和《天然林资源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逐级签订《卓尼县国家级（省级）公益林管护合同》《2022年度森林管护责任书》，确保卓尼县属3.35万公顷天然林资源、2.45万公顷生态公益林资源安全。完成173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206名草管员的续选聘工作。兑现1730名生态护林员2021—2022年度第一、第二、第三季度管护报酬1038万元。206名草管员报酬41.2万元在兑现中。根据《卓尼县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成果报告》，卓尼县属森林面积4.11万公顷（其中林地2.1万公顷，灌木林地1.71万公顷，其他林地3020公顷），森林覆盖率15.61%。县乡村三级推行林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已逐级报备，卓尼县林长公示栏、卓尼县县级林长组织架构图及“四制度一办法”（林长制县级会议制度、信息报送公开制度、工作部门协作制度、林长制督查制度、林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已制定上墙。

**【义务植树及工程造林】** 2022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经过反复调研论证，编制完成《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

2022—2026年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方案》，决定利用5年时间在县城区南北山、沿洮河风情线30平方公里以及公路沿线、景区周边、乡镇村庄，通过实施荒山造林、退化林补植修复、全民义务植树、小流域综合治理等项目，实现县域国土空间生态格局优化、生态系统健康稳定和生态功能提升，构建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屏障。计划总投资10737.5万元，治理面积728.67公顷，栽植苗木260.2万株。其中，工程造林207公顷，栽植苗木73万株，投资1897万元；义务植树513公顷，栽植苗木185万株，投资2960万元；小流域治理8.67公顷，栽植苗木2.2万株，投资1080.5万元；城区北山灌溉设施投资4800万元。“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国土绿化行动实施以来，全县近1.1万名干部群众、社会各界人士响应县委县政府国土绿化号召，踊跃投身于“植绿、扩绿、爱绿、护绿”行动，完成义务植树31.46万株，推进工程造林36万株，修复治理面积达353公顷，完成投资2427.97万元。

**【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 2022年，卓尼县实施山水项目20个，总投资24029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项目8个，总投资7068万元；地方配套项目12个，总投资16961万元。截至年底，已完成总体工程量的100%。



2022年4月14日，卓尼县“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2022年国土绿化行动推进会召开

**【林业产业发展】** 2022年，卓尼县农户家庭承包林地经营权流转面积66.67公顷，年末

有农民林业合作社64家，经营林地面积170.67公顷，集体林主要经济林产品产量20吨，林业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71元/年/人，林业产业总值950万元。

**【森林草原防火】** 2022年，森林草原防火期出动宣传车辆39（台）次，出动人员170人（次），悬挂横幅20条、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品4200份、悬挂、刷写宣传标语100条，受教育群众达11000人。组织人员进行防火演练4次，落实森林防火期防火码使用，协调电力部门开展林牧区输配电线路隐患排查工作并对存在的隐患向相关部门进行反馈，林草火灾风险普查工作已通过州级验收。



2022年11月25日，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开展2022年冬季森林草原防火演练

**【草场改良及植被恢复】** 2022年，完成总投资300万元的2021年退化草原生态修复项目，完成退化草原改良1333.33公顷，项目于8月底完工，并通过县级验收；总投资500万元的退化草原生态修复项目，计划治理退化草原改良1666.67公顷，项目于9月底完工，并通过县级验收。实施卓尼县2021年若尔盖草原湿地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总投资1555万元，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100%，实施人工种草1000公顷，退化草原改良1666.67公顷，黑土滩治理2000公顷，毒害草治理666.67公顷。人工造乔木林133.33公顷，封山育林266.67公顷。

**【森林草原病虫害防治】** 2022年，4月至5月下旬、9月上旬至10月中旬分两次对卓尼县

辖区内电网和通信线路架设沿线、通信基站、公路、水电等建设工程施工区域附近、木材加工厂以及县属林区与临潭县、合作市、定西部分县市接壤松林地进行松材线虫病普查。卓尼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786.67公顷，防治率95%，预测有害生物面积466666.67公顷，准确测报率89%。根据省州对草原生物灾害的监测预警工作要求，结合卓尼县气候特点，从4月至10月下旬在完冒、申藏、恰盖、康多、杓哇和木耳6个乡镇天然草原分布区开展草原鼠虫害监测调查工作。调查结果显示卓尼县蝗虫蝗蝻平均密度每平方米7只，对草场不构成危害；天然草场高原鼯鼠数0.2只/亩，对草场不构成危害。

**【森林资源管护】** 2022年，按照《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和《天然林资源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加强领导，落实管护责任，续聘生态护林员1730名、草管员206名，护林员均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管护天然林资源33520公顷，管护生态公益林24493.33公顷，按照生态优先发展原则，以洮河流域和公路沿线以及森林公园为建设重点区域，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和宣传，护林员全部持证上岗，每月巡山天数达到22天以上。



2022年2月24日，副州长张政能（左三）督查指导卓尼县推行林长制工作

**【野生动植物保护】** 2022年，自然资源局组织新堡林场、叶儿林场、林草动管股相关人员召开会议，安排各林场各管护站人员加强野生动物日常巡查监测工作，对辖区内野生动物集中分布区、越冬地、停歇地、迁徙通道等加强野外巡护，科学确定监测巡查时间和频率、



## 环境保护

### 环境管理

**【环境监察与执法】** 2022年，结合“双随机一公开”对全县生态环境采取网格化管理，实行划片区、分区域，责任到人工作模式，执法人员监督检查砂石料场、污水处理厂、医疗机构、屠宰场、水电站等地，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开展禁塑、打击危险废物、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等专项行动，解决各领域生态环境问题。出动环境执法人员1050人次，查处违法行为13起，下发责令整改书7份，监察建议5份，行政处罚6起，处罚金7.3万元。

**【环境监测】** 2022年，县城建成区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臭氧、一氧化碳保持稳定，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8.8%。洮河木耳镇、西寨桥断面及木耳沟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均达到地表水二类标准要求，全县15个乡镇级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地下水三类标准要求，地表水、地下水水质优良比率达到100%。

### 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环保宣传】** 2022年，在“4·22”世界地球日、“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5”世界环境日期间，在县城开展广泛性、多样化宣传，通过卓尼电视台、卓尼之窗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出租车顶灯宣传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环保项目建设与管理】** 2022年，完成卓尼县城区木耳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

目；完成卓尼县拉力沟水源地保护工程总工程量的95%；完成卓尼县九甸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与污染防治工程总工程量的90%；完成甘南黄河上游水源补给区卓尼县城区周边水污染防治及生态修复项目总工程量的90%。

**【污染防治与减排】** 2022年，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落实大气污染网格化管理，开展烟花爆竹燃放、煨桑及“四烧”等管控；开展供暖单位巡查，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强化煤炭市场监管，杜绝劣质煤炭流入市场；开展建筑工地扬尘管控，不定期检查建筑工地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加大城区道路湿法清扫力度，强化道路扬尘管控，联合相关部门对带泥上路、未覆盖等车辆进行整治；开展大气污染攻坚“百日行动”，提升空气环境质量。全年空气环境质量保持稳定，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8.8%，未发生人为导致重污染天气。全力实施水污染防治。坚持“以水定城”，提升全域水环境治理修复成果，开展洮河卓尼段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综合监管全县废水排放企业排污许可制度落实情况，打击偷排行为；强



2022年6月5日，甘南州生态环境保护局卓尼分局开展“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为主题的第51个世界环境日和第8个中国环境日宣传教育活动

化水源地综合监管,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针对国控西寨桥断面污染因子超标问题,联合临潭、岷县生态环境分局赶赴现场核查整治,第一、二、三、四季度地表水达到二类标准要求;开展入河排污口整治30个(完成整治23个,剩余7个正在整治中),及时摸排,防止增量,申报项目,化解存量。全县1个地表水国控断面和15个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保持100%。土壤污染防治。完成农村厕所改造任务15座,农村户厕改造完成率为97%;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洮砚镇古路坪村、藏巴哇镇新堡村、柳林镇寺台子村、上城门村、白塔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完成下拉地涉镉重金属整治项目;开展“一住两公”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加大涉危(固)废单位综合监管,指导规范储存场所,完善各类台账。截至年底,转运危险废物38.8

吨,农药废物2.6吨。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县域保持无黑臭水体。

【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2022年,全年无重污染天气,地表水、地下水无劣五类水体。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全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安全可控。

【环保督察整改】 2022年,完成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189项,全部通过州级验收并进行公示。其中,184项问题整改全面完成,5项问题取得阶段性成效。

#### 【甘南州生态环境局卓尼分局领导名录】

局长:赵成德(藏族)

副局长:才巴(藏族,12月止)

朱晓红(藏族,12月止)

尕藏才让(藏族,12月任)

包霞娟(女,藏族,12月任)

(供稿:李瑞红)

## 城乡建设

### 城乡建设与规划

【综述】 2022年,卓尼县城镇化率达34.35%,建设城区市政道路总长约28.9千米;建成跨洮河大桥11座;供水管网敷设33.6千米,自来水供给率100%;污水管网敷设26.9千米,管网覆盖率达97%,污水处理率98%;垃圾收集处理率95%以上;供暖面积153万平方米;绿化面积5万多平方米。

【保障性住房建设】 2022年,继续完成2021年剩余的棚户区改造工程。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工程,全年发放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补贴100户230人268515元,出租租赁

住房252套。上城门西侧新建的310套公共租赁住房正在进行室内外装饰工程,全部安置和配售,计划2023年6月底竣工并入住。完成1034户农村房屋抗震改造和质量安全提升改造。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排查自建房33977栋。

【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实施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5个,总投资8.6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5.36亿元。其中,完成总投资9800万元的多架新城区南滨河路西延段;总投资3000万元的城区巷道提升改造工程(二期);总投资1.28亿元的藏王廊桥;总投资6608万元的多架新城区洮河大桥;总投资3632万元的畜盖洮河大桥;总投资830万元的新城区排洪渠;总投资9977万元的叶儿地下停车场及附属设

施；总投资6937万元的老城区中心停车场。新增停车场1个、车位100个；改造停车场（拆墙透绿）15处，车位362个；盘活停车场2处，车位510个。同时，谋划申报了古雅公园、城市更新、城区防涝、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等22个保民生、强基础的市政建设项目。

**【城区绿化亮化】** 2022年，完成275万元的城区绿化改造提升，在滨河路及重点路段栽植金丝垂柳、西湖垂柳100株，补植补栽、改造提升原有绿化。投入20万元更换提升洮砚文化广场草坪；投入88万元提升城区绿化带；投入137万元新增春节期间城区亮化6000平方米；投入34.35万元对城区亮化进行维修改造，更换提升主要街区的路灯、蝴蝶结灯、红旗灯箱等；投入242万元对城区北滨河东路护栏进行提升改造；同时对城区公共基础设施进行维修更换。



2022年9月27日，县长马诚明（前排右一）检查指导重点项目建设及安全生产工作并现场办公

**【消防设计验收审查】** 2022年，严格开展建设工程设计消防审验和建设工程履行消防审验程序大排查工作。受理消防验收和验收备案行政审批事项5项，抽查项目6个，督促整改问题21条。

**【城市管理与行政执法】** 2022年，开展“治脏、治违、治乱、治差、治堵”工作，高标准实施景观打造、立面亮化、河道整治，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和提高城市综合治理水平。开展暴雨后城区清淤工作4次，清理淤泥500余方、清洗路面及人行道约18万平方米。清除小区内乱搭乱建、乱摆乱放40余处，清理死角垃圾45吨，拆除废旧广告牌50块，铲除“牛皮癣”广告1000张，完成城区商铺门头牌匾改造提升

1500块，拔除废弃黑线杆、水泥杆9根，排查市政窨井盖2230个，更换加固10个，维修人行道塌陷、路面塌陷10处，疏通城区雨污设施及管网，维修损坏的公共设施。

**【房地产市场管理】** 2022年，每季度排查房地产市场，规范和整顿房地产市场和物业服务市场秩序，加强房地产市场和物业服务市场监督管理，保障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引导市场资源配置，稳定市场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增加二手房市场可交易房源，稳定二手房市场。实行房屋买卖合同备案制度，实现新建商品房、存量房网签备案系统全覆盖。全年销售住房479套，销售面积5.3万平方米，销售额2.83亿元；完成房地产增加值8193万元，增速23.6%，超额完成全年既定8%的目标任务15.6个百分点。化解宏宇、福润洮园、九峰广场小区延期交房等5个问题。

**【城市给排水、供暖】** 2022年，开工建设总投资2.21亿元的城区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2022年新建成的畜盖洮河大桥（一）



2022年新建成的畜盖洮河大桥（二）



2022年11月，城区管网改造提升工程施工现场

总投资3380万元的污水处理厂改造提升工程，投入运营二期供热及热平衡改造项目，保障城区供水、供暖，提升城区给排水、供暖能力。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2022年，监督市政工程73个，开展安全质量大检查4次，专项整治6次，结合疫情防控督查4次，邀请安全生产专家进行大排查，下发安全质量隐患问题整改通知书26份、建设工程停工整改通知书7份。

**【物业管理】** 2022年，管理物业服务企业11家，通过督促物业服务行业，加强小区环境治理，协调处理唐尕川小区变压器损坏断电、洮河祥苑二次供暖、所藏保障性住房小区暖气不热等30余项问题，规范物业服务行为，改善物业服务市场环境。

**【建筑企业选介】** 2022年，卓尼县入库的建筑企业有16家，分别是：卓尼县乡镇联营建筑有限公司、卓尼县鸿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腾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卓尼县卓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斌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北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卓尼县棠栋佳吾建设有限公司、甘肃卜凡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仁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卓尼县泳皓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腾顺建筑有限公司、达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卓尼县宏盛合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恒信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甘南华晟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初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其中重点企业基本情况：卓尼县乡镇联营建筑有限公司，注册资金4202万元，属集体经济，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

政总承包三级、公路总承包三级、水利总承包三级。企业有工人293人，专业工程技术人员51人，管理人员72人，各类主要施工设备156台（套），企业固定资产4202万元，流动资金2800余万元；甘肃北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2200万元，主营业务以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建筑装饰、钢结构工程、公路工程为主的成长型企业。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卓尼县卓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880万元，经营范围以工程施工为主，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施工总承包三级经营资质。公司内设行政部、总工办、质量安全管理部、工程技术部、经营部、财务部。有各类管理从业人员69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0余人，中级技术职称人员19人，一级建造师10人，技工30人；卓尼县鸿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1200万元，是省建设厅和相关部门核定的房屋建筑工程三级、市政工程三级、道路桥梁工程三级、水利水电安装施工三级总承包企业。公司有从业人员321人。其中：管理人员56人，专业工程技术人员49人，工人186人，其他人员30人。各类施工设备121台（套）；卓尼县仁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3000万元，属民营企业，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总承包三级、公路总承包三级、水利水电总承包三级资质。有工人123人，专业工程技术人员12人，管理人员25人。各类主要施工设备28台（套），公司全年营业额达到2200万元以上；卓尼县腾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道路桥梁工程。现有工人85人，专业工程技术人员57人，管理人员55人，公司固定资产1500万元；甘肃斌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2500万元，属私营企业，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总承包三级、公路总承包三级、水利总承包三级资质。有工人85人，专业工程技术人员12人，管理人员4人。各类主要施工设备168台（套），公司全年营业额达到4500万元以

上。企业固定资产达350万元，流动资金1800余万元。被卓尼县建设局评为“卓尼县建筑业企业优秀企业”。

**【城乡环境卫生治理】** 2022年，实行网格化管理，切实解决城中村、住宅小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区域环境乱象。向各乡镇下拨环境卫生整治经费95万元、大峪沟风情管理局下拨3万元用于环境卫生整治。坚持“红黑榜”公示制度，督查乡镇环境卫生整治工作30次，出动人员150人次，整改问题580个，黑榜、黑点问题整改率达100%。编制《卓尼县环卫设施专项规划》《卓尼县县域污水专项规划》，加大城乡垃圾收运、处理设施建设，争取项目资金，配齐配全城乡环卫设施设备。

**【县住建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兴平（藏族）

副局长：杜词龙

张肃河

韩军（挂职）

（供稿：宋凌飞）

### 住房公积金管理

**【归集扩面】** 2022年，全县建立公积金缴存制度单位189个，正常缴存人数达到8641人（不包括封存人数），全年归集住房公积金19747.72万元。全部缴存单位归集完毕，欠缴率为0；行政事业单位公积金缴存比例达双12%，缴存覆盖面达100%，正常办理自愿缴存工作。

**【提取情况】** 2022年，全县公积金缴存人提取住房公积金6388笔13983.66万元，其中，购房支取680笔4544.20万元；还贷提取5487笔7807.2万元；翻建提取13笔110.35万元；租赁自住住房提取18笔36万元；退休提取147笔1325.38万元；终止劳动合同提取12笔29.81万元；死亡提取15笔77.03万元；工作调动提取14笔51.67万元；停缴提取2笔2.02万元。

**【个贷发放】** 2022年，发放住房公积金

个人贷款246笔10900万元；逾期贷款21.03万元，逾期率0.47‰。

**【催收逾期工作】** 2022年，公积金管理部通过法律援助方式起诉六期以上逾期贷款户两户，其中一户已全部结清该笔贷款，另一户因当事人在外地，受疫情影响暂未结清贷款。逾期贷款从年初106户128万元下降到21户21.03万元，逾期率0.47‰。

**【帮扶工作】** 2022年，响应卓尼县政府关于“两山论”建设号召，组织职工开展义务植树活动，栽植圆柏、云杉408棵。到柳林镇上城门村开展驻村帮扶，慰问6户帮扶对象并宣讲相关政策。根据联寺联僧工作需要，赴贡巴寺院慰问僧人5人。投身“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开展入户走访、结亲识友活动。

**【优质服务】** 2022年，按中心要求推行亮牌服务，给管理部每位职工配备工牌、桌牌，注明职务、姓名、照片、职责、电话等相关信息，按规范摆放整齐，工作期间全程佩戴“工牌”；推出特色服务，落实“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要求，推进线上线下服务融合，实现从“人找服务”到“服务找人”转变，落实首问责任制、一次告知制、限时办结制；推动高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不来即享”，提供“零距离”贴心服务；推动“服务型效能型”机关创建。张贴全国统一公积金服务标识，强化住房公积金服务形象展示。深化行业文明创建，宣传政策制度。

**【监督管理】** 2022年，根据《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住房公积金“双查双提升”行动的通知》精神，执行风险隐患排查，提升服务效能水平和行业社会形象。管理部对保证金专户、提取贷款审批、逾期防范治理、不动产抵押证明真实性和户数准确性及时核查、期房转现房（质押转抵押）等业务在政策制定范围内进行梳理，发现问题，化解风险，整改存在瑕疵的提取资料。狠抓房源真实性，在房源核查上从严把关，防止提供虚假材料，发生骗提骗贷现象。开展房地产楼盘备案登记工作，详细摸底调研，备案县域内15处房地产开发楼盘，截至年底已全部完成备案登记。

ཙ་ནེའི་ལོ་རིམ་མེ་ལོང་།

卓尼年鉴 (2023)

**【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领导名录】**

主 任：方生昌（藏族）

副主任：訾南毛（女，藏族，7月任）

（供稿：杨晓峰）

# 社会事业

SHEHUI SHI YE



## 教育和科学技术

### 教育

**【概况】** 2022年，卓尼县有各级各类学校138所。其中，高级中学1所；完全中学2所；初级中学1所；职业中学1所；九年制学校5所；小学22所、教学点41所；幼儿园65所（民办园4所）。在校学生20296人。其中，幼儿园3456人；小学9593人；初中4823人；普通高中2424人。教职工2138人，其中专任教师1827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289名（含民办57人）、小学870名、初中410名、普通高中217名、职业中学41名。

**【学前教育】** 2022年，卓尼县幼儿园被评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并实行日托制管理。卓尼县叶儿幼儿园于3月开始招生，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8.58%。

**【义务教育】** 2022年，小学学业水平测试三科合格率49.5%，较上年提升28.81个百分点；初中学业水平测试六科合格率15.37%，较上年提升1.44个百分点。中考5名考生被中央民大附中录取，11名考生被西北师范大学附中录取，199名考生分别被省内其他示范性高中录取。126名劝返复学学生以随班就读、送教上门方式接受义务教育（其中125人随班就读，1人送教上门）。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42%。

**【普通高中教育】** 2022年，藏族中学新校区于9月投入使用，县直普通类完全中学初高中分离办学。普通高中招生1075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7.58%。参加高考763人，一本录取38人，其中10名考生被“985”“211”

工程重点院校录取，二本录取252人，艺术体育类本科录取20人。本科段录取考生310人，录取率为49.13%，比上年提高15.06个百分点。

**【职业和成人教育】** 2022年，报考初中中专考生440名，中职学校录取393人，录取率89.3%。协助人社部门选派141名农牧民群众赴山东蓝翔技师学院培训。开放大学学习402人。

**【教师队伍】** 2022年，招录紧缺教师28名，其中特岗教师22名，三支一扶6名；安置服务期满特岗教师37名。选派19名“三区”支教教师、34名顶岗支教教师开展支教工作，选派34名双语类教师到省内高等院校开展为期一年的置换培训，以提高自身能力素质。党组书记、校长分设并实行“一肩挑”工作。提拔科级干部13人，平职交流20人，转岗任职23人。8名教师取得正高级教师职称，108名教师取得高级教师职称，128名教师获得中级教师职称。7名校长、7名班主任、7名教师分别被州教育局授予甘南州“名校长”“名班主任”“名教师”称号。评选县级名校长9名，名班主任34名，优秀班主任58名，学科带头人15名，骨干教师36名以及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150人。组织教师参加线上线下培训2256人次。

**【教研教改】** 2022年，举办初高中藏语文、初中语文、英语、道德与法治，初中物理、生物、数学，小学语文、数学、英语、道德与法治“同课异构”教学竞赛暨观摩研讨活动和全县幼儿园“大教研、大展示、大评比”幼儿教师技能大赛暨观摩研讨活动，评出一等奖85名，二等奖90名。参加甘南州初中、高中语文群文阅读教学竞赛、“双减背景下”2022年甘

南州小学语文、数学、藏语文、英语优质课教学比赛暨观摩研讨活动和2022年甘南州幼儿园教师优质课技能大赛评选活动，6名教师获得一等奖，3名教师获得二等奖，2名教师获得三等奖。建立县级“名师工作室”17个、校级“名师工作室”7个，申报2022年甘肃省“十四五”规划课题48项，立项13项，鉴定结题12项。

**【办学条件】** 2022年，投入“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1449万元，建成卓尼县木耳镇中心小学食堂、柏林中心小学厕所、纳浪九年制学校厕所、藏巴哇九年制学校厕所项目，扎古录九年制学校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完成主体建设任务；投入学前教育项目资金461万元，维修改造农牧村幼儿园4所，新建幼儿园2所，为12所幼儿园购置教学设备和幼儿玩具，改善办学条件；投入教育强国资金1700万元，实施卓尼县第一中学学生宿舍楼及大灶餐厅和木耳镇中心小学标准化体育场建设项目；投入普通高中建设资金324万元、“三区三州”教育建设项目资金580万元，建成柳林中学标准化体育场。

**【校园文化建设】** 2022年，聚焦“双减”工作和五项管理，成功举办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集中展示艺体教育方面办学成果，各学校开展形式多样校园文体“社团”“大课间”活动，培养学生兴趣特长。建成全国文明校园1所，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1所，省级“快乐校园”4所，省级足球特色学校3所，省级德育示范学校5所，省级国防教育示范校1所，州级校园文化标杆校2所。

**【语言文字】** 2022年，推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双语类除高三年级外其他所有年级全科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教材。建成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10所，州级14所。在喀尔钦镇举办青壮年农牧民群众普通话培训，培训青壮年农牧民群众50人。

**【校园安全】** 2022年，开展“平安校园”创建，配备专职保安、设置“护学岗”、实行校园封闭管理，一键式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四个100%”运行良好；开展形式多样的道路交通、食品卫生、消防、禁毒教育、防溺水

水、电信诈骗防范等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安全防范意识；组织各学校对本辖区学生租住房屋进行安全隐患大排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及时协调家长及房东进行整改；各学校举办法制、禁毒、交通安全、网络意识形态等讲座36场次，开展应急疏散演练29场次；开展教师巡河行动，加大防溺水宣传教育，号召广大师生、家长提高警惕；开展应急逃生演练，增强学校防灾减灾能力。

**【教育帮扶】** 2022年，县直4所初高中学校和乡镇5所九年制学校与天津9所学校签订校际结对协议，常态化开展结对帮扶工作。遴选8名教师赴天津市河西区结对帮扶学校开展为期1个月跟岗学习交流。天津市选派17名专家教授到卓尼县开展帮教支教工作，支教期间举办培训30场次，培训教师750人次。实施中建八局“建证·携手同行”计划和“建证·励志领航”行动，组织24名学生分别赴成都、重庆等地，开展“中建八局——卓尼励志夏令营”活动，为20名2022年考取国内普通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奖学金每人5000元。落实各类学生资助金1000余万元，累计受益学生10043人次，1005名困难大学生办理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738.37万元，做到应贷尽贷。

**【疫情防控】** 2022年，盯紧“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四个环节，加强师生员工及其家庭共居人员出行轨迹动态管理和健康监测，对因病、因事请假师生实施跟踪管理，落实“晨午晚”体温检测，抓好学生“两点一线”闭环管理，各学校实行校园封闭管理，抓好人员排查、校园管控、核酸检测、健康随访等关键工作，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在校园传播风险。

**【教育管理】** 2022年，推进“双减”工作，印发《卓尼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方案》，健全政府投入、服务收费及社会支持经费保障机制。联合市场监管、公安、消防等部门开展底数核查、资质审验以及规范办学行为专项治理，向社会公示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义务教育学校借助社团、兴趣小组和团队活动，开展阅读、艺体、劳动等课后延时服务，拓宽学生多元化发展需求。成立卓尼县教

育发展促进会，动员社会力量，募集资金 691 万元，支出 300 万元资助困难学生 1465 人。开展控辍保学、校园安全、疫情防控、“双减”工作、校园欺凌防治等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督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依法依规办学，完成对 5 所乡镇学校和 2 个乡镇政府教育督导评估任务。启动卓尼县迎接省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准备工作并接受州级初验。藏族中学、柳林中学顺利接受州政府教育督导室综合督导评估。

**【教育会议】** 2022 年 2 月 25 日，全县教育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州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县教科局主要负

责人向大会所做全县教育工作报告，通报《甘南州教育局关于 2021 年度全州标杆校命名挂牌的决定》和《卓尼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关于表彰 2021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综合考核先进学校和幼儿园的决定》，并对 2021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综合考核先进学校、幼儿园进行颁奖。

**【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领导名录】**

局长：娜木嘎（藏族）

副局长：杨 勇（藏族，11 月止）

杨建林（藏族）

杨 荻（女，藏族）

（供稿：刘平）

## 文化 体育 旅游

### 文 化

**【综述】** 2022 年，文旅局实施县委“11358”发展思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州委、州政府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五无甘南·十有家园”创建行动，实现文化旅游产业和体育广电事业稳定有序发展。全年接待游客 46.38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25 亿元，文化体育娱乐业工资总额 234.32 万元，增长 11.55%。

**【文化产业发展】** 2022 年，全县登记各类文化产业经营单位 102 家。其中，网吧 2 家；文化演艺中心 6 家；歌舞娱乐场所 11 家；工艺美术品生产制作经营机构 18 家；民俗服饰经营机构 6 家；影院 1 家；艺术表演团体 1 个；打字复印部 23 家；书店 14 家；印刷厂 1 家；文化旅游开发机构 2 家；登记在册社会团体 17 个。

**【文物古迹保护】** 2022 年，县文旅局组织完成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实地考察、历史追溯和资料整理，卓尼县迭当什城址和俄藏新堡子申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材料上报省局。开展 6 名文保员的岗位职责培训活动。4 月，县文化主管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文物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活动，重点对县博物馆、杨土司烈士纪念馆、禅定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部分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隐患排查。同时，利用“5·18”国际博物馆日和“6·14”第十一个“文化遗产日”期间的各类活动，大力宣传《文物保护法》。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 2022 年，组织非遗保护项目传承人通过“卓尼融媒”快手、抖音及“卓尼县文化馆”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展示，评定 24 名县级非遗传承人，完成 13 名国家级和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自评工作，开展洮砚雕刻技艺和巴郎鼓舞 2 名传承人申报第六批国家级传承人工作。开展砚雕竞赛甘肃赛区预赛活动，9 名参赛人员的作品现已

入围全国文房四宝用品制作砚雕技能竞赛决赛。开展“新洮花儿”和“世巴·阿迦”申报州级非遗保护项目工作，正在完善申报资料、编辑申报视频。开展4项非遗项目申报县级非遗保护项目工作。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册3200份、光盘100张、手提袋500个，支付2万元编纂洮砚制作技艺相关书籍。

**【公共文化服务】** 在“4·23世界读书日”期间发放宣传册、手提袋各500个。在“图书馆服务宣传周”和“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等活动期间，捐赠图书430册、文具盒100个。组织举办以“我们的中国梦”“笔墨写春意·迎新送春联”为主题的送福送春联进万家活动，开展为期15天的巴郎鼓舞展演活动和形式多样的全民阅读活动。对全县乡镇综合文化站和农牧民书屋进行督查指导，组织人员赴各乡镇开展文化旅游领域“民事村办”政策宣讲活动，构建便民服务联系制度，卓尼县文化馆公共文化云平台加快建设。1—11月，卓尼县图书馆接待读者5641人次，借阅图书14353册次，接收中建捐赠的图书3000册，开展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45场次，服务群众达1.2万人次。

**【文化市场监管】** 联合县委宣传部、市场监管、公安、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单位开展6次重点领域专项检查行动，对全县范围内出版物经营单位、打字复印企业、网吧、娱乐场所、演艺厅进行检查整治，查堵无证经营、接纳未成年人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分片区对娱乐场所疫情防控、安全隐患等进行全面检查，对县城范围内的各书店和网吧有无销售非法出版物以及传播淫秽色情信息等内容进行检查整顿，坚决查堵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和非法出版物及有害信息。启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和手机文化执法系统，通过运行“双随机一公开”机制，从制度设计上堵住传统监管模式下存在监管双方“通气”“打招呼”等漏洞，保证监管的公正公开。检查整顿无证经营场所1家，查办案件5起，没收商品10件，完成7家娱乐场所、

3家演艺厅、1家网吧的办证受理和备案工作。梳理数字甘肃和政务服务平台服务事项清单，编制应用数据目录。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100人次，检查文旅企业512家次。

## 体 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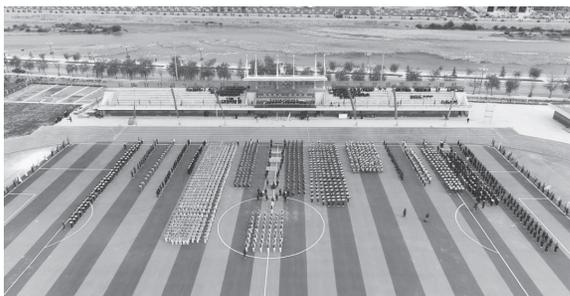
**【赛事举办与参赛】** 2022年，组织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及省州驻卓单位于5月23—30日举办卓尼县第十届“和谐杯”篮球运动会，全县共计38支队伍参赛（其中男队27支，女队11支），现场观看人数2万余人次，网络观看人数总计逾440万人次。参加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群众组男子篮球比赛和青少年男子甲组排球比赛，并分获两项冠军。由卓尼县男子篮球队代表甘南州，参加于9月份在兰州举办的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年7月4日，卓尼县群众组男子篮球队荣获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群众组篮球赛冠军



2022年6月20日，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在卓尼县柳林初级中学拉开帷幕



2022年6月20日，卓尼县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在卓尼县柳林初级中学开幕

**【青少年体育】** 全县青少年体育主要集中在各级各类学校的体育教学当中，随着各学校球类、田径、武术等各类体育活动兴趣小组成立和普及，使全县青少年体育工作得到发展。2022年，柳林中学男子排球队代表卓尼县参加甘南州第二届运动会，荣获青少年男子组冠军。

## 旅 游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完成卓尼县大峪沟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景区检票口、人脸识别系统、智慧停车场、大巴车回车场、景区公路、旗布林卡景点及游步道的提升改造、旗布林卡绿化和扎西湖、格桑湖景观打造等。开工实施卓尼县大峪沟创建国家5A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卓尼县洮河民俗风情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可研评审，在编制初步设计。大峪沟景区一线天登山步道建设项目、卓尼县标识标牌完善制作安装项目和景区标识牌建设项目全部完工。大峪沟景区水景观改造工程，已完成观音湖、月亮门景观坝、洋卓湖、鸳鸯阁、达娃湖、阿角湖景观坝及一线天高山瀑布、三角石瀑布等。完成卓尼县健身步道建设项目，通过建设木栈道、石板路、砂化路，建成健身步道总长10千米。卓尼县健走步道建设项目已完成防滑透水砖健身步道、霓虹灯栏杆、防腐木栈道的建设，配套花岗岩路缘石、绿化、基础挡土墙

(混凝土)以及健身步道标识标牌等。

**【旅游宣传推介】** 2022年，拍摄完成大峪沟旅游宣传片，开通“卓尼文旅”微信公众号和抖音短视频，重点推出大峪沟光盖山观景台、卡车沟九天门、车巴沟洛克之路等热门景区景点。举办“藏王故里 秘境卓尼”摄影大赛，对卓尼五大文化通过镜头进行全方位的展示。由后俊拍摄的以觉乃藏族姑娘出嫁场面为题材的《盛装出嫁》，获甘肃省第十届敦煌文艺奖摄影作品奖。1月14日、1月18日、2月27日，洮砚石料产地——喇嘛崖、达勿村、车巴沟分别打卡央视。3月15日，木耳镇力赛村农家乐荣登甘肃卫视。

**【行业管理】** 2022年，对旅行社、旅游市场及观景台、景区内黑车、黑导、黑店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检查，打击欺客、骗客、宰客等行为，向社会各界公布投诉电话，保障游客合法权益，保障文旅市场的干净有序。严查居民小区、寺院非法安装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行为，对未经批准，擅自安装使用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责令拆除。

**【旅游服务】** 2022年，完成卓尼县数字化网络平台系统建设项目和卓尼县标识牌完善制作安装项目，改造提升红山口和大路石观景台。依托现有文化旅游标杆村、农(牧)家乐、宾馆饭店，开展农(牧)家乐、宾馆饭店行业协会组建和文化旅游标杆村评定A级景区工作。通过发布公告开展旅游地接服务团队招募、景区运营企业引进行动。



2022年7月6日，副州长王芳(右一)到卓尼县检查指导大峪沟景区文旅融合工作

**【农（牧）家乐创建】** 2022年，完成卓尼县木耳镇博峪村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建设项目，组织全县乡村旅游从业人员、致富带头人和村干部等100人，开展乡村旅游从业人员培训活动，注册成立卓尼县峪祥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卓尼县赛宜文化旅游有限公司2个农（牧）家乐管理公司。截至年底，全县有农（牧）家乐400家，其中新增10家。

**【旅游信息化建设】** 2022年，拍摄乡村旅游宣传片，通过绘制大峪沟手绘地图、制作景点VR、搭建景区网站、设置吃住游购娱等，建设“一部手机游卓尼”智慧旅游小程序。完成创建各项指标，创建全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工作已上报省专家验收。

####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领导名录】**

局长：包建卫（藏族，10月止）

范玉峰（藏族，10月任）

副局长：朝吾肖（藏族）

东周加错（藏族）

文旅服务中心主任：

杨虎（藏族）

副主任：赵锁平（藏族）

张利

大峪沟风景管理局局长：

杨勇（藏族）

副局长：李晓燕（女，藏族）

文化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

康爱华（藏族）

杨喜林（藏族，4月止）

文化馆馆长：

李建国（藏族）

副馆长：张广（藏族）

周磊（藏族）

（供稿：姜国荣）

## **杨土司革命纪念馆**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按照纪念馆绩效考核指标，修建1座塑钢材质游客休息凉亭，并配备桌椅、饮水机配套设施，解决游客休息难问题，提升服务水平；建立以纪念馆

馆长为第一责任人，看管人、单位工作人员为主要责任人安全责任机制，明确第一责任人、主要责任人职责，检查纪念馆展厅、文物库房火源、电源管理；制作微型消防站，配备灭火器等配套设施，每个展厅安装烟感器，确保文物安全存放。

**【免费开放】** 2022年，纪念馆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文化主管部门领导下，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突出免费开放工作核心，以纪念馆资源“保护、展示、宣教、研究”为载体，提升文化软实力，开拓工作新思路，创新工作模式，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爱国主义教育】** 2022年，在清明节、党团活动日通过陈列展览、社会教育宣传、纪念馆免费开放等形式，在青少年学生当中组织开展“重温党团队誓词”“重走长征路”等主题鲜明、生动直观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5·18”国际博物馆日在县城主街道悬挂横幅2条，散发宣传单400份、纸杯1000个、雨伞300把，讲解员结合移动宣传栏向群众宣传《文物保护法》《博物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国际公约及卓尼土司文化，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博物馆重要性的认识；与柳林小学、藏族小学合作共建，开展“红领巾向着党”“缅怀先烈，致敬英雄”等主题活动，并将纪念馆作为课外综合教育实践基地、甘南州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红色文化宣讲活动。纪念馆深入学校、乡镇、寺院、军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红色文化宣传活动。全年接待参观者1.5万多人次，讲解200场。

**【红色旅游】** 2022年，纪念馆探索创新“互联网+”等新型宣传模式，结合纪念馆自身特点和优势，拓宽宣传渠道，挖掘卓尼红色旅游资源，通过中央电视台、甘肃红色纪念馆网站、甘肃省文物局网站、卓尼电视台、卓尼之窗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媒体及制作折叠宣传册、宣传栏、宣传展板、宣传品（纸杯、雨伞）、制定红色旅游精品路线，结合党团活动日、重大节假日宣传卓尼红色旅游。

**【党史学习教育】** 2022年，自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纪念馆发挥杨土司革命纪念馆教育引领作用，提高免费开放水平，服务党史学习教育。全县、全州广大党员干部纷纷到馆参观，缅怀革命先烈、重温入党誓词、追寻初心使命。



2022年7月5日，杨土司革命纪念馆到柳林镇中心小学开展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一）



2022年7月5日，杨土司革命纪念馆到柳林镇中心小学开展红色文化进校园活动（二）

### 【县杨土司革命纪念馆领导名录】

副馆长：赵 虎（藏族）

（供稿：李文海）

## 文化旅游交通建设公司

**【经营范围】** 2022年，许可项目经营：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住宿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经营：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餐饮管理、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城乡市容管理、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规模】** 2022年，文化旅游交通建设公司共有土地10宗。其中，木耳镇大峪沟旗布寺旗布林卡山庄18364平方米；柳林镇唐尕川古目茨那供热公司13380平方米；柳林镇洮砚街会议中心4209.7平方米；木耳镇大峪沟塔古滩122215平方米；卓尼县新城区矿泉水厂43904平方米；卓尼县新城区洮河文化风情线48000平方米；柳林镇唐尕川古目茨那污水处理厂10786平方米；柳林镇下所藏村荣盛家园保障性住房31812平方米；柳林镇姜塘街文化馆3647平方米；柳林镇盘旋南街五彩演绎有限公司3350.4平方米，共计299668.1平方米。共有房产8处。其中，卓尼县木耳镇大峪沟塔古滩游客接待中心3215.5平方米；卓尼县木耳镇大峪沟旗布寺旗布林卡山庄8525.22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下所藏村荣盛家园保障性住房10670.8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唐尕川古目茨那污水处理厂1766.08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唐尕川古目茨那供热公司4183.74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洮砚街会议中心13331.34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姜塘街文化馆1158.85平方米；卓尼县柳林镇盘旋南街文化体育中心5664.08平方米，共计48515.61平方米。共有子公司6家，分别为：卓尼县柳砚城镇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卓尼县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卓尼县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4535万元人民币；卓尼县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旗布林卡山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卓尼县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卓尼县会议中心；卓尼县五彩藏族风情演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经营情况】** 2022年，卓尼县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额8.56亿元，负债总额3.2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983.9万元，净利润5万元。

## 【县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杜兴科（藏族）

副经理：李连地（藏族）

（供稿：雍海英）

## 卫生 健康 人口

### 卫生与健康

**【机构设置】** 卓尼县卫生健康局内设机构：医改办、计划生育协会、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核算中心。科室设置：办公室、医改医改和中藏医管理股、基层卫生和健康股、卫生法制监督和人口监测股。管理单位：卓尼县人民医院、卓尼县中医医院、卓尼县藏医医院、卓尼县妇幼保健院、卓尼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卓尼县红十字会、卓尼县卫生健康局综合执法所、柳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木耳镇卫生院、纳浪镇卫生院、扎古录镇中心卫生院、洮砚镇中心卫生院、喀尔钦镇卫生院、申藏镇卫生院、阿子滩镇卫生院、完冒镇卫生院、藏巴哇镇卫生院、尼巴镇卫生院、刀告乡卫生院、恰盖乡卫生院、康多乡卫生院、杓哇乡卫生院、喀尔钦镇大族分院、藏巴哇镇柏林分院。

**【党建和党风廉政】** 2022年，持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6次。健全完善公立医院《党总支（支部）会议议事决策规则》《院长办公会议议事决策规则》等制度。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常态化工作抓，加大宣传力度，悬挂横幅27条，发放宣传资料19000余份，宣传品16000余件，LED每天滚动播放23家，设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箱24个，召开安排部署会议5次，线索排查1次。在“第111个护士节”期间

报请县人民政府在全县范围内通报表扬5个优秀护理团队和46名优秀护理工作。全年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9次，干部职工学习会议38次。撰写简讯54期，简报信息39期，“卓尼之窗”发布信息88条，州级以上媒体发布7条。组织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主题日健康宣传45次，开展义诊服务7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和宣传品共15000余份。

**【队伍建设】** 2022年，全县医疗卫生机构有职工833人。其中，事业单位职工421人；服务生21人；工勤人员10人；三支一扶29人；人才引进27人；村医103人；各单位自主临时聘用222人。各医疗机构共有财政供养卫生专业技术人员494人。按性别分类：男184人占比37%，女310人占比63%；按年龄分类：30岁以下74人占比15%，30岁~45岁290人占比58.7%，45岁~60岁130人占比26.3%；按学历分类：中专27人占比6%，大专180人占比36%，本科282人占比57%，研究生5人占比1%；按职称分类：资格证正在考取中128人。西医、中医专业共135人：助理医师30人、执业医师（初级）32人、主治医师（中级）32人、副主任医师（副高级）36人、主任医师（正高级）5人；藏医专业共42人：执业医师9人、主治医师15人、副主任医师18人；护理专业共142人：护士34人、护师40人、主管护师54人、副主任护师14人；药学专业共14人：药士3人、药师3人、中药师1人、主管中药师2人、藏药师5人；医学技术类共33人：检验士8人、检验师6人、主管检验师4人、副主任检验师3人、口腔技士3人、口腔技师4人、超

声主管技师1人、放射技师1人、影像副主任技师1人、康复治疗师1人、临床医学技术工程师1人。

**【人才培养】** 2022年，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卫技人员在甘肃省基层卫生管理平台分层次、分专业、系统化开展在线培训，参加培训516人次。其中，B超专业2人、放射专业6人、护理专业49人、检验专业9人、临床专业81人、心电图专业4人、药学专业12人，乡村医生95人，院感防控培训258人。派出10名医护人员分批次到省级医院进修学习核磁、中医康复医学、呼吸内科、超声、血液净化专科护理专业。选派5名村医参加2022年乡村医生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中选派10名临床医学专业人员参加甘南州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组织基层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参加2022年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远程培训600余人次，各类短期培训400余人次（学术交流）。组织开展全县基层卫生人员“技术比武”竞赛，促进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结合人社部门2022年支持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项目，各医疗机构补充人员46名。加大新生力量培养，鼓励应往届高中毕业生报考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天津定向委培项目，引导招录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3人、天津委培18人。

**【疫情防控】** 2022年，县卫生健康系统在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的领导下，



2022年4月30日，卓尼县支援兰州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10名核酸采样队员和1名隔离点工作人员凯旋

组建47支247人的流调队伍，完成两轮次集中培训，开展全县流调工作。核酸检测能力达到30人核酸检测队伍和核酸日检测50000人份的能力，504名医务人员取得甘肃省核酸采样资格证书。累计核酸采样检测119万人份。选派医务人员支援兰州、夏河、玛曲、迭部、舟曲等疫情防控243人次。

**【健康扶贫】** 2022年，制定县级医院“组团式”帮扶乡镇卫生院方案，由县人民医院帮扶藏巴哇镇卫生院，派驻帮扶人员5人，县中医院帮扶杓哇乡卫生院，派驻帮扶人员2人。组建家庭医生签约团队97个，签约城乡居民43472人，调整完善签约服务帮扶措施，结合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等常规工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履约率为100%。通过“全国防止因病返贫动态监测系统”，对大病、重病救治情况进行跟踪监测。全县监测906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352人；边缘易致贫户416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38人。核实患者103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55人；边缘易致贫户30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8人。一般脱贫户确诊病例184人，已治疗和签约管理病例184人。恰盖乡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已通过州级复核。已经达到推荐标准的洮砚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达到基本标准的其他乡镇卫生院持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改进活动。实施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利用项目资金120万元为基层卫生院采购污水处理系统15台，对喀尔钦镇、刀告乡、藏巴哇镇、申藏镇卫生院建设发热诊室，实施提标扩能，乡村一体化管理全覆盖，提升基层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开展6S管理工作，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活动要求和标准，在查找问题的基础上，针对薄弱环节进行整改提升，形成科学、严谨、准确、高效的工作素养。面向农村地区开展有机磷中毒、急性心梗、脑出血等十种突发疾病应急自救普及活动11次，1500余人参与。在卫生日、宣传月活动日开展疫情防控知识、科普宣传11次，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21042份，发放宣传品围裙、手提袋、手套、毛巾、香皂、挂历等6725份。开展健康教育五进活动8次，为老

年人、孕产妇及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心脑血管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开展健康咨询、个体化健康指导及健康干预10333人次。制定2022年创建省级卫生城市、乡镇、村实施方案，在完冒镇、柳林镇、阿子滩镇、纳浪镇、木耳镇、藏巴哇镇和根沙村、沙冒后村、柳林镇城西社区、畜盖村、博峪村、叶儿村、朝勿村、西尼沟村、阿子滩村、足子村、柏林村、格拉村、新堡村、柳林村、盘桥村创建省级卫生城市、乡镇和村。材料收集齐全，等待州级初审。

**【“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 2022年，县人民医院完成检验中心、影像中心、心电图中心、病理中心和甘南州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接入工作，“乡检查、县诊断、乡治疗”制度逐步完善。县妇幼保健院、县藏医医院、洮河生态建设中心职工医院、各乡镇卫生院、柳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纳入县级互认检查结果医疗机构。县人民医院开展县级分级诊疗250种、尿道下裂等大病24种，已加入专科（技术）联盟36个，其中县人民医院31个、县中医医院5个。

**【医疗卫生管理】** 2022年，县人民医院5大急危重症救治中心（创伤、卒中、孕产妇、新生儿救治、基层胸痛中心）开展能力提升。基层胸痛中心与甘肃省人民医院、兰大一院及县内各乡镇卫生院建立急性心梗救治网络，并成功实施6例急性心肌梗死患者溶栓术治疗。县人民医院血透室正式成立运行，收治尿毒症透析患者27名。2022年，兰大二院10名、省中医院3名及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3名“组团式”帮扶专家，先后成功开展州内首例手外伤显微外科修复术、首例超声引导下PICC穿刺置管术等新技术、新业务24项，填补了县人民医院专业领域的空白。为县人民医院配备急救车辆1辆，同时配备除颤仪、心电图机、呼吸机、成人光纤喉镜等车载设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22年，全县65岁以上老年人体检9098人，体检率89.7%。全县7岁以下儿童6714人，健康管理6072人，管理率90.4%；孕产妇1398人，规范管理1255

人，规范管理率90%；高血压患者管理5997人，规范管理5599人，规范管理率为93.4%；Ⅱ型糖尿病患者管理1200人，规范管理1091人，规范管理率90.9%；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455人，规范管理448人，规范管理率98.5%；结核病患者28人，管理28人，管理率100%；老年人及0~3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均为100%。慢阻肺量表筛查10646人，完成率98.63%；脑卒中量表筛查任务数10795人，完成率97.84%，详筛任务数2437人，完成率96.96%。

**【中医藏医工作】** 2022年，县中医院开展“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建成4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专病），针灸科被省卫健委评定为“甘肃省县级医疗卫生重点学科”、骨伤科加入“甘肃省关节镜联盟成员单位”。全年完成52台次手术，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48种，中药饮片达到380余种，中成药达到65个品种，并提供中药代煎服务，中医理疗设施设备达到60余台（件、套）。医院采用非药物中医治疗占门诊总人次的比例达16%；中药饮片处方占门诊处方总数的65%；各临床科室中医适宜技术开展率达到100%。县藏医院在县城门诊部建成藏药药浴科，已收治患者71人。各乡镇卫生院中藏医馆建设全覆盖，开展11项中医藏医适宜技术，42个村卫生室能开展6项中医藏医适宜技术。

**【卫生执法监督检查】** 2022年，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对各乡镇、县级公立医院、民营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个体诊所、集中医学观察隔离点、核酸采样点、交通检疫点、企业、工地、公共场所、景区等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卫生监督检查。对全县24所中小学（乡镇学校包含托幼机构）及7家县直托幼机构疫情防控、教室采光照度、学校生活饮用水进行定期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整改。对40家职业危害用人单位进行检查，并完成信息录入工作。州县联合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悬挂横幅10条，接受群众咨询100余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重点监督单位及

国家“双随机”单位进行相应抽检，完成公共场所“双随机”抽检任务15家。其中，学校6家、住宿业4家、美容美发3家、超市1家、生活饮用水1家，完成率100%，完结率100%。2022年立案处罚10起，简易程序1起，一般程序9起（其中公共场所1起、医疗卫生2起、传染病防治6起、放射卫生1起），执行罚款3.06万元。

## 人 口

**【生育政策】** 2022年，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对群众宣传三孩生育政策内容。实行网上生育登记，确保申请生育登记的家庭能及时办理生育登记证，全县网上生育登记553对。其中，一孩办证352对、二孩办证176对、三孩办证25对。

**【优生优育服务】** 2022年，完成农村妇女孕前和孕早期增补叶酸626人，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315对，实验室规范操作率达100%，流入人口应检查对象全部纳入检查范围。

**【奖励优惠】** 2022年，开展2022年度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两项制度”对象资格确认入户核查工作，确认2022年享受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1028人，补助资金102.8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26人，补助资金16.104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助3人，补助资金0.29万元；计划生育特困家庭补助11户，补助资金2.75万元；农村独生子女父母保健费45户，补助资金0.81万元；各项惠农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计生协会】** 2022年，完善县计生协会机构设置，配备2名工作人员，完成县计生协会“参公、入序、三定”工作和协会改革工作。完成乡、村两级基层计生协会改革工作，并将

计生协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卢红梅同志纳入卫健局党组成员。县计划生育协会学习贯彻中央《决定》和新修订的《甘肃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精神。深入实施“暖心行动”，联合卓尼县人寿保险公司在春节前慰问10户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持续开展“母亲节”“5·29会员活动日”“会员心向党、奋进新征程”“评选健康家庭”等宣传教育活动；参加全国计生协会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推荐柳林镇城南社区计生协会为全国先进基层计生协会；组织各乡镇计生协会开展健康家庭评选活动，评选上报健康家庭6户。全县有计划生育特殊家庭19户、27人。其中，独生子女死亡家庭18户25人、独生子女伤残家庭1户2人。按照“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工作要求，落实计生特殊家庭“4+1”联系人制度，每户计生特殊家庭确定1名乡镇分管领导干部和1名村（居）委会干部作为帮扶“双岗”联系人。

**【人口结构】** 2022年，全县年末人口106649人，人口自然增长率2.11‰；出生342人，出生率3.21‰。其中男188人，女154人，出生人口性别比122.08；死亡117人，死亡率1.1‰。全县已婚育龄妇女18351人，占总人口的17.21%。其中，无孩妇女646人，一孩妇女3310人，二孩妇女10614人（二女户1575人），多孩妇女3781人（多女户610人）。

### 【县卫生健康局领导名录】

局长：张志强（藏族）

副局长：牛喜昌（藏族）

冯玉山

卫生健康局七级职员：

旦知多吉（藏族）

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主任：

杜学忠（藏族）

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八级职员：

王 瑾（藏族）

计划生育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卢红梅（女，藏族）

### 【县直各医疗机构领导名录】

#### 县人民医院

书记：赵怀信（藏族）

院长：罗瑞平（藏族）  
副院长：杨维荣（藏族）  
卢海霞（女，藏族）  
安兴（藏族）  
杨惠兰（女，藏族）

#### 县中医院

书记：李成才（藏族）  
院长：杨进喜（藏族）  
副院长：陈文琪（藏族）  
卢玉林（藏族）

#### 县妇幼保健院

院长：雷娴（女，藏族）  
副院长：乔义（藏族）  
田海霞（女，藏族）  
李玉英（女，藏族）

#### 疾控中心

主任：安玉文（藏族）  
副主任：王发明  
魏宏平（藏族）  
疾控预防控制中心八级职员：  
张汉文（藏族）

#### 红十字会

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  
王海福（藏族）

#### 藏医院

书记：扎西才让（藏族）  
院长：那加次旦（藏族）  
副院长：仁欠交（藏族）

#### 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

所长：牛海花（藏族）  
副所长：宁武（藏族）

#### 县健康教育所

所长：王雪莲（藏族）

（供稿：王瑾）

人为参照公务员编制，4人为国家事业编制。气象局设卓尼国家一般气象站。每天08、14、20时进行3次观测，观测项目有本站能见度、天气现象、气压、气温、相对湿度、水汽压、降水量、雪深、雪压、风向风速、地面温度、浅层地温、深层地温、冻土、日照、电线结冰。发报内容有：天气加密报、重要天气报。卓尼县气象局面向地方政府及社会公众发布每日天气预报、周天气预报、旬预报、短、长期气候预测，及时发布各类气象预警及气象次生灾害预警，致力于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和防灾减灾体系建设，为地方经济发展和农牧业生产保驾护航。

**【气象观测】** 卓尼国家气象观测站位于卓尼县柳林镇寺台子村冰角川自然村。截至年底，能见度、气压、气温、相对湿度、水汽压、降水量、风向风速、地面温度、浅层地温、深层地温、天气现象、日照、冻土均已实现自动观测；冰雹为人工观测。卓尼国家观测站数据可用率、设备稳定率、传输及时率均达到气象系统国家级标准。全县15个乡镇部署天气站6个、区域气象监测站14个，均运行稳定，数据传输正常。

**【气象预报】** 卓尼县气象局每日晚5点为卓尼县电视台提供每日天气预报，1日、11日、21日向县委县政府及各相关单位提供中期旬预报，每周五提供一周天气预报，通过企信通、微信、QQ向社会各界不定时发送突发性、灾害性、关键性天气预报。

**【气象业务服务】** 2022年，对全县各乡镇、企业负责人信息进行滚动更新，建立人员信息数据库，开展针对性气象服务工作。发布各种服务材料341期，其中《周天气预报》19期、《气象信息专报》31期、《新冠疫情防控气象服务专报》3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5期、雨情快报25期、春耕春播服务4期、森林、草原火险预报各17期、高考专题气象服务2期、旬预报33期、山洪气象灾害风险预警1期、天气过程复盘总结3期、强对流天气提示5期、植树造林气象专题服务17期，发布各类预警信息159次。向各级党委政府、信息员、协理员共

## 气象服务

**【概况】** 卓尼县气象局为正科级公益性科研事业单位。2022年，有在职职工8人，其中4

计服务预警、天气提示17万次，指导农牧业生产，为各种活动提供准确气象预报服务。

**【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监测】** 2022年，卓尼县国家气象观测站实施24小时无缝隙值班，紧盯辖区内各区域站、国家站分钟加密数据及合作雷达站数据，发现辖区内出现高强度雷达回波或区域站十分钟降水量大于10毫米时，立即通过国家突发事件预警平台发布相应的预警信息，以手机短信方式向县委、县政府及其相关单位、社会公众进行关键性灾害性天气提示预警。辖区内已发生或有可能发生过程强度大、灾害性重的天气过程时，卓尼县气象局启动电话叫应制度，由卓尼县气象局负责人通过电话不定时向县委、县政府等相关领导汇报，并通过政企网向社会公众及时发布各类气象监测信息、预警信息。全年启动应急响应令1次，启动电话叫应1次。

**【主要天气过程】** 2022年1月14日—15日、2月14日、3月1日、6日、9日、17日—18日、27日出现大风天气，均未造成灾情。4月24日出现春季第一场透雨，过程降水量36.9毫米，透雨日比去年迟。7月26日，县城出现冰雹天气，最大冰雹直径为9毫米，未造成灾情。7月21日、8月21日，卓尼县出现强降雨天气过程，致使柳林镇、喀尔钦镇、木耳镇、藏巴哇镇4个乡镇7个行政村1654户6744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406.48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847.36万元。5月10日—15日、7月9日—19日、8月27日—31日、9月16日—23日、10月1日—6日、10月19日—29日出现6次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累计降水量分别为：27.2毫米、45.0毫米、15.3毫米、18.2毫米、29.0毫米、25.3毫米。

**【气象科普宣传】** 2022年，卓尼县气象局开展气象科普、防灾减灾宣传工作。借助“3·23”世界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6·15”安全生产月等主题日，采用悬挂主题日横幅、发放宣传材料、借助微信平台等方式进行宣传，累计发放宣传材料800份。

**【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2022年，全县15个乡镇建立气象工作站，建立气象科普宣

传专栏，健全气象协理员、气象信息员岗位制度、管理制度，在木耳镇产业园区安装羊肚菌特色经济作物监测仪器1套，在灾害严重乡镇进行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平台延伸。卓尼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卓尼县气象局关于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标准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资金100万元，对卓尼县辖区内5个人影作业点进行标准化整改，截至年底，项目已完成并通过甘肃省气象局验收，卓尼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达到标准化。

#### **【县气象局领导名录】**

局长：住国平

副局长：杨扬

韩步龙

(供稿：孟宪德)

## 防震监测

**【工作综述】** 2022年年初，召开全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安排部署全县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和防震减灾救灾工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2022年全县防震减灾工作的通知》《卓尼县2022年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暨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工作计划》等文件，加强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地震灾害预防、灾害风险普查、地震应急响应、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夯实防震减灾救灾工作基础。

**【设立观测站点】** 2022年，卓尼县在县职中院内设立强震台1座，加强地震宏观监测预警预报，全年检查维护台站网络线路30余次，全县设地震宏观观测点5处、宏观观测员5名，分布在纳浪镇大板子村、柳林镇冰角村、阿子滩镇阿子滩村、藏巴哇镇巴都村、扎古录镇麻路村，各观测点及时捕捉地震宏观异常，上报宏观观测异常报表。并对宏观观测员进行培训，提升业务技能。配合省局对县3处预警监测基准台站（康多乡下巴寺村、纳浪镇纳浪村、刀告乡郭卓村）、3处预警监测基本台站

(藏巴哇镇九年制学校、喀尔钦镇九年制学校、恰盖乡小学)进行预警系统的管理和仪器维护,在县一中、藏中、柳林小学成功安装地震预警系统,并定期检查维护系统运行情况。

**【地震监测预报】** 2022年,制定《卓尼县2022年度震情监视跟踪和应急准备工作方案》,严格执行24小时震情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保证信息畅通,做到内紧外松,密切监视区域范围及周边地区的小震活动情况,全年上报宏观异常周报52期,宏观异常月报12期。在全县工作信息群、县安委会成员单位群、乡镇应急管理群内及时发布地震信息。

**【地震灾害预防】** 结合《2022年甘肃省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方案》,配合省地震局编制卓尼县1:5万地震活动断层分布图、1:5万断裂带避让图,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各项目标任务。根据《甘肃省地震局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机制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对所涉及的各行业部门业务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全县采集信息549条(其中:加固工程395处,新建、改扩建工程154处),完成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首次采集录入工作。对重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进行监管,对新建工程项目按照招标投标程序严格审核,达到审批条件的在3个工作日内办理抗震设防审批备案登记表。督促检查各施工单位对《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的贯彻执行情况,对检查中发现的薄弱环节责令相关建设单位按时限整改落实。

**【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2022年,按照“全灾种、大应急”新型应急体制要求,修订完善《卓尼县地震应急预案》,经县政府第1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给各乡镇、各成员单位,并修订报备各级各

类地震应急预案40余个。在各相关学校、乡镇农牧村及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16场次。配合县应急管理局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储备地震应急救援物资、救援工具,实有地震应急装备服85套、地震现场工作服5套、20米救援绳10根、三折铲20把、手提式强光照明灯5盏,配备喊话器、救援头盔等救生抢险救援工具。

**【科普知识宣传】** 2022年,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活动,在卓尼电视台、卓尼之窗、卓尼教育等微信公众平台不定期宣传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在大酒店广场、洮砚文化广场大屏幕滚动播放防震减灾、抗震救灾动漫,在县一中、县柳林二小举办“地震科普·携手同行”主场活动。全年累计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活动20场次,防震减灾科普专题讲座20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宣传品2.8万册,摆放科普展板100块次,悬挂宣传横幅60幅,编写信息50期(其中30余篇在省地震局信息网站和州地震局公众平台发布)。开展“地震科普·携手同行”主题征文活动,卓尼县3名教师被评为全省防震减灾科普优秀指导员,5名学生作品在全省地震科普征文活动中分别获奖。按照国家和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认定管理办法,成立专班,指导完成县柳林小学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和县一中创建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申报工作。卓尼县柳林小学被认定为国家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县第一中学被省地震局认定为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

#### **【地震局领导名录】**

局长:卢琦(藏族)

副局长:贾启祥(藏族)

(供稿:卢琦)



# 社会服务与管理

SHEHUIFUWUYUGUANLI



## 民政

### 民政事务

**【社会救助】** 2022年，卓尼县民政局针对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存在“脱贫难，返贫易”问题，建立健全贫困人口监测预警机制，对低收入群体、收入不稳定人群、重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和持续增收能力较弱、返贫风险较高的已脱贫人口，以及因病、因残、因学、因灾等刚性支出较大家庭等特殊困难群体、低收入家庭开展情况调查，分类实施有针对性的专项救助政策。截至12月，新增农村低保348户1097人。其中，一类30户43人；二类134户435人；三类168户550人；四类16户69人。清退家庭人均收入超出当年低保标准的283户924人。按照困难类型给予324户690名困难群众临时救助260.48万元，为2467户5310人发放城乡低保资金1736.8万元、458户509人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发放资金429.4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社会事务】** 2022年，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完善残疾人筛查比对措施，为1890户2046名困难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88.22万元。完成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标准提标任务，为21名孤儿发放生活补贴37.25万元，9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149.38万元。救助管理站抓好对流浪乞讨人员的求助接待、管理服务、护送返乡工作，全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5人，送返3人，接回3人。截至12月底，全县补录婚姻历史数据10291条，办理结婚登记695对，离婚登记66

对，补领结婚证819对，无1例违法登记事件发生。推行绿色殡葬，听证通过《卓尼县火葬区和土葬改革区调整优化方案》，将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列入“十四五”规划，计划在2023年底完成项目选址、资金申报、设计、审批等前期工作，2024年底完成项目建设，2025年投入使用。

**【养老服务和社会工作】** 2022年，按照省州为民办实事及养老服务需求，建设完成柳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并投入使用。加快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完冒镇、阿子滩镇、申藏镇、喀尔钦镇5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完成藏巴哇镇养老院提升改造。对80名养老护理员实施养老护理技能培训。同时，建设完成木耳、纳浪、喀尔钦3个乡镇社工站，并配备人员、办公场所，顺利投入运行。



2022年12月16日，柳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

**【社会组织】** 2022年，落实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建立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制度，宣传和引导建立社区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基层治理、文明创建等工作。截至12月底，登记社会组织84家，按照档案管理要

求收集整理归档。

**【区划地名】** 2022年，开展县级第四轮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开展平安边界创建活动。推进地名普查档案整理归档工作，完成《卓尼县地名志》汉语版县级评审工作。

**【县民政局领导名录】**

局长：桑吉加（藏族）

副局长：李坚强（藏族）

胡志明（藏族）

敬老院院长：

李洪泉

救助站站长：

夏道草（女，藏族）

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主任：

张银春（女）

（供稿：张昕桐）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 人事工作

**【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 2022年，卓尼县实施1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进基层就业民生项目，9月份聘用80名人员上岗。举办线上招聘会3场，参加招聘会企业8家，提供就业岗位18个，达成就业意向13人。举办直播带岗6场，推荐企业23家，累计观看380分钟，提供就业岗位244个，有意向就业人员达到152人，电话咨询7人，私信咨询10人，累计观看7053人次。举办线下招聘会2场，参与企业11家，提供岗位5106个，入场人数达1860人（次），现场回答政策咨询490人（次），回答求职者咨询620人（次），109名求职者与用人单位达成就业意向。招聘引进社区工作者26人，招录“三支一扶”计划人员36人，招录特岗教师23人，安置退役士官1人。

**【工资福利】** 2022年，完成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计工作，执行事业单位津贴补贴政策；完成2021年度1851名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提高部分；完成全县5112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22年过渡期奖励性补贴10000元/人，

剩余部分预计11月底发放。落实事业单位工资制度；完成5112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整基本工资工作，平均每人每月增资295元；完成523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等级认定后改定工资标准；完成全县机关单位217名工作人员正常晋升档次和4458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正常晋升薪级工作。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2022年，建立健全职称评聘民主推荐、公平量化、透明操作、公开公示制度，发挥职称评审激励和导向作用。审核上报教育系列正高级13人、副高级159人；卫生系列正高级3人、副高级12人；农牧系列副高级8人、中级12人；林草系列副高级5人、中级9人；工程系列副高级1人；审核完成教育系列中级133人，考核认定初级48人。对县委党校、教育、农牧、林业等系列事业单位7名正高级岗位、97名副高级岗位、197名中级岗位和60名初级岗位取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人员进行岗位等级认定备案。对县委党校、教育、农牧、林业等系列事业单位30名副高级岗位、81名中级岗位和80名初级职称人员岗位内部晋升工作进行认定备案。

## 人力资源管理

**【城镇就业】** 2022年，新增城镇就业572人。其中，单位就业195人；公益性岗位安置341人；自主就业140人；自然减员104人。

**【职业技能培训】** 2022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136人，完成目标任务965人的117.72%。其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250人，完成目标任务250人的100%；就业技能培训721人，完成目标任务550人的131.09%；创业培训165人，完成目标任务165人的100%。脱贫劳动力培训305人，完成目标任务250人的122%；边缘易致贫劳动力培训10人，完成目标任务10人的100%；建档立卡易返贫监测户劳动力培训10人，完成目标任务10人的100%。发放各类培训补贴资金241.2万元。

**【“千人千万”培训计划】** 2022年，落实县委县政府对培训工作总体部署，整合乡村振兴、东西部协作、中建帮扶等资金931.71万元，量身定做“培训菜单”。以县内城乡青壮年劳动力为重点，组织前往山东蓝翔技师学院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截至年底，有141名城乡适龄劳动力完成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结合全县“五个万亩”培育行动，以秋古木耳种植基地为依托开展为期2个月木耳种植技术培训，培训班分为两期400人（包括乡镇干部和专业技术

人员培训班)；开展中藏药材种苗培育和青稞育种培训各1期，共200人；举办120人劳务经纪人培训；为满足车巴沟旅游开发需求，组织尼巴、刀告两个乡镇藏族青年劳动力47人，前往合作市岗诺尔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参加为期2个月的藏餐烹饪技能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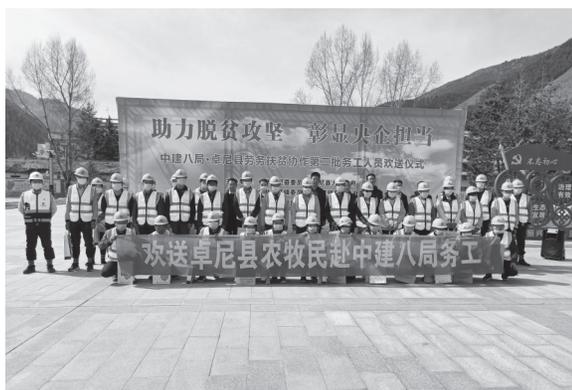
**【劳动力输转】** 2022年，全县输转富余劳动力1.65万人，完成全年1.6万人目标任务的103%；实现劳务收入3.56亿元，完成3.5亿元目标任务的101.7%。输转脱贫劳动力1.2万人，较上年输转贫困劳动力总人数增长4.9%，实现应输尽输。落实劳务输转补贴政策，鼓励引导劳动力稳定就业。对跨省稳定就业三个月以上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员，给予差异化生活费补贴和600元/人交通补贴，以劳务奖补形式，增加卓尼县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收入，鼓励引



2022年2月12日，赴安徽务工农民工欢送仪式在卓尼县人社局举行



2022年5月31日，县人社局组织2022年专场招聘双选会



2022年4月10日，卓尼县劳务扶贫协作第二批赴中建八局务工人员欢送仪式

导脱贫劳动力外出稳定就业。截至年底，跨省就业贫困劳动力575人，发放奖补资金120.84万元。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推动就业扶贫提质增效。与天津市河西区人社局签订2022年《劳务协作协议》，完成天津市河西区劳务协作扶贫工作目标任务。

**【劳动关系与调解仲裁】** 2022年，加强劳动用工管理，工程建设领域实行实名制管理。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制度。全县已备案建设项目全部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单位按时足额向总包单位专用账户拨付资金，由总包单位通过专用账户委托银行直接向农民工发放工资。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劳动用工备案、贯彻实施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专项执法检查，主动监察用人单位34户次，涉及职工669余人，完成669人劳动合同签订，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23份，用工单位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100%（其中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为100%），企业集体劳动合同签订率100%。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 2022年，卓尼县劳动监察大队接访农民工工资欠薪投诉案件54件次，以上案件涉及农民工325人，追回拖欠各类务工人员劳动报酬296.3万余元，结案率达100%。信访、舆情投诉案件16件次，“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共计线索179件，已办结179件。“甘肃省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共计线索62件，已办结62件。贯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采取多种形式送法进基层、进企业、进工地，发放宣传彩页1200份。推动发挥“陇明公”工资支付公共服务平台监控预警功能。自“陇明公”工资支付公共服务平台运行以来，已注册在建项目40个，务工人员累计实名采集人数8356人。加强工资保证金管理，收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270.56万元，退还保证金1418.14万元。加强在建工程项目“五项制度”实地督导检查，检查在建工程项目18个，保证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在劳动合同管理、实名制管理、考勤管理、工资专户管理、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维权信息公示、规范资料存档等实现“标准化”。及时向社会公

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2起。

## 社会保障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年，全县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1517人，缴费1317人，缴费人数较上年增长9%；实际征缴基金1270万元，完成征缴目标任务1643万元的77%，12月底预计征缴收入将达到1643万元，百分之百完成征缴任务。向514名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1274万元，12月底预计发放养老金达到1557万元。落实基金省级调剂制度，按时足额上解上级支出1286万元。调整2022年514名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标准，月增加养老金68563元。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 2022年，卓尼县142个机关事业单位6354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完成缴费8583万元，预计年收入11546万元，剩余部分将于12月底缴清，征缴参保率将达到100%。全年向1421名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7685万元。其中在职死亡人员一次性支付109万元。调整2021年12月前退休的1346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金标准，月增加养老金23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022年，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预计达到62415人（其中：享受待遇12639人），参保率98.2%。基金收入3451.25万元，支出3509.9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380万元。7月份起，完成中央基础养老金标准调整工作。调标后，卓尼县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达到128元/月，65岁以上人员基础养老金达到130元/月。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低保对象、易致贫返贫人员、特困人员、重度残疾、计划生育两证户等困难群体由县级政府代缴最低档次养老保险费政策，代缴人员共计22605人，代缴资金226.05万元。

**【失业保险】** 2022年，全县失业保险参保280户4462人，实际缴费4462人，参保率100%。缴纳失业保险基金269.6万元；发放失



万元（特困供养 500 人 16 万元，孤儿 38 人 12160 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1 人 32320 元）；差额资助 34436 人 389.696 万元（脱贫户及监测户 29195 人 291.95 万元，城乡一、二类低保 2315 人 50.93 万元，城乡三、四类低保 2926 人 46.816 万元）。

**【医保基金监督管理】** 2022 年，对县内 23 家定点医疗机构和 21 家定点药店实行全覆盖、常态化监督检查。全年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4 次，追回 2 家医疗机构违规基金 8008.32 元，处罚违规药店 6 家。州级飞检医疗机构 18 家，追回违规基金 127226.62 元，行政处罚 63709.3 元。

**【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2022 年，完成全县 23 家定点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协议签订，建立集采药品周转金制度，激励各定点医疗机构优先采购并合理使用中选药品。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2022 年，向 17 个疫苗接种点拨付疫苗接种费 52.8 万元。11 月份，按照省州医保部门的安排部署，与有关部

门联系对接，采购价值 79.29 万元的“爱心药品”（岐黄避瘟颗粒 10413 瓶、宣肺化浊丸 10413 盒）。为全县 10413 名 65 岁及以上重点人群每人免费发放“爱心药包”1 份。

**【医保电子凭证激活及接口改造】** 2022 年，根据《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印发甘肃省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等要求，按州医保局安排部署，完成 4 家定点医疗机构 DIP 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工作，年终进入实际付费阶段。开展医保电子凭证激活推广应用工作，累计激活医保电子凭证 57570 人，激活率 60.86%。

#### 【县医疗保障局领导名录】

局长：牛生财（藏族）

副局长：何国财（藏族）

医疗保障局服务中心主任：

闫丽花（土族）

（供稿：徐彩云）

## 应急救援

### 应急管理

**【机构设置】** 2022 年，卓尼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县减灾委员会、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等两个委员会和 4 个指挥机构的部分工作职责。核定行政编制 8 人，局长 1 人，副局长 4 人，实有行政人员 11 人。下设事业单位：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核定事业编制 6 人，队长 1 人，实有

事业人员 11 人；应急综合事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4 人，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实有事业人员 20 人。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2022 年，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总体要求，发挥县乡村组四级力量，对道路交通、消防、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开展联合执法大检查，排查出 410 条安全隐患已整改落实到位，成立由 29 人组成的安全生产专家库。联合开展各类执法检查 40 余次，下发督办单 37 次。对全县醇基燃料存储使用等进行排摸检查，做到任务底数清楚、监管职责

明确。目前使用醇基燃料单位241家，每月使用总量达114吨，经营配送单位10家，对配送、储存、运输、使用各环节进行严格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隐患下发整改通知，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根据防汛工作和实际，加强与水务、气象、自然资源等部门的协调会商，联合水务、自然资源等部门排查全县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81处，滑坡及崩塌27处、泥石流9处，已治理滑坡3处。汛期共发布预警信息1.2万余条，抢险处置12次，出动人员240人次。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2022年，在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攻坚”“巩固”阶段，紧盯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和非煤矿山等高危行业，道路交通、城市建设、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开展各类执法检查137余次，排查单位566家次，成立检查组80个，排查隐患840条，督导问题342条，罚款2.5万元，责令停产整顿22家，约谈警示11家。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一情况两个清单”，限期整改、逐一销号，专项整治实际成效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安全生产保障】** 2022年，卓尼县应急管理局摸底调查全县应急救援队伍，理清救灾物资，做好物资储备衔接工作，在危化和非煤矿山等领域推动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整合乡（镇）应急执法力量，联合有关部门，对安全生产重难点问题进行集中攻坚解决。开展危险化学品泄漏、高层建筑

失火、校园应急避险等领域应急预案演练，组织各乡（镇）参加安全生产监管、应急资源普查、应急救援处置等专题业务培训。



2022年5月12日，卓尼县安委办开展以“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系列宣传活动

**【安全生产指标】** 2022年，全县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0人，直接经济损失87万元，同比分别下降50%、66.7%、100%和70.41%，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道路交通方面，全县发生一般道路交通事故13起，与上年度持平；造成7人死亡，比上年度增加2人；造成13人受伤，比上年度减少8人；直接财产损失2.2万元，比上年度减少6600元。消防安全方面，全县发生火灾26起，无人员伤亡，抢救财产4.84万元，保护财产120万元；县消防救援大队共接警出警50次，出动消防车88辆次、消防人员566人次。县域内发生自然灾害5起（风雹灾害3起、洪涝灾害2起），11个乡镇19887人不同程度受灾，直接经济损失5206万元。

**【救灾物资储备】** 2022年，应急管理局建立1个应急物资储备库，储备34种应急物资，价值70余万元。储备铁锹1000把、救生衣200件、洋镐50把、雨衣110套、扩音器50套、抽水泵19台、带照明发电机15台、应急棉帐篷30顶、床50张。在原有基础上投入11.29万元，采购强光手电筒100个、雨衣200件、雨鞋200双、海事卫星设备4套等应急物资。在今年疫情防控期间，共调拨应急帐篷113顶、被褥189套、单人床125张、火炉26套、棉大衣131件、



2022年11月3日，卓尼县乡镇消防工作站集中揭牌仪式在县消防救援大队举行

电热毯108床等。

**【安全宣传教育】** 2022年,结合“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开展各类宣传活动8次,科普图片展板25面,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达6000余人次,悬挂横幅50条,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手提袋5000个、围裙2000条。利用县电视台、卓尼之窗等政务媒体平台,刊播了一批警示类信息。开展为期10天的高危行业领域从业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共计90人参训,培训合格率100%。

**【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2022年,针对全县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工作实际,修订完善《卓尼县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卓尼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地震应急预案》《工贸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预案》等11项应急预案及各乡镇、行业部门各类专项预案。在木耳镇博峪村举办县、乡、村三级汛期地质灾害应急避险演练活动。全年开展各类应急预案演练35场次(其中森林草原防灭火演练8次、地震演练2次、道路交通事故演练1次、消防应急演练2次、危险化学品事故演练1次、特种设备演练1次、建筑事故演练1次、卫健、交通、教科等部门及乡镇专项演练19次),参演人数达2600余人。全县15个乡镇共建立564支8730人的乡镇应急救援队伍,配备97个村委会97人的乡镇灾害信息员。



2022年6月,卓尼县开展县、乡(镇)、村三级防汛应急避险综合演练活动

**【受灾群众生活保障】** 2022年,按照省、州、县工作要求,会同各乡镇做好2022—2023年度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工作,重点侧重2022年受灾较为严重的乡镇和群众,将资金公平、公正、公开落实到困难群众手中,督促乡镇加强资金监管,保障困难群众生活。发放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83万元,救助1967户8301人。

**【创建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2022年,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州关于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工作要求,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落实灾害网格化管理责任,完善自然灾害预警避险体系,构建“上下贯通、衔接有序、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灾害防治治理体系,推进灾害防治“人防”“物防”“技防”“智防”工作,提升社区综合减灾工作能力和水平,柳林镇城东、城南、城西社区被确定为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柳林镇城西社区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社区减灾模式实现新突破。

**【安全生产责任制】** 2022年,根据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印发《卓尼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卓尼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清单》《卓尼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卓尼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县政府领导2022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清单》和《卓尼县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具体措施的通知》,进一步明确职责,靠实责任;组建成立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实行“局队合一”管理体制,由应急局局长兼任执法队长,另设1名专职副队长,全面负责全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以及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草原火灾等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安全行政许可】** 2022年,9家小型露天砂石料场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2021年前颁发5家,2022年颁发4家),因采矿许可证到期,于2022年11月上旬收回安全生产许可证3家,截至年底,全县有6家小型露天砂石料场。





2022年8月18日，消防人员到农家乐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2022年8月25日，消防人员到社区开展安全教育

微信群等平台向社会推送消防安全提醒 15 万条，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培训 18 次，发动物业单位、网格员、物业保安、志愿者等基层力量张贴宣传海报 1500 份，提高火灾扑救效能及社会化宣传覆盖面。

**【火灾抢险】** 2022年1月17日20时32分，甘南支队指挥中心接警称，位于甘南州卓尼县扎古录镇塔乍小学库房起火，接警后，支队第一时间调派卓尼县消防救援大队柳林站2辆水罐消防车、14名指战员赶赴现场扑救火灾，过火面积90平方米，财产损失91460元，起火原因系炉火引起，此次火灾无人员伤亡。3月16日18时38分，甘南支队指挥中心接警称，位于甘南州卓尼县喀尔钦镇相俄村一配电箱起火，接警后，支队第一时间调派卓尼县消防救援大队柳林站2辆水罐消防车、14名指战员赶赴现

场处置，19时17分，大队到达现场立即开展处置，20时30分，熄灭火灾，确认无复燃迹象。过火面积5平方米，财产损失500000元，起火原因系线路短路引起，此次火灾无人员伤亡。4月10日09时14分，甘南支队指挥中心接警称，位于甘南州卓尼县纳浪镇西泥沟村一民房起火，接警后，支队第一时间调派卓尼县消防救援大队柳林站2辆水罐消防车、14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过火面积150平方米，财产损失284000元，起火原因系炉子烤燃旁边沙发而引起，此次火灾无人员伤亡。10月3日23时13分，甘南支队指挥中心接警称，位于甘南州卓尼县纳浪镇纳浪村一民房起火，接警后，支队第一时间调派卓尼县消防救援大队柳林站2辆水罐消防车、14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过火面积120平方米，财产损失140000元，起火原因系烟道过热蹿火引起，此次火灾无人员伤亡。全年大队共接警46起，出动车辆81辆次，出动警力514人次，疏散群众493人，抢救被困人员15人，抢救财产价值20.53万元，保护财产价值108.74万元。

**【救援】** 2022年，成功处置“4·25”阿子滩在建隧道水泥槽罐车侧翻事故救援、“5·21”贡巴村火灾扑救、“9·16”纳浪镇温旗村水域救援等急难险重任务。

**【业务训练】** 2022年，大队结合辖区实际，编制完善石油化工、森林火灾、抗洪抢险、公路隧道类火灾、高层建筑火灾、地震救援、地下建筑类火灾等7个类型应急处置预案。落实每周两次辖区“六熟悉”，组织重点单位实战演练127家次。联合多部门开展公路隧道消防应急联合演练2次。按照县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标准配备森林专业队人员33人，协调政府部门装备森林草原灭火器材722件套，制定森林灭火法，开展实战演练，定期开展相关操法训练、作战安全训练和通信设备测试性训练，明确联络信号，完善战斗编成，提升队伍战斗力。开展灭火救援安全管理、作战训练安全隐患排查和作战训练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提醒提示、现场安全员、现场警戒管控、干部跟班训练、每战必评和安

全讲评、车辆装备检查六项制度，组织开展作战训练安全理论考试和案例复盘，常态化开展搜救、紧急救助和紧急避险等安全技能训练，打牢作战训练安全基础。全年大队、站分析研判队伍安全形势50次，排查安全隐患34条，收集指战员意见建议56条。每月对执勤消防车进行性能测试，定期对空呼、移动供气源、个人安全绳等防护装备进行实际测试，彻底消除安全盲区、堵塞安全漏洞。

**【信息化建设】** 2022年，推进网格化管理建设，实现技防、物防、人防措施的对接，督促辖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场所签订消防维保合同18份、物联网单位接入15家、消控室注册22个、值班人员注册140人。在辖区餐饮住宿场所推广安装联网型独立式感烟探测器。按时

完成电子执法档案录入，档案录入完成率100%，并将所有档案进行了重新整理，使档案管理更加规范正规。

**【车辆器材装备】** 2022年，大队有水罐消防车2台，抢险救援车1台，通信保障车1台，专勤车1台，舟艇1艘。柳林消防救援站现有各类抢险救援装备71件套；个人防护装备794件套。

**【县消防救援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贾 辉

政治教导员：

单永磊（4月止）

石万恒（4月任）

（供稿：王娟）

# 乡镇概况

XIANGZHENGAIKUANG



## 柳林镇

**【概况】** 柳林镇位于卓尼县境中部，镇境东与本县木耳镇为邻，南与木耳镇叶儿村、木耳村隔河相望，西接县境喀尔钦镇，北与临潭县流顺乡、羊永镇毗连，柳林镇是县人民政府驻地，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辖唐尕川、上城门、寺台子、白塔、上卓、多洛、草岔沟、东石沟、畜盖9个村委会，城东、城南、城西3个社区居委会，34个村民小组，1个藏传佛教寺院禅定寺，1个九甸峡移民新村。全镇总面积46.67平方千米。其中，草山草场面积2446.67公顷；耕地面积773.33公顷；林地面积1426.67公顷。全镇平均海拔2600米，平均气温5.6摄氏度，年平均降水量565.4毫米，无霜期平均110天。2022年，有总人口6183户19913人（其中农业人口2076户7807人，城镇居民4032户11321人，移民75户282人，流动人口379人，僧人124人）。全镇主要以农业、特色种养殖业、劳务输转、餐饮、旅游业为主，有各类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68个，村级资金互助社9个，运营电子商务工作站（点）5个。

**【基层党建】** 2022年，柳林镇党委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三会一课”常规学，“主题党日”固定学，理论学习中心组率先学和干部例会全员学的方式，学习中共十九大、二十大精神，领悟新时代党的新农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新要求、新规定、新理念，向标兵党员学习，统一思想和行动，年内召开党建推进部署会12次，落实省、州、县组织部门督查暗访反馈问题整改和书记述职评议问题整改工作。创新党建工作措施，组织各村（社区）党员分批次共230余人次到哈达铺、腊子口、杨土司纪念馆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按照“四抓两整治”工作要求，以“1+N全域党建”

工作为抓手，依托“大党委”建设，强化责任，深化服务，形成提升我为群众办实事的能力。

**【人居环境整治】** 2022年，柳林镇全面推进“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建设，依据县委、县政府分解有机肥推广使用计划，宣传动员，超额完成有机肥推广使用任务。全面落实“河长制”“林长制”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强化责任，不定期开展侵占河道、堤坡清理、春耕秋收秸秆地膜禁烧、国土绿化、森林防火宣传巡检行动，以“零容忍”态度，紧盯农牧村污染点、污染源，整治工程尘土、保护水源地，持续改善水体、大气、土壤环境质量，还人民以蓝天白云、绿水青山。重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资建设畜盖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项目，在人行道的周边进行柳兰花种植，道路的东南侧及剩余空地种植油菜花，绿地养护100554.29平方米；油菜花种植96635.09平方米；柳兰种植（6500株）3075.8平方米；露天食用菌种植（3458株）384.27平方米。



2022年3月，柳林镇城西社区开展春季植树活动

**【社会综合治理】** 2022年，柳林镇以群众管理群众、僧人管理僧人的模式，实行“网格长+十户联防”制度，管控处置社会面苗头性问题，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对重点上访问题落实包案化解。全镇掌握重点上访人员56人，已逐一落实“五位一体”责任制，分类回访监管。

**【安全生产】** 2022年，柳林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六打六治”专项行动，加大对重点时段、重要场所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对

辖区内烟花爆竹销售点、施工单位、生产单位、石油液化气站、加油站等重要场所进行“拉网式”排查。深入各村开展驾驶员安全知识培训和“三无”车辆非法载人整治活动，利用“安全生产宣传月”等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知识宣传活动，加强“两微一端”安监反馈微信平台建设，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违法行为，严格落实市场开办者、入场经营者和监管部门三方责任，设立市场快检室，随时对市场在售食品进行抽检。加强对学校及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对学校学生营养餐工程实施情况全面监督检查，加强农村集体聚餐活动食品安全管理，预防食物中毒事件和食源性疾病发生，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 【柳林镇领导名录】

书记：徐恒

人大主席：

俞春旭（藏族）

镇长：姜鸿平（藏族）

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张维（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何建荣（藏族）

副书记：婉代草（女，藏族）

副镇长：柏林（藏族）

姜慧娟（女，藏族）

杨重文（藏族）

镇司法所所长：

王小英（9月任）

副科级组织员：

刘晓琼（女，藏族）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所长：

云肖（藏族）

镇藏传佛教寺庙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赵刚（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何珍（女，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乔玉芳（女，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李萍（女，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李卓平（藏族）

镇行政执法队队长：

赵曙平（藏族）

镇政务服务中心主任：

付静（女，藏族）

城东社区书记：

安彦（藏族）

城西社区书记：

丁文君（女）

城南社区书记：

王瑞麟（藏族）

（供稿：杨昊）

## 藏巴哇镇

**【概况】** 藏巴哇镇位于卓尼县东北部，辖地东连定西市漳县，南与定西市岷县中寨乡接壤，西以洮河与临潭县羊沙乡、临夏州康乐县毗邻，西南与洮砚镇为邻，北接定西市渭源县。镇政府驻新堡村，距县城115千米。卓（尼）陇（西）公路、卓（尼）会（川）公路穿境而过。全镇土地面积337.39平方千米，其中耕地2800公顷，林地16133.33公顷，草地12800公顷。平均海拔2300米。年平均气温7摄氏度，最高气温34摄氏度，最低气温零下18摄氏度，全年无霜期平均为145天，最长达165天，最短为125天。年日照时数为1842小时，年均降水量570毫米左右。辖柳林、包舍口、新堡、候旗、上扎、恰布、柏林、石达滩、巴都9个村委会，34个村民小组。2022年，有2036户7876人（其中农村常住人口1583户6526人，城镇常住居民453户1350人）。主要农作物有小麦、青稞、大豆、洋芋、油菜籽等；主要经济作物（中药材）有当归、黄芪、党参等；主要产业有中药材种植、网箱养鱼、经济林果、劳务输转、特色畜牧业、生态旅游六大产业。2022年，全镇各类牲畜存栏19965头（匹、只）。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009元。

**【基层党建】** 2022年，全镇有基层党支部10个，党员524名，其中女党员108人，60岁以上老党员56人，全体党员全部录入网络管理。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5次，组织全体干部集中学习46次，撰写心得体会3篇。开展“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和“三亮四进”活动，组织党员对特困供养人员、留守老人、留守儿童、残障人士等困难群众开展上门服务。推行党建引领“民事村办”工作，严格落实村干部坐班值班，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细化工作任务，完善服务事项，创新常态化服务手段，激活乡村干部动能，用活党员群众力量，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稳步提高农牧村“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水平。

**【农牧村经济建设】** 2022年，藏巴哇镇全面推进“五个万亩”培育行动，投资110万元，建成中藏药材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及苗木培育基地106.67公顷。保持传统粮食作物种植面积，耕种小麦26公顷、青稞93.53公顷、马铃薯80.07公顷、豆类20.13公顷。增加经济作物种植，中藏药材1066.67公顷、油菜32.73公顷、食用菌0.87公顷。加大特色产业培育力度，养殖牛0.64万头、羊1.92万只、土蜂115箱，落实冬春饲料补助60万元。乌龙头、育肥猪、网箱养鱼等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新增家庭农牧场6家、合作社1家，认定县级示范社1个、县级家庭农牧场1个，落实州级合作社奖补资金8万元，全镇共有合作社44家，合作社规范化率

84%。村级集体经济稳步增收，柳林村、包舍口村、新堡村、恰布村、上扎村、石达滩村年内集体经济收入突破5万元，柏林村、候旗村、巴都村集体经济收入2万元以上，全年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突破50万元。

**【“五无甘南 十有家园”创建】** 2022年，镇政府制定了《藏巴哇镇交通沿线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方案》和《藏巴哇镇交通沿线及村庄环境管理制度》，并和各村、镇属各单位签订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目标责任书，由镇长总负责，3名副镇长具体抓，各包村领导、村主任和驻村干部为各区域的责任人。每月召开会议，推进环境整治。各村委结合实际制定了村规民约，配备了3~5名村级保洁人员，建立了农村垃圾收集、清运、处理等机制，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不定期对全镇交通沿线及周边村庄环境整治工作进行检查，对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整改。每月10日前定期上报环境卫生整治进度。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综合治理，实施了国土绿化和九甸峡生态修复项目。推进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红阳沙场停采、一二级水源地网箱养鱼全面退出、镇区污水处理泵站开工建设。草畜平衡中全镇淘汰山羊0.8万个羊单位。构建“全覆盖、无盲区”的环境卫生整治管理网格44个，累计投入资金26万元，出动铲车、挖机等大型机械110余台次，发动群众7000余人次，清理垃圾83吨，沟渠9千米，淤泥74吨。发放有机肥1552吨，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全面落实，全年各级河长定期开展河长巡河，镇辖区内水质稳步提升。整治复垦撂荒地1.33公顷。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藏巴哇镇严格落实精准扶贫“四个不摘”工作要求，对全镇719户3004人脱贫人口落实防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对18户78名监测对象实施网格化动态监测，制定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一户一策”帮扶措施，稳定消除风险6户31人。实施抗震不达标农房改造项目工程，完成改造91户、完工率100%。申报落实富民信贷53户、722万元。制定了《藏巴哇镇关于开展



2022年7月，藏巴哇镇有机肥种植中药材生长茂盛



2022年8月22日，县委副书记王毅（前一）到藏巴哇镇强降雨灾害现场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十聚焦十到位”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建立“稳岗就业”台账，完成食用菌种植技术培训11人，机械操作技术培训24人，餐饮家政服务培训13人，输转劳动力1635人（其中脱贫户1180人）。全面推进“企业+合作社+农户”联农带农发展模式，43个合作社共带动农户1241户，带动率达61%、脱贫户带动率100%。脱贫人口收入与往年同期增长10%。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全镇落实各类项目18项，总投资1.85亿元（总投资500万元以上项目12个）：总投资5440万元的卓尼县S230线岷县至红古（藏巴哇至峡城段）公路改造一期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90%；总投资196万元的恰布村产业砂化路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70%；总投资1289万元的新堡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90%；总投资650万元的麻尼台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85%；总投资783万元的车路沟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95%；总投资687万元的上磨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已完工；总投资454万元的牛营寺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已完工；总投资231万元的新堡村农网改造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的70%；总投资800万元的藏巴哇镇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完成工程量的98%；总投资997.19万元的藏巴哇镇基层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项目，竣工投入使用；总投资600万元的2022年藏区专项护村护田河

堤、总投资725万元的库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总投资95万元的第二批乡村振兴示范项目、总投资60万元的新堡村防护挡墙建设项目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2200万元的藏巴哇X411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95%；总投资1000万元的九甸峡库区流域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90%；总投资2300万元的九甸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与防治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95%；总投资100万元，建设包舍口党群服务中心。

**【民生保障】** 2022年，藏巴哇镇加强民政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重点学习和掌握民政工作相关政策法规及办事程序，端正其为民服务的态度，提高其工作业务水平，结合民政工作规范化建设，将镇、村民政工作资料电子备案，台账表分类建档，实行信息化管理，做到实时动态管理。落实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救助，按月结合民生平台反馈、社会救助信息管理系统预警信息、失业预警信息、低收入家庭反馈等问题实行动态调整，及时入户调查，整改落实，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城乡低保资金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对低收入家庭入户核查，将2021年登记在册的54户254人低保边缘户、17户73人的监测户入户核查，核查后将人均年纯收入高于8244元的及时剔除，将人均年纯收入在5496~8244元之间的重病、重残患者单列纳入兜底保障范围，其家庭成员纳入低保边缘户对象，建立台账，及时系统更新。全镇摸排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拟救助对象163户、383人。其中，一类45户65人；二类81户202人；三类32户102人；四类5户14人；清退24户61人；新增9户25人；调整8户15人，全年共发放农村低保金1534874元。享受特困供养人员60户60人，新增1户1人，发放特困供养金42.1372万元。孤儿0户0人。享受经济困难老人补贴对象18户18人，新增4人，清退7人，发放经济困难老人补贴金2.3万元。享受城市低保1户2人，清退1户1人，发放城市低保金2.1468万元。享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户3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83户90人，清退1人，新增8人。享受重度护理补贴113户119



## 洮砚镇

**【概况】** 洮砚镇位于卓尼县东北部，距离县城57千米，因盛产驰名中外的洮河绿石砚而得名。东北与藏巴哇镇相连，南与岷县维新乡毗邻，西与临潭县陈旗、石门乡隔河相望。全镇总面积125.75平方千米，南北长约32千米，东西宽约20千米，洮河自南向北穿境而过。全镇现有耕地366.67公顷，林地2140公顷，草场4553.33公顷。全镇辖坑乍、拉乍、古路坪、村家川、纳儿5个村委会，28个村民小组，总人口1310户5026人（其中2户2人为僧人）。鹿角山、别那山、毛家山、大谷山、卡日山、牙利山等6座山平均海拔在2700米，山上均有群众居住，最高峰白石山海拔2980米。境内有拉扎河、柏杨河自东向西流入洮河，洋沙河自西向东流入洮河。境内崇山峻岭，地势陡峭，沟壑纵横，地势东高西低，平均海拔2300米，气候随着海拔的升高而呈现明显的阶梯式特征，河道川谷区和高寒阴湿区是全乡两大基本气候带，年平均气温5.1℃~6.7℃，降水量418毫米，蒸发量1487毫米，无霜期119天，年日照时数2170小时。总的气候特征是夏季干燥少雨，冬季寒冷少雪，春秋季节较短，十年九旱与强对流等灾害性天气频发是最基本的气候特征。洮砚开采加工、中藏药材种植及劳务输转是全镇三大支柱性产业。农作物以小麦、洋芋、蚕豆种植为主，经济作物主要有当归、党参、黄芪等中藏药材，畜牧业养殖以牦牛、绵羊为主。洮砚镇有自发形成的交易市场，当地人称之为“集”，逢农历每月初二、初七、十二、十七、二十二、二十七为集，有从岷县、临潭、藏巴哇等地的商贩赶来镇政府所在地周边（挖日沟自然村、古路沟自然村）摆摊设点，主要贩卖日常用品、衣服、蔬菜、水果、农具等。每年开春时节和年底集市人流量最大，此集为洮砚镇群众及周边群众（藏巴哇柏林村、临潭石门乡）采办用品集散地。

**【基层党建】** 2022年，全镇坚持把党建工作摆在首要位置，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种好党建“责任田”，推行基层党建“项目化管理”，梳理党建重点任务项目16项40条，制定措施40条，召开专题会议4场次。严格落实基础保障，按时足额落实村级办公经费、老党员生活补贴、离任村干部报酬和村组干部报酬。全年共发展党员8名，吸收入党积极分子13人，组织培训2次。深化党建引领，聚焦社会治理、环境卫生整治、疫情防控等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96余次。疫情防控中建立党员先锋岗7个，100多名党员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健全镇主要负责人、驻村领导、党支部书记、驻村干部、村组干部防控网格体系，做到责任明确化、任务清单化。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镇贯彻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围绕巩固拓展“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持续强化措施、细化任务，确保主要帮扶政策不中止、不断档、不留空白。全镇共有“三类户”8户25人，其中因病、因意外事故突发严重困难户3户，达标消除户2户，均已按照程序完成监测及帮扶。申报“两后生”雨露计划41人；助力2名大一新生获得了“中国茅台·国之栋梁——2022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大型公益助学活动”拟受助名额。累计输转劳动力1254人，其中建档立卡户输出742人，落实脱贫户跨省就业交通补贴61人，动员有意愿的群众赴山东蓝翔技校参加培训4人；严格执行全镇122名生态护林员月考核制，按月兑付护林员补助和38名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聘用城镇公益性岗位人员11名，以上人员均享受相应补助政策；排摸上报符合一次性创业补贴18人。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全镇争取1258.83万元项目资金，共落实项目16个；路巴、尕路、加麻沟生态文明小康村、洮砚镇职工周转房改造提升、中心卫生院门诊楼建设项目、水毁道路建设等一系列惠民项目如期完工，古路沟示范村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95%。

**【产业发展】** 2022年，全镇提档升级传

统村集体产业，扶持纳儿村网箱养鱼产业完善发展规模，实现营收12万余元；推进青稞酒坑扎村村集体经济产业，打响坑扎村青稞酒商标品牌，实现营收15万余元；扩大坑扎村牦牛特色养殖规模，实现年收入8万元；扩大拉乍村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种植党参786.67公顷，年收入450万元；种植黄芪40.47公顷，年收入182万余元；种植当归24.6公顷，年收入110万余元，药材种植收入占全镇收入的25.6%。全年为362户脱贫种植户落实产业扶持资金34.0118万元。

**【民生保障】** 2022年，全镇落实低保134户345人发放资金92.0784万元；特困供养人员24户26人发放资金17.7528万元；困难生活救助344户1383人总发放资金40.9万元；孤儿1户1人发放资金15360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户1人发放资金15360元；城市低保1户2人发放资金11808元；经济困难老人2户2人发放资金2400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72户91人发放资金14.1960万元；享受重度护理补贴80户85人发放资金13.26万元。全镇农牧村群众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6%以上，帮助贫困重大疾病11人，慢病164人；为全镇149户社会弱势群体发放燃煤149吨、米123袋、面粉123袋、油123桶；为特困人员发放物资三件套29件、被褥29件、冬装29套、夏装26套、内衣26套、鞋袜26双、餐具25盒、电饭锅25个、电壶50个，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冬暖夏凉。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开展农村危房排查整治，为6户家庭房屋落实抗震加固改造项目及补助资金；规范运营农村安全饮水，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迎接全省巩固脱贫攻坚后评估第三方考核。

**【环境综合整治】** 2022年，全镇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按照网格化管理办法，设置“红黑榜”，坚持一月一评比，一月一通报，努力改善人居环境水平。坚持镇级河长月巡查、村级河长周巡查制度，加大河道巡查力度，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行动，切实改善河道生态环境。2022年全镇发放有机肥达525.8吨。

**【乡村治理】** 2022年，全镇强化党建引领



洮砚镇拉乍村开展集中村容村貌大整治活动

引领，健全现代乡村治理体系，按照“1+3+N”模式（围绕1个主导产业，推进3个重点项目，储备N个优质项目），借鉴学习新时代“枫桥经验”，进一步完善“两个自管”和“十管十防”机制，加强和改进“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选配配强“网格化+十户联防”队伍。坚持移风易俗厚植淳朴民风，修改完善“村规民约”，持续治理高价彩礼，构建以党建为引领，以“自治、法治、德治”为举措的乡村治理新模式。



9月1日，洮砚镇召开下半年项目推进暨安全生产会

**【洮砚镇领导名录】**

书记：黄亚军（藏族）

人大主席：

高 忠

镇长：李 峰（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赵业宏（藏族）

副书记：苏 光

纪委书记：

王立群

组织员：滕丽萍（女）

副镇长：高桂兰（藏族）

后少军（藏族）

司法所所长：

王月周（藏族，9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朱世龙（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杨培贤（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马成环（女，9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王小红（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任景春（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桑杰东主（藏族）

（供稿：洮砚镇）

## 纳浪镇

**【概况】** 纳浪镇位于卓尼县东南部，镇境东与岷县西寨镇毗邻，南与迭部县接壤，西与木耳镇为邻，北与临潭县洮滨镇隔洮河相望。镇政府驻地西距卓尼县城35千米，境内洮河从西北向东南流经27.5千米，岷合二级路贯穿全镇。全镇辖羊化、温旗、朝勿、若龙、纳浪、洮劳（原名大小板子）、斯仁纳（原名西尼沟）7个行政村，12个自然村，30个村民小组。2022年，有总人口1997户7700人。全镇总面积216.26平方千米。产业以劳务输转、生态旅游、中藏药材种植、蔬菜种植、食用菌种植、牛羊养殖、中华蜂养殖、光伏电站、粮油加工为主。全镇绝对无霜期130天。耕地面积为800公顷，人均耕地0.1公顷，林地1333.33公顷，草场面积6667公顷，主要粮食作物为小麦、青稞、大豆；主要经济作物为当归、黄芪、马铃薯、油菜等。经济收入主要以劳务输转为主。全镇设有1所九年制学校、1所完全小学、5个教学点及2个村级幼儿园。

**【基层党建】** 2022年，纳浪镇探索党建工作创新，倾力打造“五彩党建”“蜂巢党建”特色品牌，开展内容多样、形式灵活的党建活动，结合“农牧村两委班子服务能力提升党建品牌”创建、“三亮四进”“我为群众办实事”“民事村办”等活动，构建完善“支部+网格”管理模式，建立完善“行政村党组织—网格党小组—党员联系户”的村党组织体系，全面推进抓党建促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常态化运转“8+”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提高镇村干部乡村振兴履职能力和服务群众能力。

**【农牧村经济】** 2022年，纳浪镇农作物播种面积665.59公顷。其中，中藏药材193.6公顷；食用菌3.33公顷；高原夏菜186.67公顷；油菜97.96公顷；粮食作物184.03公顷。存栏牛4289头、羊3685只，养殖中华蜂525箱。发放种粮补贴资金7.7万元，耕地地力补贴资金11.99万元。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在纳浪镇纳浪村落地建设，纳浪村集体经济投入48万元，发展牦牛养殖项目。纳浪村、斯仁纳村争取上级产业发展资金50万元，并投入农业产业发展项目。选派5名干部和50名群众到木耳镇木耳种植培训基地参加为期1月的木耳种植技术培训。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纳浪镇常态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严格按照2022年度人均收入不低于6500元的标准，每月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排查工作，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农户，按照最新识别认定程序，快速开展防返贫监测对象新识别认定，纳入监测帮扶；全镇监测对象消除风险26户109人，新增监测户1户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按照“一帮一”“一帮多”的结对帮扶原则，对全镇836户3512名脱贫户和监测户进行全覆盖结对帮扶，监测对象因户因人逐一制定帮扶措施，确保脱贫户、监测户能够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并为809户3398名脱贫人口和27户114名监测人口购买防返贫保险。盘活土地资源，通过土地流转、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等方式，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参与土地流转和撂荒地复耕工作，整治

“撂荒地”5.2公顷，复耕撂荒地3.87公顷。

**【劳务输转】** 2022年，纳浪镇开展稳岗就业提升行动，加大劳务输转力度。通过入村宣传、入户走访、微信群等形式及时发布创业培训、农民工技能培训、企业招工等信息，组织群众到山东蓝翔技校培训5人，州内培训7人。全镇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劳动力外出务工2025人。按照每人每年最高省外2100元/人、省内州外600元/人的标准，为连续外出务工3个月以上的群众发放一次性交通补助95.97万元。统筹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55个、生态护林员岗位305个、光伏公益性岗位103个，发放州级示范合作社、家庭牧场带动贫困劳动力补贴24万元。

**【项目建设】** 2022年，纳浪镇总投资额8678.91万元，实施建设项目10个。其中，4个新建项目（总投资503.91万元的西尼沟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完成招标；总投资2000万元的朝勿文化旅游标杆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前期设计工作；总投资1000万元的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初步设计编制；总投资50万元的土桥子村护村护田河堤工程，正在实施方案审查阶段）；2个在建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纳浪镇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工程，完成工程量的95%；总投资700万元的卓尼县食用菌标准化智能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中）；4个完工待验收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的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道路给排水项目；总投资150万元的大小板子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总投资75万元的纳浪村产业路建设项目）。

**【民生保障】** 全年累计发放特困供养人员补助39.96万元，农村低保对象低保金166.28万元，城市低保对象低保金11.08万元，孤儿补助资金2.43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助资金6.14万元，困难残疾人补助资金18.94万元，经济困难老年人补助资金1.75万元；发放临时救助金12.83万元，累计临时救助6户25人次；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16人；帮助残疾学

生申请助学金5万元。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应参保5181人，实际参保4427人，参保率85.45%；医疗保险应参保7535人，实际参保7472人，参保率99.16%。全镇有6~15周岁学生857人（县内就读850人，县外就读7人），无一人辍学；镇村两级干部和群众为卓尼县教育发展促进会募捐资金16691元。全镇“两户”家庭207户935人享受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减免政策；孕前优生健康检查23对；重大疾病、慢病等患者就医能够享受医疗保险“一站式”报销。镇党委政府在重阳节前走访慰问困难家庭26户，发放米面52袋；为245户困难群众发放过冬煤294吨。

**【安全生产】** 2022年，镇党委、政府专题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5次，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与各村委会、镇直机关站所、建筑工地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和“一把手负责制”“一岗双责”的工作机制。镇应急所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在重要节假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累计排查30次，查出隐患10处，现场整改9处，限期整改1处。镇应急管理所联合镇派出所、卫生院及学校开展应急演练1次，对辖区内水电站、加油站、汽修厂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2次。开展客运车辆安全隐患专项整治，从严整治超载、超速、酒后驾车等违法违规行为，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违规行为6起，安全劝导200余人次。强化市场监管，检查餐饮服务单位22家，学校食堂2家，与辖区内流通、餐饮服务单位负责人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互联网+明厨亮灶”任务接通10家，查处销毁5个品种的不合格食品，没收塑料制品100余个。培训全镇生态护林员305名，组织护林员开展巡林10000余次。

**【环境卫生整治】** 2022年，纳浪镇以《卓尼县农牧村环境巩固提升工作指导标准》为依据，建立健全各项长效机制，全面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切实提升镇域人居环境。落实镇村两级“红黑榜”月评比制度，坚持每周1次村级环境卫生互查，每月1次全面督查。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和巡河行动20余

次，巡查田间秸秆焚烧15次。通过召开专题会议、播放乡村广播、张贴宣传标语和公告、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对垃圾分类、禁止田间焚烧秸秆、清理田间地膜等进行广泛宣传，增强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推进“五无甘南、十有家园”创建，持续加大有机肥全覆盖施用和废旧地膜回收再利用力度，发放有机肥1070.04吨。



2022年6月，纳浪镇持续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 【卓尼县纳浪镇领导名录】

书记：刀知交（藏族）

人大主席：

刀吉仁欠（藏族，10月止）

镇长：张晓燕（女，藏族，6月任）

纪委书记：

王小文（女，藏族）

副书记：李彦平（藏族，3月止）

郑俊（藏族）

党委组织员、党建办主任：

陈少平

副镇长：范俊（藏族）

杨强（藏族）

司法所所长：

朱晓燕（藏族，9月任）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杨志新（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陈雪丰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方永强（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陈世平（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张海云（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董应龙（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汪霞（藏族）

（供稿：姜俊英）

## 木耳镇

**【概况】** 木耳镇位于卓尼县东南部，辖区东与纳浪镇为邻，东北与临潭县新堡乡隔河相望，南与迭部县相接，西与喀尔钦镇接壤，中部与柳林镇插花环接，岷合二级公路东西贯穿全境。镇政府驻地多坝村，距县城13千米。辖区总面积960平方千米，其中草场面积3.02公顷，耕地面积666.67公顷，人均耕地1.42公顷。辖吾固、七车、出纳、多坝、秋古、博峪、木耳、叶儿、寺古多、冰崖、麻地湾11个行政村，43个村民小组，共有农牧户2058户9091人，有藏、汉、回3个民族，其中藏族人口占94%。

**【基层党建】** 2022年，镇党委紧紧围绕州委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行动任务，探索提出“青青木耳·悠悠我心”党建品牌，以惠民利民为宗旨，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创新服务为抓手。全年共召开党委会议17次，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2次、交流研讨6次，发展党员15名，率先建立并落实党建月例会制度。

**【产业发展】** 2022年，木耳镇按照《木耳镇“青青木耳·悠悠我心”党建品牌创建暨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产业发展实施细则》，以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目标，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结合县委县政府“11358”发展战略特色产业“五个万亩”培育计划和木耳镇“18261”产业发展思路，不断尝



2022年8月，投资1500万元，占地150亩的木耳镇秋古村黑木耳示范种植基地

试创新，盘活土地资源，引进市场主体，有效探索推进“党建+企业+集体经济+基地+人才+农户”的发展模式，将特色食用菌种植产业“小木耳”做成助推乡村振兴的“大产业”。通过流转多坝村、秋古村247亩土地建成的卓尼县黑木耳示范种植基地和出纳村黑木耳种植产业喜获丰收，全年累计产销黑木耳140吨，累计产生经济效益达917余万元，并辐射带动镇域内260余名劳动力就近务工，累计务工收益达160余万元。全年新增家庭农牧场13家，申报县级示范合作社2家、县级示范家庭农牧场5家，全面完成11个村2021年度清产核资工作，对11个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进行完善。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镇对标“两不愁三保障”，按照“大走访、大排查”、专项排查、第二轮排查工作要求，全面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在对象识别上突出“宽”，在帮扶施策上突出“早”，在风险消除上突出“实”，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确保脱贫成果稳得住、可持续。通过入户核查，全镇监测29户122人，其中边缘易致贫户14户60人、脱贫不稳定户6户2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9户37人；消除脱贫不稳定户1户3人，新纳入监测人口7户33人。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精准制定“一户一策”帮扶措施，确保措施到户到人。紧盯“两不愁三保障”，落实分类医保参保资助政策，全镇脱贫人口参保率达100%，落实医保资助金37.5万元；持续开展农村住房动态监测，对69户抗震不达标房屋进行修缮，累计发放补助资金103.5万元，确保群众

住房安全有保障；加强农牧村饮水安全动态监测，对全镇范围内存在的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及时申报落实资金，完成麻地湾、和尚沟、洛巴、牛路、铁路、扎那、拉路、扎烈、冰古、秋古等10个自然村471户2062人的水源地修缮及管道更换；推进控辍保学工作力度，落实发放贫困户子女教育扶贫资助40.15万元，申报“雨露计划”255人，发放资金38.25万元，确保贫困家庭子女义务教育有保障；持续加强对妇女关爱度，全镇完成“两癌筛查”111人，确诊1人，发放“两癌”救助金1万元。

**【“五无甘南 十有家园”创建】** 2022年，全镇履行“河长制”“林长制”职责，深入践行“两山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活动，种植苗木5271棵，完成既定任务的830%，在叶儿片区、寺古多片区、吾固大峪沟片区集中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治理活动；坚决扛牢粮食安全底线责任，完成粮食种植7414.06亩，整治撂荒地156.4亩，发放各类种植补助258.45万元，推广有机肥981吨；持续推进环境卫生整治，制定《木耳镇“青青木耳·悠悠我心”党建品牌创建暨共建绿水“青”山的生态环境、践行“勤”俭节约的生活方式实施细则》《木耳镇环境卫生评比奖惩制度》《木耳镇环境卫生巩固提升方案》《木耳镇环境卫生红黑榜制度》，并形成一日一督查，一月一评比，一季度一总结的工作机制。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完成多坝、占占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完成木耳镇镇区集中供水工程、博峪村红色村庄项目；完成吾固村、七车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现已竣工；完成冰崖、木耳、多坝、博峪党建阵地和社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组织实施叶儿村道路改造项目；完成镇政府院落硬化、职工食堂、办公用房的风貌改造，职工周转房于10月份全面入住。

**【民生保障】** 2022年，全镇累计为特困户发放各类救助资金298.8万元；为特困供养户、一、二类低保户、残疾户、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经济困难老人等落实发放煤炭175.1吨，并发放米、面、油、棉衣、床单、被套等爱心

生活大礼包206包。同时，特困供养户社会化服务常态化开展，困难群众探视探访制度定期落实，切实解决了弱势群体临时性生活困难；持续提高基层医疗、养老保障水平，年度参保率分别为99.58%和96.8%；多措并举完成全镇退役军人“补充医药报销蓝卡”和优待证申领工作，对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发放优抚金24.64万元；全镇落实已脱贫户外出务工劳务省内补贴26户37人2.22万元，省外补贴90户130人27.3万元，累计一次性创业补贴67户67人33.5万元；落实各项农业惠民政策，累计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16万元，耕地力保护补助24.4万元，饲草料补助172.35万元，628户脱贫户及监测户，补助到户产业扶持资金45.7万元。

**【乡村旅游】** 2022年，木耳镇按照“青青木耳·悠悠我心”党建品牌“8+2”创建目标任务和“五无甘南”打造、“十有家园”创建任务，依托“人无我有”的大峪沟4A级景区自然资源禀赋、辉煌的博峪村红色土司文化及叶儿卓尼“后花园”区位优势，引导群众转变传统观念及发展思路，在“绿水青山”中找寻发家致富新路子。同时，立足镇情实际，聚焦文旅产业发展软肋，加快发展壮大以旅游服务型为主的村集体经济，进一步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步伐，逐步形成“打生态牌、吃旅游饭、走致富路”的产业发展新模式，以乡村旅游为主导的叶儿村、博峪村、吾固村村级集体经济与州内成熟运营企业协议合作运营，全镇旅游服务业累计收入突破1800万元大关，叶儿村新开办农（藏）家乐14家，年收入达800万元以上。

#### 【卓尼县木耳镇领导名录】

书记：何晓东（藏族）

人大主席：

后芳环（藏族，10月任）

镇长：宁琪（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兼政法委员：

袁潭林（藏族）

副书记兼宣传委员：

杨英文（藏族）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牟卓鹏（藏族）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来成林（藏族）

副镇长：安翠芳（女，藏族）

李彦武（藏族）

杨晓玲（女，藏族）

司法所所长：

宁全成（藏族，9月任）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全育琳（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卢玮（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王建伟（藏族）

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张秉男（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张亚楠（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景卓林（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王文辰（藏族）

（供稿人：木耳镇人民政府）

## 喀尔钦镇

**【概况】** 喀尔钦镇位于卓尼县中南部，镇境东连本县柳林镇和木耳镇，南与迭部县接壤，西接临潭县术布乡、古战镇、城关镇，北与临潭县羊永镇、长川乡为邻。镇政府驻地达子多山神滩距离县城21千米。全镇总面积804.05平方千米，草场面积5.53万公顷，耕地面积1384.76公顷，辖革古、大力、达子多、卓洛、录巴寺、拉扎、大族、麻地卡、拉力沟、出路、相俄、柯虬12个行政村，61个村民小组。2022年，有农牧民群众2258户10078人，是一个以藏、汉、回三个民族聚居的半农半牧半林区。喀尔钦镇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洮河风情线、九



2022年5月5日，县委副书记尕藏才让，县委常委、县政法委书记道吉才让，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贡保甲一行到喀尔钦镇调研督导“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天石门、田园风光、原始森林等自然景观独特秀美，是探险旅游、休闲度假、拍照写生的理想之地。水力资源充沛，洮河穿境而过，卡车河清明隽永，拉力沟河潺潺绵绵。矿产资源、森林产品资源极为丰富，民俗文化、藏传佛教文化厚重。

**【基层党建】** 2022年，镇党委开展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2场次；配发学习书籍3600余本；各级党组织集中学习240余次；开展中共二十大精神专题宣讲36场次；专题研讨4次；交流学习心得2次。发展党员13人，培育入党积极分子11人。落实镇村干部轮班坐班制度，开展“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全年累计为群众帮办实事2783件。创建党建品牌“和美喀尔钦”“清凉福地·清青出路”“人文录巴寺”“秀丽达子多”“云端拉尕·魅力大族”5个，其中镇级1个、村级4个。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镇对30户125人精准实施“一户一策”帮扶计划；1448名适龄学生全部入学就读，入学率100%；累计发放“雨露计划”春秋季补助资金293人43.95万元；贫困人口医疗保险参保3791人，落实医疗保险资助5039人104.69万元，参保率和资助率均100%，贫困人口养老保险参保2405人，参保率达100%；累计发放脱贫人口产业扶持和补助资金434.15万元；续签生态护林员岗

位280人，开发公益性岗位84人和光伏公益性岗位201人，兑现公益性岗位工资334.7万元；完成155户农户房屋抗震加固项目，发放危房改造补助资金69.75万元。

**【农牧村经济】** 2022年，全镇建设5.33公顷羊肚菌种植基地、2公顷地摆黑木耳种植基地、98公顷标准化中药材种植基地、1.95公顷药材种子繁育基地、34.5公顷药材种苗繁育基地和60公顷青稞原种培育基地，发放产业补助资金232万元；全年申报省级示范合作社3个，州级示范合作社11个，县级示范合作社9个，家庭农牧场7个；复耕复种撂荒地53.4公顷，发放燕麦种子1.2万千克、青稞种子5000千克；推广使用有机肥共计3332吨；发放禁牧补贴资金417.2万元、草畜平衡奖励资金174.84万元。

**【民生保障】** 2022年，全镇累计对231户617人农村低保户、8户10人城市低保户发放低保资金116.7万元；对60户69人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资金29.02万元；对77户87人困难残疾人、77户78人重度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14.99万元；对30户31人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高龄老人补贴2.17万元；对5户6人孤儿发放孤儿补贴5.37万元；全年累计发放临时救助236户789人91.5万元。动员青壮年劳动力参加山东蓝翔技校培训17人、成都新东方烹饪学校培训3人、参加食用菌种植技术培训33人、参加青稞原种繁育技术培训62人、参加电焊实用技术培训117人；“点对点”劳务输转劳动力2558人，创劳务收入4012.85万元，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229人36.64万元。

**【环境卫生综合治理】** 2022年，全镇开展“拆违治乱”行动3次，累计拆除各类违建50余处，清除乱堆乱放45处；全力践行“两山论”实践基地创建和2022—2026国土绿化行动，累计植树6950棵；动员1100余人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治理活动10次；镇、村两级河长巡河1255次，清理河道四乱10处，完成省级巡查河道整改问题1条。

**【项目建设】** 2022年，全镇在建项目8个；总投资7000万元的生态经济产业园区洮砚

路建设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40%；总投资770万元的喀尔钦镇标准化智能化黑木耳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90%；总投资419.5万元的拉力沟门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总投资330万元的畜大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总投资373.45万元的革古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总投资300万元的3千米卓洛、拉扎、扭子河堤建设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的出路村护坡建设项目；总投资145万元的喀尔钦镇下巴木旅游村建设项目完工。续建项目3个：总投资1700万元的道路改造提升工程；总投资1600万元的扭子文化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总投资640万元的卡车生态小康村建设项目竣工。

**【社会综合治理】** 2022年，全镇安置帮教32人，社区矫正服刑人员10人，调解矛盾纠纷22次，普法宣传10次；将全镇2258户10078人划分为联防组，532名“8+”社会基层治理人员全部入格联户；镇政府与各村、各机关站所、建筑工地签订森林（草原）防火、应急管理防灾减灾、道路交通安全责任书64份，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15次、道路交通劝导20次、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检查12次；开展应急演练3次；开展宣传活动4次。

**【疫情防控】** 2022年，根据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全力构建镇、村、组三级的扁平化责任网络体系，明确61个自然村和1个寺院的261名疫情防控责任人；严格执行村委会值班值守制度，卡车卫生院、大族卫生院以及10个村卫生室药品储备充足，对1023名重点人员建立管理台账，推进农村医疗服务保障；加大各类目标人员疫苗接种力度，全镇9942人完成疫苗接种，接种率98.65%。

#### 【喀尔钦镇领导名录】

书记：雍学智（藏族）

人大主席：

牛彦云（藏族）

镇长：乔建辉（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刘能

党委副书记：

张志峰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后建业（藏族）

副镇长：屠小娟（女）

陈旭恒（藏族）

乔红霞（女，藏族）

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张亚栋（藏族）

司法所所长：

常海平（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赵永龙（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罗静（女，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孙志龙（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杜金辉（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窦翔（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周小红（女，藏族）

行政综合执法队队长：

刘巧凤（女）

（供稿：于红鑫）

## 扎古录镇

**【概况】** 扎古录镇位于卓尼县西北部的洮河沿岸，镇境东接临潭县术布镇，东北与本县阿子滩镇相邻，南接本县刀告乡，西连合作市，北靠本县完冒镇及合作市。镇政府驻麻路村，距离县城53千米，是卓尼县仅次于县城的商埠重镇和临卓两县农、林、牧、副及土特产品的主要集散地之一。境内海拔2600~4900米，全镇土地面积258.82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963.33公顷；草场面积20000公顷；林地和其他用地面积5186.67公顷。辖麻路、八什卡、扎古

录、强岔、柏林、塔乍、录日岔、赛如那8个村委会，41个村民小组。2022年，有1541户6977人。境内有达扎寺、雅路寺、郭大苯教寺等藏传佛教寺院3座，自然景观有柏香山、九龙山、白地漩、千年古杨园、九眼泉、百年藏寨等，素有“藏区桃源、麻路水乡”之称。

**【农牧村经济】** 2022年，围绕发展壮大“牛羊菜药菌”五大产业布局，实施“五个万亩”产业培育行动，养殖牦牛藏羊7653头（只）、出栏率20%；种植高原夏菜20公顷、中藏药材240.07公顷、青稞320.33公顷、油菜81公顷、饲草料51.2公顷。以“洛克之路”为主轴，拓展“文旅融合”的乡村旅游业，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3个，动员发展农牧民藏家乐、精品民宿11个。全镇收入在5万元以上的村集体经济3个。

**【基层党建】** 2022年，开展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21次，专题研讨交流4次，党委会会议学习21次。开展乡村振兴“业务大比拼、练兵大比武”、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交流观摩、理论宣讲、党员冬训、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党建工作信息化。实施“四抓两整治”措施，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培养入党积极分子7名，发展党员5名。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镇严格落实精准扶贫“四个不摘”工作要求，开展“六必查、六必防”（农村低保特困供养对象必查、有病人住院的家庭必查、供养高中和大专学生的家庭必查、残疾人家庭必查、突发意外家庭必查、有投诉举报情况的必查；大病重病患者必访、负担较重的慢性病必访、重度残疾人家庭必访、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必访、单亲家庭和失能老年人必访、遭遇重大变故和自然灾害的家庭必访）。解决季节性断水4处，实施房屋抗震加固项目68户，适龄儿童无一失学辍学现象，脱贫户及监测户医疗保险参保率100%。聚焦专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种养大户等经营主体，建立完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作机制，扶持规范运行合作社43家。大力发展光伏产业，全面落实公益性岗位政策，足额发放264名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资金。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推进生态文明小康村、旅游专业村、车巴地区民俗博物馆建设进度，完成录日岔土墙整改、麻路村风貌改造工程，江迭公路（麻路段）全面实现通车运行，镇区亮化设施全面运行。

**【生态保护】** 2022年，全镇落实“草畜平衡”要求，减畜8101个羊单位，全民义务植树6500棵，开展柏林村砂石料厂等重点区域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加大山地治理和生态修复。遏制农村非法乱占耕地行为，整治撂荒地3.13公顷，推进“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建设。开展“我与绿色同行、促进生态文明，全面推进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实践活动，常态化严抓环境卫生整治，改善城乡面貌。全域禁止化学农药，补贴发放有机肥1277.12吨。重拎布袋子、重提菜篮子整治农牧村“四烧”行为，全面落实建筑工地扬尘管控措施，严厉打击破坏生态违法行为，严格落实镇、村、组三级河湖长制，全面实行林长制，继续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和天然林管护，保障全镇河畅、岸绿、天蓝、水清。

**【民生保障】** 2022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86人，并通过“十个一批”输转方式，输转富余劳动力1228人，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13人。全年累计发放各类保障、救助资金154.15万元，涵盖480户1435人，适龄儿童无一辍学，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和养老保险做到了应参尽参、应保尽保。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全民疫苗接种（第三针）3765人次，接种率为107.84%。

**【扎古录镇领导名录】**

书记：扎西闹日（男，藏族）

人大主席：

苏南草（女，藏族）

镇长：安海青（男，藏族）

纪委书记：

杨明轩（男，藏族，8月止）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曹恒（男，藏族）

副书记：包金才（男，藏族）

闫锡煜（男，藏族，8月任）

副镇长：志道才让（男，藏族）  
李志虎（男，藏族）  
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谢凌雁（女，藏族，4月止）  
訾平平（男，藏族，4月任）  
司法所所长：  
黄建平（男，藏族，8月任）  
寺管办副主任：  
罗藏仁欠（男，藏族，4月任）  
食药监所所长：  
安国龙（男，藏族，8月任）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镇乡村振兴站）：  
卢文成（男，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姬文鑫（男，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陈平（男，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朱春林（男，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郭永福（男，藏族）  
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苏日车草（女，藏族）

（供稿：知瓜克）

## 尼巴镇

**【概况】** 尼巴镇位于卓尼县城西南部，镇政府驻地石巴村距离县城76千米，镇境东与喀尔钦镇接壤，南临四川省若尔盖县，西与碌曲县双岔乡相连，北与刀告乡相邻，江迭公路横穿全镇。全镇总面积769.95平方千米，草山面积47800公顷，森林面积25900公顷，耕地面积81.8公顷。辖江车、尼巴、石巴、格拉4个村委会，15个村民小组，1012户5562人，是纯藏族乡镇。主要山脉华尔盖山与迭部扎尕那相连，海拔3900米以上，最低点位于牧民集聚地，平均海拔均在3500米。农牧产品有：蕨麻猪肉、羊肉、牦牛肉、酥油、曲拉等。2022年，尼巴



2022年8月30日，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卓尼县尼巴镇人民政府镇长苏努才旦作为受表彰代表参加会议并接受表彰。

镇人民政府荣获“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8月30日，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大会在京举行，尼巴镇人民政府镇长苏努才旦进京参加会议并接受表彰。

**【基层党建】** 2022年，年内共发展新党员6名，转正党员9名，预备党员9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2人，全镇共有党员228名，其中农牧民党员172名。“七一”期间，对42名老党员、困难党员送去慰问金2.1万元，发放村组干部报酬34.5万元。开展农牧村党员集中培训1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1次。各村党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常态化学习方式，以“四抓两整治”为主线，突出政治功能引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大力推行“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工作法，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实际做承诺，尽心竭力为民服务，

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突出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功能，严格落实村干部坐班和轮流值班制度，整合各类服务资源，为农牧民群众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实现群众办理业务“一处跑、跑一次”的目标。全面梳理发展党员的发展程序、档案规范等情况，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联审联查。

**【农牧村经济】** 2022年，全镇以畜牧业、林业生产为主，实施草原减畜，规模养殖培育，加大劳务技能培训，引导村集体经济发展，支持藏（牧）家乐、电子商务、劳务输转等工作，实现农牧业增加值5821万元，人均可支配收入10082元，各类牲畜存栏数量87694头（匹、只）。草畜平衡牲畜核减工作超额完成，截至12月30日，全镇共出栏29702个羊单位。2022年，尼巴村、江车村、石巴村、格拉村村集体经济分红人均达183.8元，户均达1000元以上。年内累计劳务输转341人，创劳收入达272万元；组织4名未就业大学生到山东蓝翔技校参加技能培训。采用合作社流转和村集体代种的方式进行复耕复种，整治撂荒地18.4公顷。

**【环境卫生治理】** 2022年，通过集中组织群众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先后开展全域环境卫生大整治9次，累计出动全镇干部及牧民群众11560人次，深入牧点清除生活垃圾10余吨。同时，大力整治户内卫生，全镇干部全覆盖包抓1012户牧民家庭，形成“分管领导+包村组长+驻村干部+牧户”的包抓模式，做到责任到人。与全镇56家商铺、餐馆签订无塑料承诺书，禁止一次性塑料制品销售、使用、



2022年6月9日，县委副书记尕藏才让，县委常委、县政法委书记道吉才让到尼巴镇组织召开尼巴镇“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推进会

流通。河长制工作持续开展，全年河长巡河率达200%。动员辖区群众、各机关站所干部义务植树1500余株。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镇继续落实脱贫攻坚工作“四不摘”要求，严格按照《卓尼县健全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办法》，坚持“早发现、早识别、早帮扶”原则，核实核准基础信息，根据家庭人口变化，开展自然增减、基础维护的动态管理工作，完善大数据系统数据质量，做到基础信息及时准确。对已脱贫户和一般农牧户中，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因灾、因病、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严重困难且符合识别标准的，及时纳入检测，做到“应纳尽纳”，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工作成果。对排摸核查出的4户脱贫不稳定户和1户边缘户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

**【民生保障】** 2022年，尼巴镇全面落实民生工程各项保障政策，加强对留守儿童、孤寡老人、事实无人抚养孤儿、重度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关心关爱，累计发放困难群众补助资金23.9万元。其中，因学救助17户，发放资金2.7968万元；因病救助29户，发放资金5.83万元；为困难群众发放米面油297袋，煤210吨；为一、二类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发放温暖包共计49件；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毛毯8条、四件套8件。其他困难家庭救助125户，发放资金15.2732万元；大额临时救助4户20人，发放资金6.971万元。医保参保率100%；社保参保率96%。开展常态化控辍保学工作，年内累计劝返49名辍学生。

**【安全生产】** 2022年，尼巴镇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两个责任”，加强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监管，坚决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消防、防汛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用藏汉双语大力宣传防灾、减灾知识，积极开展森林、草原、民宅防火知识宣传活动2次，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演练1次、森林消防应急演练1次、防爆应急演练1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悬挂横幅35余

条。强力推进食品安全，对全镇53个食品经营个体户进行督查检查，对2家环境卫生质量差的经营门店，进行责令停业整改处罚。



尼巴镇药监所工作人员督查商品销售门店

**【社会综合治理】** 2022年，尼巴镇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全面落实“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网格化管理优势，对全镇1012户开展了全覆盖式的排查摸底。在全镇范围内集中开展8次相关法律法规宣讲活动。现场调解牛羊越界、摩擦纠纷100余起，接待“尼江”两村群众上访18次，并成功调处。

#### 【尼巴镇领导名录】

书记：旦正才旦（藏族）

人大主席：

牛彦云（藏族，8月止）

桑杰东主（藏族，8月任）

镇长：苏努才旦（藏族）

维稳中心主任：

卓巴特（藏族）

副书记：多吉才让（藏族，5月止）

段喜平（蒙古族，8月任）

纪委书记：

李才让（藏族）

常务副镇长：

段喜平（藏族，8月止）

云次力（藏族，8月任）

副镇长：李冰（藏族）

佴卓巴（藏族，8月任）

党建办主任：

周玉环（藏族）

食药监所所长：

李湖平（藏族）

司法所所长：

杜顺军（藏族，8月任）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宁子健（藏族）

综治中心主任：

英加（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年其军加（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尤小龙

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智合佳（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杨旦知次旦（藏族）

（供稿：李文忠）

## 刀告乡

**【概况】** 刀告乡地处卓尼县西南部，乡境东与喀尔钦镇和临潭县术布镇接壤，东南连尼巴镇，西南与迭部县接壤，北与扎古录镇毗邻，乡政府驻地刀告村距县城67千米，辖贡巴、龙多、盘桥3个行政村17个自然村和1座寺院（贡巴寺院），全乡共有1196户5114人（其中僧人418户517人）。全乡总面积为305.99平方千米，草地面积18773.33公顷，林地面积16966.67公顷，森林覆盖率60%，耕地面积372公顷，人均耕地面积为0.08公顷。境内平均海拔3300米，年平均气温3.1℃，年降水量650.4毫米，年平均降水日数为40天。洮河一级支流车巴河流经全境，境内牧业、水利、林业、旅游、药材、山珍、野菜等资源丰富。产业主要以牧业为主，农业为辅。农作物主要有青稞、大豆、燕麦、油菜籽、洋芋、芜根等，牧业以牦牛、犏牛、羊、犏雌牛（奶牛）、藏麻猪



人大主席：

贡巧闹日（藏族，8月止）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尕藏才让（藏族）

副书记：赵临江（汉族）

纪委书记：

安尼玛（藏族）

副科级组织员：

马葆萍（藏族）

副乡长：仁青肖（藏族）

李志刚（藏族）

杜彦平（藏族）

寺庙办主任：

嘉隆哇仓（藏族，4月止）

才让旺杰（藏族，4月任）

副主任：才让东主（藏族）

市场监管所所长：

周玉忠（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李次丙（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宁海平（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张兴峰（藏族）

司法所所长：

桑杰草（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乔煜（藏族）

综治中心主任：

谢凌翔（藏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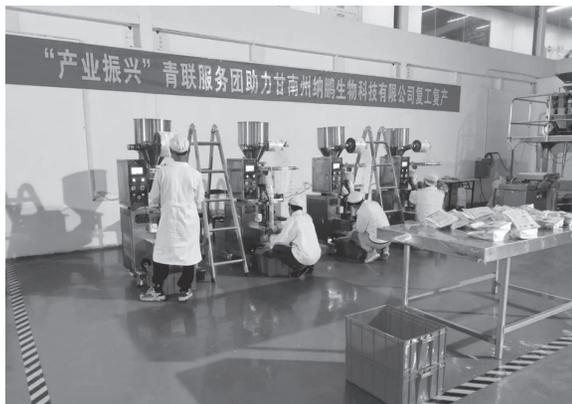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张学文（藏族）

（供稿：孙红云）

合作市、本县恰盖乡相接。岷合二级公路横穿镇境20千米，镇政府所在地东至县城54千米，西至州府合作市51千米。全镇总面积281平方千米，辖根沙、俄化、沙冒多、沙冒后、康木车5个行政村、21个自然村，耕地面积837.67公顷，草场面积2333公顷。2022年，全镇有678户3994人。种植业主要以青稞、燕麦、油菜为主，养殖业主要以牦牛、藏羊、犏雌牛（奶牛）为主，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800元。

**【基层党建】** 2022年，镇党委督导各村党支部制定学习教育计划，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传达中共十九大、二十大，省州县党代会精神等，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开展学习交流研讨4次，党员撰写学习心得200余篇，组织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18次、干部集中学习64次、专题研讨12次、班子成员深入各党支部开展宣讲24次、邀请州县宣讲组深入机关、贫困村累计宣讲4次、领导班子专题研讨5次、自学成果交流5次。轮训支部书记8人，开展调研8人，开展调研成果交流会1次。严格执行按月缴纳党费制度，年内共足额缴纳党费17150.1元，共开展各类“主题党日”活动72次、专题组织生活会1次，召开党员大会4次、党小组会60次、党委书记上党课8次，邀请包镇领导深入机关、村



完冒镇扶贫车间总占地面积20公顷，加工车间3800平方米。该车间主要对蕨麻、藜麦、燕麦、青稞特色产品进行深加工。截至2022年8月，销售新研发的青稞粥11万单，线上线下销售藜麦1.75万千克

## 完冒镇

**【概况】** 完冒镇位于县境西北部，镇境东与本县申藏镇接壤，南与本县阿子滩镇、扎古录镇毗邻，西北与合作市勒秀乡相邻，东北与

组上党课6次。选优调整村组干部队伍建设，康木车行政村选举产生新一届村委成员1名。

**【农牧村经济】** 2022年，完冒镇农牧业增加值完成265万元，各类牲畜存栏44960个羊单位。完成农牧民职业技能培训20余人，累计劳务输转434人，创劳务收入420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800元，上年同比增长14%。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完冒镇总投资550万元，实施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建设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完成镇集中供水项目；总投资60万元，实施完冒镇俄化村拦洪坝建设项目工程；总投资1.5亿元，实施卓尼县畜牧业产业园产业建设项目，完成前期征地工作；总投资672.35万元，实施塔藏、阿盖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

**【民生保障】** 2022年，全镇共有农村低保104户182人，发放低保金326513元，清退11户39人，新增21户69人；城镇低保2户2人，发放低保金13928元；特困供养人员11户13人，发放金额83842元，新增2户3人，清退1户1人；经济困难老人1户1人，发放金额1800元，新增1户1人，清退1户1人；残疾人两项补贴24户27人，发放金额35620元，清退2户4人，新增4户6人；孤儿1户1人，发放金额30080元，清退1户1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6户8人，发放金额150080元，清退1户3人；上半年困难群众生活补贴152户816人，发放金额268000元；县级临时救助11户43人，救助金额220200元；2022年冬春生活困难补助资金36户216人，发放金额50000元。

**【完冒镇领导名录】**

书记：尕藏加（藏族）

人大主席：

扎西次旦（藏族）

镇长：李珠秀（藏族）

纪委书记：

邱海云（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王卓林（藏族）

副书记：孙照杰（藏族）

党委组织员：

邓海燕（女，藏族）

副镇长：李宏伟（藏族）

张江云（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刀知仁青（藏族）

寺庙办副主任：

道知才让（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王海燕（女，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后林想（藏族）

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杨玉红（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张春林（藏族）

综合执法队队长：

奚旺（藏族）

（撰稿：刘涛）

## 阿子滩镇

**【概况】** 阿子滩镇位于卓尼县城西北部，镇境东与临潭县城关镇、卓洛镇接壤，南与临潭县古战镇、术布镇毗邻，西与本县完冒镇、扎古录镇相连，北与本县完冒镇、申藏镇相邻，岷合二级公路横穿全镇，镇政府驻地古占川村距离县城34千米。全镇总面积113.79平方千米，草场面积8400公顷，耕地面积1606.07公顷，粮食种植面积1188.19公顷。平均海拔2815米，年平均气温在15摄氏度，春夏雨水充沛，年均降水量560毫米。全镇共辖阿子滩、足子、板藏、达架、那子卡、座车首、盘元7个村委会，31个村民小组。2022年，全镇有农牧民群众1582户6853人，有低保户91户234人，五保户18户20人，残疾人230人（其中重度残疾90人），孤儿2户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户3人。全镇牲畜有牦牛3513头，藏羊7406只。人均年收入8907元。

**【农牧村经济】** 2022年，阿子滩镇集中打造卓尼县万亩青稞良种基地、千亩青稞原种基地、千亩油菜种植基地、千亩药材种植基地、食用菌实验种植基地，全镇种植中藏药材587.2公顷、油菜387.53公顷、食用菌0.13公顷，种植粮食作物1188.98公顷。培育村集体经济，开发菜籽油、青稞酒、酥油口红、护手霜、山泉水、珊瑚尼洗发露、护发素等特色产品，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2万元以上2个，达到5万元以上5个。那子卡村光伏电站实现收益17.58万元。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覆盖走访、排查562户脱贫群众，新识别突发严重困难户1户4人、监测户2户8人。精准制定25户“三类户”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配合农行加强小额贷款风险防控，截至年末，未到期17户，逾期1户，还款率99.4%。落实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政策，控辍保学率达到100%，发放“雨露计划”补助资金28.5万元。加强“两险”政策宣传力度，2021年养老保险参保率96.68%、2022年医疗保险参保率为98.7%。保障群众住房安全，完成第一批107户住房抗震设防改造，精准认定低保对象，动态调整，发放低保金489.3万元。大力宣传劳务就业信息，输转劳动力1837人次，其中贫困劳动力1142人次。

**【环境卫生治理】** 2022年，全面落实州委州政府打造“五无甘南”着力创建“十有家园”的理念，坚持周二、周五定时集中整治环



2022年3月，阿子滩镇青稞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播种机作业场景

境卫生的制度，重点对农户房前屋后乱堆乱放、村道巷道、河道沟渠、田间地头、散落垃圾、带泥上路等环境整治的“难点痛点”攻坚发力，村容村貌、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加大有机肥全覆盖施用推广力度，推广使用有机肥2898吨。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治理活动，国土绿化植树5538棵。落实“河长制”，开展河长清河行动，常态化开展巡河232次。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全镇总投资3800万元，实施建设项目10个。其中，新建项目9个：投资1020.29万元的以工代赈示范工程（阿子滩镇足子村护村护田河堤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95%；投资120.15万元的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100%；投资51.5万元的板藏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100%；投资60万元的阿子滩镇盘元村排水渠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90%；投资60万元的阿子滩镇宁古村排水渠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90%；投资53.03万元的阿子滩镇达架村便民桥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100%；2022年阿子滩镇板藏村护村护田河堤建设项目，年末完成总工程量的100%；投资854.8万元的阿子滩镇集中供热改造工程，年末完成工程量的80%；投资600万的牙当、牙禾小康村建设，年末完成工程量的90%。在建项目1个：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工程，总投资998.98万元，年末完成工程量的90%。

**【社会事业】** 2022年，阿子滩镇建立就地化解矛盾网格化、常态化新机制，发挥联户长一村组一政府三级力量，实行“划片分点+责任包干”制，全年受理群众矛盾纠纷5起，司法调解案件7件，信访事项化解2起，化解率100%。全镇人口全部录入“8+”基础信息系统，“平安通”App下载263人，视频调度上线率70%。组织镇、村、组三级干部全覆盖入户宣传电信诈骗知识，动员辖区群众全覆盖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安全生产工作紧紧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常态化摸排各类安全隐患并及时下达限时整改通知书，全镇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强

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加大对各村农家乐、小卖部、聚餐场所、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的检查整治力度，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基层党建】** 2022年，镇党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和交流研讨12次，班子成员带头讲党课14次；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建设，继续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站1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7所、党建广场2处。学习强国App注册使用462人。推行党建引领“民事村办”试点工作，在各村建立“民事村办”事项服务清单，确定阿子滩村为“民事村办”试点工作县级示范点。巩固拓展“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活动成效，不断完善服务事项，提高服务水平，加强对各党支部的组织和引导。开展村组干部业务党务培训32次，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4次，同时以干部在线学习和各类外出培训、业务学习为抓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等各项党内政治制度。各支部根据自身的实际，按照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要求，加强统筹协调和分类指导，做到有计划、有主题、有安排、有成效，统一部署、层层推动、步步落实。严格执行村干部党务政务、无涉黑涉恶行为等公开承诺制和“双述双评”制度，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工作法，完善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工作职责、村干部考核管理办法、村规民约等机制。

**【阿子滩镇领导名录】**

- 书记：杨完么（藏族）
- 人大主席：
  - 邢兰英（藏族）
- 镇长：徐立顺（藏族）
- 纪委书记：
  - 李学成（藏族）
-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 陈国喜（藏族）
- 副书记：后卓宏（藏族）
- 副镇长：王玉德（藏族）
  - 王文毓（藏族）

副科级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徐东（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扎西才让（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杨荣（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李小平（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蒋彦平（藏族）

综合执法队队长：

包桂梅（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何进宝（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乔雪峰（藏族）

司法所所长：

乔俊（藏族，九月任）

（撰稿：李永太）

## 申藏镇

**【概况】** 申藏镇位于卓尼县西北部，镇境东南与临潭县城关镇、羊永镇、长川回族乡、流顺镇、新城镇接壤，西邻阿子滩镇、完冒镇及临潭县卓洛乡，北靠恰盖乡，镇政府驻地申藏村距卓尼县城32千米。全镇总面积181.82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17.51平方千米，草场面积113.33平方千米，林地面积26.94平方千米。境内平均海拔2900米，铅、锌矿产资源丰富，全年无霜期89天。全镇辖申藏、旦藏、冷口、郭大、目地坡、斜藏、小沟7个行政村，45个村民小组。2022年，全镇有1732户7960人，是一个以藏族为主，藏、汉、回三个民族聚居的典型的半农半牧区。农作物主要以青稞、油菜、燕麦、洋芋为主，经济作物主要以油菜和中藏药材（当归、柴胡、蚕豆）为主，养殖业主要以牦牛、藏羊为主。2022年，人均可支配收入9000元。申藏镇把项目建设作为拉动经

济发展、促进民生改善、夯实发展基础的关键举措，完成村组道路硬化、集体经济提升改造、高原农业设施提升改造、护村护田河堤、产业路桥和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等诸多民生工程。发展教育教学、医疗卫生、民生保障等各项社会事业，解决群众看病难、上学难、行路难、就业难等问题，推进“五无甘南·十有家园”建设，全民共建“和美申藏”。

**【基层党建】** 2022年，镇党委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选优配强7个村委会班子，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推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和民事村办工作，年内累计为群众帮办实事265余件次。在下甘藏清真寺、郭大和斜藏纯牧区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的宣讲。

**【农牧村经济】** 2022年，按照全县经济指标目标责任书，申藏镇以农业为根本保证粮食生产，粮食作物种植面积842.87公顷。其中，青稞468.73公顷；春小麦81公顷；豆类216.27公顷；马铃薯76.87公顷。落实各项种植业补贴资金。其中，发放农业生产救灾资金补贴237户、20.7万元；种粮补贴1351户、30.3万元；落实青稞补助面积683.25公顷，小麦补助面积17.07公顷。推进“五个万亩”培育行动，引导合作社、村集体经济发展特色产业，鼓励合作社、家庭农场积极种植中藏药材、油菜、黑木耳、羊肚菌等经济作物。推进草畜平衡动态核减，整治撂荒地9.06公顷，全部复耕。发展养殖业，鼓励引导群众申报创建家庭牧场，加大舍饲养殖，2022年有合作社32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1家；省级示范社3家；县级示范社9家；乡级示范社19家。家庭牧场32家，其中省级示范家庭牧场1家。全镇实现年经济增加值360万元。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2022年，申藏镇以“五无甘南·十有家园”创建为抓手，以生态文明建设为重点，以建设美丽乡村为目的，成立以镇党委书记、镇长为双组长，各包片领导为成员的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厕所革命等工作组，负责全镇农村人居环境工作的贯彻落实、分析研判和统

筹谋划等，形成党委全面领导、政府直接负责、各村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成立了环卫工作督查组，负责各村和机关站所环境卫生日常保洁和集中整治工作，进行随机、随时督查，以设立“红黑榜”的形式及时公示通报，按照排名落实“前奖后罚”机制，进一步传导责任压力，倒逼责任落实。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工作宣传力度，召开镇村两级专题会议，设立固定日，每周全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1次。全年以播放乡村大喇叭，张贴宣传标语和公告，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增强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在申藏村市政路人行步道两侧种植油松320余株，安装围栏1000余米，铺装渗水砖500平方米，修建挡土墙60米，安装桥梁栏杆两处。全民义务植树4618棵。全面落实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发放禁牧补贴资金149万元、草畜平衡奖励资金59.1万元。设置89个生态护林员岗位，杜绝乱征滥占林地、乱砍滥伐树木、乱捕猎野生动物、乱采滥挖野生植物等破坏资源行为。全面推行“河长制”，编制完善“一河一策”管护方案，开展河长巡河、治河、护河工作。推广使用有机肥，推进化学农药不进镇的要求，推广使用有机肥1864.84吨。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申藏镇按照精准扶贫“四个不摘”政策要求，落实“5年过渡期”政策规定，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聚焦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健全乡村振兴领导工作机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对712户3469人已脱



2月21日，申藏镇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党员群众在镇域内开展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集中攻坚月”行动

贫困户和1020户4491人一般农户定期摸排，了解“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掌握家庭基本情况、年收入、有无存在返贫风险。对4户16人边缘易致贫户、4户14人脱贫不稳定户、1户2人突发严重困难户动态监测，详细制定一户一策计划，实行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做到发现一户、监测一户、帮扶一户、动态清零一户。以村、镇为单位，开展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村级月比，镇级季评。采取“政府推、干部带、宣传促、政策引”的措施和办法，全镇输出劳务人员1509人（次），到山东蓝翔技校培训11人，安置已脱贫未就业大中专毕业生公益性岗位16人。

**【项目建设】** 2022年，申藏镇完成续建项目2个：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项目；秋路小康村建设项目。新建项目13个：完成申藏镇基层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申藏镇集中供热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小沟粉条厂（集体经济）提升改造项目；申藏村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申藏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卓逊山村文化广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上旦藏村、下青尼河村1处2段2千米护村护田河堤建设项目；斜藏村900米排水渠项目；俄化村产业桥建设项目；俄化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3674万元的八路村、西当村、什路村、九要村、俄化村5个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申藏村、郭大村、小沟村340座旧危蔬菜大棚拆除复垦项目；新建20座高原设施农业提升改造大棚项目（其中：日光温室10座，双拱双模钢架大棚10座）；实施抗震设防房屋改造项目223户。

**【民生保障】** 2022年，全镇农村低保新增25户101人，清退31户139人，类别调整13户50人，共有农村低保168户534人，累计发放低保资金144.45万元。城镇低保清退2户2人，新增1户1人，城镇低保共有11户33人，发放城镇低保资金18.42万元。特困新增4户4人，特困供养28户31人，特困供养资金17.73万元。孤儿5户6人，发放孤儿救助资金7.36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7户20人，发放事实无

人抚养资金28.93万元。困难残疾人69户77人，发放困难残疾人救助资金11.011万元。经济困难老人7户7人，发放经济困难老人救助资金7700元。大额临时救助11户39人，发放大额临时救助资金18.23万元。小额临时救助11户11人，发放小额临时救助资金8400元。全面推进控辍保学，制定“一生一案”劝返复学方案，动员和组织社会、学校、家庭、教师、学生等各方面的力量，加大劝返工作力度，确保全镇适龄人口全部入学。完善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医务人员业务培训，改善村级医疗卫生条件，全镇儿童的“四苗”覆盖率100%，建卡建证率100%，贫困户签约服务覆盖率100%；村级卫生室配备常用药品，方便群众。

**【社会综合治理】** 2022年，申藏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10次，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和专项检查20余次，检查小卖部15家，学校食堂1家，没收过期产品价值800元。与辖区内小卖部、食堂负责人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加强值班劝导队伍，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定人定岗定时”开展劝导，联合执法部门开展违法整治，严防“三类车”接送学生，遏制违法上路，及时发布提醒信息，于重要路段增设减速带、警告标志、交通信号灯、路侧护栏。对全镇89名生态护林员及村两委成员进行定时培训，严格落实巡山巡河制度，宣传防汛安全知识，确保森林防火及汛期防汛安全。不断加大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排查力度和频次，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安全隐患问题，最大限度减少损失。惩治危害群众人身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配合公安机关等责任单位，深入查处涉黑涉恶线索和加大重点人员管控工作，全镇共有28名重点管控人员，其中安置帮教23人，社区矫正5人。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落实信访工作责任，调解矛盾纠纷12起，举办法治宣传活动25次。“8+”基础信息系统全镇共录入人口1730户7980人，划分45个网格长，67个联户长，视频调度8次，累计上线320人次。

**【申藏镇领导名录】**

书记：蒲锦芳（藏族）

人大主席：

仁青才让（藏族）

镇长：李卓霞（女，藏族）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李文俊（藏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郭全顺（藏族）

副书记：普化东主（藏族）

副镇长：全志成（藏族）

张巧珍（女）

党建办主任兼副科级组织员：

陈海平（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雷宏程（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马班代主（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丁伟杰（回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邱海龙（藏族）

公共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周丁兴（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杨贵德（藏族）

综合执法队队长：

杨磊（藏族）

司法所所长：

马琼（女，回族，9月任）

（供稿：王玉桃）

## 恰盖乡

**【概况】** 恰盖乡位于卓尼县北部，俗称“卓尼北山地区”。乡境东接临潭县羊沙乡，南依斜藏大山与本县申藏镇毗邻，西靠合作市佐盖曼玛乡，北跨扎尕梁与本县杓哇、康多两乡接壤。乡政府驻地温布滩村距卓尼县城56千米，全乡总面积590.2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334.73公顷，草场面积4.36万公顷，林地面积

135.27公顷。平均海拔2800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气候温差大，年平均气温3.8摄氏度，平均降水量560毫米，无绝对无霜期，不适宜农作物生长。全乡辖温布滩、角缠、脑索、利加4个行政村，29个自然村。2022年，全乡有564户3128人，寺院1座，僧人166名。畜牧业是全乡支柱产业，年末存栏牛21106头，羊24833只。

**【基层党建】** 2022年，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政治生活制度，组织党委集中学习19次、书记上党课8次、主题党日40次。下发党建工作任务清单，坚持“月初提醒、双月自查、季度督导、半年总结、年终考核”及通报机制，让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参与到党内政治生活中，从行动上、思想上接受党性教育，进一步提升政治思想认识。成立3个党员先锋队，280余名党员干部积极主动参与，在疫情期间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树立起了“我是党员我先上”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通过以会代训的方式学习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党内监督条例》《党纪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村委会组织法》等党规党纪，不断增强村干部业务能力，夯实基层队伍基础。2022年，共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名，发展预备党员4名，按期转正2021年预备党员8名。

**【农牧村经济】** 2022年，恰盖乡发放一次性种粮补贴8.81万元，发放青稞种子2439.25千克和燕麦种子5920.2千克，整治撂荒地5公顷。全乡春耕播种面积264.45公顷，其中青稞、小麦、蚕豆、豌豆、油菜、马铃薯生产面积为204.18公顷。参保牦牛17570头，西门塔尔牛245头，藏羊26713只，母猪、育肥猪、肉牛99头；参保青稞、马铃薯、药材78.24公顷。落实乡村振兴产业扶持资金17.95万元、县财政专项扶持资金80万元，支持各自然村成立养殖专业合作社、农家牧场，从传统的散养模式向专业化养殖的方向逐步转型，全乡有家庭牧场14家，其中县级示范家庭牧场2家。有合作社10个，其中县级示范社3个。输转劳务256人，劳



3月14日，恰盖乡发放有机肥

务创收448万元，为12人发放劳务奖补资金2.07万元。

**【“五无甘南 十有家园”创建】** 2022年，恰盖乡持续推进“全域无垃圾”“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活动，全力清除全域卫生“死角”和“盲点”，清理各类垃圾500多吨；严格执行环境卫生责任区域划分制度，坚持督查反馈，限期整改工作机制，组织引导全乡29名乡村保洁员实行巡视性保洁，形成党员和群众共同参与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全面推行“河长制”，编制完善有效的“一河一策”管护方案，开展河长巡河、治河、护河工作，加强恰盖河流域环境整治；深入开展“两山论”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和2022—2026国土绿化行动，春季全民义务植树2400株，秋季补栽树苗2000株；开发20个生态护林员、29个草管员岗位，杜绝乱征滥占林地、乱砍滥伐林木、乱捕猎野生动物、乱采滥挖野生植物等破坏资源行为；高效实施“全域无化肥”，推进化学农药不进乡，补贴发放有机肥314.7吨。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精准扶贫工作严格按照“四个不摘”政策要求，落实五年过渡期政策规定，对脱贫户126户735人和一般农户438户2393人开展全面摸排，了解掌握“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情况，加大对边缘易致贫户3户15人的动态监测力度，制定一户一策计划，实行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做到发现一户、监测一户、帮扶一户、动态清零一户。组织开展乡、村两级乡村振兴



2022年3月，恰盖乡发挥党员在环境整治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助力乡村振兴

“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20余次。2022年，清收逾期贷款220万元，续贷210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恰盖乡总投资130万元，实施的角缠村以工代赈项目便民桥、护坡竣工验收；总投资35万元的温布滩村扎尕村组便民桥项目竣工验收；利加村护坡项目完工；集中供热工程正在收尾阶段；全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工程完工；总投资595.04万元的供水工程进入收尾阶段。

**【民生保障】** 2022年，全乡核实农村低保186户252人，发放低保金49.84万元；特困供养人员15户16人，发放资金8.9万元；城市低保3户3人，发放低保金2.74万元；无人抚养儿童1户1人，发放补贴资金1.54万元；临时性



4月13日，恰盖乡利加村村组干部商议村集体经济未来发展事项

生活困难群众4户9人，发放补贴资金8.6万元；核对残疾人两项补贴符合人口，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1.7万元，共75人次，新办残疾证6个，更换到期残疾证25个；给119户606人困难群众发放生活补助资金23.9万元，给其中15户困难群众发放“两节”慰问金1.5万元，69户困难群众发放煤69吨，38户困难群众发放油760千克、面38袋和米38袋；雨露计划补助14人，发放补助资金2.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3330人，实际参保3286人，参保率98.7%，其中政府为17人全额代缴5950元，为977人差额代缴127870元。全乡有3~16周岁儿童649人，劝返学生15人全部在校就读，实现适龄儿童无1人辍学。解决部分高校毕业生、困难群体、退伍军人、零就业家庭就业问题，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30人、城镇公益性岗位10人。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达100%，两癌筛查适龄妇女35人。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022年年底，总投资238.16万元的温布滩村寺湾子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进入收尾阶段。

#### 【恰盖乡领导名录】

书记：王大山（11月止）

卓玛才让（藏族，11月任）

人大主席：

贡巧那加（藏族）

乡长：赵杰（藏族）

纪委书记：

方志宏

副书记、维稳中心主任：

李卫林（藏族）

副书记：全晒外草（女，藏族）

副乡长：拉目才让（藏族）

杨仁占（藏族）

党建办主任兼副科级组织员：

拉目肖（藏族）

司法所所长：

刘萍萍（女，9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黄建荣（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李明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杜德福（藏族）

公共事务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傅涛（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柴玉龙（藏族）

藏传佛教寺庙工作办公室主任：

王合涛（藏族，4月任）

副主任：金震（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李新方（藏族）

（供稿人：龙布才让）

## 康多乡

**【概况】** 康多乡位于卓尼县北部，东接杓哇土族乡和临潭县八角镇，南临恰盖乡、完冒镇，西连合作市佐盖多玛乡，北靠临夏州和政、康乐两县，合冶二级公路穿插而过，乡人民政府驻白土咀村距县城126千米。境内海拔2600~3800米，总面积443.84平方千米，草场面积1.61万公顷，森林面积206.36公顷，耕地面积205.33公顷。康多乡自然资源丰富，森林茂密、水源充足、牧草丰美，雄伟的白石山脉贯穿全境，境内的康多峡壁立千仞，飞瀑如链，万木竞翠，险峻异常，素有“奇峡康多”之称；康多、多玛2座藏传佛教名寺和阿玛周措圣湖更是享誉藏区近五百年历史。全乡辖白土咀、多玛、卡维、岔巴4个村委会，20个村民小组。2022年，有389户2355人，民族以藏族为主，产业以牧业为主，农业、旅游业为辅。牧业主要以牦牛、犏雌牛、藏羊养殖为主；农业以种植青稞、燕麦、豌豆为主；旅游业以集餐饮、观光、民宿、娱乐、休闲为构成要素的藏家乐经营为主。2022年，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804元。

**【基层党建】** 2022年，乡党委把政治理



2处，并完成整改，实现全年零事故；开展消防宣传11场次，发放宣传册500余份，张贴横幅、海报30余张；开展森林草原及消防演练2次，隐患排查11次；开展禁毒踏查2次，宣传活动4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余份；按照“8+”基层社会治理工作要求，将全乡划分为22个网格，指任网格长、联户长23人，“党政干部”“两代表一委员”“村两委干部”等共147人入格联户辖区内389户农牧户及寺院僧人；录入甘南州综合治理云平台标准地址547条，房屋信息538条，基础人口信息2388条，非公有制经济组织32条，单位场所14条，留守人员28条；开展“八五”普法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宣传活动2次，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法治宣传品4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30余人次，调解矛盾纠纷2起。

**【生态环境保护】** 2022年，坚持齐抓共管、综合治理、标本兼治的原则，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全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成果，全乡聘用环卫工人13名，配备垃圾清运车辆，签订安全协议，与各村组、寺院、学校、机关站所签订环境卫生整治责任书，做到责任到人。全年集中整治清运生活垃圾60余吨，清理乱堆乱放60余处；开展进村入户宣讲15场次，张贴宣传标语20余条，发放宣传册、手提袋等3000余份，每户张贴“五无甘南、秘境卓尼、奇峡康多”门前四包责任制度牌；组织开展环境卫生综合评比4次，督查指导村组卫生12次，并设立“红黑榜”奖惩机制；开展“全域无塑料”专项整治行动11次，下架一次性塑料制品700余件；践行“两山论”发展理念，组织全乡干部、群众种植云杉2700棵，后续补栽云杉400棵，为提高树苗成活率，增设围栏3000米。

#### 【康多乡领导名录】

书记：杜 恺（藏族）

人大主席：

成凤艳（女，藏族）

乡 长：桑杰卡（藏族）

纪委书记：

日 郎（藏族）

维稳中心主任：

常山保（土族）

副书记：杨磊（土族）

副乡长：康智格（土族）

更丁肖（藏族）

党建办主任：

闫晓峰（藏族）

寺庙办副主任：

孙 平（藏族）

司法所所长：

安金仲（藏族）

（供稿：方俊）

## 杓哇乡

**【概况】** 杓哇土族乡位于卓尼县北部，乡境东与临潭县冶力关镇、八角镇相邻，南与本县恰盖乡接壤，西北与本县康多乡相接，乡政府驻地距县城120千米，是镶嵌于冶力关大景区核心区的人口较少的民族乡，合治二级公路穿乡而过，境内有安多地区盛名远播的格鲁派藏传佛教名刹杓哇寺院（凯珠林）。全乡总面积100平方千米，辖光朶、大庄两个行政村，15个自然村。2022年，有358户1747人，有土族、藏族、汉族3个民族，土族占全乡总人口的35%。全乡平均海拔2850米，耕地面积324公顷，林地面积912.8公顷，草场面积10666.67公顷，群众主要收入以种植、养殖及务工收入为主，2022年实现劳务收入617万元，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96元。杓哇乡属典型的半农半牧区。

**【基层党建】** 2022年，杓哇乡党委组织全乡干部职工和村组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24次，专题研究部署党建工作4次，深入各支部调研8次，每月定期召开党建工作例会12次，开展乡村组三级干部警示教育2次，集体谈心谈话36人次。

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发展党员4名，培养村级后备干部27人。开展庆祝建党101周年系列活动暨“七一”评选表彰活动，利用微信平台及时更新关于廉政建设的相关内容，增强党员干部的党风廉政意识，依托“党建+”模式，发展壮大党建引领助推乡村振兴，推动农牧村经济提质增效。

**【农牧村经济】** 2022年，杓哇乡打造以乡政府驻地、杓哇寺院为中心，以合冶公路沿线、冶木河沿线和白石山脚沿线为主线的乡村旅游项目，发展土家乐、藏家乐和精品民宿等旅游服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光尕村村级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大庄村村级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种植业主抓扩量提质，把保障粮食安全作为底线任务，全力完成“五个万亩”目标，培育种植粮食作物面积共计292.79公顷，其中，青稞107.85公顷；小麦53.39公顷；豆类64.61公顷；马铃薯14.81公顷；油菜种植52.13公顷。养殖业主推规模发展，坚持牛、羊、猪、鸡、蜂多元化养殖，以无害化、集约化为方向，支持合作社、家庭农牧场扩大种养规模。全年排查整治撂荒地11.17公顷，全部实现复耕复种。

**【“五无甘南 十有家园”创建】** 2022年，杓哇乡以《卓尼县农牧村环境巩固提升工作指导标准》为依据，完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方案，建立健全各项长效机制，召开专题会议5次，张贴宣传标语和公告，发放宣传手册，落实红黑榜月评比制度，坚持每周一次各村轮流检查和不定期督查，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大有机肥全覆盖施用和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力度，推广使用有机肥480吨。荣获州、县环境卫生红榜7次。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022年，全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聚焦收入水平和“两不愁三保障”，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和精准施策。组织劳务输转，通过“政府推、干部带、宣传促、政策引”

的措施和办法，帮助青壮年劳动力外出务工就业，全乡输出劳务人员309人（次），前往蓝翔技校培训2人。

**【基础设施建设】** 2022年，全乡续建项目：投资600万元的2021年大庄村闹缠自然村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竣工待验收。新建项目：投资294万元的利布湾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100万元的大庄村闹缠自然村道路防护工程；投资50万元的光尕村产业路建设项目；对接省民委项目办，投资30万元，建成杓哇土族民俗文化展览馆，并于9月底对外开放。民俗文化展览馆装饰装修建设项目；投资40万元的地利山自然村挡墙工程；投资80万元的干部职工周转房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州林草局投资100万元的国土绿化植树造林项目；县自然资源局投资200万元的国土绿化植树造林项目，投资20万元的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民生保障】** 2022年，为35户81名低保对象、8户8名特困供养人员、残疾人按时足额发放补助，全年共两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8.3万元。全乡养老保险应参保人数694人，参保人数683人，参保率98.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缴人数1690人，实缴人数1647人，参保率97.46%。动员适龄妇女，在乡卫生院集中免费进行两癌筛查28人。

**【杓哇乡领导名录】**

书记：张彦海（男，藏族）

人大主席：

常落藏（男，土族）

乡长：常学功（男，土族）

纪委书记：

刘成光（男）

维稳中心主任：

陈恩（女）

副书记：马小平（男）

副乡长：朱艳霞（女，藏族）

蒲永安（男，藏族）

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严生明（男，藏族）

（供稿：常学功）

# 附录

FULU



## 文献辑录

### 中共卓尼县委 卓尼县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全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的 决定

卓尼委〔2022〕4号

近年来，全县上下涌现出一大批锐意进取、爱岗敬业的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为全县教育事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进一步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团结凝聚广大教师不忘为党育人初心，牢记为国育才使命，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激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工作热情，树立先进典型，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对张顺强等89名优秀教师、陈文耀等31名优秀教育工作者、李卓洮等30名师德师风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个人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继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再创佳绩，再作贡献；全县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要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增强看齐意识，牢记使命，敬业奉献，为推动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积极工作。

附件：全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名单

中共卓尼县委 卓尼县人民政府  
2022年9月6日

#### 附件

#### 全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名单

##### 一、优秀教师（共89人）

张顺强 柳林中学教师  
李 艳 柳林中学教师  
张红弟 柳林中学教师  
于开行 柳林中学教师  
陈腊娜 柳林中学教师  
安国荣 藏族中学教师

姜自文 藏族中学教师  
尕藏热旦 藏族中学教师  
原素珍 藏族中学教师  
班地牙 藏族中学教师  
石 婷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吴 俊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宋永宁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 |      |            |                        |              |
|------|------------|------------------------|--------------|
| 吴 玲  |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 孙春妹                    | 恰盖九年制学校教师    |
| 范玉琼  |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 王晓霞                    | 喀尔钦九年制学校教师   |
| 颜维瀚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完么草                    | 康多九年制学校教师    |
| 张倩昌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田玉洁                    | 杓哇土族乡中心小学教师  |
| 余永红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后瑞忠                    | 柏林中心小学教师     |
| 崔巧凤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李生平                    | 大族中心小学教师     |
| 胡春梅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陈光钰                    | 木耳镇冰崖小学教师    |
| 鲁巧红  | 柳林小学教师     | 姬拉目                    | 木耳镇博峪小学教师    |
| 张丽萍  | 柳林小学教师     | 刘景荣                    | 木耳镇冰崖小学教师    |
| 李锦霞  | 柳林小学教师     | 闫文明                    | 柳林镇畜盖小学教师    |
| 杨贵龙  | 柳林第二小学教师   | 魏建海                    | 柳林镇草岔沟小学教师   |
| 尹金梅  | 柳林第二小学教师   | 汪玉智                    | 藏巴哇镇柳林小学教师   |
| 豆想红  | 柳林第二小学教师   | 马换喜                    | 藏巴哇镇侯旗小学教师   |
| 李 根  | 藏族小学教师     | 卢晓智                    | 洮砚镇坑乍小学教师    |
| 何晓梅  | 藏族小学教师     | 豆俊兴                    | 洮砚镇杜家川小学教师   |
| 后晓萍  | 藏族小学教师     | 张顺芳                    | 阿子滩镇板藏小学教师   |
| 王桂桃  | 唐尔川幼儿园教师   | 魏翠霞                    | 阿子滩镇那子卡小学教师  |
| 李婷莉  | 卓尼县幼儿园教师   | 乔宏平                    | 阿子滩镇卓洛巴小学教师  |
| 李茹霞  | 上河幼儿园教师    | 傲 旦                    | 尼巴镇江车小学教师    |
| 牛丽丽  | 桥南幼儿园教师    | 拉毛草                    | 尼巴镇格拉小学教师    |
| 张文桃  | 阿子滩九年制学校教师 | 尕藏加措                   | 申藏镇斜藏小学教师    |
| 王晓琴  | 阿子滩九年制学校教师 | 赵永胜                    | 刀告乡盘桥小学教师    |
| 后卓红  | 阿子滩九年制学校教师 | 张桂香                    | 刀告乡龙多小学教师    |
| 窦虎林  | 藏巴哇九年制学校教师 | 祁光恒                    | 扎古录镇赛如那幼儿园教师 |
| 谢微微  | 藏巴哇九年制学校教师 | 安永平                    | 扎古录镇寄宿制小学教师  |
| 牛艳花  | 藏巴哇九年制学校教师 | 姜永红                    | 扎古录镇八什卡幼儿园教师 |
| 张彩虹  | 扎古录九年制学校教师 | 贾盖宇                    | 纳浪镇小板子小学教师   |
| 张三省  | 扎古录九年制学校教师 | 郭红强                    | 纳浪镇若龙小学教师    |
| 张黎虹  | 扎古录九年制学校教师 | 赵兰芳                    | 纳浪镇温旗小学教师    |
| 赵 洁  | 纳浪镇九年制学校教师 | 虎彦龙                    | 喀尔钦镇革古小学教师   |
| 米芳文  | 纳浪镇西尼沟小学教师 | 杨秀芳                    | 喀尔钦镇卓洛小学教师   |
| 张晓莲  | 纳浪九年制学校教师  | 高海霞                    | 完冒镇俄化幼儿园教师   |
| 姚玉梅  | 洮砚九年制学校教师  | 双杰东主                   | 恰盖乡白土咀小学教师   |
| 王宏伟  | 洮砚九年制学校教师  | 尕藏加措                   | 恰盖乡角缠小学教师    |
| 于主目草 | 洮砚九年制学校教师  | 王若雯                    | 申藏镇斜藏小学教师    |
| 杨登云  | 柳林镇中心小学教师  | <b>二、优秀教育工作者（共31人）</b> |              |
| 杨都盖草 | 木耳镇中心小学教师  | 陈文耀                    | 柳林中学教师       |
| 安班玛草 | 尼巴九年制学校教师  | 后会科                    |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
| 旦智草  | 刀告中心小学教师   | 张俊林                    |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
| 王春霞  | 申藏镇斜藏小学教师  | 头娃加                    | 卓尼县职业技术学校副校长 |
| 云 草  | 完冒九年制学校教师  | 卢 俊                    | 藏族小学副校长      |

侯明红	柳林第二小学副校长	赵卫东	卓尼县第一中学教师
郭建华	卓尼县幼儿园教师	那加才让	藏族中学教师
董海燕	桥南幼儿园园长	田鲜春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牛彦荣	上河幼儿园教师	王红霞	卓尼县职业技术学校教师
郝秀芝	唐尕川幼儿园园长	唐春娣	卓尼县柳林小学教师
张主进	柳林镇中心小学教师	姬世信	柳林第二小学教师
奚丽萍	木耳镇中心小学教师	严学礼	藏族小学教师
鲁红霞	阿子滩九年制学校教师	梁颖	卓尼县幼儿园教师
马科	藏巴哇九年制学校教师	卢玉蓉	桥南幼儿园教师
杨俊	扎古录九年制学校教师	韩海娟	上河幼儿园教师
李彦海	纳浪镇九年制学校教师	佴瑶草	唐尕川幼儿园教师
朱登峰	洮砚九年制学校教师	赵尼曼	叶儿幼儿园教师
夏刀次旦	尼巴九年制学校教师	祁世荣	柳林镇中心小学教师
虎尼布扎什	刀告中心小学教师	许金金	木耳镇中心小学教师
尕藏苏奴	完冒九年制学校教师	张泽宏	阿子滩九年制学校教师
曹尕加地	恰盖九年制学校教师	张志立	藏巴哇九年制学校教师
刘军兵	喀尔钦九年制学校教师	蒙公布扎西	纳浪镇九年制学校教师
金玉虎	康多九年制学校教师	卢旭东	洮砚九年制学校教师
包福荣	杓哇土族乡中心小学党支部 书记	陈英俊	扎古录九年制学校教师
杨平会	柏林中心小学校长	蒲福财	尼巴九年制学校教师
杨文全	申藏学区党支部书记	吴娟娟	刀告中心小学教师
尕东才让	藏族中学副校长	朱俊杰	完冒九年制学校教师
朱瑞峰	柳林初级中学教师	黄水红	喀尔钦九年制学校教师
汪志儒	县教育科学研究室主任	何亚蓉	申藏镇中心小学教师
高栋	县教育科学教研室教研员	朱彦忠	恰盖九年制学校教师
全青云	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干事	尕藏桑珠	康多中心小学教师
李卓洮	柳林中学教师	马巧红	杓哇土族乡中心小学教师
		徐林平	柏林中心小学教师
		李兴业	大族中心小学教师

三、师德师风先进个人 (共30人)

## 中共卓尼县委办公室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卓尼办发〔2022〕24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省州驻卓相关单位：

《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抓好工作落实。

中共卓尼县委办公室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

### 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郑州考察时提出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州党委、政府关于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安排部署，全面推动卓尼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体系，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州关于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安排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以健全牦牛产业链为主线，以提纯复壮、提质增效、高质量可持续为目标，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动力，以加快构建良种化繁育体系、集约化养殖体系、精细化加工体系、系列化标准体系、品牌化营销体系、配套化保障体系为重点，全力打造青藏高原牦牛高端产品加工生产基地和集散中心，把牦牛产业培育成为我县的支柱产业，探索建立土、草、人、畜“四位一体”的系统管理模式，走出一条草地生态—畜牧生产—牧民生活“三生融合”的综合发展新路子。

####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以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为前提，积极转变牦牛产业发展方式，实现更加符合草地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要求、人与自然更加和谐共存、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

（二）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依据我县不同区域的自然条件和生态环境特点，立足产业发展实际，大力实施品种改良行动，持续转变养殖方式，优化牦牛产业发展布局，推动牦牛产业由资源消耗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三）坚持政策引领，市场主导。充分发挥政策引领作用，强化政策支持，调动各方面各要素作用，完善牦牛本品种选育、饲养管理方式转变、饲草料搭配、半舍饲养殖、动物防疫等技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健全利益联结机制，推进牦牛全产业链发展。

（四）坚持提升品质，效益为先。培育牦牛产品特色优势、深挖牦牛产品特色功能，促进资源优势快速向产业优势转变，加快畜产品研发理念与品牌创新。

### 三、发展现状

卓尼县畜牧业主要以牦牛、藏羊为主，具有较好资源禀赋，是全县一产首位产业和主导特色产业。但是牦牛饲养的方式依旧粗放，科技含量低，基本上以天然放牧为主，出栏周期长，出栏率低，草料供给不足，牦牛产业仍然存在“夏壮、秋肥、冬瘦、春死”的问题。卓尼县草原总面积499.98万亩，其中可利用草原面积480.4万亩，其中禁牧草原面积120万亩，草畜平衡草原面积360.4万亩，林草部门核定全县理论载畜量60万个羊单位。县境北部、西部天然草场相对集中连片，河谷地带林草相间，适宜从事牦牛繁育、育肥和杂交利用。牦牛养殖以尼巴、刀告、完冒、恰盖、康多牧业乡镇和大峪、柏林两个国营种畜场为重点。目前，全县牦牛存栏10.8万头，其中基础母牦牛6.96万头，种公牦牛0.26万头；按公母优化比例（1：20~25），全县缺少种公牦牛300头左右。因长期受自养、自繁、自用的传统生产模式影响，畜群近亲繁殖现象突出，牦牛产业投入不足，生产经营高度分散，生产方式依然落后成为制约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农牧民增收的突出问题。牦牛畜种种质退化、体质弱化、个体矮化，生产性能不断下降，规模化发展受到瓶颈制约，对整个县域农牧村经济社会的发展贡献率递增缓慢。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甘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甘南草地牧业发展方式转变实现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和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和甘南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牦牛产业座谈会上的有关精神，发挥我县地理区位优势，实施牦牛产业效益提升计划和生态养殖，建设我县牦牛良种繁育体系，以实现优质生态产品应有的价值。以产业带就业、以产业促增收，成为“创建全域有业态的富裕家园”的重要抓手，是全县农牧业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因此，要发挥我县牦牛特有的资源优势、价值优势和品牌优势，把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生态建设之要、草畜平衡之需、产业发展之基、绿色崛起之路，推动形成生态保护和产业发展的“双赢”局面。结合全县牦牛养殖实际情况，组建牦牛繁育核心

群，以实施牦牛本品种选育和提纯复壮为突破口，提高牦牛产品质量，实现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农牧民增收的目标。

### 四、工作目标

力争通过3~5年的努力，引进良种公牦牛322头，良种母牦牛2028头，建立核心示范点，以点带面，以面带片，逐步健全完善牦牛良种繁育体系、技术服务保障体系、饲草料供应体系和产业化经营体系。使牦牛产业结构更加合理，生产水平和效益大幅提升，牦牛出栏率提高到40%，商品率提高到45%，适龄母牛比例提高到60%，繁殖成活率提高到75%，成年牦牛平均体重由210公斤提高到260公斤，农牧民人均在牦牛产业中的收入增加500元以上，牦牛产业总产值提高30%。

（一）以州级示范场（卓尼县国营大峪种畜场）为基础，组建3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柳林、纳浪、木耳3个乡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国营大峪种畜场）

（二）以县级示范场（卓尼县国营柏林种畜场）为基础，组建4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杓哇、藏巴哇、洮砚3个乡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国营柏林种畜场）

（三）在刀告乡筛选一家养殖基础好、积极性高的牦牛养殖新型经营主体为示范点，组建一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尼巴、刀告、扎古录3个乡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刀告乡人民政府）

（四）在完冒镇筛选一家养殖基础好、积极性高的牦牛养殖新型经营主体为示范点，组建一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完冒、阿子滩两个乡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完冒镇人民政府）

（五）在恰盖乡筛选一家养殖基础好、积极性高的牦牛养殖新型经营主体为示范点，组建

一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康多、恰盖、申藏3个乡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恰盖乡人民政府）

（六）在喀尔钦镇筛选一家养殖基础好、积极性高的牦牛养殖新型经营主体为示范点，组建一个良种繁育核心群，进行良种繁育，带动喀尔钦镇的牦牛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喀尔钦镇人民政府）

## 五、工作任务

以牦牛优势特色产业为重点，突出“产业集群、龙头集中、技术集成、要素集聚、保障集合”，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培育发展新动能，丰富乡村经济新业态，加快实现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转变。

### （一）牦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为加快推动全县牦牛产业高质量发展，需逐次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采取核心群引进、扩繁群壮大、增加自主引进力度三种方式，合理调整畜群结构，加大劣质畜淘汰力度，充分利用优质畜种资源，加快推进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工作。

**核心群引进：**在筛选的良种繁育核心群，以48头良种母牛和2头良种公牛为组合，以1200亩草场为基础。利用天然屏障和人工围栏，在划定的草场内进行繁育，杜绝牛群混交，保证纯种繁育，将繁育的优良品畜向县内牦牛养殖区提供。以每个核心群每年产犊24头计算，11个核心群第一年产犊264头，第二年产犊累计528头，第三年核心群累计产犊792头，公母各半。

**扩繁群壮大：**在全县养殖户的其他牧群建立良种扩繁群，投放引进的良种牦牛，第一年投放公牦牛100头，母牦牛500头，繁育良种犊牛2250头；第二年投放公牦牛100头，母牦牛500头，繁育良种犊牛2250头；第三年投放公牦牛100头，母牦牛500头，繁育良种犊牛2250头；扩繁群三年累计繁育良种牦牛6750头，公母各半。

**自主引进：**通过养殖户自主引进良种牦牛，

政府给予相应的补贴，提高我县牦牛良种化程度。

到第三年底，核心群和扩繁群累计繁育7542头，加上原有的2350头良种畜，共有良种畜9892头（其中公畜4093头，母畜5799头）。到第四年，核心群和扩繁群繁育的良种后代部分已性成熟，具备繁育能力，继续将良种畜进行投放，到年底繁育良种畜达到33223头，加上原有的9892头良种畜，共有良种畜43115头（其中公畜20705头，母畜22410头）。到第五年，核心群和扩繁群繁育的良种后代大部分已具备繁育能力，继续将良种畜进行投放，到年底繁育良种畜达到58991头，加上原有的43115头良种畜，共有良种畜102106头。经过五年的努力，全县的牦牛种群全部优化，良种化率达到95%以上。以此循环，将繁育和引进的良种畜不断投放，劣质畜不断淘汰，最终使全县牦牛全部良种化。

**种公牛调配：**为保持全县牦牛良种程度，防止品种退化，每年对种公牛进行调换。由畜牧技术服务机构每年秋季依据《甘南牦牛》行业标准对全县繁育的种牛进行等级鉴定，将不同等级的种牛调换到不同区域进行良种繁育。养殖场和养殖户之间可根据需求选购或同等级交换种畜，以便达到种牛调换的目的。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县畜牧工作站、县国营大峪种畜场、县国营柏林种畜场、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提高牦牛品种改良水平。立足现有母牛群体，加强优良品种的选育和推广，优化品种结构。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坚持走“优质+高端”的牦牛品种改良技术路线，重点发展牦牛母牛群，组建牦牛繁育核心群。将大峪、柏林两个种畜场设立为州级牦牛资源品种保种场，开展本品种选育和纯种扩繁。引进大通牦牛、天祝白牦牛、阿万仓牦牛、麦仁牦牛等优良畜种，投放到11个繁育核心群，开展杂交改良，示范推广，提高个体生产性能，促进牦牛产业发展。并在大

峪种畜场及大峪沟建立万头牦牛养殖育肥基地。利用人工授精杂交改良技术，对全县现有的肉牛（西门塔尔等）进行杂交改良。

2. 提高基础母牛存栏量。对能繁母牛实施补贴，重点扶持能繁母牛养殖场，鼓励规模养殖户发展自繁自养或专门从事母牛繁育，从源头上解决母牛偏少的状况。鼓励建立紧密的牦牛产业链，采取“繁育—育肥—屠宰加工”各环节分工合作、利益均分的模式，带动能繁母牛养殖的积极性。

3. 提高牦牛养殖规模化水平。支持改善养殖圈舍、设备、饲草料加工贮存、粪污处理、水电路等基础设施条件，加快牦牛繁育基地建设，提高经营主体的规模化育肥能力和经营水平。对现有的暖棚、饲草料棚进行改造提升。按相对集中连片原则，牧区乡镇全部达到万头以上牦牛养殖规模，对引进的良种牦牛给予补贴。

4. 提高牦牛养殖标准化水平。聚焦牦牛产业优质、高效、绿色、节约的发展要求，制（修）定牦牛品种改良选育、饲草料加工调制、标准化养殖、粪污处理、规范化管理、疫病防控等全程技术标准规程。指导各类生产经营主体推广应用标准化生产技术，促进良种良法深度融合，提高养殖水平。以尼巴、刀告、完冒、恰盖、康多等乡镇为主，建设标准化绿色示范养殖基地，每个基地年均出栏绿色（有机）肉牛0.4万头以上，带动引领我县牦牛养殖场标准化建设的快速发展。在现有的基础上，加大培育牦牛产业新型经营主体力度。

5. 推广牦牛养殖绿色化水平。按照“产业集约循环、资源永续利用、环境有效治理、生产生活生态互利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思路，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方向，推进“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生态循环农业方式，实现牦牛产业的绿色生态生产环境。支持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设备的升级完善，在养殖示范村、养殖集中区配套建设粪污集中收贮、加工点。发展“畜—草（燕麦、秸秆等）”为主的现代农业循环经济。

## （二）建设饲草料基地

1. 加快饲草料基地标准化建设。在申藏镇建

立州级万亩饲草料标准化种植基地，以龙头企业（卓尼县绿牧源草畜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提升改造加工能力，带动农户加大饲草料种植力度。完善饲草料产业与养殖业融合发展模式，在木耳、喀尔钦、刀告、完冒、阿子滩、恰盖、康多等乡镇饲草料种植区域，培育发展饲草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以循环农业为方向，充分利用国家相关项目，全面提升饲草料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健全完善饲草“种、管、收、贮、运”社会化服务体系，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的方式，建设优质高产饲草料基地，提升秸秆饲料化利用水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2. 强化草原畜牧业保护性发展。以草原生态保护优先的原则，积极落实草原补奖政策，对实施禁牧和草畜平衡的农牧民继续给予补助奖励。年改良退化草原2.5万亩，治理退化草原4.5万亩，治理黑土滩3万亩，治理草原鼠虫害10万亩。引导牧区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扶持饲草料储备基地、棚圈建设等基础设施升级改造，优化牧区产业布局和养殖结构，推动牧区规模养殖快速发展。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 （三）强化动物防疫工作

靠实动物防疫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养殖场户的主体责任，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全面落实春秋动物防疫工作。严格落实牲畜检疫、落地隔离观察和养殖场（户）“一对一”网格化监管，年监管养殖场、户300家以上。对全县16个乡镇畜牧兽医站进行改造提升，加大县、乡、村三级防疫人员培训力度，健全动物疫情监测、疫情报告制度，确保牦牛产业健康发展。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教科局、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 （四）牦牛肉精深加工

1. 组建屠宰加工企业。引进龙头企业，结合我县国有产业扶贫开发公司，在完冒镇新建集活畜屠宰、畜产品精深加工、配套建设仓储物流设施于一体的肉牛屠宰加工产业园。购置先进屠宰加工设备，完善品质检验等标准化设施装备，规范屠宰深加工技术流程，年屠宰量达到3万头以上。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县国有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完冒镇人民政府）

2. 提升精深加工能力。结合市场需求，引进胴体分级加工、分割包装技术，运用精分割冷鲜排酸工艺，开展冷鲜肉生产和牛肉熟制品加工。推进特色牛肉产品、特色风味产品、牛副产品精深加工技术开发，加大优质高级牛肉干、牛肉丸、卤汁牛肉、酱牛肉等休闲类牛肉食品的打造力度。通过提升精深加工水平，延长产业链，提升附加值，培育新的价值增长点，实现由“运活牛到运精品分割牛肉系列产品”的转变。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3. 提高商品化生产水平。扶持现代牦牛产业体系全产业链建设，积极培育和拓展市场，形成异地销售模式。鼓励以企业为龙头，带动育肥场和广大养殖户，建成养牛专业村、专业乡镇及区域性的大基地，改进育肥技术，拉开肉质档次，对接多种牛肉市场。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县乡村振兴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 （五）加强牦牛品牌建设

1. 提升品牌竞争力。按照“政府引入、协会支持、企业运作”的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和资金投入，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推进品牌建设，打造畜产品品牌。鼓励加工企业在品牌宣传、产品包装上突出“秘境卓尼”的产地优势，强化区域公用品牌使用管理制度建设，加强区域公用品牌与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整

合衔接，培育区域公用“甘味”肉牛品牌和企业商标品牌，开展“甘味”品牌户外广告和媒体宣传活动，拓宽肉牛销售市场。深度培育并作响“秘境卓尼·生态优质牛肉”品牌，使牛肉优质安全、健康放心、绿色生态、有益康养的产品形象深入人心，提升消费者的认知程度。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2. 加大产销衔接力度。健全市场营销体系和宣传推介机制，以各类推介会为重点，支持龙头企业加大产品营销推介力度，建立产品体验中心，加大品牌产品宣传推介。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开展专题报道，组织专题活动。通过建立顺畅的营销宣传体系，保障卓尼牦牛产业增值增效。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融媒体中心、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3. 建立全过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质量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强化源头控制、全过程监管和关键环节管控，搭建互联共享数据平台。构建种、养、加、市场四位一体的全产业链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现“养殖—加工—销售—餐桌”的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做到“生产有记录、信息可查询、流向可跟踪、责任可追究、产品可召回、质量有保障”的要求。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 （六）试点进行“智慧牧场”建设

在大峪种畜场和柏林种畜场各选择1~2个有条件的牧群，运用现代物联网技术，试点建设智慧牧场。对牲畜的生产生活进行网络跟踪监控，建立小型自动化挤乳设备，设置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信息库，实现牦牛产品全产业链的全过程电子记录，包括农资、生产工艺、生产管理、产品质量、检测技术、仓储保管、冷链运输和销售信息。

（牵头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国营大峪种畜场）



##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卓尼县2022年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 倍增计划“五个万亩”培育行动方案的通知

卓政办发〔2022〕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相关部门：

《卓尼县2022年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计划“五个万亩”培育行动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0日

### 卓尼县2022年中藏药材产业倍增计划

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结合《卓尼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总体方案》《分产业篇方案》，紧紧围绕县委“11358”发展战略，大力发展“牛羊菜药菌”主导产业，扎实推进现代种植业“五个万亩”培育行动，制定“五个万亩”中藏药材产业培育行动方案。

#### 一、产业发展现状

（一）种植情况。卓尼县境内大部分地区被草原和森林覆盖，大气质量良好，土壤中重金属和其他有害物质含量低，符合国家生产绿色药材产品所要求的产地环境条件。卓尼县中藏药材种植历史悠久，主要分布在藏巴哇、洮砚、纳浪、木耳、柳林、喀尔钦、扎古录、申藏、阿子滩等13个乡镇，大宗种植品种有当归、柴胡、党参、黄芪、唐古特大黄5种。2021年，中藏药材种植面积达到8.1万亩，其中当归1.6万亩，柴胡（柴胡和青稞套种，青稞第一年收割，柴胡第二年采挖）3.1万亩，党参1.5万亩，黄芪1.5万亩，唐古特大黄0.27万亩，新品种引进、野生药材驯化及种苗繁育0.13万亩。逐步形成了以藏巴哇镇、洮砚镇、喀尔钦镇、柳林

镇、纳浪镇、申藏镇为主的优势主产区，中藏药材产业覆盖全县13个乡镇的73个行政村。

（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情况。截至2021年年底，中藏药材专业合作社达141家，企业12家，覆盖全县13个乡镇。运行规范的有31家，较为规范的有68家，省级示范社5家，州级示范社3家，县级示范社23家，家庭农场31家，中藏药材联合社3家，成立中药材产业协会1个（卓尼县中药材产业发展协会），在全县范围内初步形成了“基地+专业合作社+农户”的中藏药材产业发展模式。

（三）加工、仓储能力情况。近年来，我县中藏药材初加工业有了初步发展，加工方式已逐步由传统的全药材出售向拣选、清洗、干制、切片、包装等初加工领域转移。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已建成中药材产地冷藏保鲜机械冷库13座，总储藏能力达0.29万吨。

（四）品牌建设情况。“卓尼当归”“卓尼柴胡”2个农产品地理标志于2020年12月8日通过农业农村部专家评审，2021年6月4日农业农村部进行了公告，2021年12月份获得国家地理标志登记证书。

## 二、2022年产业发展计划

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左右(2022年种植计划表见附件),按照因地制宜、合理布局、适当集中的原则,重点发展柴胡、唐古特大黄等市场前景稳定并适宜我县种植的药材,利用小麦、青稞等农作物套种秦艽、羌活、柴胡等药材,最大限度提高种植效益。结合各区域气候条件、中药材道地性、群众种植经验和市场需求等因素科学规划、合理布局,以卓尼县中药材化肥、有机肥肥效试验为依托,扎实推进“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公害”实施进程,助推“农业绿色发展”,在全县中藏药材优势种植区建设万亩中藏药材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包括柴胡、当归、党参、黄芪、唐古特大黄等大宗种植品种。通过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培育10个管理规范、特色鲜明的中藏药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7个创新能力强、生产规模大的龙头企业和合作社新建农产品冷链设施,提高产品储藏能力,辐射带动周边乡镇,推进全县中藏药材产业健康持续发展。

###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持续推广使用有机肥。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左右,在中藏药材种植生产中全面推广有机肥,在畜禽粪便等有机肥资源丰富的区域,鼓励种植大户和专业合作社大量利用腐熟堆肥的方式,农户通过堆积发酵、腐熟还田的方式,施用自产农家肥,持续保持100%的有机肥替代化肥率,缓解土壤退化、板结问题,扎紧“全域无化肥”篱笆墙,为全县中藏药材产业健康、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试验田建设。2022年,继续依托卓尼县农村耕地地力保护“全域无化肥、有机肥替代化肥项目”,开展中藏药材化肥、有机肥肥效对比试验,通过试验对比分析,为有机肥料替代化肥、生物农药替代化学农药提供参考数据,总结适合当地的主推技术模式,确保全县中藏药材产品达到优质、安全、绿色、有机标准,切实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实现农产品优质优价、农牧民增收致富的目标。

(三)中藏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建设。引导中藏药材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经营主

体与科研院所合作,加快新优品种新技术推广,提升种子种苗标准化生产水平和质量。在藏巴哇镇、洮砚镇、木耳镇、纳浪镇、喀尔钦镇等主产区,建设稳定的种子种苗繁育基地,推广当归熟地育苗等技术试验示范。2022年计划在纳浪镇、木耳镇、藏巴哇镇、洮砚镇、柳林镇、喀尔钦镇、扎古录镇、阿子滩镇、申藏镇、杓哇乡建成种苗繁育基地2500亩;在纳浪镇、木耳镇、柳林镇、藏巴哇镇、洮砚镇、喀尔钦镇、阿子滩镇、申藏镇建成种子繁育基地1000亩。

(四)中藏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在藏巴哇镇、洮砚镇、柳林镇、纳浪镇、木耳镇、喀尔钦镇等主产区,扶持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022年,扶持建成相对集中连片100亩以上的中藏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30个以上。其中纳浪镇3至5个,木耳镇3至5个,藏巴哇镇4至6个,洮砚镇2到3个,柳林镇2到3个,喀尔钦镇4至6个,扎古录镇2至4个,刀告乡1到2个,阿子滩镇2到3个,申藏镇1到2个,杓哇乡1到2个,具体由纳浪镇创信、赵氏,木耳镇大峪,柳林镇昌合,藏巴哇镇石达滩登峰、柏林利平,洮砚镇金山,扎古录镇福泽,喀尔钦镇占龙、联民,申藏镇藏镇缘,杓哇乡宏润等示范带动能力强的合作社承担完成。示范基地通过应用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推广土壤处理、药剂浸苗、生物防治、物理诱杀、科学用药、统防统治等绿色防控技术,提高病虫害防治效率和防治效果,基地加强投入品监管,严禁化肥、高毒、高残留农药等投入品的使用,进而提升药材品质,达到优质优价。以点带面,辐射带动周边乡镇,逐步推进全县中藏药材向规模化、标准化方向发展。

### (五)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1.扶持我县现有中藏药材龙头企业卓尼县九峰生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卓尼县和盛中药材开发公司、卓尼县占龙药材专业合作社等药材收购、加工新型经营主体,引进初加工设备、改扩建生产厂房,按照省上标准给予奖补扶持,提高产品附加值。

2.采取“外引内培”的方式，扶持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优势产区，推广“一企一基地”和“一村一基地”模式，建设稳定的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打造一批中藏药材规范化绿色生产示范村，通过统一种子种苗供应、统一测土配方施肥、统一标准化栽培技术模式、统一病虫害绿色防控，推广露天栽培、全程机械化等先进实用技术，2022年，力争把纳浪镇大小板子村培育成中藏药材规范化绿色生产示范村。

#### （六）市场流通体系建设

1.冷藏设施建设。鼓励中藏药材加工企业、农牧民合作社新建储藏能力100吨以上的中藏药材冷藏库（阴凉库）。2022年，计划培育卓尼县藏镇缘种植专业合作社、扎古录镇阿卫家庭农场、龙布药材种植合作社、柏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侯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杓哇乡喇叭种植专业合作社等7家农民合作社及家庭农场建设农产品新建冷链设施7个，储藏能力约0.42万吨。

2.产销对接及品牌打造。积极组织开展中藏药材产销对接活动及“甘味”品牌宣传推介活动，打造“甘味”企业商标品牌。

（七）农业保险。对种植当归、党参、黄芪等中药材的农户给予保费缴纳补贴扶持。2022年，计划种植当归、党参、黄芪约4.6万亩，按照种植面积的50%进行参保，确保参保面积达到2.3万亩。

（八）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加强农科教推合作，聘请甘肃农业大学陈垣教授团队为卓尼县中藏药材产业发展技术力量，州、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技术人员，建立县、乡、村三级专家技术服务队伍，充分发挥专家团队的科技支撑作用，围绕药材良种推广、集约育苗、绿色防控、保质储藏、系列加工等关键环节，开展技术培训，指导开展技术推广与服务。

#### 四、效益分析

（一）通过轮作倒茬，腐熟羊粪、生物菌肥等有机肥代替化肥等措施，控制农业面源污染，修复土壤微生物系统，改善农田环境，进而保护生态环境，彰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

发展的要求，为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贡献一分力量，生态效益十分显著。

（二）加工冷链设备投入运营后，提高了全县中药材产品附加值。

（三）在全县8万亩中药材生产中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生物农药替代化学农药的基础上，通过品牌创建推介，使产品达到优质、安全、绿色、有机标准，实现农产品优质优价。

（四）万亩标准化生产基地建成后，按有机肥种植的产品平均提高0.5元每公斤（鲜重）计算，1万亩预计增收260万元左右，经济效益十分显著。

5.在全县建成优质中藏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3500亩，其中种苗繁育基地2500亩，年生产优质中藏药材种苗2500吨（带土苗子，以当归为例），种子繁育基地1000亩，年产优质种子5万公斤（以当归为例）。项目实施后，实施乡镇将基本实现苗种自给自足，为全县中药材产业的发展奠定种子种苗基础，有效遏制假种假苗坑农害农现象发生，满足各药材种植户就近购苗购种需求。达到中藏药材产业进一步发展壮大，带动贫困地区农牧民长期稳定增收致富的目的，进而实现中藏药材产业持续稳定增收。

#### 五、资金概算及来源

（一）根据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重点工作任务，开展万亩中药材绿色基地建设，对种植大户和合作社每亩给予补助200元以上，计划总投入补助资金200万元。

（二）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建设费用340万元。其中种子繁育基地1000亩，每亩补助1000元，计100万元；种苗繁育基地2500亩，每亩补助960元，计240万元。

（三）病虫害绿色防控、种植技术指导及聘请专家费用共10万元。

共计投入资金550万元，资金来源为到县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和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 六、工作要求

推行产业链“链长制”，强化产业链发展的服务保障，建立中藏药材产业“五个一”工作

推进机制，确保顺利完成特色产业倍增计划和万亩培育工作。

(一) 县农业农村局职责：主要负责方案制定、协调组织、资金管理、监督检查、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 各相关乡镇职责：做好动员群众、土地流转、具体实施等工作；

(三) 县农业技术推广站职责：负责各相关乡镇开展中藏药材种植、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技术指导及试验示范等工作。

七、2023—2025年发展计划

2023年，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左右，其中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面积达到

1.2万亩，建设优质种子生产基地300亩，种苗繁育基地1100亩。培育中藏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10家。

2024年，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左右，其中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面积达到1.3万亩，优质种子生产基地400亩，建设种苗繁育基地1200亩。培育中藏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10家。

2025年，全县中藏药材继续稳定在8万亩，其中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面积达到1.4万亩，优质种子生产基地500亩，建设种苗繁育基地1300亩。培育中藏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10家。

附件：

2022年卓尼县中藏药材种植计划表

序号	乡镇	品种及面积 (单位: 亩)							合计
		当归	黄芪	柴胡	党参	唐古特大黄	种苗繁育基地	种子繁育基地	
1	纳浪	800	2200	100	1950		300	100	5450
2	木耳	1500	2060	3200	2500		200	100	9560
3	柳林	1350	1600	2860	1350	455	300	150	8065
4	喀尔钦	1000	1930	4900	1150	850	400	150	10380
5	扎古录	1500	800	3200	1500	150	150		7300
6	刀告	200		200		100			500
7	阿子滩	600	1300	4900	1100	1500	250	100	9750
8	申藏	400	700	4500	1000	70	250	100	7020
9	恰盖	200		350	200				750
10	洮砚	2000	2000	300	1800		150	100	6350
11	藏巴哇	3000	3400	2650	2900		400	200	12550
12	杓哇	1000	200	600	400		100		2300
13	康多			150					150
合计		13550	16190	27910	15850	3125	2500	1000	80125

## 卓尼县2022年食用菌产业倍增计划

根据2022年卓尼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卓尼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总体方案》及《分产业篇方案》的通知，紧紧围绕“11358”发展战略，大力发展“牛羊菜药菌”主导产业，推进现代种植业“五个万亩”培育行动，制定“五个万亩”食用菌产业培育行动方案。

### 一、产业现状

食用菌产业是我国三大农业产业（种植业、养殖业、菌物业）之一。食用菌是一种生产周期短、成本低、见效快、效益高的现代农业产业，市场供不应求，发展前景广阔，是有效增加群众收入的朝阳产业。

卓尼县独特的地理位置、立体气候、生物多样性等自然条件，给食用菌提供了良好的生长、生产环境，适合发展高原特色食用菌，可周年生产。高原特色食用菌品相好、肉质鲜嫩、香味浓郁，蛋白质含量高，氨基酸种类丰富，富含多种维生素及矿质元素。除以上营养价值，还具有多种药用保健价值，如抗癌、抗病毒、降血压、降血脂、降血糖、健胃、助消化、利胆、保肝等作用。

2016年，卓尼县进行了小面积的黑木耳和羊肚菌种植，通过积极探索与实践，食用菌种植技术日趋成熟。2021年，黑木耳、羊肚菌种植面积达到500亩，主要分布在木耳、纳浪、刀告、喀尔钦、申藏等7个乡镇，由公司、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及种植户运营。食用菌从业人数增多，带动效应明显。

### 二、2022年产业发展计划

（一）建立黑木耳菌棒生产厂和生产基地，扩大生产规模，提高菌棒生产规模化、标准化、科学化。引进培育专业的菌棒生产厂和规模化龙头企业2家，建立菌棒生产基地2个，扶持壮大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4家；2022年，计划在纳浪、木耳、柳林、喀尔钦、阿子滩、申藏、刀告、藏巴哇8个乡镇发展以木耳、羊肚菌为主的食用菌种植918亩，预计总产量

约310吨，总产值约2248万元。

（二）优化食用菌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延长产业链。建设食用菌优势产区1个，种植基地3个，建设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点1个。

（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品牌价值，促进全县食用菌产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建立羊肚菌栽培技术试验点3个，筛选出适宜我县气候条件的羊肚菌优良菌株，以黑木耳、羊肚菌为重点，深入探索实践“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让农户、合作社、龙头企业形成稳定利益联结，将小农户带入大市场。着力推动食用菌基地建设、冷链物流、食用菌深加工产业融合发展。

打造草原野生酥油菇繁育试验点2个，充分挖掘当地食用菌野生资源，通过3—5年繁育种植，增加食用菌种植品种。

培育食用菌农产品品牌1个，不断提升食用菌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水平，提高食用菌加工水平、产业组织化和规模化程度，栽培方式向集约化、规模化、工厂化发展，菌棒、菌渣等废弃物资源化。进一步聚合优势资源，加大食用菌专业人员培养力度，大力推动成果转化，激活高原特色食用菌产业链，助力乡村振兴，推动高原特色食用菌高质量发展。

###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合理规划产业布局。卓尼县属甘南州食用菌产业划分的洮河中下游流域区，根据各乡镇气候特点、自然条件和海拔高度，食用菌产业划分为四个片区，涉及8个乡镇。一是以刀告乡为主的车巴河流域片区；二是以喀尔钦镇、柳林镇、纳浪镇、木耳镇为主的洮河沿岸片区；三是以藏巴哇镇为主的九甸峡水库片区；四是以申藏镇、阿子滩镇为主的北部片区。卓尼县2022年计划发展以木耳、羊肚菌为主的食用菌种植918亩，采取统筹谋划、分片管理、分类指导的方式，建设生产基地，形成连片种植，构建完整产业链，并根据各片区地域和环境条件找准发力点，采用“食用菌+”的轮作生

产方式，规避连作障碍给食用菌产业带来的风险。

(二) 建立菌棒生产基地2个。一是依托卓尼县美石菇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引领食用菌产业发展，实行政府主导的“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的运营模式，即统一繁育供应菌种、统一培训种植技术、统一提供生产物资、统一回收初级产品、统一组织精深加工、统一打造品牌上市。在纳浪镇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占地面积64亩的菌棒生产基地，建设内容包括1000万棒菌棒生产厂区、食用菌产品分拣中心、菌渣有机菌肥生产利用区及配套设施设备等。年生产黑木耳菌棒1000万棒、加工分拣黑木耳1000吨，年产值可达5400万元。二是由甘南州车巴沟经济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在刀告乡盘桥村建设黑木耳菌棒生产加工车间，占地面积6亩，年生产黑木耳菌棒500万棒。

(三) 建设食用菌优势产区1个、种植基地3个。力争将木耳镇打造成黑木耳种植优势产区，利用优势产区和种植示范基地这个平台，起到新品种和新技术的展示、引领、推广等作用，同时开展技能培训，让群众学到技术、得到实惠、获得利益，提高种植积极性，逐年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经济收入。建设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1个、羊肚菌种植示范基地2个。一是在木耳镇秋古村建设卓尼县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占地面积150亩，搭建高标准钢架大棚采用“木耳+高原夏菜+羊肚菌”的种植模式开展种植，吊袋木耳种植年收益390万元，木耳采收后可种植一茬高原夏菜，增加收益30万元，高原夏菜采收后再种一茬冬季羊肚菌，增加收益260万元，整个基地年收入约860万元。二是将喀尔钦镇卓洛村、刀告乡盘桥村打造成羊肚菌种植示范基地，结合羊肚菌在我县种植技术水平较成熟的实际，继续加大培育其他乡镇合作社、种植散户进行羊肚菌种植，力争到2023年羊肚菌种植面积达到1000亩。

(四) 开展羊肚菌栽培技术试验点3个、草原野生酥油菇繁育试验点2个，培育食用菌农产品品牌1个。本着初步建立达到同期国内先进水平的高原羊肚菌栽培技术模式，通过与甘

肃省科学院生物研究所和县农技站共同合作，重点开展羊肚菌品种的筛选、高原羊肚菌栽培技术体系的建立和草原野生酥油菇的采集、研发、驯化、繁育种植等工作，共建成果转化示范基地。一是建设羊肚菌试验点3个，在卓尼县刀告乡缘见羊肚菌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卓尼县纳浪镇惠丰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和藏巴哇镇巴都村羊肚菌种植大户3个点，开展冬季和春季两季羊肚菌试验栽培，面积10亩。通过对羊肚菌健壮菌株判别标准研究，结合出菇试验生物学性状产量中型菇比例，筛选出适宜我县气候条件的羊肚菌优良菌株。筛选出的品种和技术可应用于羊肚菌种植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提升种植水平，提高羊肚菌产量与品质。二是在恰盖乡、完冒镇开展草原野生酥油菇菌种采集、研发、驯化、繁育种植试验点1个，采集当地野生酥油菇菌种进行研发培育，为我县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加大“三品一标”认证力度，力争培育食用菌农产品品牌1个，增强市场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稳步推进我县食用菌产业发展。

(五)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及扶持政策。加大新型经营主体“外引内培”力度，通过卓尼县食用菌种植奖补项目以先建后补、奖励补助的形式对企业、合作社等进行扶持。一是培育壮大2个龙头企业，对卓尼县美石菇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菌棒生产加工厂、甘南州车巴沟经济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菌棒生产加工厂进行扶持。二是培育壮大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在食用菌优势产区，对引进优良菌种，有食用菌生产基地，有产销订单，并有能力带动农户的合作社及家庭农场进行扶持，计划安排奖补资金40万元。三是对企业、合作社和种植户新建钢架大棚种植食用菌的按照造价50%进行补贴，露天地摆木耳每10亩搭建1座晾晒棚，每座晾晒棚按照造价50%进行补助，羊肚菌种植每亩补助菌种款2500元（包括营养袋），黑木耳露天地摆栽培每亩补助菌棒款9000元，黑木耳大棚吊袋栽培每亩补助菌棒款6000元。

(六) 建设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点。在

木耳镇秋古村黑木耳种植示范基地建设1个追溯示范点，加强生产环境保护，提高废料的循环率，支持开发生产菌渣基质、菌渣有机肥料等，通过菌物培植业实现废弃物资源化，建立完善“食用菌—种植业—食用菌”相互利用的生态循环模式。

(七) 加强政策性农业保险。为规避栽培技术管理风险、气候变化风险，确保食用菌种植户利益，引导食用菌产业健康发展，将食用菌列入“一县多品”农业保险范围，开展价格保险和成本保险。2022年，以木耳、羊肚菌为主的食用菌种植保险面积918亩，每亩保险金额6000元。

(八) 加强专业技能培训、组建专家团队。通过理论授课和现场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对基层技术人员、合作社理事长、种植户等人员开展种植管理技能培训。2022年，全县累计培训黑木耳专业技术人员10名以上，职业农民50名。依托中国农业科学院张金霞、甘肃省科学院王治业等专家团队，组建食用菌技术指导小组，联合开展羊肚菌、黑木耳菌种研发、田间管理、加工销售、体系建设等食用菌生产全过程技术指导培训，因地制宜，打造适合卓尼县特色现代农业食用菌的高原有机黑木耳和高原特色羊肚菌。

#### 四、效益分析

2019年开始，全国食用菌产业稳步增长，各地将食用菌产业作为区域经济调整、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的重要产业，从扶持政策和市场开拓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产量、产值实现双增长。着力提升县域经济发展质效，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发展黑木耳、羊肚菌为主的食用菌产业，是结合卓尼县资源禀赋，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产业优势、经济优势的科学定位，将全面服务于推进乡村产业振兴。2022年，发展以木耳、羊肚菌为主的食用菌918亩，预计总产量达310吨，总产值约2248万元。努力构建产销一体化产业体系，让群众参与种植，实现“劳动型”向“技能型”转变，在菌棒生产厂、种植基地等就近务工，多方面增加经济收入。菌棒、菌渣等废弃物资源全部用于

有机肥和基质生产，实现废弃物资源化，形成“食用菌—种植业—食用菌”的生态循环模式。

#### 五、资金概算及来源

根据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卓尼县食用菌产业发展三年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文件精神，2022年安排食用菌种植奖补项目到县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200万元，具体概算如下：

(一) 2022年食用菌种植补助563万元：食用菌种植补助标准以先建后补的方式，根据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及扶持政策落实相关补贴，钢架大棚已经补助了的不再享受二次补贴，菌种补助资金480万元（其中：羊肚菌菌种补助32万元、黑木耳菌棒补助448万元），钢架大棚补助83万元（其中：羊肚菌种植大棚补助41万元、黑木耳种植钢架大棚补助42万元）。

(二) 其他项目资金145万元：开展羊肚菌品种对比试验投资10万元，开展野生酥油菇菌种繁育试验投资60万元，露天地摆木耳晾晒棚补助10万元，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奖补40万元，食用菌技术指导经费及专家服务费25万元。

#### 六、工作要求

坚持自下而上、鼓励引导的原则，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和食用菌产业“五个一”工作推进机制，推行产业链“链长制”，强化产业链发展的服务保障，确保顺利完成特色产业倍增计划和“五个万亩”培育工作。

(一) 县农业农村局职责：主要负责方案制定、协调组织、资金管理、监督检查、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 各相关乡镇职责：做好动员群众、土地流转、三年倍增方案实施等工作；

(三) 县农业技术推广站职责：负责开展各相关乡镇食用菌种植、新品种试验、技术指导等工作。

(四) 严把菌种质量关：由于我县两个黑木耳菌棒生产加工厂正在建设当中，为了保障2022年食用菌种植的菌棒需求量，需要从外地购买一部分菌棒，要严把菌棒质量关，按照

“适地、适时、适生、适种”的思路，扎实开展菌棒采购引进工作。

### 七、2023—2025年发展计划

为了实现2025年“五个万亩”食用菌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的目标，持续加快黑木耳、羊肚菌种植扩面增效，辐射带动食用菌种植乡镇从8个增加到12个。2023年种植面积达到3000亩，2024年种植面积达到5000亩，2025年实现

种植面积1万亩的目标。高原特色生态食用菌产业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方向发展，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加快食用菌良种繁育和菌种扩繁体系建设，开展食用菌“三品一标”产品认证，培育打造高原特色食用菌“甘味”农产品系列品牌，发展壮大高原优势特色食用菌产业。

## 卓尼县2022年高原夏菜产业倍增计划

根据2022年卓尼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部署，结合《卓尼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总体方案》及《分产业篇方案》的通知，紧紧围绕“11358”发展战略，大力发展“牛羊菜药菌”主导产业，推进现代种植业“五个万亩”培育行动，制定“五个万亩”高原夏菜产业培育行动方案。

### 一、产业现状

2021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共6000亩，其中高原夏菜5700亩，设施蔬菜300亩。主要以卓尼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龙头，引领洮河沿岸乡镇发展高原夏菜，种植蔬菜有莴笋、西兰花、娃娃菜等，设施蔬菜有黄瓜、番茄、辣椒等。其中以卓尼县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和卓尼县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为平台，扶持建设蔬菜工厂化育苗中心1个，5000吨果蔬保鲜库2座，以统一提供农资、建设滴灌设施、开展技术指导、订单生产等方式，高原夏菜产业关键环节建设成链，实现年产量约1.2万吨，全产业链综合总产值约2000万元，逐步呈现“以点带面，串点成线”的产业布局。

### 二、2022年产业发展计划

加大洮河沿岸露地栽培为主要的优势栽培区建设力度，使蔬菜种植面积达10000亩，其中高原夏菜9200亩，设施蔬菜800亩，争取总产量达到1.6万吨，全产业链综合总产值达3200万元。持续开展好露地高原夏菜种植、日光温室蔬菜种植、“食用菌+高原夏菜”的种植模式，助推蔬菜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方向发展。发挥卓尼县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高

原夏菜种植的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在纳浪、木耳、喀尔钦、柳林等洮河沿岸7个乡镇开展高原夏菜种植（卓尼县2022年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计划见附件），运用“公司+基地+村集体经济+农户”的发展模式，建设高原夏菜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2个，建设种苗繁育基地2个，建设可降解农膜加工基地1个。

###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建设绿色标准化基地2个。在高原夏菜种植生产中全面推广使用有机肥替代化肥，提高蔬菜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在纳浪镇羊化村和木耳镇俄吾多村各建1个200亩的高原夏菜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严格限制种植过程中高毒高残留农药的用量和频度。在种植过程中全面使用有机肥，有效缓解土壤退化、板结问题，为全县高原夏菜产业健康、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建设种苗繁育基地2个。按照市场需求，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依托卓尼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卓尼县纳浪镇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简称产业园）和县科技示范园的工厂化育苗中心，不断引进和培育蔬菜新品种，做大做强优质种苗生产基地，引领高原夏菜和中藏药材发展。进一步扩大以高标准设施栽培为载体的育苗模式，在优先满足莴笋、西兰花、娃娃菜等高原夏菜统一供苗的前提下，适度扩大甘蓝、花椰菜、西芹等露地蔬菜种苗统供率。发展“1+2”当归与高原夏菜轮作标准化生态种植模式，在高原夏菜一年两茬试种成功的基础上，

扩大二茬高原夏菜种植面积。同时，开展当归工厂化育苗，解决高原夏菜重茬问题，代替当归高山开荒育苗，既保护了生态，又提高了种苗质量，起到了保护生态提高农户收益的作用。

(三) 加强蔬菜生产保险保障制度。按照农业保险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原则，靠实各级政府、保险机构、农民和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加大对保险政策的扶持力度。高原夏菜以西兰花、娃娃菜、莴笋为主的每亩保险金额为2500元，设施蔬菜以辣椒、黄瓜、番茄为主的每棚保险金额为3000元。提高农户种植积极性，调动蔬菜种植户参保积极性，完善定损理赔机制，实现应赔尽赔、应赔快赔，有效分散农户种植风险，增强种植信心，为进一步推动高原夏菜产业稳步发展提供风险保障，确保市场供给充足，价格稳定。

(四) 加强尾菜处理利用和农膜回收利用。做好尾菜处理资源化利用，一是在田间地头堆放用棚膜覆盖使其发酵腐熟当作肥料二次利用，有助于提高作物氮素利用率和有机肥转化率；二是依托饲草料加工企业，加工成青贮饲料，有效减少尾菜造成的污染。引导菜农使用合格农膜，并且在高原夏菜采收后回收利用。

(五) 建设可降解农膜加工基地1个。由卓尼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产业园区建设可降解农膜加工基地，拟建成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年产2.5万吨功能型吹塑地面覆盖薄膜生产线、6000万米内镶式滴灌带生产线各一条。主要项目工程包括生产车间、库房、辅助用房、消防水池等辅助设施。基地建成投产后，生产正常年可生产2.5万吨功能型吹塑地面覆盖薄膜、6000万米内镶式滴灌带，实现销售年收入39300万元，年增利税总额2283.98万元，可降解地膜和滴灌带的生产和使用有效地结合了“五无甘南”和“十有家园”创建行动。

(六) 加强技能培训、组建专家团队。积极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工作，结合我县高原夏菜产业发展实际，分层次开展培训。围绕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应用、绿色高产高效栽培等重点内容，解决农户在生产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扩大培训覆盖面，通过举办各类培训班，加大规

范化种植、种苗选育、病虫害防治等技术培训力度，做好农牧民科普宣传和技术培训工作。以全面提升现代新型农民的生产服务能力、创业发展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为核心，重点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产业振兴带头人、农村创新创业青年、种植大户等产业农民开展培育。依托甘肃农业大学教授园艺学院副院长劫建明专家团队，组建蔬菜产业技术指导小组，联合开展蔬菜种植技术指导工作。

(七) 加强绿色防控力度。增强绿色防控意识，加强绿色防控力度，开展生物防治、物理诱杀、科学用药、统防统治等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全力打造优质高原夏菜。

(八) 加强高原夏菜精深加工。卓尼县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产业园建设高原夏菜净菜加工设施，对各类高原夏菜通过精深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

#### 四、效益分析

依托我县得天独厚的资源禀赋以及“五无甘南”和“十有家园”的创建，将生态优势、资源优势、区域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经济优势、竞争优势。卓尼县蔬菜分高原夏菜和设施蔬菜，高原夏菜与南方蔬菜相比，具有品质优势，每年7至9月产品主要销往香港、澳门、成都和广州等一线城市，外销量仍有较大增长空间。从地理和气候资源来看，我县海拔高，夏季气候凉爽，病虫害发生少，成为发展绿色、有机蔬菜的主要产区。从市场潜力看，我县优质蔬菜已“走出去”，实现稳定增长，具有明显优势和发展潜力。

#### 五、资金概算及来源

卓尼县高原夏菜全产业链奖补项目计划总投资404万元，高原夏菜全产业链奖补项目资金来源为到县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一是2022年全县计划种植高原夏菜10000亩，对新型经营主体、农牧户种植的高原夏菜进行补助，按照每亩补助360元的标准进行补助，计划总投入补助资金360万元。二是安排项目实施技术指导经费及专家服务费15万元。三是设施蔬菜以每座棚补助1000元为标准，240座蔬菜大棚补助24万元。四是投入绿色防控生物农药费用5

万元。

### 六、工作要求

推行产业链“链长制”，强化产业链发展的服务保障，建立蔬菜产业“五个一”工作推进机制，确保顺利完成特色产业倍增计划和“五个万亩”培育工作。

(一) 县农业农村局职责：主要负责方案制定、协调组织、资金管理、监督检查、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 各相关乡镇职责：做好动员群众、土地流转、三年倍增方案实施等工作；

(三) 县农业技术推广站职责：负责主管和衔接各相关乡镇开展高原夏菜和设施蔬菜种植

和技术指导等工作。

### 七、2023—2025年发展计划

为了实现2025年“五个万亩”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2万亩的目标，持续增加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运用“公司+基地+村集体经济+农户”的发展模式，在纳浪镇、木耳镇、喀尔钦镇、柳林镇等洮河沿岸主要优势区乡镇大力发展高原夏菜产业，增加农牧民的收入。2023年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1.5万亩，2024年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1.8万亩，2025年实现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达到2万亩的目标。使高原夏菜优势特色产业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方向发展，着力提升产品质量，促进农业提质增效。

## 附件：

卓尼县2022年高原夏菜种植面积计划表

(单位：亩)

序号	乡镇(公司)	露地栽培	设施栽培
1	卓尼西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木耳镇 3710 亩	
		纳浪镇 3500 亩	
		喀尔钦 1760 亩	
2	木耳镇		力赛村 3 座
3	纳浪镇	羊化村 170 亩	纳浪镇 85 座，其中纳浪村种植蔬菜 3 座，种植羊肚菌 82 座
		纳浪村 170 亩	
4	刀告乡	龙多村 300 亩	
		当尕村 100 亩	
5	柳林镇	草岔沟村 22 亩	上所藏 35 座
		畜盖村 28 亩	
6	申藏镇		地利村 20 座
			左那村 49 座
			申藏村 37 座
			下甘藏村 3 座
7	阿子滩镇		足子村 8 座

## 卓尼县2022年青稞产业倍增计划

根据《卓尼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计划总体方案》及《分产业篇方案》以及2022年卓尼县“五个万亩”产业发展规划，为大力发展青稞产业，推进现代种植业“五个万亩”行动，现制定“五个万亩”青稞产业培育行动方案。

### 一、产业发展现状

青稞以其早熟、耐寒、耐瘠、抗逆性强等优点，成为我县高海拔地区种植业生产的优势作物，常年播种面积5.7万亩左右。由于独特的高寒阴湿气候条件，青稞以产量高、品质好、无公害等优点，被卓尼县乃至甘南州、四川阿坝、青海黄果、西藏等地的藏族群众所喜爱。目前，卓尼县青稞生产步入了新阶段，但是在生产总量稳步增长的同时，品种结构和产品质量与市场需求的多样化、多用途性的不相适应问题也日益突出。加上近年来我县以青稞为主要原料的保健食品、酿酒业的不断开发，青稞需求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因此，为了解决卓尼县青稞供求矛盾，提高青稞品质，改善广大农牧民生产生活水平，实现农业增效，农牧民增收，促进全县农牧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加强青稞基地及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提高良种覆盖率，扩大青稞生产面积，提高单产，增加总产势在必行。

### 二、产业发展计划

依据卓尼县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总体方案以及“五个万亩”产业发展规划，将青稞产业列为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优势特色产业。为进一步提高青稞单产和良种覆盖率及青稞品质，扩大青稞生产面积，2022年计划建设青稞基地5.74万亩，其中：建设青稞良种繁育基地1万亩、青稞大田种植面积为4.74万亩；2023年至2025年在青稞播种面积5.74万亩不变的前提下，逐年增加青稞标准化基地建设面积，2023年建设青稞标准化基地1.5万亩，其中青稞原种及良种繁育基地1.2万亩，青稞标准化示范基地0.3万亩；2024年建设青稞标准

化基地1.8万亩，其中青稞原种及良种繁育基地1.4万亩，青稞标准化示范基地0.4万亩；到2025年，建设青稞标准化基地2万亩，其中青稞原种及良种繁育基地1.5万亩，青稞标准化示范基地0.5万亩。

2022年青稞基地建设面积及内容具体如下：

#### （一）建设面积

2022年全县计划种植青稞5.74万亩。其中：建设青稞良种繁育田1万亩、青稞大田种植面积为4.74万亩。具体如下：

1. 建立青稞良种繁育基地1万亩。主要分布在青稞优势产区阿子滩镇。

2. 建设青稞大田面积4.74万亩。主要分布在全县14个乡镇，其中：完冒镇4827亩、阿子滩镇5956亩、申藏镇7031亩、喀尔钦镇9576亩、扎古录镇4786亩、木耳镇1679亩、纳浪镇580亩、柳林镇2837亩、刀告乡3123亩、恰盖乡2271亩、康多乡1951亩、杓哇乡1166亩、洮砚镇254亩、藏巴镇1371亩。

#### （二）主要建设内容

一是主要通过种子补贴推广甘青4号优良品种；二是通过有机肥补贴推广平衡施肥技术；三是通过机耕机播补贴推广机械化种植技术；四是积极推广生物病虫害防治技术。

### 三、主要措施

#### （一）组织措施

为保障青稞基地建设的顺利实施，全面完成各项建设内容，达到建设成效，特组建专家团队及技术指导小组，提供科技和技术支撑：

专家团队：成立以甘肃农业大学王化俊（甘肃农业大学农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甘肃农业大学农学院院长）团队、甘南州农科所青稞育种团队、州种子工作站、县种子工作站等专业技术人员为成员的专家团队，对基地建设进行技术方面的指导。

技术指导小组：组建以种子工作站站长为组长、副站长为副组长、种子工作站专业技术

人员为具体成员的技术指导小组，具体负责播前、播种、病虫害防治以及田间管理等具体指导工作。

#### (二) 主要技术措施

1. 推广良种。良种是增产的内在因素，也是实现优质优价的前提条件，更是科学种田的一个重要手段。青稞基地建设选用甘青4号优良品种，确保青稞产量及其对气候的适应性。

2. 推广有机肥土壤改良技术。按照“五无甘南”要求，全面推进化学农药化肥不进县，在群众施农家肥的基础上，增施有机肥。

3. 推广生物农药病虫害防治技术。根据无公害农产品生产要求，引导农户选用生物农药进行病虫害防治。

4. 推广机械条播技术。结合当地耕作习惯，通过机械播种费补贴等措施引导农户开展青稞的机械化条播，在节约种子、人力等成本的同时，保障青稞苗齐、苗壮，更便于后期群体与个体的协调生长，提高青稞单产，增加效益。条播亩播量为15~20公斤，与传统撒播方式相比每亩节约种子5公斤，且增产明显。

5. 做好技术服务。技术指导小组在青稞生产基地产前、产中、产后通过讲解农资的使用及农作物病虫害管理常识、科学播种技术，做好全程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引导农户科学种田，同时做好病虫害预测预报和综合防治工作。

6. 加强保险保障制度。按照农业保险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原则，靠实各级政府、保险机构、农民和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加大保险政策扶持力度，激发保险机构活力，调动种植户参保积极性，完善定损理赔机制，实现应赔尽赔、应赔快赔，有效分散农户种植风险，增强种植信心，为进一步推动产业稳步发展提供风险保障，确保市场供给充足，价格稳定。

#### 四、效益分析

##### (一) 社会效益

通过基地的建设，进一步发展壮大卓尼县青稞产业，将优势资源逐步培育成特色产业和农牧民增收致富的重点产业。项目的实施，社会效益极为明显，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是将缓解卓尼藏区青稞供求矛盾，逐步实现藏区青稞基本自给，对社会稳定、经济发展起到重要支柱作用；二是可充分发挥卓尼县独特的区域资源优势，将优势资源逐步培育成特色产业，转化为经济优势，将大力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进程，提高农业生产的整体质量和效益；三是通过基地的建设，势必加快卓尼藏区主要粮食作物——青稞的良种化进程，使全县青稞生产良种覆盖率达到98%以上，从而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加快农牧民群众致富步伐；四是通过建立完善良种繁育推广体系，形成良种繁育推广的长效机制，加快农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速度，促进卓尼县农业可持续发展，壮大地方经济实力。通过对青稞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指导与服务，使良种与良法配套的栽培技术推广率达到90%以上，推进全县农业现代化进程。

##### (二) 经济效益

本基地的建设，不仅社会效益明显，经济效益也十分显著，表现在：一是青稞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完成后，10000亩青稞良种繁育田，亩均产量预计可达200公斤，总产达200万公斤，可满足下年10万亩青稞大田用种，在满足本县青稞种植用种需求的同时，可对外周边地区提供青稞良种；二是通过推广机耕条播、精量播种等规范化栽培技术，可节约用种、用工等费用，降低生产成本。精量播种技术的推广，可以使基地建设区青稞种植下籽量由25公斤下降到15公斤~20公斤，1万亩青稞良种繁育田，每亩最少可节约种子5公斤，每年可减少用种5万公斤，降低生产成本30万元。

##### (三) 生态效益

一是该青稞基地的建设，对建设区域的气候、水质、土壤等农业生态环境因子不产生重大间接或直接的不良影响。青稞基地建设遵循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和生态规律，选用高产、优质、抗逆性强的青稞新品种，推广应用新技术，有机肥的使用和生物农药的严格控制，对水土资源不造成污染，从而促进基地建设区农业资源、环境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保持生态平衡；二是青稞生产基地建设，在提高当

地青稞单产、增加总产的同时，可产生大量的青稞秸秆。青稞秸秆又是牲畜的优质饲草，因此，不论是对缓解天然草场压力，保护天然草场生态平衡，还是促进牲畜育肥、养殖区草畜平衡发展都起到积极的作用。

### 五、资金来源及概算

(一) 农资及补助：2022年青稞良种繁育田建设面积为1万亩，投入资金270万元。其中青稞种子每亩140元，投入资金140万元；每亩补助机耕机播费100元，1万亩补助资金100万元；每亩计划投入拌种剂、杀虫剂、除草剂等生物农药30元，投入资金30万元。

(二) 技术指导及专家服务费：10万元；播种机维修、去杂去劣人工费等费用20万元。

综合以上资金需求情况，2022年青稞基地

建设共需资金300万元，该资金为到县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 六、相关工作要求

为确保顺利完成2022年青稞产业倍增计划，需各部门、乡镇共同协作、各尽其责：

(一) 县农业农村局职责：县农业农村局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负责工作协调、监督检查、评估验收等方面工作。

(二) 各相关乡镇职责：该青稞产业基地所涉及的乡镇负责落实种植地块、登记造册、农资发放等工作。

(三) 县种子工作站职责：县种子工作站负责青稞产业基地的具体实施，技术指导小组对青稞基地建设进行全程技术指导。

## 卓尼县2022年油菜产业倍增计划

根据《卓尼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计划总体方案》及《分产业篇方案》以及2022年卓尼县“五个万亩”产业发展规划，为大力发展油菜产业，推进现代种植业“五个万亩”行动，现制定卓尼县2022年油菜产业发展倍增计划。

### 一、产业发展现状

油菜是卓尼县的主要经济作物。近年来，随着全县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人民生活水平改善，优质油菜播种面积逐年增加，生产稳步增长，产出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加之我县气候温凉，日照充足，降雨量充沛，土壤养分含量较高等独特的自然、气候条件，生产的油菜籽以粒大、粒饱、千粒重高、品质好、发芽率高的优点成为甘南州常规油菜种子主要生产供种基地，用其加工成的食用油，以其油质醇香、天然无公害深受人们青睐，因此种植油菜已成为我县农牧民增产增效的一大支柱产业。同时，依托“洮河风情线”油菜花观赏带建设，进一步推进了油菜产业和全域生态旅游建设的深度融合发展。

### 二、产业发展计划

依据卓尼县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

动计划总体方案以及“五个万亩”产业发展规划，将油菜产业列为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优势特色产业之一。因此为提高高原特色油菜标准化种植水平，2022年计划打造油菜标准化生产基地1.05万亩。到2023年，计划种植油菜产业基地1.36万亩，2024年种植油菜产业基地1.7万亩。进一步促进全县油菜产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2022年油菜产业基地建设面积及内容具体如下：

#### (一) 建设面积

2022年，卓尼县计划建设油菜基地1.05万亩，其中：杂交油菜标准化基地6000亩；小油菜标准化基地4000亩；小油菜良种繁育田500亩。

1. 建设杂交油菜标准化基地6000亩。主要分布在柳林镇、木耳镇、喀尔钦镇、扎古录镇、申藏镇、阿子滩镇等乡镇。具体为：柳林镇700亩、木耳镇1500亩、扎古录镇1000亩、喀尔钦镇1000亩、申藏镇500亩、阿子滩镇1300亩。

2. 建设小油菜标准化基地4000亩。在S306沿线的完冒镇种植油菜花观光带1870亩，在阿子滩镇种植小油菜标准化基地2130亩。



油菜种子：1870亩共需资金44880元。每亩2公斤，每公斤12元，每亩24元，1870亩所需种子3740公斤，共计44880元。

有机肥料补助：1870亩共补助资金157080元。对群众自筹部分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袋21元，每亩4袋，每亩84元。

生物农药：1870亩投入资金56100元。标准为：每亩30元（拌种剂、杀虫剂、除草剂）。

机耕机播费：每亩100元，1870亩共计18.7万元。

饲草料补贴费：每亩100元，1870亩共计18.7万元。

艺术字种植资金：共需资金251180元。在完冒镇根沙村委会卡洋村川地种植艺术字及山坡地种植标志图案，种植面积255.9亩，预算资金251180元，其中包括艺术字设计种植费用20万元（艺术字设计费2万元、艺术字种植费18万元）、艺术字种植区域租地费51180元。

农机具采购及维修费：5万元（由于目前使用的该批播种机源于2015年青稞基地建设项目和高原优质油菜基地建设项目所购，经连续几年的使用，部分已严重破损，根据实际需要，不足部分需自行采购）。

(2) 阿子滩镇小油菜标准化基地2130亩。共投入资金328020元。

油菜种子：2130亩共需资金51120元。每亩2公斤，每公斤12元，每亩24元，2130亩需种子4260公斤，共计51120元。

生物农药：2130亩投入资金63900元。标准为：每亩30元（拌种剂、杀虫剂、除草剂）。

机耕机播费：每亩100元，2130亩共投入资金2.13万元。

3. 小油菜良种繁育田500亩。共投入资金77000元。

油菜种子：500亩共投入资金1.2万元。每亩2公斤，每公斤12元，每亩24元，500亩需种子1000公斤，共计投入1.2万元。

生物农药：500亩共投入资金1.5万元。标准为：每亩30元（拌种剂、杀虫剂、除草剂）。

机耕机播费：每亩100元，500亩投入资金50000元。

4. 技术指导及专家服务费：10万元。

综合以上情况，2022年油菜产业基地建设共投入资金189.43万元。

### 五、效益分析

通过该基地的建设，各项建设内容预期效益分析如下：

#### (一) 社会效益

通过油菜基地的建设，将加大优质油菜的推广力度，通过增施有机肥料、科学病虫草害防治等一系列科学种植技术，将提高油菜单产，增加总产，节省大量劳动力，增加农牧民收入。

#### (二) 经济效益

油菜基地建设区域通过机械化条播以及穴播技术，精耕细作，进一步提高油菜产量。一是杂交油菜亩均产量预计将达到175公斤~250公斤，每亩平均按照175公斤计算，6000亩杂交油菜总产量预计达到105万公斤，以每公斤油菜4.6元计算，每年增加群众收入483万元；二是小油菜亩均产量预计将达到75公斤~120公斤，每亩平均按照80公斤计算，4000亩小油菜总产量预计达到32万公斤，以每公斤油菜4.6元计算，每年增加群众收入147.2万元；三是小油菜良种繁育田亩均产量预计将达到75公斤~120公斤，每亩平均按照80公斤计算，500亩小油菜总产量预计达到4万公斤，可为下年度1万亩小油菜种植提供良种。

#### (三) 生态效益

该油菜基地的建设，对建设区域的气候、水质、土壤等农业生态环境因子不产生重大间接或直接的不良影响。油菜基地选用高产、优质、抗逆性强的油菜新品种，推广使用新技术，实行无公害生产，严格控制化肥、农药的用量，根据无公害农产品生产要求选用生产资料，防止病虫害和农药、化肥使用不当对环境造成污染。同时，种植油菜将对当地生态植被多样化及我县蜂产业的发展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 六、工作要求

为确保顺利完成2022年油菜产业倍增计划，需各部门、乡镇共同协作、各尽其责：

(一) 县农业农村局职责：县农业农村局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负责工作协调、监督检查、

评估验收等方面工作。

(二) 各相关乡镇职责：该油菜产业基地所涉及的乡镇负责落实种植地块、登记造册、农资发放等工作。

(三) 县种子工作站职责：县种子工作站负责该油菜产业基地的具体实施，技术指导小组对该油菜基地建设进行全程技术指导。

## 先进单位与先进个人

### 2022年度卓尼县获州级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

获奖单位	获奖名称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授奖文号
县委办公室	全省党委办公系统先进集体	省委办公厅	2022.09	厅发〔2022〕37号
卓尼县人民医院骨科	甘肃省优秀医师团队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08	甘卫发〔2022〕80号
康多派出所	通表扬扬	省公安厅	2022.02	甘公警令〔2022〕31号
扎古录派出所	通表扬扬	省公安厅	2022.02	甘公警令〔2022〕31号
阿子滩派出所	通表扬扬	省公安厅	2022.02	甘公警令〔2022〕31号
融媒体	优秀组织单位	甘肃融媒体集团	2022.05	—
检察院	先进单位	中共甘南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办公室	2022.10	—
水务局	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集体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水利厅	2022.05	甘人社厅发〔2022〕15号
柳林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统计局	2022.07	甘人社厅发〔2022〕17号
纳浪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统计局	2022.07	甘人社厅发〔2022〕17号
民政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22.10	—
卓尼县妇女联合会	无疫示范单位	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直机关工委、省卫健委	2022.05	—

续表

获奖单位	获奖名称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授奖文号
卓尼县妇女联合会	全省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集体	省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10	—
卓尼县妇女联合会	2022年度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先进榜	中国妇女报社	2022.11	—

## 2022年度卓尼县获州级以上表彰的先进人物

姓名	工作单位	获奖名称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授奖文号
阮民湘	中共卓尼县委	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个人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水利厅	2022.05	甘人社厅发〔2022〕15号
开加劳	卓尼县杓哇乡卫生院	全省优秀医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08	甘卫发〔2022〕80号
陈文琪	卓尼县中医医院	全省优秀医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08	甘卫发〔2022〕80号
唐扎世	纳浪派出所副所长	通报表扬	省公安厅	2022.02	甘公警令〔2022〕31号
王得庆	中国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卓尼县公司	甘肃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甘肃省委	2022.04	—
杨 虎	卓尼县文旅局	全省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省人社厅、省体育局	2022.12	甘人社厅发〔2022〕25号
郭旦江	卓尼县财政局	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先进个人	省人社厅、省交通厅	2022.01	甘人社厅发〔2022〕3号
杨海江	县纪委	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先进工作者	省纪委监委	2022.09	甘人社通〔2022〕145号
梁 巍	县公安局	通报表扬	省公安厅	2022.01	甘公奖字〔2022〕2号
汪 岩	县公安局	公安系统二级英模	公安部	2022.01	公奖字〔2022〕12号
杨 军	县公安局	通报表扬	省公安厅	2022.03	甘公政治传发〔2022〕12号
汪志明	县公安局	抗疫先进个人	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	2022.08	—
卢学刚	县公安局	抗疫先进个人	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	2022.08	—
拉目东主	县公安局	抗疫先进个人	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	2022.08	—

续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获奖名称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授奖文号
王 平	县公安局	抗疫先进个人	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	2022.08	—
贺海燕	卓尼县气象局	全省重大气象服务先进个人	甘肃省气象局	2022.01	甘气象发〔2022〕2号
牛彦春	县统计局	甘肃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个人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统计局	2022.07	甘人社厅发〔2022〕17号
侯文儒	中共卓尼县委宣传部	甘肃省“七五”普法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司法厅	2022.09	—
杜勤学	刀告乡人民政府	甘肃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个人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统计局	2022.07	甘人社厅发〔2022〕17号

## 2022年度卓尼县评定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宋美英	女	汉族	1967.12	河南	1989.07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2.01	妇产科主任医师	
杨维荣	男	藏族	1968.10	甘肃卓尼	1988.07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2.01	中医科主任医师	
李 宏	男	藏族	1966.12	甘肃卓尼	1989.09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2.01	内科主任医师	
杨进喜	男	藏族	1971.09	甘肃卓尼	1992.09	卓尼县中医院	2022.01	中医骨伤科主任医师	
宁延云	男	藏族	1981.10	甘肃卓尼	1992.09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2.01	放射医学副主任技师	
旦知肖	男	藏族	1976.05	甘肃卓尼	2006.07	卓尼县刀告乡卫生院	2022.01	藏医副主任医师	
云才让	男	藏族	1978.06	甘肃卓尼	2000.08	卓尼县尼巴镇卫生院	2022.01	藏医副主任医师	
万 高	男	藏族	1974.03	甘肃卓尼	2000.08	卓尼县中医院	2022.01	藏医副主任医师	
西热卓玛	女	藏族	1982.07	甘肃卓尼	1992.07	卓尼县大族卫生院	2022.01	藏医副主任医师	
王 波	男	藏族	1967.08	甘肃卓尼	2009.12	卓尼县保健站	2022.01	口腔副主任医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扈秀梅	女	藏族	1970.05	甘肃卓尼	1989.08	卓尼县保健站	2022.01	护理学副主任护师	
安兴	男	藏族	1978.10	甘肃卓尼	2004.09	卓尼县人民医院	2022.01	外科副主任医师	
李艳芬	女	藏族	1971.10	甘肃卓尼	2001.09	卓尼县保健站	2022.01	儿科副主任医师	
李小玉	女	藏族	1974.01	甘肃卓尼	1993.08	卓尼县疾控中心	2022.01	传染病学副主任医师	
李巧花	女	藏族	1978.05	甘肃	1997.07	卓尼县疾控中心	2022.01	检验科副主任技师	
尕藏肽岛	男	藏族	1981.04	甘肃	2006.10	卓尼县藏医院	2022.01	藏医副主任医师	
梁秀英	女	藏族	1972.06	甘肃	1992.09	卓尼县中医院	2022.01	护理学副主任护师	
后连存	男	藏族	1977.05	甘肃卓尼	1995.12	卓尼县林业技术综合服务站	2022.12	林业高级工程师	
陈玉英	女	汉族	1982.04	甘肃宕昌	2004.09	卓尼县林业技术综合服务站	2022.12	林业高级工程师	
董孝平	女	汉族	1973.07	甘肃卓尼	1996.12	卓尼县林业技术综合服务站	2022.12	林业高级工程师	
詹麒	男	藏族	1969.11	甘肃卓尼	1991.07	卓尼县林业技术综合服务站	2022.12	林业高级工程师	
杨文娟	女	藏族	—	甘肃卓尼	2008.04	卓尼县林业技术综合服务站	2022.12	林业高级工程师	
李鹏宏	男	汉族	1981.12	甘肃会宁	2007.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杨博	男	藏族	1988.03	甘肃卓尼	2009.12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丁丽华	女	藏族	1987.05	甘肃卓尼	2011.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顺梅	女	彝族	1985.02	云南	2008.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张弘文	男	汉族	1984.09	甘肃民勤	2009.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春燕	女	藏族	1990.01	甘肃卓尼	2012.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红霞	女	藏族	1978.04	甘肃永靖	2001.11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董保成	男	藏族	1979.03	甘肃卓尼	1998.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牛重娥	女	藏族	1985.03	甘肃卓尼	2008.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郭彩霞	女	汉族	1989.12	青海湟中	2011.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徐正梅	女	汉族	1989.03	甘肃永靖	2012.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张亮亮	男	汉族	1986.03	甘肃卓尼	2009.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郑永斌	男	汉族	1983.01	甘肃卓尼	2009.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张红弟	女	汉族	1980.02	甘肃卓尼	2009.08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俊文	男	藏族	1984.09	甘肃卓尼	2005.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陈赐荣	男	藏族	1980.05	甘肃卓尼	2002.11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李存霞	女	藏族	1983.02	甘肃卓尼	2002.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杨瑞芬	女	藏族	1988.03	甘肃卓尼	2011.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范海平	男	藏族	1983.07	甘肃卓尼	2006.09	柳林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闹尕东主	男	藏族	1979.09	甘肃卓尼	2002.03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拉毛卓玛	女	藏族	1983.01	甘肃卓尼	2003.09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贡布吉	女	藏族	1983.12	甘肃卓尼	2007.01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才让卓玛	女	藏族	1983.08	青海	2007.09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姜自文	男	藏族	1985.01	甘肃卓尼	2009.09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卓玛	女	藏族	1985.03	甘肃卓尼	2009.02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曹道吉草	女	藏族	1983.03	甘肃卓尼	2008.01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奥金草	女	藏族	1975.02	甘肃卓尼	1997.09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张刀占	男	藏族	1981.06	甘肃卓尼	2002.10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郭玉霞	女	藏族	1974.12	甘肃卓尼	1996.09	藏族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虎班代草	女	藏族	1981.08	甘肃卓尼	2007.03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王冠华	女	藏族	1986.06	甘肃卓尼	2009.08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卢月娥	女	藏族	1978.02	甘肃卓尼	2005.09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王永祥	男	藏族	1981.09	甘肃卓尼	2003.01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卢娟华	女	藏族	1982.11	甘肃卓尼	2008.02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卢旭桃	女	藏族	1985.04	甘肃卓尼	2007.03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李红梅	女	汉族	1981.02	陇西	2004.08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吴玲	女	藏族	1981.12	甘肃卓尼	2005.09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杨建平	男	藏族	1981.01	甘肃卓尼	2006.09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林兰花	女	汉族	1980.08	甘肃武威	2005.09	卓尼一中	2022.12	高级教师	
施万明	男	汉族	1987.08	甘肃岷县	2008.08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张俊林	男	藏族	1984.11	甘肃卓尼	2010.08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李杰	男	藏族	1987.03	甘肃卓尼	2008.08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朱涛平	男	藏族	1984.01	甘肃卓尼	2005.09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乔三召	女	藏族	1980.06	甘肃卓尼	2006.09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杨锦宏	男	藏族	1980.11	甘肃卓尼	2006.09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包金梅	女	藏族	1979.02	甘肃卓尼	2003.01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娟霞	女	土族	1976.12	甘肃卓尼	1996.09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后志刚	男	藏族	1983.05	甘肃卓尼	2007.03	柳林初级中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桑杰苏奴	男	藏族	1979.07	甘肃卓尼	2002.03	藏族小学	2022.12	高级教师	
马 胜	男	藏族	1979.01	甘肃卓尼	2002.03	柳林第二小学	2022.12	高级教师	
王冠玲	女	藏族	1981.12	甘肃卓尼	2002.01	桥南幼儿园	2022.12	高级教师	
卢玉蓉	女	藏族	1980.11	甘肃卓尼	2002.10	桥南幼儿园	2022.12	高级教师	
胡晓芬	女	汉族	1987.01	甘肃卓尼	2007.03	上河幼儿园	2022.12	高级教师	
陈琼兰	女	藏族	1974.06	甘肃岷县	1995.11	上河幼儿园	2022.12	高级教师	
安世荣	男	藏族	1983.03	甘肃卓尼	2008.01	阿子滩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范彩文	男	藏族	1968.04	甘肃卓尼	1985.09	阿子滩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王玉俊	男	藏族	1976.01	甘肃卓尼	2002.09	阿子滩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马 科	男	汉族	1983.11	甘肃渭源	2007.09	藏巴哇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张海红	男	藏族	1979.10	甘肃卓尼	2006.09	纳浪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后尔鸿	男	藏族	1987.04	甘肃卓尼	2011.08	纳浪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李春海	男	藏族	1967.02	甘肃卓尼	1997.09	纳浪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李永祥	男	藏族	1985.07	甘肃临潭	2009.09	纳浪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卢旭东	男	藏族	1982.05	甘肃卓尼	2005.09	洮砚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卢海鹏	男	藏族	1971.01	甘肃卓尼	1993.09	洮砚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朱登峰	男	藏族	1980.02	甘肃卓尼	2002.10	洮砚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朱红俊	男	藏族	1979.12	甘肃卓尼	2003.09	扎古录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周 忠	男	藏族	1978.09	甘肃卓尼	2002.03	扎古录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乔景春	男	藏族	1981.10	甘肃卓尼	2007.03	扎古录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姬拉目	男	藏族	1970.03	甘肃卓尼	2005.09	木耳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郭翠莲	女	藏族	1971.09	甘肃卓尼	1997.09	木耳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何夏云	女	藏族	1979.02	甘肃卓尼	2002.10	柳林镇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杨克辉	男	藏族	1965.07	甘肃卓尼	1988.01	柳林镇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杨元魁	男	藏族	1982.09	甘肃卓尼	2006.09	申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尕藏加措	男	藏族	1967.07	甘肃卓尼	1994.09	申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才让东周	男	藏族	1983.05	甘肃卓尼	2008.04	申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拉目次旦	男	藏族	1981.07	甘肃卓尼	2003.08	恰盖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杨平会	男	藏族	1977.03	甘肃卓尼	2002.01	柏林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梅为平	男	藏族	1981.04	甘肃卓尼	2002.11	柏林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后瑞忠	男	藏族	1984.01	甘肃卓尼	2007.03	柏林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朱世英	男	藏族	1969.12	甘肃卓尼	2001.01	大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鲁俊义	男	藏族	1968.01	甘肃卓尼	1986.01	大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闫文远	男	藏族	1979.09	甘肃卓尼	2002.11	大族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刘军兵	男	汉族	1985.07	甘肃通渭	2007.09	卡车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虎彦龙	男	藏族	1973.10	甘肃卓尼	1994.09	卡车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龚燕凤	女	汉族	1977.03	甘肃临洮	1998.06	康多学区	2022.12	高级教师	
胡永晨	男	藏族	1980.04	甘肃卓尼	2004.09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高级教师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取得资格时间	技术职称	备注
全青云	男	藏族	1983.06	甘肃卓尼	2007.03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高级教师	
王彦峰	男	藏族	1978.01	甘肃卓尼	1999.10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高级教师	
张虎林	男	藏族	1982.09	甘肃卓尼	2006.09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高级教师	
头哇次力	男	藏族	1968.04	甘肃卓尼	1989.07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正高级教师	
杨晓峰	男	藏族	1972.03	甘肃卓尼	1993.08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正高级教师	
陆映虹	男	汉族	1967.10	甘肃渭源	1987.08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正高级教师	
石海峰	男	藏族	1975.04	甘肃临潭	1998.09	卓尼县教科局	2022.12	正高级教师	
金耀广	男	藏族	1968.07	甘肃卓尼	1992.07	柳林第二小学	2022.12	正高级教师	
邢学平	男	汉族	1977.12	甘肃卓尼	1997.09	柳林小学	2022.12	正高级教师	
孙绍英	女	藏族	1974.02	甘肃卓尼	1998.07	柳林中学	2022.12	正高级教师	
宋杏桃	女	藏族	1984.04	甘肃卓尼	2007.03	卓尼一中	2022.12	正高级教师	

注：获奖单位或个人需提供获奖证书、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

## 统计资料 (县统计局)

### 卓尼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卓尼县统计局

(2023 年 5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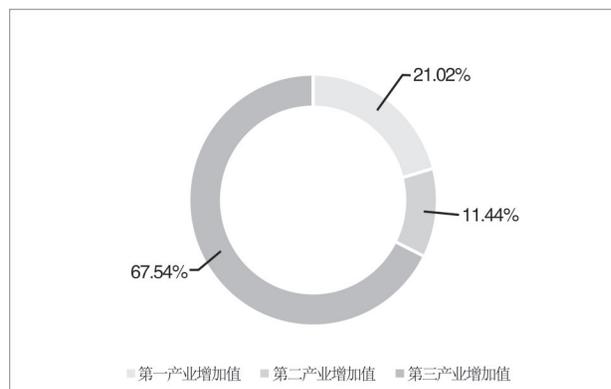
2022 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紧紧围绕县委“11358”发展思路，高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整体呈现稳步回升的发展态势。

#### 一、综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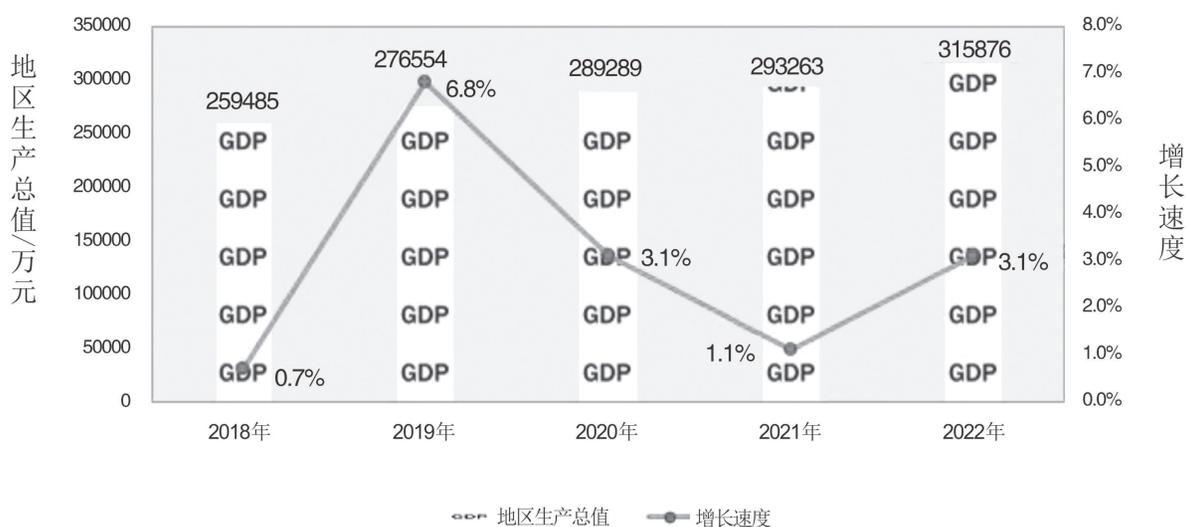
**经济增长：**初步核算，全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5876 万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3.1%，其中：完成第一产业增加值 66400 万元，下降 1.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 -9.51%，下拉经济 0.29 个百分点；完成第二产业增加值 36135 万元，下降 14.5%，对经济的贡献率为 -65.58%，下拉经济 2.03 个百分点；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 213341 万元，增长 8.2%，对经济的贡献率为 175.09%，拉动经济增长 5.42 个百分点。

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 21.02%、11.44%、67.5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较去年上调 1.0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下调 2.66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上调 1.6 个百分点。

卓尼县 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构成



卓尼县2018—2022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人口：年末全县户籍总户数2.94万户，总人口11.14万人，比上年末增加271人。全县常住人口9.55万人，其中：城镇人口3.44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36.02%。全年出生人口0.1万人，出生率10.48‰；死亡人口0.09万人，死亡率9.4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01‰。

卓尼县2022年年末人口数及构成

指标	年末数 (万人)	比重 (%)
常住人口	9.55	100
其中：城镇	3.44	36.02
农村	6.11	63.98
其中：男性	4.85	50.79
女性	4.70	49.21
其中：0~15岁	2.25	23.56
16~59岁	5.96	62.41
60岁及以上	1.34	1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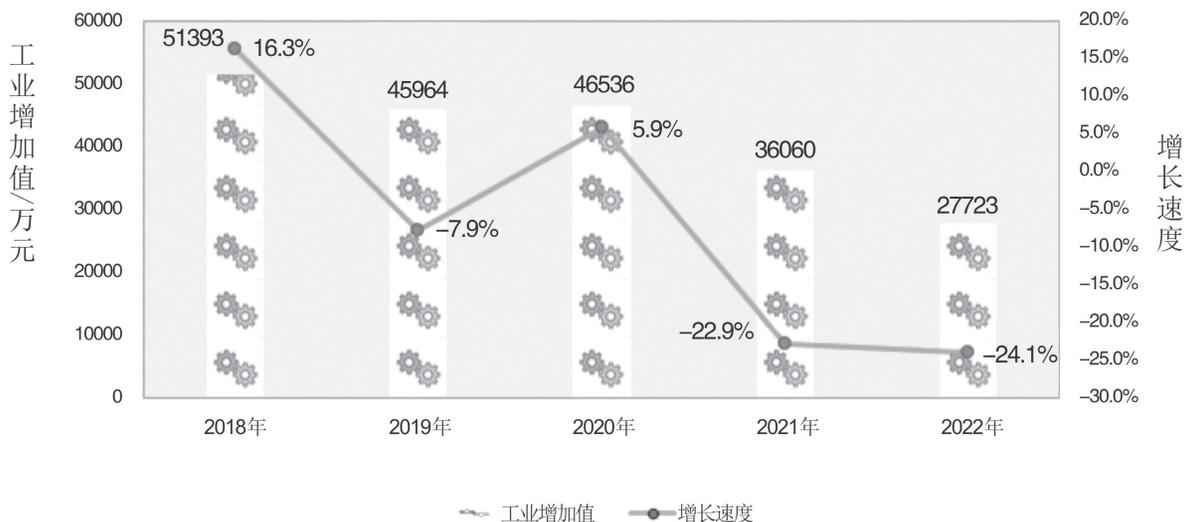
## 二、农业

全年全县农林牧渔业及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69840万元，下降1.1%，其中：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3440万元，增长5.3%。



占采矿业的比重为0%)，下降22.6%；制造业完成增加值3083万元（规模以上制造业占制造业的比重为0.02%），下降30.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完成增加值24582万元（规模以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占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的比重为87%），下降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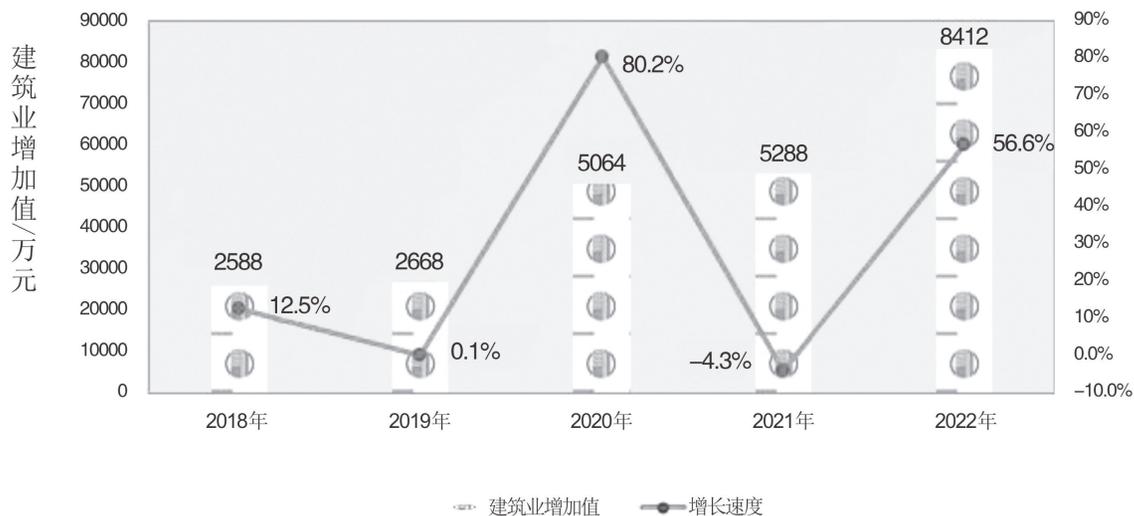
### 卓尼县2018—2022年工业增加值及增长速度



全年全县工业企业生产鲜冻肉562吨，较去年同期增加164吨，增长41.2%；生产砂石料48.5万方，较去年同期增加9.53万方，增长24.4%；生产混凝土16.41万方，较去年同期增加10.35万方，增长170.7%；生产洮砚548方，较去年同期增加273方，增长99.3%；电力企业发电137781万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减少28956万千瓦时，下降17.4%。

**建筑业：**全年全县建筑业完成增加值8412万元，增长56.6%。

### 卓尼县2018—2022年建筑业增加值及增长速度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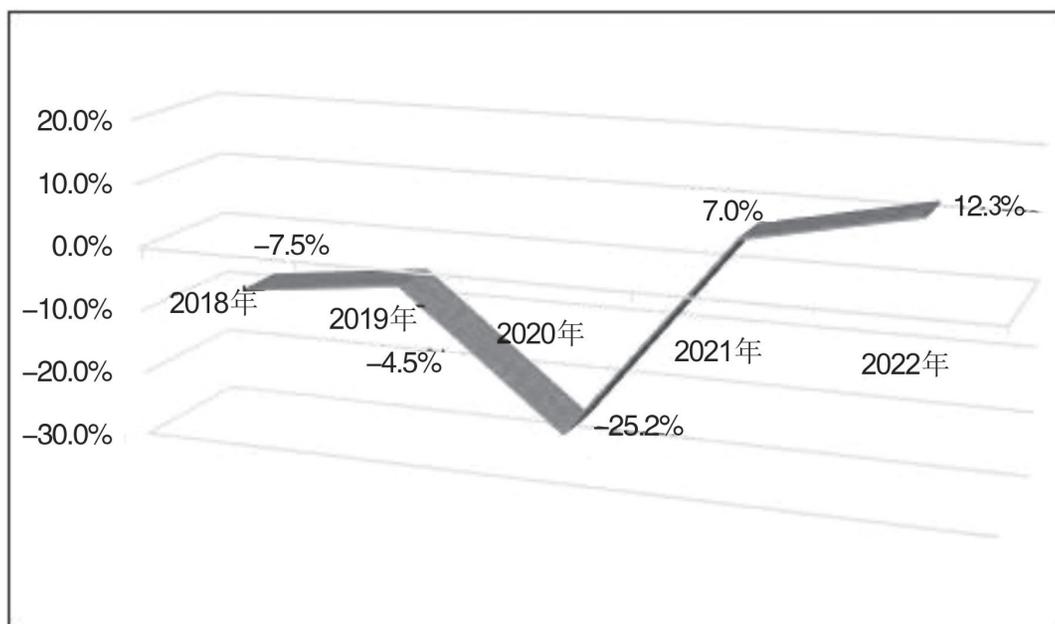
指标	单位	完成	增长 (%)	比重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万元	1158	6.4	0.5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万元	513	0.6	0.2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万元	4928	11.2	2.3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万元	5936	-2.5	2.78
教育	万元	61542	7.5	28.85
卫生和社会工作	万元	7454	16.5	3.4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万元	1156	-6.4	0.5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万元	81124	9.5	38.04
农林牧渔服务业	万元	3440	5.3	1.61

###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17078 万元，增长 12.3%，其中：按三次产业划分：第一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00 万元；第二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6091 万元，增长 63.4%；第三产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99787 万元，增长 8.9%。

全年共组织施工项目 128 个，较去年同期减少 3 个，下降 3.8%。其中：新开工项目 65 个，较去年同期增加 19 个，增长 41.3%。

卓尼县 2018—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36.7%，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35.7%。房屋施工面积 10.8 万平方米，增长 50.4%，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9.47 万平方米，增长 46.1%。在房屋施工面积中，房屋新开工面积 3.62 万平方米，下降 37.6%，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 3.14 万平方米，下降 39.6%。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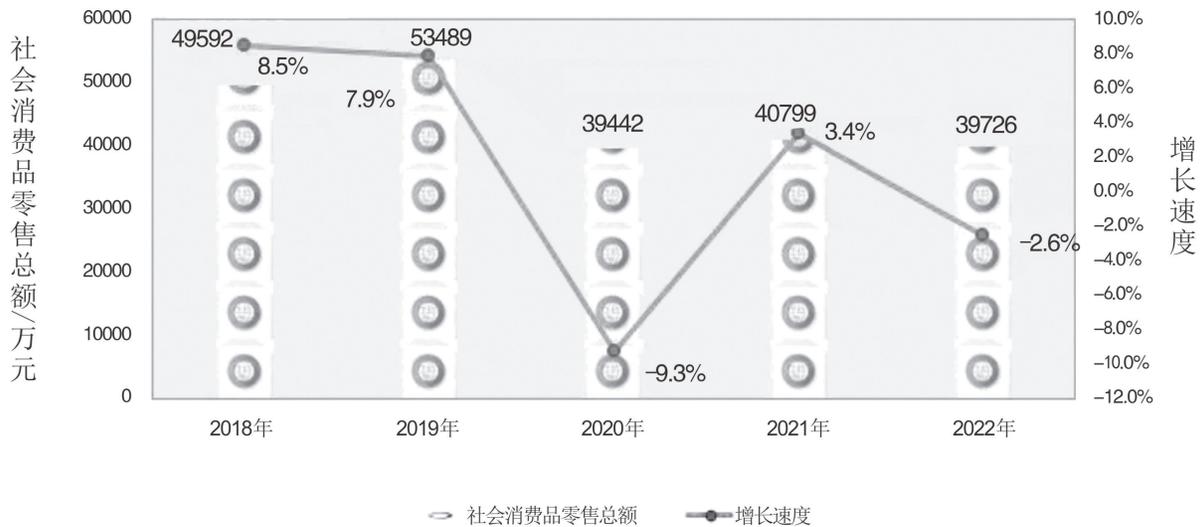
房销售面积1.29万平方米，增长6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29万平方米，增长60%。

### 六、国内贸易

全年全县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726万元，下降2.6%。

按行业划分：批发业实现零售额840万元，增长2.3%；零售业实现零售额27650万元，下降0.4%；住宿业实现销售额2579万元，下降4.8%；餐饮业实现销售额8657万元，下降8.8%。

卓尼县2018—2022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 七、邮电和旅游

**邮电：**全年全县邮政业务总量481.0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86.03万元，增长21.8%。函件0.17万件；特快专递8.26万份；报刊累计份数140.95万份。年末全县移动用户5.3万户，移动宽带用户1.5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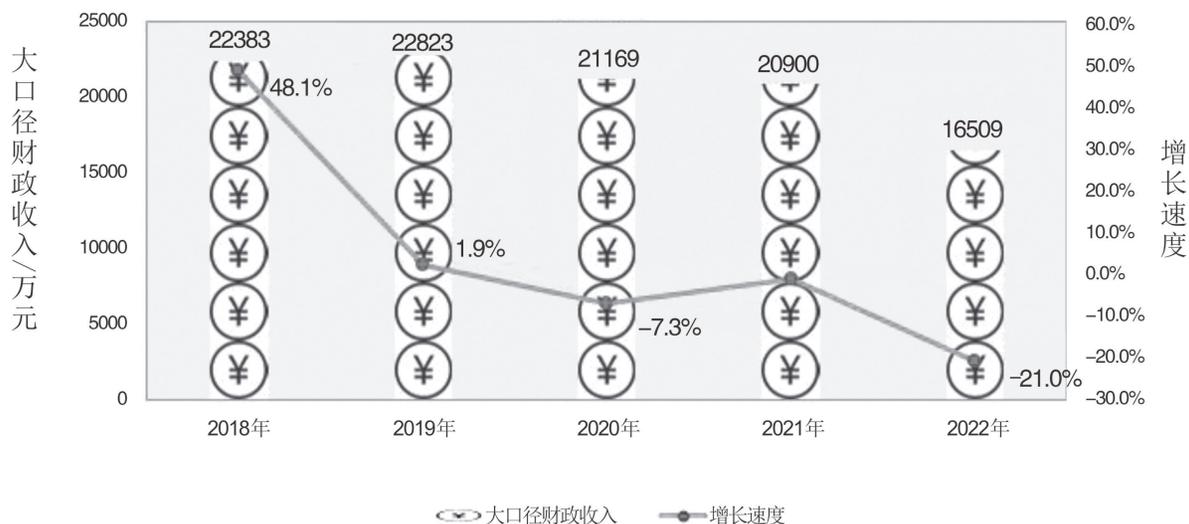
**旅游：**全年全县旅游业总收入达到22632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6033万元，下降67%。全年接待国内旅游人数46.57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减少89.4万人次，下降65.8%。乡村旅游（农家乐）人数6.53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减少4.17万人次，下降39%。乡村旅游收入165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055万元，下降39%。

### 八、财政和金融

**财政：**全年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6509万元，下降21%，其中：完成上划中央级收入5070万元，下降26.7%；完成省级收入1857万元，下降29.3%；完成州级收入811万元，增长22%；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71万元，下降18%。

全县完成财政预算支出264785万元，同比增长10.5%。

卓尼县2018—2022年大口径财政收入及增长速度



**金融：**全年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为469829万元，同比增长4.2%；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为213634万元，同比下降8.2%。

#### 九、教育和文化

**教育：**全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97所，教学点41个，其中：县直完全中学2所，高中1所，初级中学1所，职业中学1所，乡镇九年制学校5所，县直小学3所，乡镇中心小学12所，乡以下小学7所，幼儿园65所（含民办4所），另有小学教学点41个（不计校数）。全年全县公办学校共有教职工2138名，其中：幼儿园358人，小学806人，中学930人，中职学校44人；民办幼儿园教职工60人。全年全县有幼儿及中小学生20296人，其中：幼儿3456人，小学9593人，初中4823人，高中2424人。全年全县共有教学班709个，其中：幼儿园教学班192个，小学教学班352个，初中教学班111个，高中教学班54个。

**文化：**全年全县共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纪念馆1个，博物馆1个，艺术表演团体1个，广播电台1座，电视台1座，档案馆1个。100W以上调频转播发射台1座，调频发射机6部，100W以上电视转播发射台6座，电视发射机6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干线网络总长57公里，有线广播电视用户达到5979户，其中农村有线广播电视用户数105户。全县广播综合覆盖率为100%，无线广播综合覆盖率为88.12%，电视综合覆盖率为100%，无线电视综合覆盖率为88.58%。

#### 十、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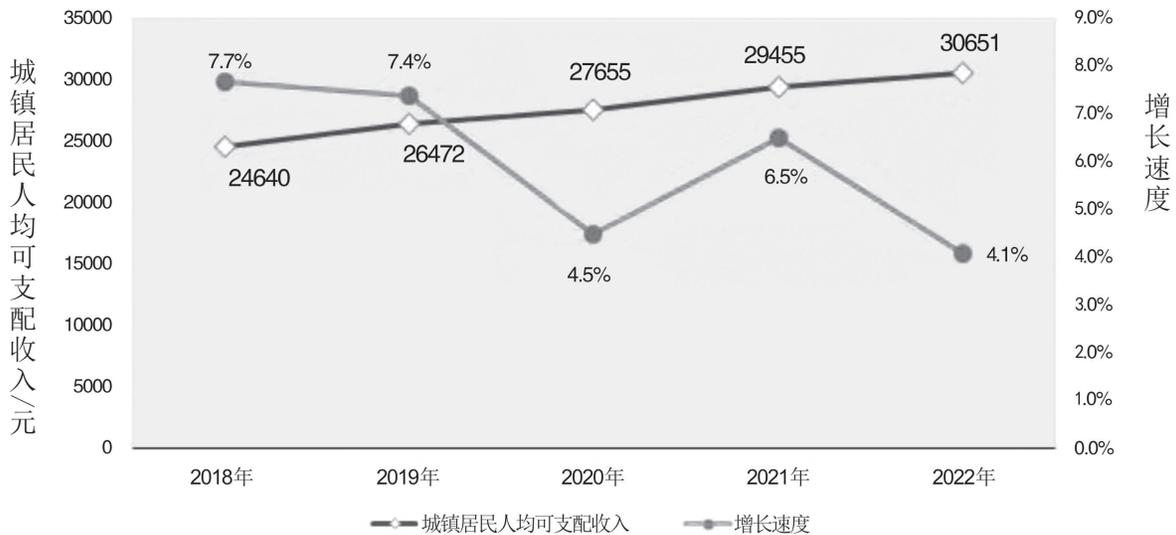
全年全县共有县、乡卫生机构23所，其中：医院3所（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藏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7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县卫生监督所）。各医疗机构共设置病床634张。卫生机构共有人员500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66人，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4人，全县共有执业医师180人。

#### 十一、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民生活：**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651元，增长4.1%。其中：工资性收入26649元，增长4.3%，占城镇居民收入的86.94%；经营净收入1504元，增长3.7%，占城镇居民收入的4.91%；财产净收入493元，增长2.6%，占城镇居民收入的1.61%；转移净收入2005元，增长2.1%，占城镇居民收入的6.54%。

全年全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7198元，增长7.6%，其中：食品烟酒支出10877元，增长6.4%；衣着支出3107元，增长10.9%；居住支出4220元，增长8.1%；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1543元，增长4.6%；交通和通讯支出2658元，增长4.1%；教育文化娱乐支出1621元，增长10%；医疗保健支出2299元，增长13.2%；其他用品及服务支出873元，增长8%。

卓尼县2018—2022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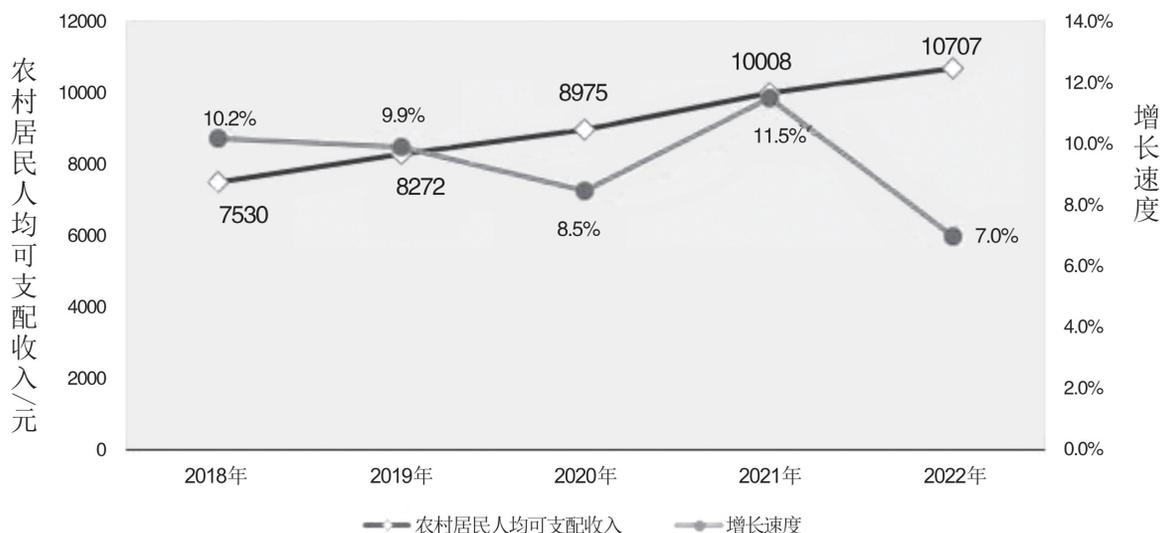


卓尼县2022年城镇居民生活消费支出表

指标	累计完成 (元)	增长%	占生活消费支出的比重 (%)
食品烟酒	10877	6.4	39.99
衣着	3107	10.9	11.43
居住	4220	8.1	15.52
生活用品及服务	1543	4.6	5.67
交通和通讯	2658	4.1	9.77
教育文化娱乐	1621	10	5.96
医疗保健	2299	13.2	8.45
其他用品及服务	873	8	3.21

全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07元，增长7%。其中：工资性收入2902元，增长7.8%，占农村居民收入的27.1%；经营净收入7347元，增长6.8%，占农村居民收入的68.62%；财产净收入33元，增长1%，占农村居民收入的0.31%；转移净收入425元，增长5.7%，占农村居民收入的3.97%。

卓尼县2018—2022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全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7682元，增长9.8%。其中：食品烟酒支出3124元，增长7.3%；衣着支出606元，增长3.8%；居住支出1906元，增长15.6%；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521元，增长9.9%；交通和通讯支出626元，增长8.4%；教育文化娱乐支出339元，增长12.6%；医疗保健支出329元，增长10.6%；其他用品和服务支出231元，增长14.2%。

卓尼县2022年农村居民现金消费支出表

指标	累计完成 (元)	增长%	占生活消费支出的比重 (%)
食品烟酒	3124	7.3	40.67
衣着	606	3.8	7.89
居住	1906	15.6	24.81
生活用品及服务	521	9.9	6.78
交通和通讯	626	8.4	8.15
教育文化娱乐	339	12.6	4.41
医疗保健	329	10.6	4.28
其他用品及服务	231	14.2	3.01

**社会保障：**全年全县享受低保人数5310人，其中：城镇低保205人，农村低保5105人。

全县应参加养老保险人数72449人，其中：应参保离退休人员1993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1471人，企业退休人员522人）；应参保城乡居民人数62443人；应参保机关事业单位人数6396人，应参保企业养老保险人数1617人。全县实际参加养老保险人数71560人，占应参保人数的98.77%，其中：参保离退休人员1993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1471人，企业退休人员522人）；参保城乡居民人数61554人；参保机关事业单位人数6396人；参保企业养老保险人数1617人。

全县应参加医疗保险人数104495人，其中：应参保城镇职工9108人，应参保城乡居民95387人。全县参加医疗保险人数102772人，其中：城镇职工参保9108人，参保率达到100%；城乡居民参保93664人，参保率达到98.19%。

## 十二、安全生产

全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起，与去年同期持平；死亡2人，较去年同期减少1人，下降33.3%；无人员受伤，较去年同期减少1人，下降100%；直接经济损失97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3万元，下降35.3%；安全生产“四项指标”一平三降，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按乡镇划分，柳林镇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起、死亡2人，其余乡镇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按行业领域划分，有2个行业领域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分别是建筑施工领域发生1起、死亡1人，道路运输领域发生1起、死亡1人。发生一般火灾事故9起，直接财产损失153.11万元。

全县共发生各类自然灾害5起，其中风雹灾害3起，洪涝灾害2起，造成11个乡镇64个行政村19887人受灾，草场受灾面积195亩，严重损坏房屋1户7间，一般损坏房屋64户95间，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206万元。

注：

【1】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最终数据以《卓尼统计年鉴（2022）》为准。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存在着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按现行价格计算，其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3】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

【4】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是指年批发业营业额在2000万元以上的批发企业；年零售营业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零售企业；年营业额在200万元以上的住宿餐饮企业。

【5】固定资产投资按现行统计口径，不含农户投资，包括计划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两部分。

【6】基础设施投资包括交通运输、邮政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其中不含土地管理业）。

【7】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企事业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企业单位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

【8】公报中增长速度均以上年为基年对比。

【9】财政部分数据由县财政局提供。

【10】金融部分数据由人行卓尼县支行提供。

【11】教育部分数据由县教科局提供。

【12】文化旅游部分数据由县文旅局提供。

【13】卫生部分数据由县卫健局提供。

【14】社会保障部分数据由县人社局、县医保局提供。

【15】安全生产部分数据由县应急局提供。

## 卓尼县2022年度气候基本情况统计（县气象局）

## 卓尼县2022年气候基本情况

项目	单位	数量（值）
年平均气压	hpa（百帕）	744.3
极端最高气压	hpa（百帕）	756.2
极端最低气压	hpa（百帕）	731.4
年平均气温	℃度	6.0
年极端最高气温	℃度	31.5
年极端最低气温	℃度	-20.5
年一日最大降水量	mm（毫米）	46.7
年降水量	mm（毫米）	552.6
年降水日数	天	130
无霜日数	天	289
最多风向	风向	S
年最大频率	次数	14
年平均风速	m/s（米/秒）	2.0
年最大冻土	cm（厘米）	75
年大风日数	天	10
年日照时数	h（小时）	2145.4
年百分率	%	48

注：此资料由县气象局提供。

（完）



藏巴哇镇领导名录 220  
 藏语言文字执法 93  
 草场改良及植被恢复 179  
 草畜平衡 134  
 草原酥油菇种植与培育 49  
 厕所革命 133  
 查阅利用 83  
 产业帮扶 137  
 产业发展 221, 225, 244  
 产业培育 133  
 产业园区建设 49, 160  
 常委会会议 54  
 常务委员会议 95  
 车辆及驾驶人管理 107  
 车辆器材装备 214  
 成本监审 159  
 城区绿化亮化 183  
 城市电网改造 129  
 城市给排水、供暖 183  
 城市管理与行政执法 183  
 城乡环境卫生治理 185  
 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182  
 城乡建设 9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07  
 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征缴 208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208  
 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待遇落实 208  
 城乡住户调查 169  
 城镇就业 206  
 城镇职工医疗保险 208  
 筹资募捐 126  
 出入境管理 105  
 畜牧业生产 132  
 创建“两山论”实践创新基地 50  
 创建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211  
 从严治军 102  
 促消费活动 146  
 催收逾期工作 185  
 存款 141

## D

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 205  
 代表工作 88  
 贷款 141, 142  
 档案安全 83  
 档案管理 63  
 档案宣传 83  
 档案业务 82  
 党的建设 59, 110  
 党的民族政策宣传教育 72  
 党风廉政建设 112  
 党建和党风廉政 195  
 党建品牌创建 79  
 党内监督 84  
 党史编研 82  
 党史学习教育 70, 194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74  
 党员队伍建设 78  
 党员志愿活动 79  
 刀告乡领导名录 234  
 道路运输管理 150  
 道路运输企业 150  
 户籍管理 176  
 地理标志产品 133  
 地理标志产品审定申报 172  
 地理位置 42  
 地形地貌 42  
 地震监测预报 201  
 地震局领导名录 201  
 地震灾害预防 201  
 电力设施保护 129  
 电商业务 151  
 电视新闻 71  
 电网构成 129  
 电网规划与发展 129  
 电影管理 70  
 电子商务 145  
 动物疫病防控 134  
 兜底保障 138

督查督办 63, 93  
督查督办工作 80  
队伍建设 104, 112, 195  
对外宣传 71  
多方监督 112

F

法律援助服务 113  
法制宣传 172  
法治建设 75  
反洗钱 140  
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 136  
防控体系建设 76  
房地产市场管理 183  
非公党建 65  
非公经济和对口帮扶工作 74  
非税收入 16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 190  
风险防控 141, 143, 165  
服务行业监管 145  
服务三农 141  
服务乡村振兴 147  
服务业 44  
妇女表彰 119  
妇女病普查及“两癌”救助 120  
妇女就业创业 120  
妇女维权 120

G

概况 54, 62, 66, 71, 82, 125, 128, 141, 143, 151, 188, 199, 216, 217, 221, 223, 225, 227, 229, 231, 233, 235, 236, 238, 241, 243, 245  
甘南州生态环境局卓尼分局领导名录 182  
甘肃银行卓尼县支行领导名录 142  
干部教育培训 65, 81  
干部选拔任用 65  
高原夏菜产业 48  
个贷发放 185

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 176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 146  
工程建设与管理 129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184  
工行卓尼支行领导名录 141  
工会代表大会 116  
工会活动开展情况 116  
工伤保险 208  
工业 43, 160  
工资福利 205  
工作综述 200  
公共机构节能减排 94  
公共文化服务 191  
公路建设 148  
公路交通综合整治 149  
公路养护 148  
公务用车调度 95  
公务员队伍建设 64  
公务员监督管理 64  
公务员思想政治建设 64  
公益活动 126  
公益林建设 178  
公益诉讼检察 109  
公用型汽车站 150  
共青团卓尼县委领导名录 119  
固定资产投资 44  
固定资产投资与项目建设 156  
关心下一代工作 66  
管理和服务 143  
归集扩面 185  
规划监管 176  
国防教育 102  
国家安全 63  
国家税务总局卓尼县税务局领导名录 166  
国库管理 140  
国民经济发展 43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概述 90  
国内贸易 44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177  
国网卓尼县供电公司领导名录 130

## H

行业管理 192  
 行业信息化拓展 151  
 河湖管理 135  
 红色旅游 193  
 后勤保障 103  
 后勤服务 94  
 护林防火 108  
 花卉长廊观赏带建设 133  
 环保督察整改 182  
 环保项目建设与管理 181  
 环保宣传 181  
 环境监测 181  
 环境监察与执法 181  
 环境卫生整治 224  
 环境卫生治理 232, 237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239  
 环境卫生综合治理 228  
 环境综合整治 222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157  
 火灾抢险 213  
 货币金银 140  
 货币信贷 138

## J

机构概况 93, 140, 148  
 机构管理 77  
 机构隶属及职能 212  
 机构人员 142  
 机构设置 165, 195, 209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 207  
 机关自身建设 85  
 机关组织建设 78  
 机要保密 6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7  
 基层党建 216, 218, 221, 223, 225, 228, 230, 231, 234, 235, 238, 239, 241, 243, 245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116  
 基层社会治理 111  
 基层组织建设 63, 121  
 基础管理 154  
 基础设施建设 46, 193, 219, 221, 226, 230, 236, 237, 242, 246  
 计量管理 174  
 计生协会 198  
 价格监测与认证 159  
 价格监督检查与管理 170  
 监督管理 185  
 监督检查 84  
 监所管理 105  
 检察建议 109  
 检务公开 110  
 建设“巾帼家美积分超市” 119  
 建设项目用地审批 176  
 建议提案办理 93  
 建筑企业选介 184  
 建筑业 44  
 健康帮扶 137  
 健康扶贫 196  
 奖励优惠 198  
 交通安全宣传 107  
 交通事故预防 106  
 交通事故指数 106  
 交通秩序管理 106  
 交易领域“放管服”改革 146  
 交易权限 146  
 教师队伍 188  
 教学管理 81  
 教学科研 81  
 教研教改 188  
 教育 44  
 教育帮扶 137, 189  
 教育管理 189  
 教育会议 190  
 教育就业 122  
 节会招商 144  
 巾帼志愿服务 119  
 金融调查统计 139

金融稳定 139  
禁毒宣传 110  
禁种铲毒 108  
经济建设 61  
经济体制改革 156  
经济运行 160  
经济责任审计 167  
经营范围 194  
经营情况 194  
经营效益 141  
经营业绩 128  
经营状况 142, 147  
精神文明建设 69  
警务保障 105  
警务督察 105  
救护培训 125  
救援 213  
救灾物资储备 210  
就业帮扶 137  
卷烟经营 147  
决议决定 88  
军转安置工作 103

K

喀尔钦镇领导名录 229  
康多乡领导名录 245  
科普宣传 122  
科普知识宣传 201  
客户服务 153  
客户拓展 141  
客运路线 150  
控告申诉检察 109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 136  
快递物流 145  
矿产资源 42  
矿产资源管理 176  
会计管理 164  
困难职工帮扶救助 116

L

兰州市对口援建 159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 207  
劳动关系与调解仲裁 207  
劳动力输转 206  
劳模工作 116  
劳务输转 224  
老干部建言献策 67  
老干部生活待遇 66  
老干部政治待遇 66  
理论宣传教育 67  
理赔服务 143  
联谊活动 124  
练兵备战 102  
良种引进及推广 133  
粮食安全 159  
烈士公祭活动 103  
林业产业发展 178  
林政管理 177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80  
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147  
流域综合治理 136  
柳林镇领导名录 217  
旅游 45  
旅游标杆村打造 158  
旅游服务 192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192  
旅游信息化建设 193  
旅游宣传推介 192

M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76  
媒体宣传 71  
免费开放 193  
民商事审判 110  
民生保障 164, 219, 222, 224, 226, 228, 230, 232, 236, 240, 242, 244, 246  
民生资金审计 167

民事行政检察 109  
民主监督 99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73  
牧区牦牛产业概况 49

## N

内控管理 141  
尼巴镇领导名录 233  
年鉴编修 82  
农(牧)家乐创建 193  
农、牧业 43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及监管 13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33  
农村新能源推广及设施建设 134  
农电管理 130  
农行卓尼支行领导名录 141  
农机安全监理 134  
农机购置补贴 134  
农机推广 134  
农牧村改革 133  
农牧村经济 223, 228, 230, 232, 234, 236, 237, 239, 241, 246  
农牧村经济建设 218  
农牧村社会经济调查统计 168  
农牧业保护政策落实 131  
农牧业产业园区建设 132  
农牧业合作社经营发展 133  
农牧业技术推广 131  
农牧业综合生产 131  
农区“五个万亩”特色产业培育概况 48  
农业发展 91  
农业生产 132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147  
农业项目建设 132

## P

配电管理 130  
配农网改造升级 129  
平安创建 76

平安村镇创建 220  
普法宣传 110, 113  
普惠金融 142  
普通高中教育 188

## Q

其他工作会议 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7  
气候 42  
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200  
气象观测 199  
气象科普宣传 200  
气象业务服务 199  
气象预报 199  
恰盖乡领导名录 243  
青稞产业 48  
青年创业就业 118  
青少年科普 123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117  
青少年体育 192  
区划地名 205  
全国助残日活动 122  
全面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50  
全体委员会议 96  
全委会会议 54

## R

人保财险卓尼支公司领导名录 144  
人才工作 65  
人才培养 196  
人大常委会会议 86  
人行卓尼县支行领导名录 140  
人居环境整治 216  
人口 43  
人口结构 198  
人民代表大会 86  
人民生活 45  
人民调解 114  
荣誉奖励 143

S

赛事举办与参赛 191  
三献活动 126  
森林草原病虫害防治 179  
森林草原防火 179  
森林资源管护 179  
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 178  
商标广告监管 170  
商品流通企业 145  
商业贸易 160  
上级补助 162  
杓哇乡领导名录 246  
少先队工作 118  
设立观测站点 200  
社会帮扶 137  
社会保障 45, 234  
社会活动 141  
社会建设 61  
社会救助 204  
社会事务 204  
社会事业 92, 237  
社会综合治理 216, 229, 233, 234, 240  
社会组织 204  
社区矫正 113  
社有企业发展 147  
涉农资金整合 164  
申藏镇领导名录 240  
深化改革 63  
生态保护 230  
生态保护工程建设 158  
生态环境保护 245  
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182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109  
生态建设 60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43  
生育政策 198  
失业保险 207  
食品安全综合监管 172  
食品药品经营单位及网点 172

食用菌产业 48  
市场(合同)管理 170  
市场管理 130  
市场监管 147  
市场整治 128  
市场秩序整顿规范 171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 169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77  
受灾群众生活保障 211  
输电管理 130  
双拥和优抚安置 103  
水电站建设与管理 135  
水旱灾害防御 135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 136  
水土保持 136  
水政水资源管理建设 136  
水政宣传与执法 136  
水资源 42  
税费收入 165  
税费征管 166  
司法公开 111  
思想政治建设 102, 104  
饲草料基地建设 49  
送温暖献爱心活动 118  
诉前调解 111  
诉源治理 111

T

洮砚镇领导名录 222  
特色产业园建设 158  
特色品牌创建 49  
特殊群体关爱 120  
特种设备监管 174  
提案办理 99  
提取情况 185  
体制改革 92  
调查研究 62  
统筹协调 62  
统计服务 168  
统计执法 168

土地治理与保护 177  
团组织活动 117  
团组织建设 117  
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 103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92, 218, 221, 223, 226,  
228, 230, 232, 234, 237, 239, 242, 244,  
246

## W

完冒镇领导名录 236  
网络安全 105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70  
网络建设 153  
网络建设与规模 154  
网上信访案件办理 80  
委员调研考察 98  
卫生 45  
卫生执法监督检查 197  
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117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69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109  
文化 45  
文化产业发展 190  
文化建设 71  
文化旅游 91  
文化市场监管 191  
文旅产业深度融合 49  
文秘工作 93  
文史资料及宣传 100  
文物古迹保护 190  
污染防治与减排 181  
五无甘南建设 234  
物业管理 184  
物资储备 157

## X

县财政局领导名录 165  
县残联领导名录 122  
县档案馆领导名录 83

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领导人员名录  
82  
县道路运输管理局领导名录 151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名  
单 89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名单 89  
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名  
单 89  
县发展和改革局领导名录 159  
县妇女联合会领导名录 121  
县工信商务局领导名录 161  
县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106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导名录 146  
县供销社领导名录 147  
县红十字会领导名录 126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领导名录 95  
县级巡查 85  
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领导名录 85  
县监察委员会领导名录 85  
县检察院各部门领导名录 110  
县检察院领导名录 110  
县交通警察大队领导名录 107  
县交通运输局领导名录 149  
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领导名录 190  
县科学技术协会领导名录 123  
县民政局领导名录 205  
县农业农村局及所属领导名录 135  
县气象局领导名录 200  
县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领导名录 89  
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名录 88  
县人民法院领导名录 112  
县人社局领导名录 208  
县融媒体中心领导名录 72  
县森林警察大队领导名录 109  
县审计局领导名录 168  
县石油公司领导名录 128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局属单位领导名录 174  
县水务局领导名录 136  
县司法局领导名录 114  
县统计局领导名录 169  
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领导名录 145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名录 103
- 县委办公室领导名录 63
- 县委党校领导名录 81
-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77
- 县委领导名录 62
- 县委统战部领导名录 75
- 县委宣传部领导名录 71
- 县委组织部领导名录 67
- 县卫生健康局领导名录 198
- 县文化旅游交通建设有限公司领导名录 195
- 县文联领导名录 124
-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领导名录 193
- 县乡村振兴局领导名录 138
- 县消防救援大队领导名录 214
- 县信访局领导名录 80
- 县信用联社领导名录 143
- 县杨土司革命纪念馆领导名录 194
- 县医疗保障局领导名录 209
- 县移动公司领导名录 153
- 县应急管理局领导名录 212
- 县邮政分公司领导名录 152
- 县政法委员会领导名录 77
- 县政府办公室领导名录 94
- 县政府领导名录 92
- 县政协办公室及各专门委员会领导名单 100
- 县政协领导名录 100
- 县直各医疗机构领导名录 198
- 县直机关工委领导名录 80
- 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领导名录 186
- 县住建局领导名录 185
- 县自然资源局及所属各单位领导名录 180
- 县总工会领导名录 117
- 乡村旅游 227
- 乡村振兴 59
- 乡村振兴服务 139
- 乡村振兴饮水安全工程 135
- 乡村振兴资金投入 163
- 乡村治理 222
- 乡镇赋权事项 77
- 项目建设 160, 224, 228, 234, 240
- 项目签约 144
- 项目实施 90
- 消防安全检查 212
- 消防设计验收审查 183
- 消防宣传培训 212
- 消费扶贫 161
- 消费者权益保护 171
- 小康村建设 157
- 校园安全 189
- 校园文化建设 189
- 协会工作 123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209
- 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 69
-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69
- 信贷支持 142
- 信访案件办理 80
- 信访积案办理 80
- 信访政策宣传 80
- 信息产业 161
- 信息工作 63
- 信息化管理 63
- 信息化建设 82, 214
- 刑事检察 109
- 刑事审判 110
- 行政复议 113
- 行政区划和县域面积 42
- 行政审批 148
- 行政执法 170
- 宣传工作 88
- 宣传活动 125
- 宣传亮点 72
- 宣传推介 145
- 宣传文体 122
- 学前教育 188
- 巡察问题整改工作 63
- 巡回审判 111
- 烟草专卖局、州烟草公司卓尼县营销部领导名录 148
- 严打整治 108

- 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交易金额 146  
 养老服务和社会工作 204  
 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209  
 药械市场监管 173  
 野生动植物保护 179  
 业绩指标 142  
 业务发展 153, 154  
 业务经营 152  
 业务开展 143  
 业务培训 80  
 业务拓展 153  
 业务训练 213  
 业务指标与规模 154  
 医保电子凭证激活及接口改造 209  
 医保基金监督管理 209  
 医疗卫生管理 197  
 依法治税 165  
 依法治县 113  
 移动宽带业务 154  
 以工代赈和易地扶贫搬迁 157  
 义务教育 188  
 义务植树及工程造林 178  
 疫情防控 46, 95, 149, 189, 196, 229  
 疫情防控宣传 70  
 意见建议办理 88  
 意识形态工作 68  
 饮水安全 138  
 营销渠道 153  
 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201  
 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211  
 应急值班值守 212  
 优化营商环境 105, 111, 161  
 优惠政策落实 166  
 优生优育服务 198  
 优质服务 185  
 邮电 44  
 邮路建设 152  
 邮政网点 152  
 邮政业务 152  
 邮政业务量 152  
 油菜产业 49  
 渔业管理 134  
 舆论引导 68  
 语言文字 189  
 预决算公开 162  
 预算管理 162
- Z**
- 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监测 200  
 灾情统计上报 212  
 扎古录镇领导名录 230  
 招商引资 91, 144  
 征兵 102  
 征信管理 139  
 正风肃纪 84  
 正能量活动 67  
 政法队伍建设 76  
 政府采购 163  
 政府采购招标 146  
 政府机关食堂 95  
 政务公开 93  
 政治建设 59  
 政治协商 99  
 支付结算 140  
 执法规范化建设 106  
 执行工作 111  
 职工权益维护 116  
 职业和成人教育 188  
 职业技能培训 206  
 志书编纂 81  
 志愿服务 126  
 志愿服务活动 118  
 质量监管 174  
 治安化管理 104  
 中藏药材产业 48  
 中共二十大宣传 68  
 中国电信通信卓尼分公司领导名录 153  
 中国联通卓尼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154  
 中国人寿保险卓尼支公司领导名录 143  
 中建集团定点帮扶 93  
 中小微企业培育 160

中医藏医工作	197	专业统计	168
种畜场经营发展	134	卓尼名优特产	50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156	卓尼县木耳镇领导名录	227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136	卓尼县纳浪镇领导名录	225
重点项目建设	244	资产管理	163
重点项目审计	167	资产规模	194
重要会议	84, 90	资料上报	82
重要决定	58, 90	自然灾害	46
州政协调研考察活动	98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审计	167
主席会议	97	宗教事务管理	73
主要天气过程	200	综合协调	93
住房安全	138	综合治理	244
专利工作	172	综述	67, 75, 77, 83, 108, 106, 112, 119, 128, 150, 156, 167, 169, 182, 190
专卖管理	147	组织生活	79
专项整治	85	作品推送	123
专项资金审计	167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205		